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紀錄：萬俊宏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一、這是我最後一次主持校務會議，首先利用這個機會感謝校務會議代表對於過去校務推展的指導及支持，再次致上最高的謝意；待會我準備一份簡報，大約80幾頁，向大家報告過去八年我們一起推動的事情，請大家參閱，而這份簡報就隨同校務會議紀錄歸檔留存。

二、近來疫情持續升溫，今日確診又逾6萬餘例，我昨晚特別請教屏東縣衛生局局長，他表示這波疫情尚未達高峰期，疫情恐持續攀升，我還是建議每位教職員同仁，為了個人健康，務必盡速接種疫苗，也分享曾副校長個人社群媒體所言，病毒其實離我們不遠，更應注重防疫工作，不容掉以輕心。

三、囿於疫情因素，這學期是否延長遠距教學，有許多學生及家長相當著急，我今天也收到一封信件，內容表示希望能針對遠距教學政策給予滿意的答覆，我也不曉得何謂滿意的答覆，如果回應了部分人的需求，是否也能同時回應其他人的需求？在我的觀點，疫情期間有許多人性的表現，但還是要以正面的態度來看待，也希望大家在這波變化萬千的疫情之下，還是保持慎重。

四、最後，恭喜學校選出了第三任的校長，感謝所有遴選委員會的委員，幫學校選賢舉能，我也再次利用這個機會感謝劉副校長，他與我共事甚長，在1997年，我們同一年升等教授，我擔任屏科大校長期間，他一路從總務長、主任秘書到行政副校長協助推動校務，甚至不捨我孤軍奮戰，和我一起到屏東大學服務，繼續與我共同努力推展校務，

這是我相當感謝的，不過在這次校長遴選當中，劉副校長欠缺臨門一腳，但無損他仍是一位優秀的候選人，展現風度恭賀當選者，我想未來新任校長也會持續借重他的行政經驗，延攬進入行政主管團隊，讓我們未來的校務運作更臻穩定；在遴選過程當中，人事室及秘書室承擔了相當重要的責任，在這邊也特別跟大家報告，我們人事室的曾組長，在 4 月 25 日遴選委員會遴選新任校長當天，抱病出席會議，堅持與會，但會議進行中身體不適，至今仍在醫院診治當中，這份精神可嘉，期待她能早日康復；在這邊邀請所有的校務會議代表掌聲感謝劉副校長過去的辛勞，另外也掌聲感謝我們人事室及秘書室對於遴選工作的付出，那當然也恭喜陳永森主秘將於 8 月 1 日起承擔重任，接任新校長，我們也用掌聲恭喜及祝福。

五、 接下來就由我來進行過去八年的回顧，詳細內容就如以下報告及簡報內容(如附件 A，P14)，請校務會議代表指教。

貳、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准予備查。

項次	提案案由	會議決議
1	本校「國際暨創新學院」申請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調整案	照案通過。
2	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十條暨第七條附表各學術單位設置表，並自 111 年 2 月 1 日生效一案	照案通過。
3	擬修正本校教師借調處理要點部分規定案	照案通過。
4	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案	照案通過。
5	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	照案通過。
6	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案	照案通過。
7	本校 111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案	照案通過。
8	擬修正理學院設置辦法第三條條文案	照案通過。
9	擬修正本校學則第六十四條相關事項	照案通過。

項次	提案案由	會議決議
10	擬修正本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要點案	照案通過。
11	擬修正本校人文社會學院設置辦法案	照案通過。
12	本校人文社會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	照案通過。

參、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狀態
1	在 109 學年度全校全英語開課的能夠達到 100 門以上，建議每個學院至少負擔 20 門全英語授課。	教務處 **已完成** 110 學年度共計核定 164 門 EMI 獎勵課程，如附表(P94)。 **進行中** 全力配合辦理。 國際處 **進行中** 協助應用物理學系辦理教師 EMI 課程經驗分享。 **已完成** 持續配合大武山學院辦理各項 EMI 課程工作坊及全英授課相關事項，以及協助大武山學院邀請香港籍講座入境指導相關行政事務。 大武山學院 **已完成** 1.EMI 發展中心已完成110年度第一學期「基礎學術英文」課程問卷資料分析統計。 2.為配合 EMI 推動，本學院110學年度已將大一英文改為基礎學術英文。111學年度始將大二進階英文改為教育英文(教育學院)、人文社會英文(人社院)、商管英文(管理學院)、資訊英文(資訊學院)、科學溝通英文(理學院)，以銜接各學院專業學術英文課程。 **進行中** EMI 發展中心與六個學院(資訊學院、大武山學	■持續列管 □解除列管

<table>
<tr><th>項次</th><th>列管事項</th><th>辦理情形</th><th>列管狀態</th></tr>
<tr><td></td><td></td><td>院、人文社會學院、管理學院、理學院、教育學院)合作辦理 EMI 課程系列教學講座活動，如下：
<table>
<tr><th>學院</th><th>日期</th><th>活動</th><th>講者</th><th>參與人次</th></tr>
<tr><td>資訊學院</td><td>4/11</td><td>【講座】實體
English as a Medium of X 經驗</td><td>中山大學李宗南教授</td><td>約 30 人次</td></tr>
<tr><td>大武山學院</td><td>4/18</td><td>【講座】實體與線上
(1)EMI Teaching Strategic Map: Simple X Logical X Narrative
(2)How I deliver lectures on “Wealth Management”</td><td>本校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黃露鋒副教授/會計學系周國華副教授</td><td>約 25 人次</td></tr>
<tr><td>大武山學院</td><td>4/20</td><td>【講座】實體與線上
(1) EMI 授課經驗與策略分享
(2) Motivating Students in the EMI Classroom</td><td>本校應用化學系陳皇州教授/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姜宜君副教授</td><td>約 25 人次</td></tr>
<tr><td>人文社會學院</td><td>4/27</td><td>【講座】線上
全英授課初體驗</td><td>臺北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楊琇惠教授</td><td>約 20 人次</td></tr>
<tr><td>管理學院</td><td>4/28</td><td>【講座】線上
EMI 課程模組化設計與課室管理</td><td>靜宜大學寰宇管理碩士學程張敏玟助理教授</td><td>約 30 人次</td></tr>
<tr><td>理學院</td><td>5/11</td><td>【講座】線上
One first semester of EMI program: What worked,... and what could work better</td><td>中山大學化學系邱政超助理教授</td><td rowspan="2">活動尚未進行</td></tr>
<tr><td>教育學院</td><td>5/13</td><td>【講座】實體與線上
Making EMI work for you</td><td>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莊雪華教授/師培中心張宇慧助理教授/教育與人類發展研究全英語學位學程紀伯善助理教授</td></tr>
</table>
待完成
EMI 發展中心將於 5 月 6 日及 5 月 24 日邀請唐世陶教授舉辦精進 EMI 課程教學工作坊，提供本校 EMI 授課教師實務教學經驗分享與交流，期盼提升 EMI 授課教學品質與優化學生學習成效，邀請師長踴躍報名參加

<u>※Workshop 1</u>
時間：5/6(Fri) 12:10-13:10
主題:Good practices in EMI Implementation: Writing course proposals and observing</td><td></td></tr>
</table>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狀態
		classes ※Workshop 2 時間：5/24(Tue) 12:10-13:10 主題:Good practices in EMI Implementation: Writing End-of-Course Evaluation Reports 地點：屏師校區科學館五樓 501 演講廳	
2	請國際暨創新學院，提供比較詳細的資訊，包含課程、老師，有多少學生、有多少外籍學生等，以及後續怎麼努力的去做招生等部分的規劃。	國際暨創新學院 **已完成** 1. 配合校務會議決議已於110年12月2日提供本學院相關簡介給秘書室並已寄發給所有校務會議委員。 2. 本校現有外籍生共66名，並提供招生宣傳資料(含課程規劃、師資、入學申請、獎學金申請等)予國際處彙整並協請國際處協助轉知各姐妹校。 3. STEM 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分別已於本(111)年 4 月 13 日及 20 日辦理 2 梯次線上招生經驗分享活動竣事，由 3 名學生以其母語向其母校師生進行求學心得分享。 **進行中** 1. 本學期(110-2)「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有10名學生、2名專任老師及21名支援教師，「STEM 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有3名學生、2名專任教師及18名支援教師。 2. 本學院刻正進行宣傳影片拍攝後製事宜，俟完成後擬上傳於英文版校首頁、YouTube 影音平台，並提供連結予國際處請其轉送給姊妹校師長周知。另請學生以個人觀點去拍攝學校學習、在地生活等主題並上傳於 YouTube 影音平台增加觸擊率及曝光度。 國際處 **已完成** 1. 本校自合校以來，積極推展外國籍學生招生工作，自102學年度4位外國籍學生，推展至	□持續列管 ■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狀態
		今110學年度第2學期共65位外國籍學生在學(泰國21、馬來西亞10、越南12、印尼11、西班牙1、日本1、立陶宛1、日本1、義大利1、奧地利1、哥倫比亞1、俄國2、美國1、韓國1、索馬利蘭1)，8年期間大幅度成長。 2. 自疫情爆發以來，雖限制人員出入境造成高等教育展活動改變型態，本處持續辦理海外聯繫業務，以110學年度第2學期期間辦理多項海外招生宣講活動： (1) 配合海聯會聯合招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宣傳及蒙古線上教育展、菲律賓臺灣教育中心線上教育展、航向藍海—2022年臺灣高教暨華語線上教育展等場次教育展活動 (2) 完成配合國際學院與2所印尼姊妹校視訊招生宣講推廣 STEM 碩士學程 (3) 完成協辦理學院與泰國姊妹校視訊招生宣講推廣理學院所屬學程系所 (4) 籌備與資訊學程與泰國姊妹校 RMUTT 視訊招生宣講推廣 (5) 3至4月份期間辦理4場次泰國與印尼姊妹校視訊會議，積極宣傳本校國際學程招生 **進行中** 持續協助拓展外國籍學位生招生事務，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外國籍學位生在校人數共 65 位，且截至目前接受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即 2022 秋季班)共 44 件申請，持續辦理外國學生審查相關事宜。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補充說明（詳附件工作報告，另附）：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暨第七條附表各學術單位設置表，並自 111 年 8 月 1 日生效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修正條文如下：

(一)第 7 條：

1. 為照應人文社會學院視覺藝術學系師生展出需要，邀請知名藝術家展出，於人文社會學院下設藝文中心，期能成為南台灣重要的展演單位。
2. 大武山學院負責全校 EMI 業務之推動。為使任務導向之推動單位更具實質權責，將 EMI 發展中心納入大武山學院下設中心，以提升整體運作成效。

(二)第 12 條：為期彈性用人，第 5 項學位學程主任之聘任比照第 11 條第 1 項所長及第 12 條第 1 項系主任規定，增列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學位學程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

(三)第 14 條：經 110 年 12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決議，增列學生事務處職掌。

二、修正第 7 條附表:依教育部 110 年 8 月 31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116699 號函核定本校 111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爰配合修正第 7 條附表各學術單位設置表。

(一)理學院：新增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

(二)資訊學院：資訊科學系更名為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

(三)管理學院：國際貿易學系更名為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新增大數據商務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四)大武山學院：新增新媒體創意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三、檢附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暨第 7 條附表各學術單位設置表對照表(如附件 1-1，P104)暨其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1-2，P111)。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歐力有學生代表：建議配合大學法修正組織規程文字，學生自治會改為學生會。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申請 112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及調整案（停招）各 1 件，提請討論。

說明：

一、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增設)：本案業經 111 年 2 月 21 日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及 111 年 5 月 2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依計畫書內文授與學位名稱為管理學碩士。

二、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停招)：本案業經 111 年 1 月 26 日管理學院 110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及 111 年 5 月 2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三、依教育部增設調整一般案申請時程，前開 2 件申請案已於 111 年 3 月 9 日屏大教字第 1111000127 號先行函報教育部。

四、檢附增設計畫書(摘要表及自我檢核表，附件 2-1，P124)及停招計畫書(附件 2-2，P154)。

辦法：提請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增設調整案補提校務會議紀錄時程，於 6 月 15 日前補送校務會議紀錄給教育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訂定本校【藝文中心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藝文中心策展及相關活動，目前由視覺藝術系行政助理處理，同時處理系務，工作繁重，不利於藝文中心長遠之發展。

二、為能夠照應視藝系師生展出的需要，邀請知名藝術家展出，並使藝文中心成為屏東地區民眾樂意到校欣賞藝術作品的場所，擬自 111 學年度在全校「學術組織架構」中，人文社會學院下設「藝文中心」，期能使本校藝文中心成為南台灣知名且重要的展演單位。

三、本案已於 110.11.18 簽准，為辦理相關業務，特訂定國立屏東大學藝文中心設置辦法，如附件 3-1，P156，通過後自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

四、檢附本校藝文中心設置辦法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3-2，P159。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大武山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因應 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屏東大學以「師生共構 EMI 永續發展校園」為雙語

人才培育願景，將 EMI 課程推動列入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宣示英語校園為第二正式語言。本校自 2014 年合校以來即開始推動 EMI 政策，鼓勵教師參加專業成長活動，並於 2021 年 1 月於大武山學院成立 EMI 發展中心(任務導向之推動單位)，鏈結本校共同教育中心、英語學系與應用英語學系攜手合作，規劃屏東大學 EMI 十年發展目標與策略，推動全校七個學院 EMI 課程。

二、110 年 9 月 2 日教育部公布「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本校獲「普及提升計畫」補助。由大武山學院負責全校 EMI 業務之推動。為了使任務導向之推動單位—EMI 發展中心，更有實質權責，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教育委員會議建議將 EMI 發展中心放入組織規程，朝向實體化運作，以提升整體運作成效。

三、本案業於 111 年 2 月 17 日簽准，如附件 4-1，P161，並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四、檢附本校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草案條文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4-2，P163。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規定，學校應以中長程計畫為基礎，擬訂年度校務基金稽核計畫，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應將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情形納入，擬定年度稽核計畫經校長同意後實施，並將年度稽核報告、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向校務會議報告。

二、配合教育部 110 年 5 月 19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00062750E 號函，修正「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本校業已配合修正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校務基金稽核自 111 年度起更改作業期程，應於每年度 2 月底前完成前一年度稽核報告，並業經簽准(附件 5-1，P165)提送第二學期校務會議報告。

三、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如附件 5-2，P167。

辦法：報告尚無缺失或異常事項，提請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6 條規定，就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作成 110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包括：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及投資效益、財務變化情形、檢討及改進、其他事項），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備查。

二、本案經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110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如附件 6，P314。

辦法：提請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訂定本校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落實國家賠償法制，保障人民權益，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依據國家賠償法、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及法務部與教育部相關函文及規定，訂定本校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

二、本校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共十八點，規定本校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組成、職掌、相關會議之召開、文書之製作及其相關行政程序等，詳見逐點說明表。

三、檢附本校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7-1，P360、7-2，P364)。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擬修正「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組織規程(110 年 11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已奉教育部 111 年 2 月 16 日教育部臺教高(一)字第 1110008300 號函核定及考試院 111 年 3 月 4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15430217 號函核備。

二、本案業經國際學院 110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課程委員會議暨教師評審委員會議議通過，修正要點第一條。

四、檢附本校國際學院設置辦法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8-1，P367、8-2，P368。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擬修正「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組織規程(110 年 11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已奉教育部 111 年 2 月 16 日教育部臺教高(一)字第 1110008300 號函核定及考試院 111 年 3 月 4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15430217 號函核備。

二、本案業經國際學院 110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課程委員會議暨教師評審委員會議議通過，修正要點第一條、第二條及第九條。

三、檢附本校國際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9-1，P369、9-2，P370。

辦法：經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規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擬修正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規定。

二、案經教育學院 110 年 10 月 5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及 110 年 11 月 30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檢附本校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及其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10-1，P371、10-2，P373。

辦法：經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來函：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0641 號函。兩次來函內容均為「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部分規定修正對照表」。

二、依據上述教育部的兩次來函修正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內容多為字句細節的修訂，少數條文增加強化保障學生權利之內容(如管教過程應採正

向、尊重學生人格尊嚴；搜查違禁物品時應全程錄影等)；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內的說明則完全引用自教育部來函的修正對照表內容。

三、檢附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其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11-1，P375、11-2，P384。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9日來函修正「大學及專科學校學生申訴案處理原則」(附件12-1，P389)，並據以修正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辦法。

二、 修正部分說明如下：

(一)修正第二條第四款有關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之組成。

(二)修正第四寮第二項學生，增加對性別事件申復結果不服時之申訴資格。

(三)修正第五條第八款，增加不適用訴願或訴訟類時停止評議之處分類型。

(四)修正第九條第二項，增列校園霸凌事件處理規定。

(五)修正第十條，新增網路公告為學生申訴辦法之宣導方式。

三、檢附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其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12-2，P391、12-3，P397。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及第五條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本校組織調整及教室現況，擬修正本法第三條導師遴選之資格，並明定不得擔任班級有給職導師之人員。

二、為強化學生校外活動安全，明定導師輔導班級學生辦理校外活動及擔任帶隊師長之職責，故修正本辦法第五條第十三款相關內容。

三、檢附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其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13-1，P401、13-2，P404。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自111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則第二十三條課程規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034717 號函，說明三：「三、至於貴校調整上課週數為 16 週一節，應在確保教師授課時數、教師授課權益、教學品質等前提下，完備各項相應配套措施，經校內師生溝通協調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於校內學則或相關教務章則中規範，並另案報部憑辦。」

二、本校行事曆擬調整為一學期上課週數為 16 週，故修正學則相關規定，經本校第 83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三、為確保教師授課時數、教師授課權益、確保教學品質等前提，請授課教師於教學大綱中時敘明授課方式，其中不足的 2 小時可改採翻轉教學，如網路、非同步學習等方式因應。

四、檢附本校學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14，P406。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語：再次利用最後一次主持校務會議的機會，誠摯感謝所有校務會議代表，感謝過去八年來的支持及指教，共同推動及成就校務發展，這段期間是我個人相當美好且值得珍藏的回憶，未來若有撰寫回憶錄時，也會是一段特別的經歷；另外我們即將出版過去八年的合校成果專書《夢想的起點-來自國境之南的新想像》，預定於 6 月正式出版，有相當多主管參與其中，內容涵蓋合校至今我們所推動的校務，屆時閱讀該書能更詳細知悉過去八年我們一起做了哪些事情、參與了哪些事情及見證了那些事情，這些都是我們大家一同為屏東大學所寫下的歷史，最後還是感謝各位，我們後會有期！

散會　同日 下午 17 時 5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八年回顧報告

報告人：古源光校長

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

壹、我們都在跟時間賽跑

本校係教育部核定，由原屏東教育大學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兩校將於2014年8月1日正式掛牌成立，也是台灣高等教育史上第一個同時具有**高教**、**技職**與**師培**三個教育體系並存的新興而獨特大學。

校徽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NPTU

2014

屏東教大

1940

1991

校歌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詞：施百俊
曲：李茂松、李欣蓉

屏東大學校歌

大武驕陽

1=C $\frac{4}{4}$ ♩=90

李茂松、李欣蓉 曲
施百俊 詞

0	0	0 5 3 4	5·	3 4 5 i 7	6	–	0 4 2 3								
		屏東大 學		我親愛的學 校，			山高水								
4·	2 3 4 7 6	5	–	0 5 3 4	5·	3 5 i 3 2									
長，	青春如花綻 放，			南國豔 陽，		熱情光芒閃									
6	–	0 i 7 6	5	3	4·	2	1	–	0 1 7 1						
耀，		飲水思 源	念	念		不 忘。			教育窮						
6	–	0 6 7 i	5	–	0 5 6 5		♮4	–	0 6 3 6						
理，		人文化 成，			奉獻社 會，				精技營						
2	–	0 5 5 5	3	–	0 3 2 i		6 i i		0 i 7 6						
商，		立足臺 灣，			迎向時 代之風，				卓越創						
5	3	4·	2	1	–	0 1 7 1	6	–	0 6 7 i						
新	追	求	夢	想。		誠信愛 人，			實事求						
5	–	0 5 6 5		♮4	–	0 6 3 6	2	–	0 5 5 5						
是，		尚禮樂 群，			志在四 方，				懷抱大						
3	–	0 3 2 i		6 i i		0 i 7 6	5	3	4·	2					
海，		追尋文 明之光，			迎風揚 帆		西	太	平						
1	–	0 5 3 4	5·	3 4 5 i 7	6	–	0 4 2 3								
洋。		屏東大 學，		我親愛的學 校，			山高水								
4·	2 3 4 7 6	5	–	0 5 3 4	5·	3 5 i 3 2									
長，	青春如花綻 放，			抬頭仰 望，		大武山的驕									
6	–	0 i 7 6	5	–	0 5 i 7		i	–	0 0						
陽，		飛 翔			騰空直 上。										

2015

校歌詞曲捐贈儀式

校歌錄製

校友之家

校友是學校最重要的資產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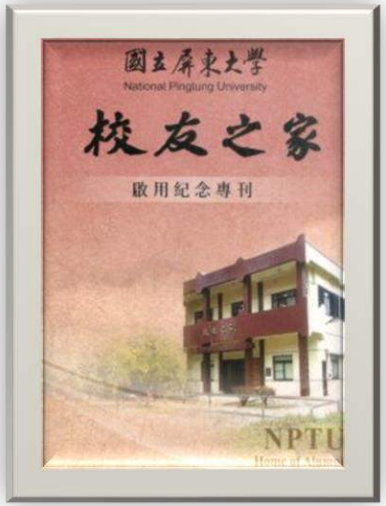

兩校校友回校的溫馨小棧

校史館

國立屏東大學校史館
NPTU History Museum

校友+校史館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傑出校友

2021年在台北大學，擴大校友會活動

校史館啟用當日參觀校友

校友返校參觀重新啟用的校友之家

貳、這八年來我們一起做了哪些事?

敬業樓

表演廳 + 琴房

科藝館

蕙蘭樓

科學館 + 理學大樓

六愛樓整建

化學廢液儲存槽

復旦樓

光華樓整修啟用

保留日月光華浮雕 兼顧傳承與創新

校園整建

屏師校區

藝文中心設立

打造師生校友及藝術家交流的平台

校園整建

屏師校區

設置高爾夫模擬教室，全國大專校院規模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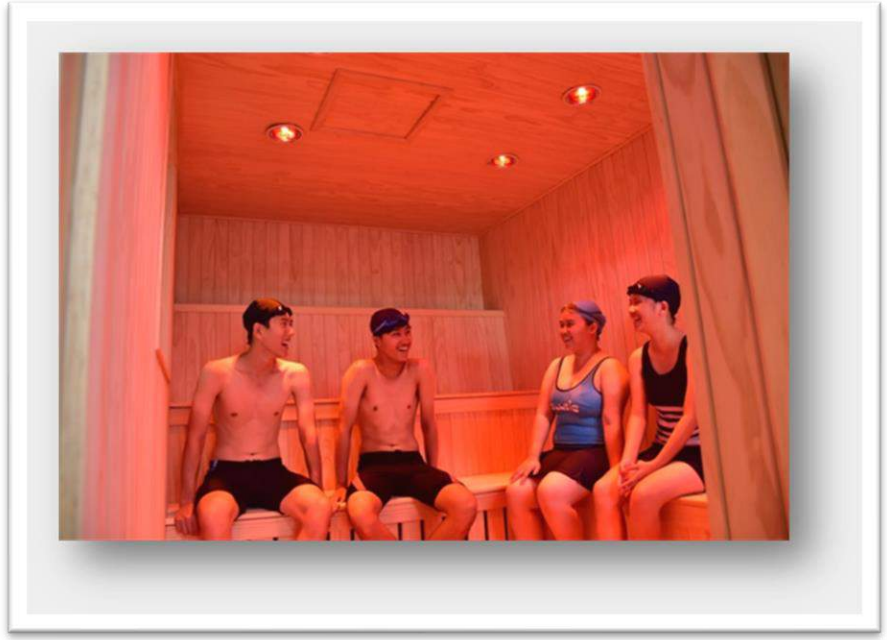

增建游泳池SPA

中央走道

第一停車場

圖資大樓整修

符合FIFA國際認證人工草皮足球場+看台

新建第二學生宿舍，整棟建築結合綠能光電系統，並可回收雨水再利用，獲選全國十大學生宿舍前三名

成立VAR體感技術中心，是全國最大的VR/AR/MR體感研發中心

風雨球場是全國單一面積最大的雙曲線設計球場

校園整建

屏商校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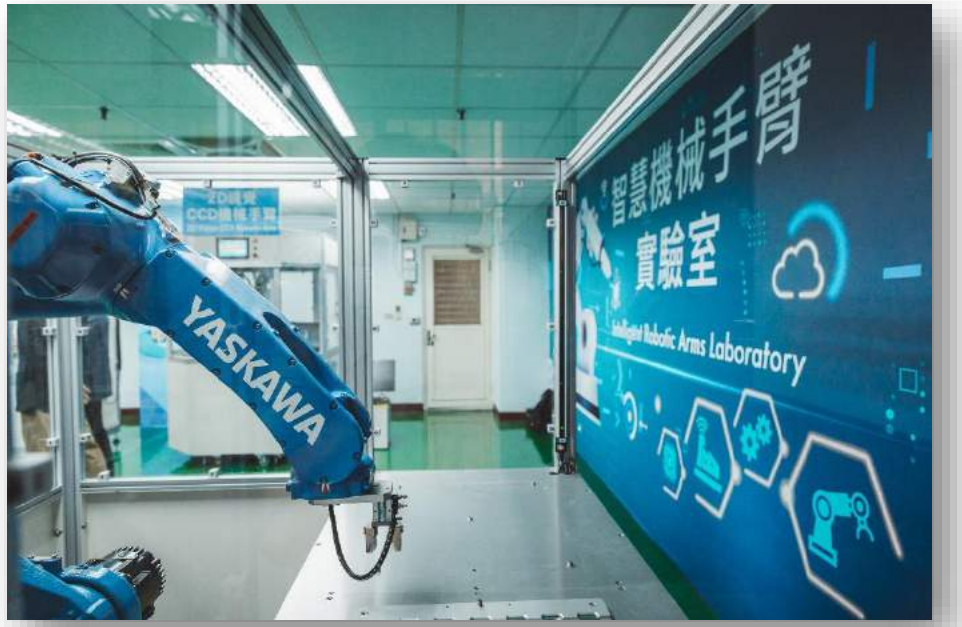

成立智慧機械手臂實驗室

成立大數據應用研究中心

便利商店進駐

校園整建

屏商校區

開闢生態池，提供更友善、更優美的學習及生活休憩環境。

學生宿舍整修

諮商中心

五育樓圖書館入口意象

學習輔助犬中心

幼兒動手學科學教室

特殊教育中心裝修

公民培力教室

五育樓貴賓室+校長室+秘書室

成立運算思維教學資源中心

全面改善民生校區禮堂

學無已視聽教室啟用

國家級標準木板籃球場

學生會辦公室

學生議會辦公室

辦公室內部

辦公室內部

校園整建

公共藝術品進駐校園

校園整建 獲獎榮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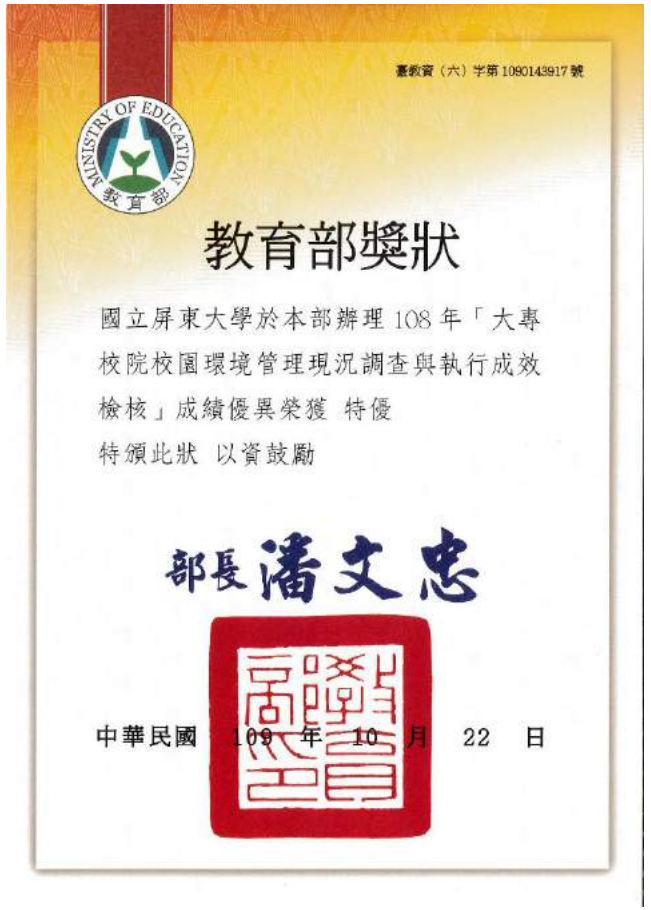
臺教資（六）字第1090143917號

教育部獎狀

國立屏東大學於本部辦理108年「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成績優異榮獲 特優

特頒此狀 以資鼓勵

部長 潘文忠

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2 日

獲頒「全國大專校院環境管理」特優表揚，全國只有三校獲此殊榮

校園整建 獲獎榮耀

獲2020年國家卓越建設獎，全國大專校院唯二

與海軍海上戰術偵搜大隊簽署合作意向書

創新育成中心與屏東中小企業

與國防部攜手合作，成立預備軍官訓練團(ROTC)教育中心

配合新南向政策 迎向東南亞

頒發終身成就獎給資深校友

訪問金屬研究中心 積極與產業界連結

與地方政府簽訂策略聯盟

曾秋聯董事長捐贈學習輔助犬巡迴專車

圖書館連年獲得圖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傳播獎-全文授權率公立大學第一名

榮獲第15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

與高雄市空中大學簽署交流合作意向書

學術及各項活動

管理學院ACCSB+AACSB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不動產大數據暨大量估價研究中心

與高雄市會計公會簽署產學合作

管理學院冬日學校

本校開發之不動產估價系統與台北市政府簽訂MOU

學術及各項活動

管理學院ACCSB+AACSB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2019年通過ACCSB認證展延兩年

成立商業4.0人才培育基地

管理學院國際夏令營

2022全國大專校院電腦稽核個案競賽獲團體賽最佳技術獎

近現代國際學術研討會：黃春明的文學與藝術

古源穗文化藝術團年度製作《洄萊》

第二屆屏東學學術研討會

南台灣社會發展學術研討會

屏東學走讀課程

原專班同學在菲律賓巴丹島進行田調

獲2021教育部第八屆藝術教育貢獻獎

師生參加步月火燒戲劇演出

音樂系教授聯合音樂會

文創系畢展前進青春設計節

屏東縣作家專區揭幕啟用

藝術與設計國際研討會

與德國柏林ASH合作幼兒科學探索中心

教師甄試成績亮眼

特教系學生赴波蘭見習體驗

學習輔助犬專書發表

與高屏地區學校簽訂PDS合作夥伴關係

成立「國教AI教材與教學科技研發中心」

成立南臺灣實驗教育協作中心

舉辦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

成立智慧機器人學系

資訊學院全院各學系通過2022年度IEET國際認證

與科技部人工智慧生技醫療創新研究中心簽署合作意向書

成立AI數位轉型研發中心

在同合商務會館建置VAR親子遊憩空間

資工系同學參加程式設計競賽獲獎

研發VAR駕訓路考模擬系統

和新加坡公司簽訂產學合作協議

科學探究實踐社獲推薦為教學創新100團隊

科學泰好玩體驗營

體育系同學在世大運滑輪溜冰奪金

與俄羅斯科學院合作成立「功能性材料聯合實驗室」

產學合作導入米糠助女子體操隊創佳績

研發文心蘭保溼防護精華液

理學院中長程計畫暨各系特色成果

產學合作

與燁聯鋼鐵公司簽署策略聯盟

與泛科學簽約

與九如鄉農會、大和旅社簽訂產學合作策略聯盟

發展國內足球　與旻叡公司產學合作策略聯盟

「仿生健身手套」產學合作

與中華民國傳統整復師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產學合作

與智冠科技進行國際美術人才產學合作

引入黑水虻解決廚餘問題 攜手屏監產學合作

晁陽農產科技進駐屏東大學並簽定策略聯盟

與昇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產學合作策略聯盟

與台北大學締結姊妹校

與國立高雄大學共組兩校合作策略聯盟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政府及民間企業委託本校執行計畫之經費

年度	金額
110	98,512,628
109	108,529,584
108	83,263,511
107	69,415,286
106	63,369,062
105	69,899,001
104	44,906,613
103	32,935,9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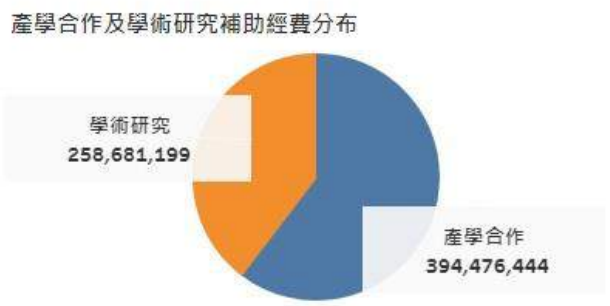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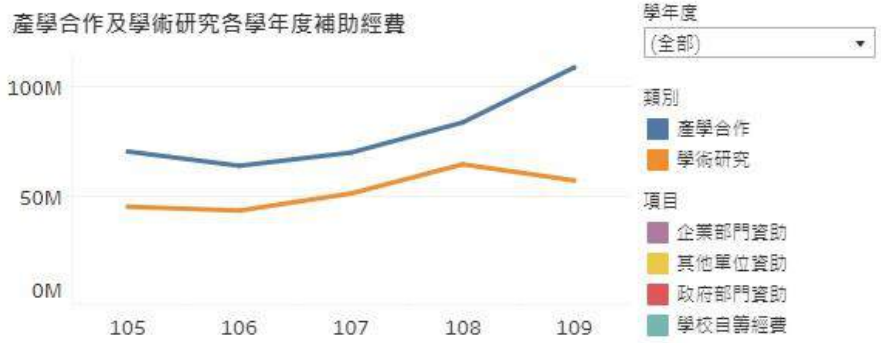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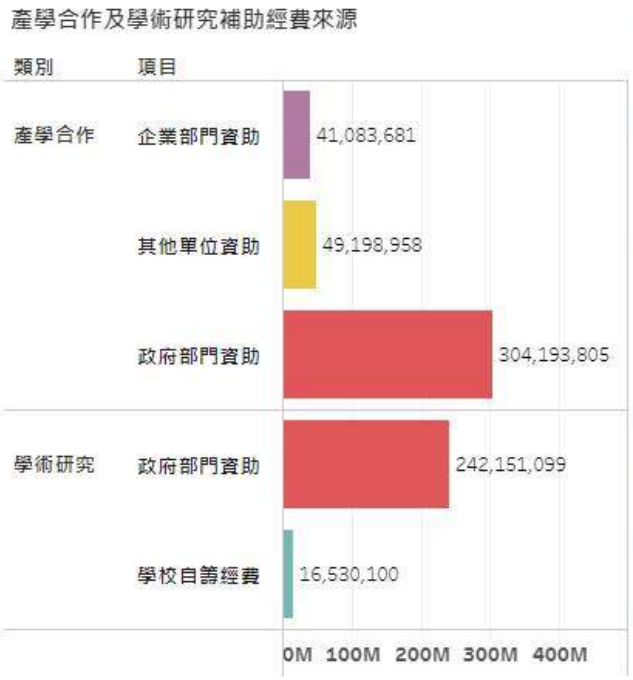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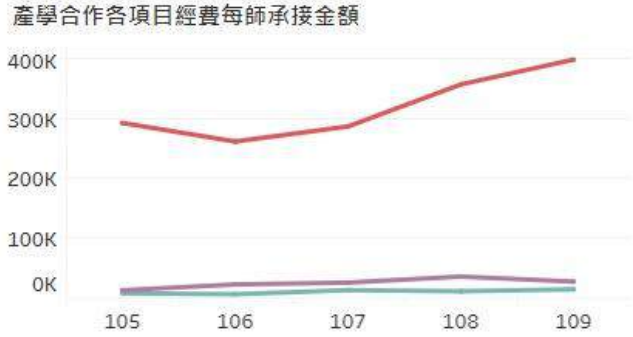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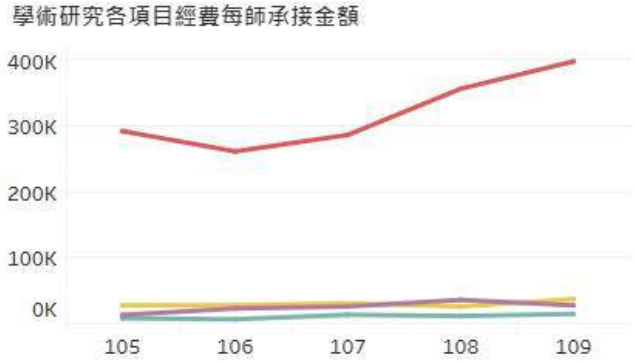

國際交流

推動「教育國際化+國際化教育」，致力於國際姊妹校拓展與師生國際學術交流合作。

國際交流

利用每年校慶辦理「亞洲校長高峰論壇」（Asia Presidential Summit Forum），吸引數十所海外姊妹校共襄盛舉

鼓勵各院系爭取主辦各種專業領域之國際研討會

國際交流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合校前100多所姊妹校，合校迄2020年7月底，已成長到211所，跨五大洲，共21個國家及地區

國際交流

2年多來囿於疫情無法出國，仍透過視訊與國際交流不輟。

隨著本校積極參與對外事務、各國高等教育展、締結姊妹校、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及合作協議(MOA)，正式學制生及短期研修生人數，對比合校前均有所成長。

國際交流

合校迄今之境外研修生來校人數(108.08.04)

學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類別	國際研修生		1	3	4	12	19	5	24	43	59	44	73	5	292
	大陸研修生	專班	92	92	89	89	145	91	125	86	70	72	71	68	1090
		隨班附讀	202	139	165	200	187	123	118	82	114	78	159	0	1567
大陸研修生小計			525		543		546		411		334		298		2657
合計			529		559		570		478		437		376		2949

108學年度下學期肺炎疫情爆發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合校前迄今之境外正式學位生在學人數(108.08.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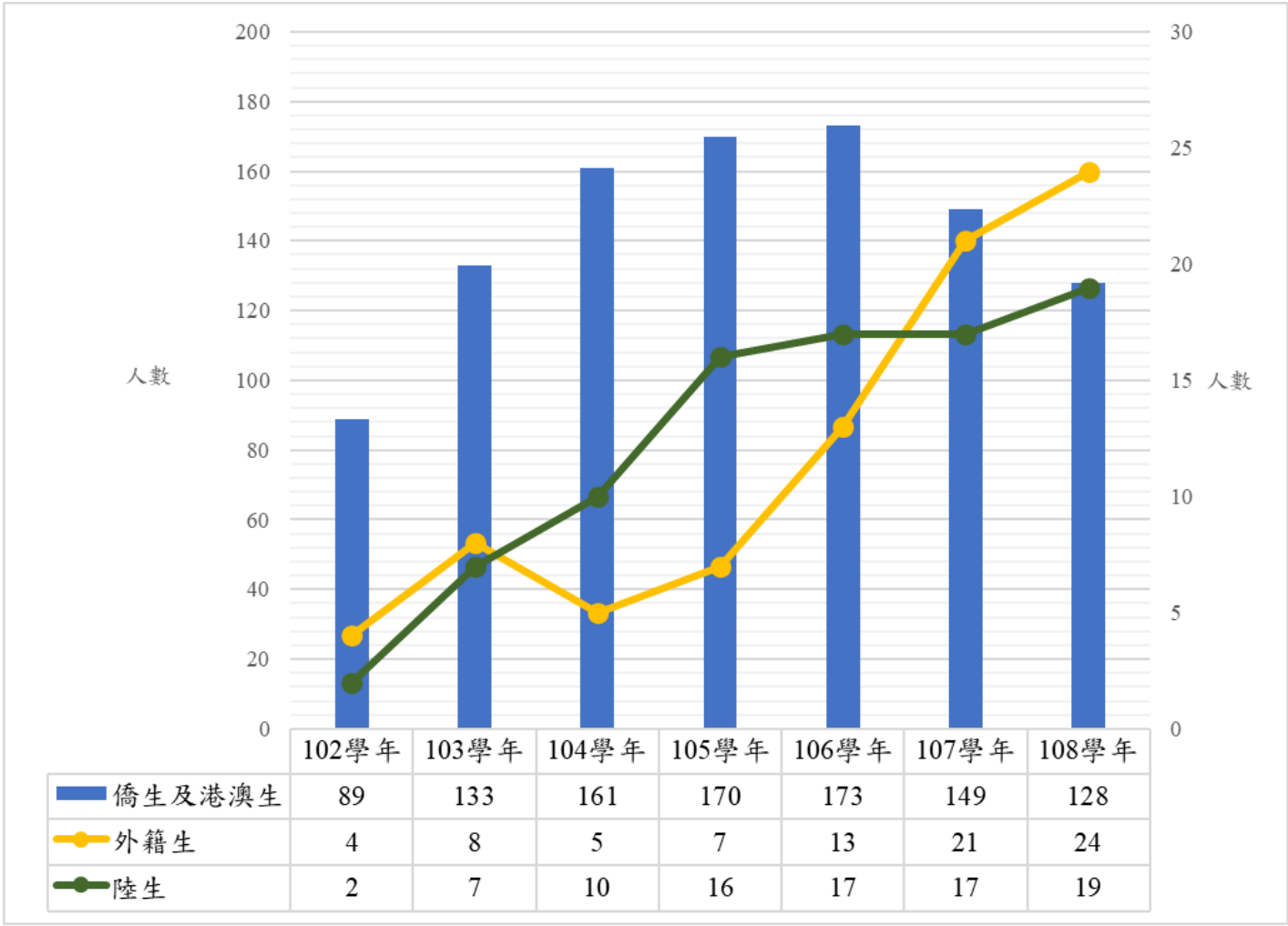

	102學年	103學年	104學年	105學年	106學年	107學年	108學年
僑生及港澳生	89	133	161	170	173	149	128
外籍生	4	8	5	7	13	21	24
陸生	2	7	10	16	17	17	19

備註：109學年度外國籍學生
本校已接受31位學生入學

近年核定海外交換實習學生人數一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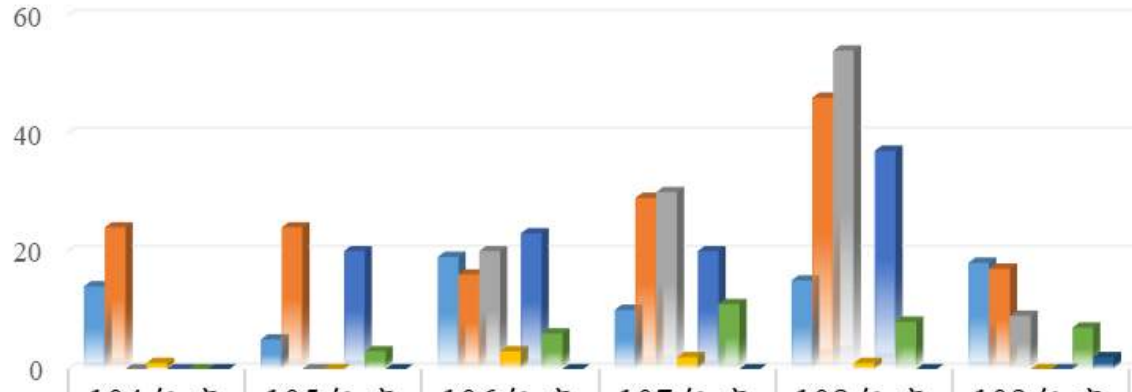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學海飛颺	14	5	19	10	15	18
學海築夢	24	24	16	29	46	17
新南向學海築夢	0	0	20	30	54	9
學海惜珠	1	0	3	2	1	0
師培大學教育見實習	0	20	23	20	37	0
自費	0	3	6	11	8	7
菁英育才	0	0	0	0	0	2

列表時，109年師培大學教育見實習尚未徵選；109年計畫受到肺炎疫情影響

積極鼓勵學生申請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等國外見習、實習及遊學計畫，並參與無國界師資及國際史懷哲計畫等，開拓國際視野與增進全球移動能力（Global Mobility）。

新設之國際學院，獲教育部同意增設「STEM教育」和「資訊科技與應用」2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以及「應用科學」國際碩士與博士學位學程等。

大武山學院

成立「大武山學院」，其下設有「EMI發展中心」，
以師生共構EMI永續發展校園為願景

設置「大武山社會實踐與永續發展中心」，負責
USR及地方創生計畫的執行與推動，進而落實SDGs
永續發展目標與國際ESG規範的達成

參、 From UGSI to USR & USSR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From UGSI to a University for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US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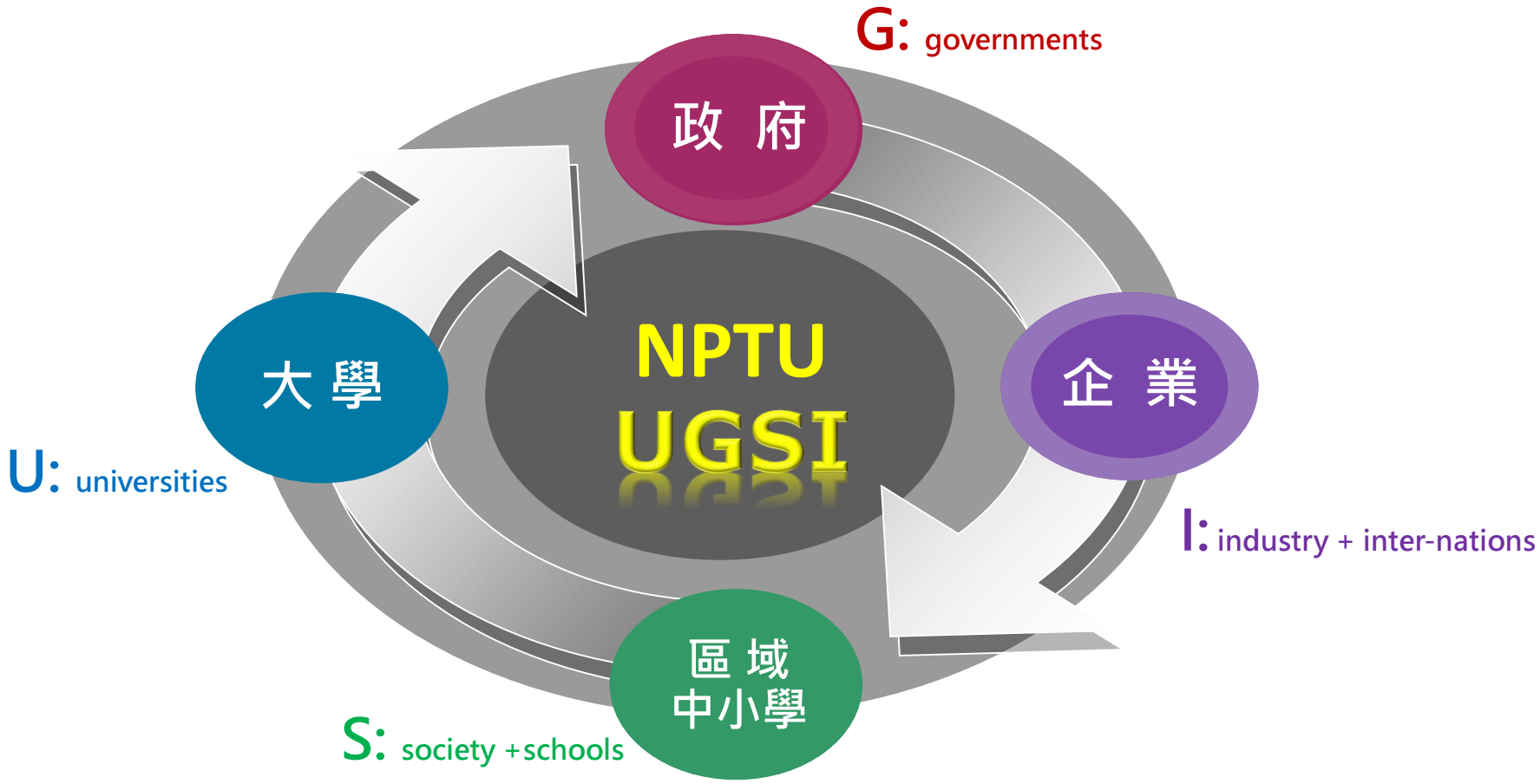

From UGSI to USR & USSR

依據本校「UGSI」、「USR」、「USSR」精神與校務發展計畫，將USR整體發展藍圖分為三大階段：**第一階段「促成大學教學質變」**，**第二階段「推動大學在地實踐」**，**第三階段「落實大學社會責任永續經營」**，終極目標為符應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

From UGSI to USR & USSR

搖滾社會力

朱雀先驅

讓生命不同凡想

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

From UGSI to USR & USSR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USR大學社會責任，是把在大學中學到的專業，加上年輕人的**熱誠、活力**，透過USR等計畫**走進社區**，展現對社區的關注、協助，讓社區的產業和小朋友受益，才是真正實踐大學社會責任。就是「大學社會責任USR」要透過「**大學生社會責任USSR**」的實踐來落實。

From UGSI to USR & USSR

朱雀先驅

協助偏鄉教師能夠帶著這樣的理念茁壯，期許本計畫在國境之南的屏東可以帶領著**偏鄉代理代課教師提昇教師專業**，與師培生、師資培育機構之大學教師，三師共同學習一起成長。
透過多元的、長期的、專業的支持歷程，分析屏東偏鄉教師的教學困境及發展，以適切回應教師成長與專業需求。

From UGSI to USR & USSR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讓生命不同凡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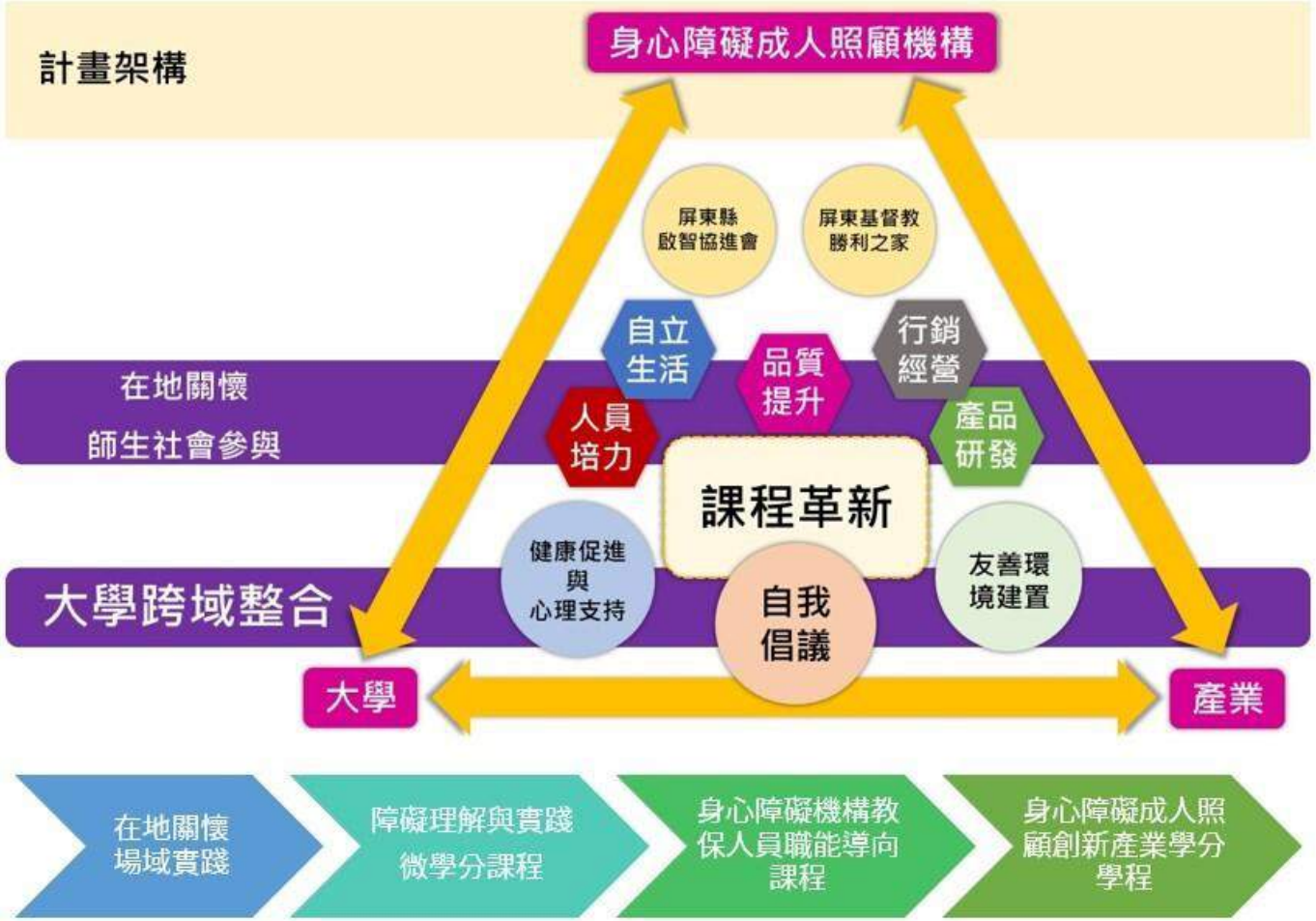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

「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屏東地方創生實踐計畫」，目的為協助推廣屏東縣具許多具有形與無形的**文化特色與資產**，轉化為**城鄉經濟永續**的成長動力。

阿緱創生講堂
哈雷路達瑪幹-魏金漢的音樂故事

地方事業財務計畫課程
萬金畜牧場

阿緱創生講堂
文化與生活的轉譯者-蘭陵創意行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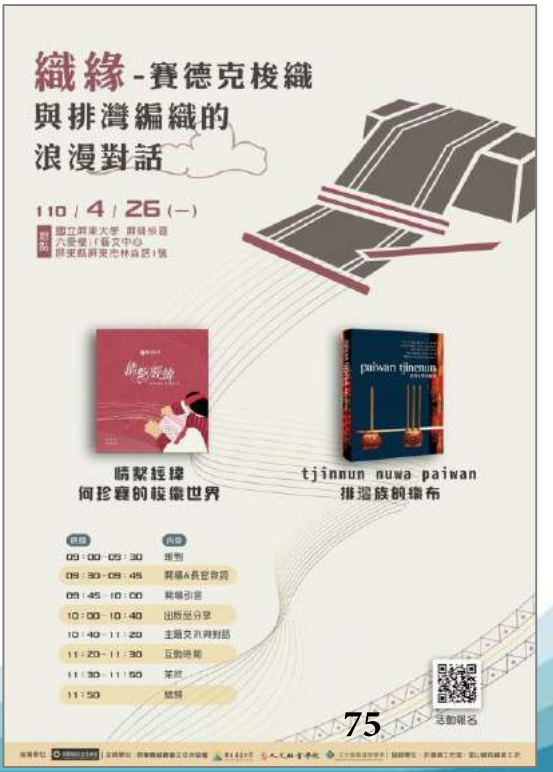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2021 TSAA「台灣永續行動獎」，4件參賽，獲4面銀牌，位居全國大學前二名

英語學伴大手牽小手計畫

校友總會張平沼理事長捐贈獎學金

應英系參與「國際扶輪偏鄉英語計畫」

元源生物科技捐款幫助偏鄉弱勢學生

師生共創榮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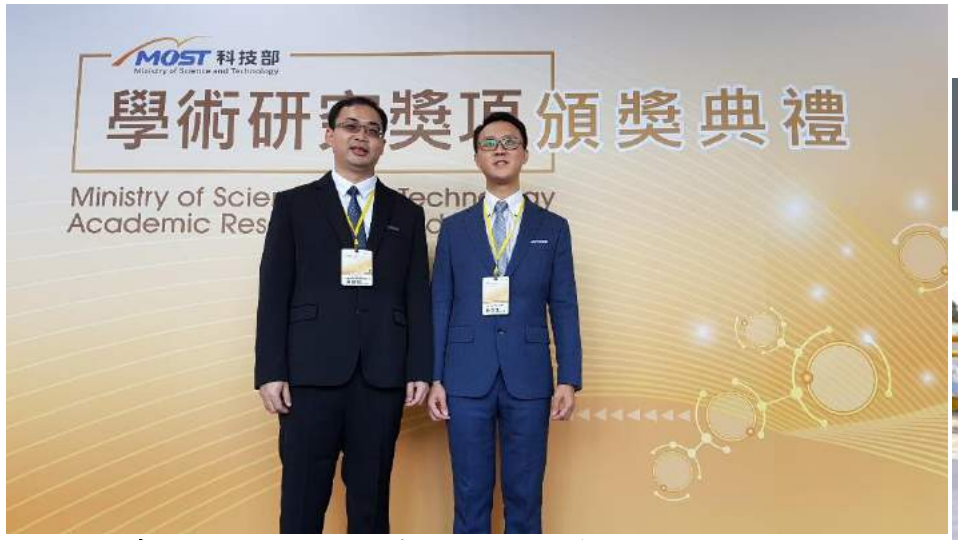

吳聲毅老師和林彥廷老師獲吳大猷學術獎

應數系同學考取IBM-Python Basics for Data Science國際證照

體育系碩士班學生李孟竹榮獲2021世錦賽滑輪溜冰3000公尺競速冠軍

榮獲2021教育部第八屆藝術教育貢獻獎，全國唯二

師生共創榮耀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科學探究實踐社獲推薦為教學創新100團隊

李文仁老師指導應化應物同學獲壁報特優

視藝系李學然老師榮獲全國開放教育優良課程優選獎

管樂社獲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特優

師生共創榮耀

體育系碩班王普帝同學獲2022年全大運鏈球冠軍

體育系林志成同學獲今年全大運撐竿跳冠軍

屏大女足隊榮獲冠軍

SUP競賽屢獲佳績

肆、結語

願景：「立足南臺灣 建構新屏大 迎向全世界」

我們都是這所大學的股票持有人

Stakeholder Relationships in Higher Education

教授
Faculty Members

行政團隊同仁
Administrators + Supporting Staffs

學生
Students

政府
Governments

學生家長
Student Parents

校友
Alumni

企業及雇主
Enterprises + Employers

納稅義務人
Tax Payers

A University for National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我們都是這所大學的股票持有人

一個卓越的校務CEO & COO經營團隊是所有university stakeholders的期待：

讓每一位屏東大學的同仁、同學、校友
以這所學校為榮是我的期許與責任！

合校以來歷年學生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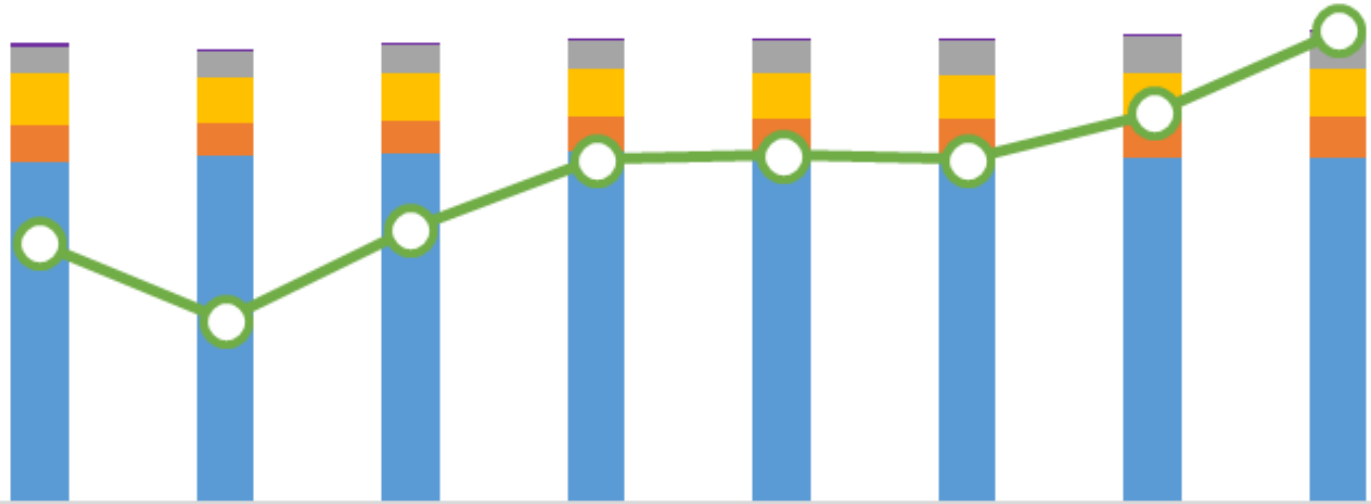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109學年度	110學年度
博士班	53	51	47	48	46	48	44	47
碩士在職專班	522	480	544	556	633	677	688	727
碩士班	993	911	923	932	889	832	840	910
進修學士班	701	597	615	651	670	749	800	823
學士班	6582	6708	6741	6776	6731	6658	6655	6630
學生總數	8851	8747	8870	8963	8969	8964	9027	9137

外籍學生人數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109學年度	110學年度
博士班	2	2	2	1	1	1	2	3
碩士班(日間)	6	3	4	7	15	13	35	48
學士班(日間)	144	171	185	195	172	157	121	122
境外學生總人數	152	176	191	203	188	171	158	173

新進專任老師和佔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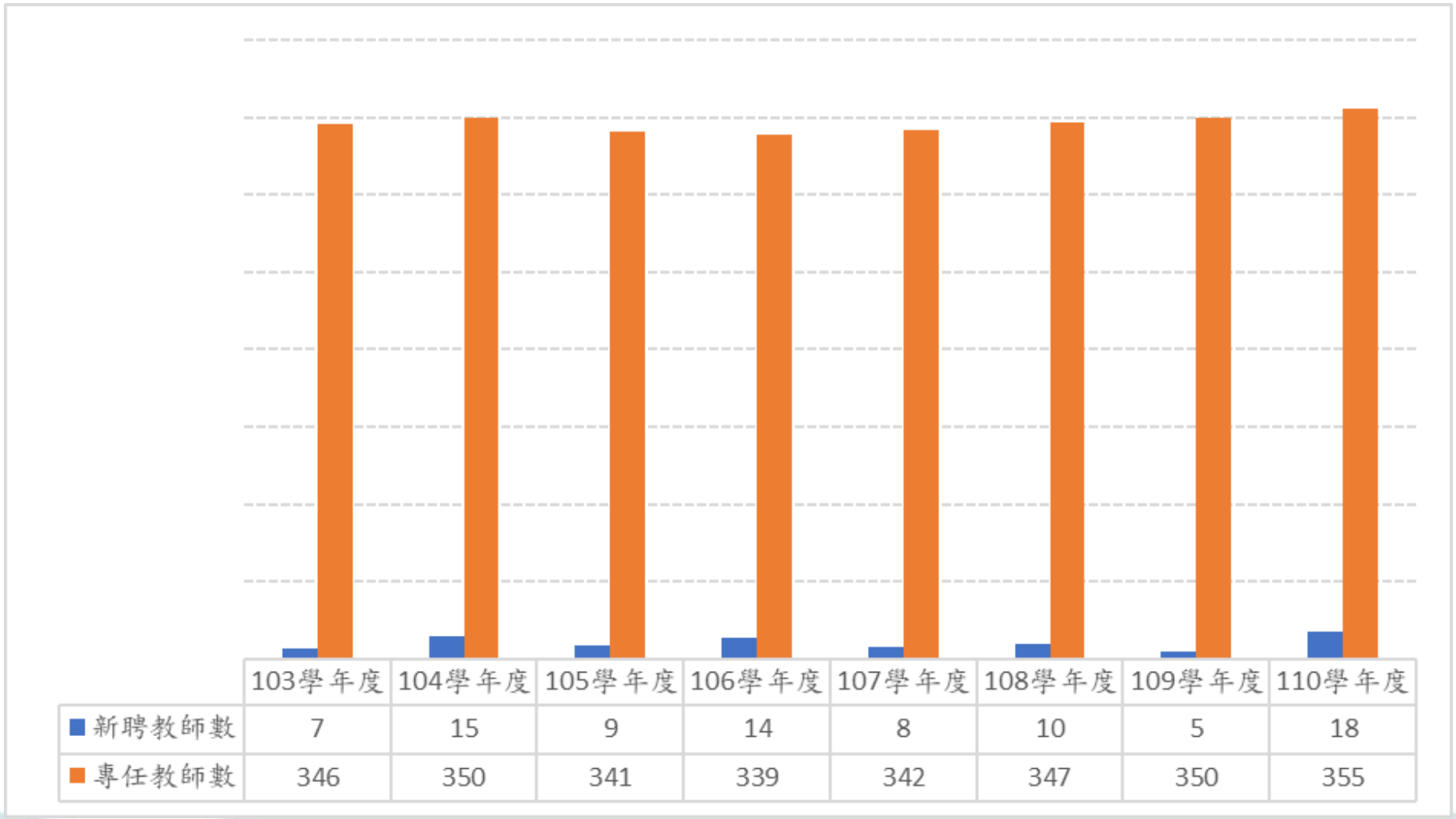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109學年度	110學年度
新聘教師數	7	15	9	14	8	10	5	18
專任教師數	346	350	341	339	342	347	350	355

新聘教師占專任教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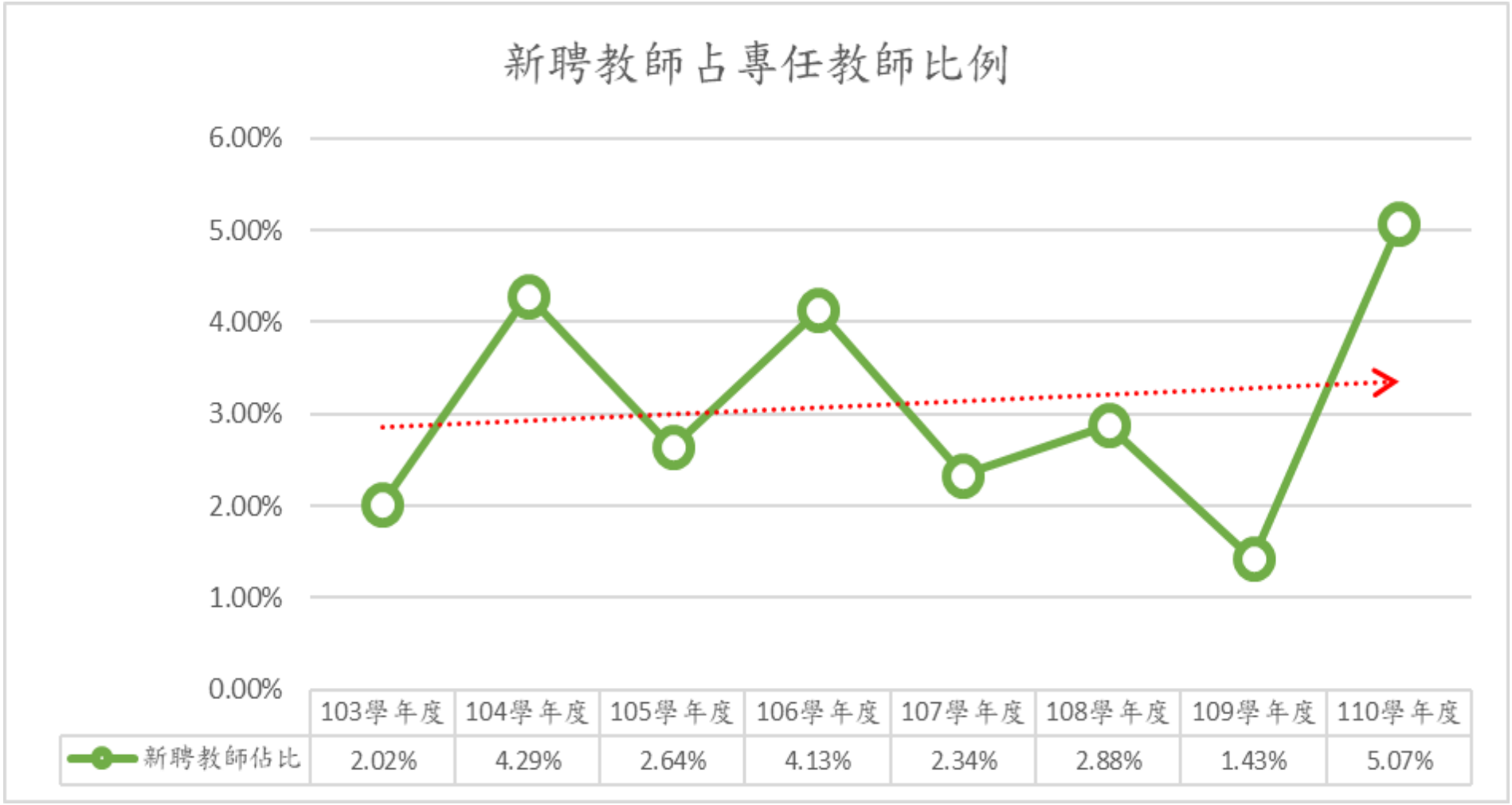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109學年度	110學年度
新聘教師佔比	2.02%	4.29%	2.64%	4.13%	2.34%	2.88%	1.43%	5.07%

專任教師特殊榮譽獲獎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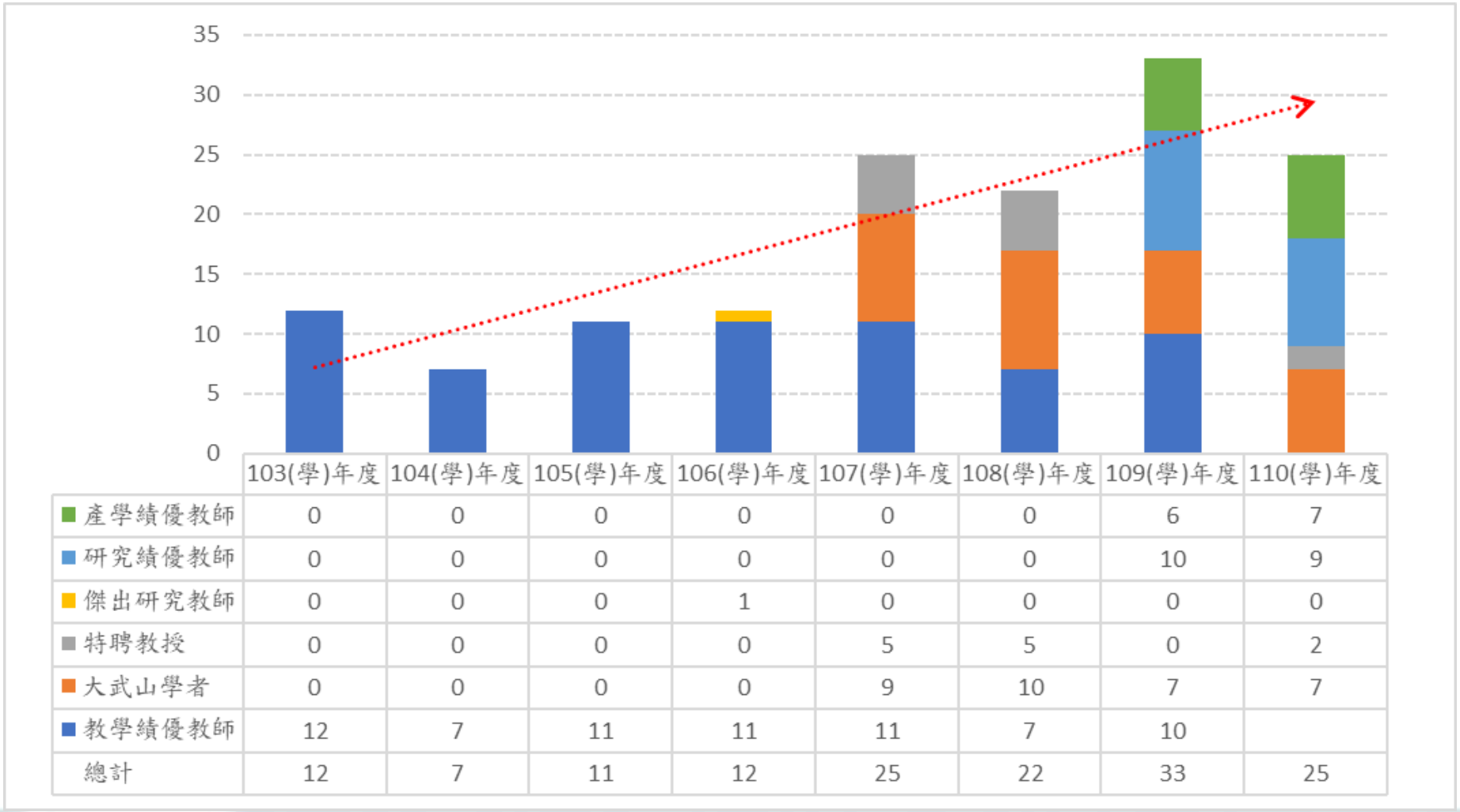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109(學)年度	110(學)年度
產學績優教師	0	0	0	0	0	0	6	7
研究績優教師	0	0	0	0	0	0	10	9
傑出研究教師	0	0	0	1	0	0	0	0
特聘教授	0	0	0	0	5	5	0	2
大武山學者	0	0	0	0	9	10	7	7
教學績優教師	12	7	11	11	11	7	10	
總計	12	7	11	12	25	22	33	25

財務情形一覽表

年度	總收入	財務結構		
		自籌收入	非自籌收入	自籌比例
110	1,595,399	662,577	932,822	41.53
109	1,595,466	653,664	941,802	40.97
108	1,626,524	679,086	947,438	41.75
107	1,586,920	639,705	947,215	40.3
106	1,459,447	611,868	847,579	41.92
105	1,400,106	579,756	820,350	41.4
104	1,353,191	565,260	787,931	41.77

單位：千元

104 年起學雜費列為自籌收入

可用資金變化

年度	期末現金
103	2,329,666
104	2,456,396
105	2,652,894
106	2,809,026
107	2,855,956
108	2,748,755
109	2,789,243
110	2,784,739
111 年第 1 季	2,862,729

單位：千元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智慧增長

負責任事
勇於承擔
不計名利

問心無愧
心安理得

八年來與時間賽跑 已經盡力跑完第一棒

成就屏東大學 成就每一位師生同仁

感謝

- 感謝八年來所有參與學術與行政團隊的主管同仁
- 感謝所有教職員工等同仁們
- 感謝各位校務會議代表
- 感謝‧‧‧‧‧‧‧!

國立屏東大學

110學年度 第1學期 全英語獎勵課程統計表

列印日期：110/10/08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1	0003	行銷專案管理 Marketing Project Management	AZBZ031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商管碩	選	3.0	3.0	3.0	30	4
2	0053	財務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AZCZ016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商管系	選	3.0	3.0	3.0	72	53
3	0074	會計學 Accounting	AUCZ020	會計學系	會計系	必	3.0	3.0	3.0	65	58
4	0077	會計英文導讀 Introduction of Basic Accounting Concepts in English	AUCZ127	會計學系	會計系	選	2.0	2.0	2.0	44	44
5	0116	行銷決策資訊系統 Marketing Decision-Making Information System	ASBZ046	企業管理學系	企管碩	必	2.0	2.0	2.0	52	17
6	0119	企業倫理個案分析 Business Ethics case Analysis	ASBZ040	企業管理學系	企管碩	必	1.0	1.0	1.0	45	10
7	0187	專題討論(一) Engineering Seminar I	FAB1101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必	1.0	1.0	2.0	35	4
8	0189 2099	高等人工智慧 Advance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FAB1203 BFBZ019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資訊工程學系	國資碩學程 資工碩	選	3.0	3.0	3.0	35	26
9	0190	高等作業系統 Advanced Operating Systems	FAB1103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必	3.0	3.0	3.0	35	4
10	0191	虛擬擴增實境專論 Special Topics on Virtual Reality and Augmented Reality	FAB2209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選	3.0	3.0	3.0	35	4
11	0455	數位科學學習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E-Learning	MSI2027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選	3.0	3.0	3.0	30	14
12	0459	社會科學議題暨STS 專題研究 Studies on Scio-Scientific Issues and STS	MSI2032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選	3.0	3.0	3.0	20	12
13	0467	媒體倫理 Media Ethics	DSC1202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必	3.0	3.0	3.0	45	30
14	0471	科學博物館展場設計與導覽 Science Museum Exhibition Design and Navigation	DSC2204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選	3.0	3.0	3.0	45	23
15	0474	科學探究與實作 Scientific Inquiry and Practice	DSC2121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選	3.0	3.0	3.0	45	23
16	0501	組合數學專論 Topics of Combinatorial Mathematics	AMI3116	應用數學系	應數碩	選	3.0	3.0	3.0	20	6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17	0502	賽局理論專論 Game Theory	AMI3122	應用數學系	應數碩	選	3.0	3.0	3.0	20	10
18	0505	微分方程專論 Topics of Differential Equations	AMI3103	應用數學系	應數碩	選	3.0	3.0	3.0	20	4
19	0510	休閒與遊憩理論 Leisure and Recreation Theories	AXBZ016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休閒碩	必	3.0	3.0	3.0	20	9
20	0513	休閒產業資源規劃專論 Special Topics in The Resource of Leisure Industry Planning	AXBZ059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休閒碩	選	3.0	3.0	3.0	20	13
21	0517	消費者行為研究專 Special Topics in Consumer Behavior Study	AXBZ023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休閒碩	選	3.0	3.0	3.0	15	7
22	0518	服務行銷與顧客體驗企劃 Service Marketing and Customer Experience Planning	AXBZ054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休閒碩	選	3.0	3.0	3.0	20	4
23	0571	科學英文寫作 Scientific English Writing	ACI1108	應用化學系	應化碩	必	2.0	2.0	2.0	20	10
24	0599	產品策略與管理 Product Strategy and Management	AYBZ002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行銷碩	必	3.0	3.0	3.0	15	10
25	0600	行銷研究專題 Seminar on Marketing Research	AYBZ067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行銷碩	必	3.0	3.0	3.0	15	11
26	0692	幼兒文學A Children's Literature	ECE1819A	幼兒教育學系	幼教系	選	2.0	2.0	2.0	45	34
27	0693	幼兒文學B Children's Literature	ECE1819B	幼兒教育學系	幼教系	選	2.0	2.0	2.0	45	38
28	0708	幼兒STEAM教育 STEAM education for young children	ECE3710	幼兒教育學系	幼教系	選	2.0	2.0	2.0	40	41
29	0726	比較幼兒教育 Comparative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ECE4901	幼兒教育學系	幼教系	選	2.0	2.0	2.0	36	10
30	0791	音樂治療 Music Therapy	MUI2721	音樂學系	音樂碩	選	2.0	2.0	2.0	30	9
31	0793	室內樂(一) Chamber Music I	MUI8817	音樂學系	音樂碩	選	2.0	2.0	2.0	20	16
32	0835	合唱 Choral Ensemble	MUS2310	音樂學系	音樂系	必	1.0	8.0	2.0	40	34
33	0851	室內樂B Chamber Music B	MUS3516	音樂學系	音樂系	選	1.0	1.0	2.0	30	12
34	0852	鋼琴作品賞析 Piano Music Appreciation and Analysis	MUS3517	音樂學系	音樂系	選	2.0	2.0	2.0	35	16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35	0875	微控制器原理與應用 MCU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SCI0002	理學院	理學院	必	3.0	3.0	3.0	54	54
36	0881	科學學習心理學研究 MCU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MSI0010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必	3.0	3.0	3.0	20	14
37	0942	科技英文 Technical English	SCI0012	理學院	理學院	選	3.0	3.0	3.0	45	18
38	1040	組織行為專題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Seminar	ASBZ054	企業管理學系	企管碩	必	3.0	3.0	3.0	45	19
39	1162	財金資訊導讀與研討 Interpreting Financial Information	ATPZ070	財務金融學系	夜財金系	選	2.0	2.0	2.0	65	11
40	1179	計量經濟學 Econometrics	ATBZ002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碩	選	3.0	3.0	3.0	50	12
41	1180	公司治理理論與實務 Corporate Governance- Theory and Practice	ATBZ009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碩	選	3.0	3.0	3.0	16	12
42	1185	國際併購策略 International Merger and Acquisition Strategies	ATBZ029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碩	選	3.0	3.0	3.0	16	6
43	1186	巨量資料分析 Big Data Analytics	ATBZ036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碩	選	3.0	3.0	3.0	52	15
44	1323	專題研討 Seminar	CCI0002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文創碩	必	2.0	4.0	2.0	15	5
45	1355	文化產業英文選讀 Selected English Readings on Cultural Industry	CIM4009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文創系	選	3.0	3.0	3.0	45	20
46	1370	教育統計(一) Statistical Methods in Eduction I	PSC2340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心輔系	必	3.0	3.0	3.0	45	48
47	1372	諮商理論與技術 Theories and Skills of Counseling	PSC2220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心輔系	選	3.0	3.0	3.0	45	44
48	1402	天文學 Introduction to Astronomy	PHY3302	應用物理系	應物系	選	3.0	3.0	3.0	45	15
49	1404	物理數學(三) Mathematical methods for Physics III	PHY4522	應用物理系	應物系	選	3.0	3.0	3.0	45	10
50	1418	固態物理(一) Solid State Physics I	OMI2005	應用物理系	光電碩	必	3.0	3.0	3.0	20	11
51	1485	社會學 Sociology	SDE1102	社會發展學系	社發系	選	2.0	4.0	2.0	63	61
52	1662	運動與健康專題研究 Case Study of Sports and Health	PEI1016	體育學系	體育碩	選	3.0	3.0	3.0	40	28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53	1723	基礎物件程式設計與應用 Basic object programming design and application	PED3047	體育學系	體育系	選	3.0	3.0	3.0	40	40
54	1725	運動健康體適能 Exercise,health and fitness	PED2038	體育學系	體育系	選	3.0	3.0	3.0	45	47
55	1764	國民小學英語教材教法 Material and Methods for English Teaching at Elementary Schools	EEP2419	師資培育中心	國小教育學程班	選	2.0	2.0	2.0	40	19
56	1769	國民小學藝術教材教法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Arts in the Primary School	EEP2519	師資培育中心	國小教育學程班	選	2.0	2.0	2.0	27	30
57	1774	校長學專題研究 Seminar in the principalship	EDI4311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3.0	3.0	3.0	10	4
58	1779	非營利組織經營與管理專題研究 Seminar in management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	EDI5304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3.0	3.0	3.0	30	2
59	1806	跨境電子商務 Cross-border E-commerce	ARCZ128	國際貿易學系	國貿系	選	2.0	2.0	2.0	65	63
60	1892	質的資料蒐集與分析方法 Qualitative Data Collection and Analysis	EDI4102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2.0	2.0	2.0	22	2
61	2012	計算機組織 Computer Organization	BFCZ017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系	必	3.0	3.0	3.0	72	43
62	2019	計算機組織 Computer Organization	BFCZ017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系	必	3.0	3.0	3.0	80	52
63	2095	多媒體通訊 Multimedia Communication	BFBZ060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碩	選	3.0	3.0	3.0	55	18
64	2096	混合關鍵性系統導論 Mixed Criticality Systems	BFBZ075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碩	選	3.0	3.0	3.0	20	9
65	2106	兒童英語 English for Children	ELE5005	教育學系	教育系	選	2.0	2.0	2.0	45	44
66	2303	管理思想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Thoughts	GEC2417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D	選	2.0	2.0	2.0	45	27
67	2335	音樂與健康 Music and Health	GEC2441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E	選	2.0	2.0	2.0	68	54
68	2385	科技新知通論 Introduction to New Technology	GEC2503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C	選	2.0	2.0	2.0	65	65
69	2517	教學原理 Principles of Instruction	ELI3304	教育學系	教育碩	必	3.0	3.0	3.0	24	3
70	2518	教育研究法 Methods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ELI1101	教育學系	教育碩	必	3.0	3.0	3.0	30	3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71	2527	行動研究 Action Research	ELI2102	教育學系	教育碩	選	3.0	3.0	3.0	24	3
72	2574	油畫 Oil Painting	ART2061	視覺藝術學系	視藝系	選	3.0	3.0	3.0	30	29
73	2611	3D繪圖導論 Introduction to 3D Graphics	ART2072	視覺藝術學系	視藝系	必	3.0	3.0	3.0	28	31
74	2616	水彩畫 Water Color Painting	ART4173	視覺藝術學系	視藝系	選	3.0	3.0	3.0	35	33
75	2623	特殊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Special Education	SPU2101	特殊教育學系	特教系	必	3.0	3.0	3.0	45	46
76	2749	STEM教育議題研究 Research on STEM Education topics	STEM001	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STEM碩程	選	3.0	3.0	3.0	10	3
77	2750	STEM教育教學與評量 Instruction and assessment in STEM education	STEM002	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STEM碩程	選	3.0	3.0	3.0	10	3
78	2751	科學探究與實作專題 Inquiry and Practice in STEM	STEM003	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STEM碩程	選	3.0	3.0	3.0	10	3
79	2754	專題研究 Special Study	EDI4308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2.0	2.0	2.0	3	2
80	2840	教學設計理論與實務研究 Theories of Instructional Design and Practice	ELI1313	教育學系	教育碩	選	3.0	3.0	3.0	40	3
81	2867	生物化學特論 Special Topic in Biochemistry	ACI1103	應用化學系	應化碩	必	3.0	3.0	3.0	20	6

國立屏東大學
110學年度 第2學期 EMI 課程列表

列印日期：111/03/17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1	0748	時間序列 Time Series	AMU2217	應用數學系	應數系	選	3.0	3.0	3.0	45	35
2	1220	課程與教學領導專題研究 Seminar in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al leadership	EDI5209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3.0	3.0	3.0	22	2
3	1304	專題研討 Seminar	CCI0002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文創碩	必	2.0	4.0	2.0	12	4
4	2309	國際設計趨勢 International Design Trends	GEC2230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Ｃ	選	2.0	2.0	2.0	45	18
5	1000	高等作業系統 Advanced Operating System	BFBZ008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碩	選	3.0	3.0	3.0	20	12
6	0273	運算思維與新興科技 Computational Thinking and Emerging Technology	DSC1105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必	3.0	3.0	3.0	40	30
7	0026	專案管理 Project Management	FAB1206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必	3.0	3.0	3.0	35	7
8	0027	進階管理資訊系統 Advanced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FAB1209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選	3.0	3.0	3.0	35	4
9	1489	英語漢學名著選讀 Selected Reading on English Masterpieces of Sinology	CLL4019	中國語文學系	中文系	選	3.0	3.0	3.0	40	19
10	0066	投資學 Theories of Investment	AZCZ119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商管系	選	3.0	3.0	3.0	72	27
11	1633	自動控制實驗 Automatic Control Lab	CIR2079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機器人學程	選	2.0	2.0	3.0	33	14
12	1690	物理化學(二) Physical Chemistry II	ACU1119	應用化學系	應化系	必	3.0	3.0	3.0	49	51
13	1128	3D繪圖導論 Introduction to 3D Graphics	ART2072	視覺藝術學系	視藝系	必	3.0	3.0	3.0	30	22
14	1998	財富管理 Wealth Management	GEC2424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Ｄ	選	2.0	2.0	2.0	65	37
15	1816	羽球 Badminton	PED2009	體育學系	體育系	選	2.0	2.0	2.0	46	37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16	1211	多元文化教育與領導專題研究 Seminar in diversity education and leadership	EDI5208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3.0	3.0	3.0	22	3
17	0686	定價策略與管理 Pricing Strategy and Management	AYBZ003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行銷碩	必	3.0	3.0	3.0	15	11
18	1302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研究 Studies in the Management of Culture and Creative Industry	CCI0018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文創碩	選	3.0	3.0	3.0	45	6
19	0007	財經資訊導讀 Guided Reading in Financial and Economic Information	AUCZ112	會計學系	會計系	選	2.0	2.0	2.0	44	45
20	2100	體育-羽球 Physical Education -Badminton	GEC4202C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Ｃ	選	2.0	2.0	2.0	40	41
21	1778	人體解剖學 Human Anatomy	PED1002	體育學系	體育系	必	3.0	3.0	3.0	70	68
22	2478	遊戲式學習與體驗 Game-based Learning and Design	DSC2305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選	1.0	1.0	1.0	40	23
23	0289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ology	MSI0003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必	3.0	3.0	3.0	30	12
24	0329	金融科技專題與研討 Special topics on FinTch	ATBZ032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碩	選	3.0	3.0	3.0	50	14
25	2260	社會學 Sociology	SDE1102	社會發展學系	社發系	選	2.0	4.0	2.0	45	42
26	0119	人力資源管理專題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ASBZ056	企業管理學系	企管碩	必	3.0	3.0	3.0	45	10
27	1899	社會心理學 Social Psychology	PGI2202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心輔碩	選	3.0	3.0	3.0	45	4
28	1463	運動控制與協調生物力學 Sports Control and Coordinating Biomechanics	PEI2064	體育學系	體育碩	選	3.0	3.0	3.0	40	17
29	1784	運動生物力學(含實驗) Sports Biomechanics & Experiment	PED2022	體育學系	體育系	必	3.0	3.0	3.0	69	60
30	1037	國民小學英語教材教法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English in the Primary School	ELE5019	教育學系	教育系	選	2.0	2.0	2.0	45	29
31	1453	教育統計(二) Statistical Methods in Eduction II	PSC2341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心輔系	必	3.0	3.0	3.0	45	48
32	0243	基金管理 Fund Management	ATCZ101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系	選	3.0	3.0	3.0	61	58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33	0327	投資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vestment	ATBZ003	財務金融學系	財金碩	必	3.0	3.0	3.0	52	11
34	0814	數位系統導論暨實習 Introduction to digital design and hands-on practice	BFCZ172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系	必	4.0	4.0	4.0	52	52
35	1561	薄膜物理 Thin Film Physics	OMI2029	應用物理系	光電碩	選	3.0	3.0	3.0	20	11
36	0476	初級財金資訊導讀(二) Basic Interpreting Financial Information II	ATPZ187	財務金融學系	夜財金系	選	2.0	2.0	2.0	65	11
37	0298	質化研究 Qualitative Research	MSI0006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選	3.0	3.0	3.0	30	14
38	1465	運動生物力學資料處理 Data Processing in Sports Biomechanics	PEI2063	體育學系	體育碩	選	3.0	3.0	3.0	40	23
39	1810	健康步態分析與診斷 Gait Analyses and Diagnoses	PED4023	體育學系	體育系	選	3.0	3.0	3.0	45	45
40	2475	運動與老化 Sports and Ageing	PED3038	體育學系	體育系	選	3.0	3.0	3.0	45	18
41	1013	當代教學議題研究 Issues on Contemporary Instruction	ELI2304	教育學系	教育碩	選	3.0	3.0	3.0	45	6
42	2012	化學與生活應用 Chemistry in Daily Life	GEC2511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D	選	2.0	2.0	2.0	45	45
43	2266	觀光社會學 Sociology of Tourism	SDE4110	社會發展學系	社發系	選	2.0	2.0	2.0	45	24
44	0523	合唱 Choral Ensemble	MUS2310	音樂學系	音樂系	必	1.0	8.0	2.0	40	37
45	0576	音樂科技應用 Techonology in Music	MUI1741	音樂學系	音樂碩	必	2.0	2.0	2.0	25	8
46	1099	普通物理學(二) General Physics II	PHY1002	應用物理系	應物系	必	4.0	4.0	4.0	45	49
47	1012	統整課程研究 Study of Integrated Curriculum	ELI1203	教育學系	教育碩	選	3.0	3.0	3.0	45	7
48	1345	圖形辨識 Pattern Recognition	CSI1058	資訊科學系	資科碩	選	3.0	3.0	3.0	50	11
49	0690	連鎖加盟企業管理專題 Seminar on Franchise Chain Management	AYBZ041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行銷碩	選	3.0	3.0	3.0	15	6
50	0692	行銷策略研討 Seminar on Marketing Strategy	AYBZ006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行銷碩	必	2.0	2.0	2.0	18	14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51	1691	分子生物學 Molecular Biology	ACU2104	應用化學系	應化系	選	3.0	3.0	3.0	49	16
52	0272	普通化學（含實驗） Introduction to Chemistry (Incl. Experiment)	DSC1004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必	4.0	4.0	4.0	45	30
53	2507	STEM 課程與教學研究 Research of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 in STEM Education	MSI3103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選	3.0	3.0	3.0	20	9
54	0525	音樂舞台表演藝術 Art of Music Performance	MUS3539	音樂學系	音樂系	選	2.0	2.0	2.0	32	16
55	1897	正向老化 Positive Aging	PGI1033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心輔碩	選	3.0	3.0	3.0	45	7
56	1607	機器人學 Robotics	CIR3105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機器人學程	選	3.0	3.0	3.0	65	10
57	0727	微分幾何專論 Topics of Differential Geometry	AMI3106	應用數學系	應數碩	選	3.0	3.0	3.0	20	13
58	1912	微積分 Calculus	SCI0008	理學院	理學院	選	3.0	3.0	3.0	45	34
59	0729	賽局理論與應用專論 Applied Game Theory	AMI3123	應用數學系	應數碩	選	3.0	3.0	3.0	20	10
60	0808	數學相關論文翻譯 Mathematical Article Translation	AMI3402	應用數學系	應數碩	選	3.0	3.0	3.0	20	9
61	1404	科學教育研究的英語溝通技巧與運用 English Communication for Science Education Studies	STEM023	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STEM碩程	選	3.0	3.0	3.0	10	4
62	1219	當代教育思潮專題研究 Seminar in modern educational thought	EDI4310	教育行政研究所	教行博	選	2.0	2.0	2.0	22	2
63	1113	近代物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Modern Physics	PHY4525	應用物理系	應物系	選	3.0	3.0	3.0	45	41
64	1557	固態物理(二) Solid State Physics II	OMI2006	應用物理系	光電碩	選	3.0	3.0	3.0	20	7
65	0689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AYBZ030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行銷碩	選	3.0	3.0	3.0	15	6
66	0279	科普活動規劃原理與實務 Popular Science Activities Planned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DSC2201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系	選	3.0	3.0	3.0	45	23
67	1682	生物化學(一) Biochemistry I	ACU1121	應用化學系	應化系	必	3.0	3.0	3.0	54	28
68	1684	科學詞彙與閱讀 Scientific terms and reading	ACU2129	應用化學系	應化系	選	2.0	2.0	2.0	54	20

序號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修別	總學分	開課學分	時數	上限人數	實選
69	0024	專題討論(二) Engineering Seminar II	FAB1102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必	1.0	1.0	2.0	10	4
70	0028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FAB2202	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資碩學程	選	3.0	3.0	3.0	35	10
71	2529	科技與工程專題研究 Topics of Engineering and Technology	STEM015	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STEM碩程	選	3.0	3.0	3.0	10	3
72	0747	財務數學(一) Financial Mathematics (I)	AMU2223	應用數學系	應數系	選	3.0	3.0	3.0	45	12
73	1403	科技融入STEM教學與學習研究 Studies in Technologies in STEM Teaching and Learning	STEM019	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STEM碩程	選	3.0	3.0	3.0	10	3
74	0292	藝術與科學的美學跨界專題 Aesthetics in Art and Science	MSI2033	科學傳播學系	科傳碩	必	3.0	3.0	3.0	45	10
75	2013	音樂、情感與大腦 Music,Feeling and Brain	GEC2529	大武山學院(通識)	全校共選Ｂ	選	2.0	2.0	2.0	67	41
76	0529	柯大宜、達克羅士教學應用 Kodaly、Dalcroze Music Methods	MUS2816	音樂學系	音樂系	選	2.0	2.0	2.0	30	30
77	0583	音樂治療的實務即興技巧 Improvisation Skills for Music Therapy	MUI2724	音樂學系	音樂碩	選	2.0	2.0	2.0	30	14
78	2164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Curriculum Design for Early Childhood	ECE2524	幼兒教育學系	幼教系	選	3.0	3.0	3.0	45	38
79	2165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Curriculum Design for Early Childhood	ECE2524	幼兒教育學系	幼教系	選	3.0	3.0	3.0	45	43
80	0339	資訊管理專題研討(二) Special Topics in MIS Ⅱ	AWBZ007	資訊管理學系	資管碩	必	1.0	1.0	2.0	34	4
81	0047	需求鏈管理 Demand Chain Management	AZCZ120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商管系	選	3.0	3.0	3.0	72	41
82	2343	特殊教育專業英文發表與閱讀 Professional Special Education presentation and reading in English	SPI2233	特殊教育學系	特教碩	選	3.0	3.0	3.0	20	9
83	0603	多變量分析 Multivariate Statistical Analysis	ARBZ004	國際貿易學系	國貿碩	必	3.0	3.0	3.0	30	9

國立屏東大學組織規程第七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四條

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七條　本大學分設學院及系、學系、學位學程(以下簡稱系)、研究所。其詳如附表「國立屏東大學各學術單位設置表」。 各學院、系、研究所設立、變更或停辦，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前項設置表並應同時修正。 教育學院設特殊教育中心、社區諮商中心二中心；人文社會學院設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客家研究中心及藝文中心三中心；大武山學院設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中心、跨領域學程中心、大武山社會實踐暨永續發展中心及 EMI 發展中心五中心，中心各置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辦理中心業務，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七條　本大學分設學院及系、學系、學位學程(以下簡稱系)、研究所。其詳如附表「國立屏東大學各學術單位設置表」。 各學院、系、研究所設立、變更或停辦，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前項設置表並應同時修正。 教育學院設特殊教育中心、社區諮商中心二中心；人文社會學院設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客家研究中心二中心，；大武山學院設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中心、跨領域學程中心及大武山社會實踐暨永續發展中心四中心，中心各置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辦理中心業務，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一、增列第 3 項中心。 二、為照應人文社會學院視覺藝術學系師生展出需要，邀請知名藝術家展出，並使藝文中心成為屏東地區民眾樂意到校欣賞藝術作品的場所，於人文社會學院下設藝文中心，期能使本校藝文中心成為南台灣知名且重要的展演單位。 三、因應 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本校以「師生共構 EMI 永續發展校園」為雙語人才培育願景，將 EMI 課程推動列入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宣示英語校園為第二正式語言。110 年 9 月 2 日教育部公布「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計畫」，本校獲普及提升計畫補助。由大武山學院負責全校 EMI 業務之推動。為使任務導向之推動單位更具實質權責，爰將 EMI 發展中心納入大武山學院下設中心，朝向實體化運作，以提升整體運作成效。
第 十二 條　本大學各系置系主任一人，主持系務，採任期制，由各該系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中選出二人，報請校長擇聘兼任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系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並得置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各系系主任之續聘應經各系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後，報請校長續聘之。 各系系主任於任期中因重大事故或基於校務推展配合之需要，本大學得解聘之。解聘須經該系專任教師之連署，且獲該系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報請校長核定後予以解聘。 有關系主任之遴選續聘及解聘方式，於各系系主任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中另訂之，經系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學位學程主任之聘任、續聘及解聘由所屬學院院長提請校長核	第 十二 條　本大學各系置系主任一人，主持系務，採任期制，由各該系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中選出二人，報請校長擇聘兼任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系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並得置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各系系主任之續聘應經各系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後，報請校長續聘之。 各系系主任於任期中因重大事故或基於校務推展配合之需要，本大學得解聘之。解聘須經該系專任教師之連署，且獲該系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報請校長核定後予以解聘。 有關系主任之遴選續聘及解聘方式，於各系系主任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中另訂之，經系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學位學程主任之聘任、續聘及解聘由所屬學院院長提請校長核	依大學法第 13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依該校組織規程規定之程序，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中選出，報請校長聘請兼任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系、所及學位學程之主任、所長，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為期彈性用人，本規程第 12 條第 5 項學位學程主任之聘任比照第 11 條第 1 項第 1 項所長及第 12 條第 1 項系主任規定，增列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學位學程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定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學位學程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	定之。	術人員兼任之。
第 十四 條　本大學設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學生事務事宜及督導全校特殊教育學生之鑑定及輔導工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並分設生活輔導組、學生活動發展組、衛生保健組三組及軍訓暨校安中心、學生諮商中心、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三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但生活輔導組組長得由軍訓教官、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之。 軍訓暨校安中心主任，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人至三人中擇聘之；並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本大學依教育部「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得置副學生事務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人員兼任之。	第 十四 條　本大學設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學生事務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並分設生活輔導組、學生活動發展組、衛生保健組三組及軍訓暨校安中心、學生諮商中心、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三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但生活輔導組組長得由軍訓教官、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之。 軍訓暨校安中心主任，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人至三人中擇聘之；並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本大學依教育部「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得置副學生事務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人員兼任之。	依本校 110 年大學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之後續追蹤自我改善報告書，109 年外部審查結果「建議組織章程第 14 條加入…掌理全校學生事務及督導全校特殊教育學生之鑑定及輔導工作，…」，以符合一級專責單位之要求。並經 110 年 12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決議依委員意見配合改善辦理。

國立屏東大學組織規程第七條附表：

國立屏東大學各學術單位設置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學術單位				學術單位				
學院	學系	研究所	學位學程	學院	學系	研究所	學位學程	
教育學院	(1)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課程與教學碩士學位班〈105學年度起停招〉、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2)特殊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3)幼兒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4)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學位班〈105學年度起停招〉、社區諮商與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10學年度起停招〉	教育學院	(1)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課程與教學碩士學位班〈105學年度起停招〉、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2)特殊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3)幼兒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4)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學位班〈105學年度起停招〉、社區諮商與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10學年度起停招〉	
人文社會學院	(1)中國語文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社會發展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社會科教學碩士班〈106學年度起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3)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		(1)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2)華語文教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09學年度起停招〉 (3)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	人文社會學院	(1)中國語文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社會發展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社會科教學碩士班〈106學年度起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3)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		(1)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2)華語文教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09學年度起停招〉 (3)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	

	職專班) (4)音樂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5)視覺藝術學系(學士班、數位媒體設計碩士班、碩士班、視覺藝術碩士在職專班) (6)應用日語學系(學士班) (7)應用英語學系(學士班、碩士班〈109學年度起停招〉) (8)英語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程〈110學年度起停招〉 (4)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 (5)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職專班) (4)音樂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5)視覺藝術學系(學士班、數位媒體設計碩士班、碩士班、視覺藝術碩士在職專班) (6)應用日語學系(學士班) (7)應用英語學系(學士班、碩士班〈109學年度起停招〉) (8)英語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程〈110學年度起停招〉 (4)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 (5)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理學院	(1)科學傳播學系(學士班、科學傳播暨教育碩士班、數理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106學年度起停招〉) (2)應用化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3)應用數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4)應用物理系(學士班、光電暨材料碩士班) (5)體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體育教學碩士班〈106學年度起停招〉、健康與體育碩士在職專班、探索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6)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碩士班、		生態休閒教育碩士學位學程〈108學年起停招〉	理學院	(1)科學傳播學系(學士班、科學傳播暨教育碩士班、數理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106學年度起停招〉) (2)應用化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3)應用數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4)應用物理系(學士班、光電暨材料碩士班) (5)體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體育教學碩士班〈106學年度起停招〉、健康與體育碩士在職專班、探索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6)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碩士班、博		生態休閒教育碩士學位學程〈108學年起停招〉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31日臺教高(四)字第1100116699號函辦理。 二、自111學年度起新增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

	博士班 (7)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				士班			
資訊學院	(1)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資訊系統與數位科技應用碩士在職專班) (2)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3)電腦與通訊學系(學士班) (4)資訊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5) 智慧機器人學系(學士班)		(1)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07學年度起停招〉 (2)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103學年度起停招、105學年度起復招、109學年度起停招〉	資訊學院	(1)資訊科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資訊系統與數位科技應用碩士在職專班) (2)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3)電腦與通訊學系(學士班) (4)資訊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5) 智慧機器人學系(學士班)		(1)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07學年度起停招〉 (2)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103學年度起停招、105學年度起復招、109學年度起停招〉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31日臺教高(四)字第1100116699號函辦理。 二、資訊科學系自111學年度起更名為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
管理學院	(1)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不動產經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3)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4)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數位行銷碩士在職專班) (5)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大數據商務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管理學院	(1)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不動產經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3)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4)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數位行銷碩士在職專班) (5)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31日臺教高(四)字第1100116699號函辦理。 二、國際貿易學系自111學年度起更名為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三、自111學年度起新增大數據商務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6)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7)財務金融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8)會計學系(學士班)				(6)國際貿易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7)財務金融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8)會計學系(學士班)			
國際學院			(1)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2)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際學院			(1)STEM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2)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大武山學院			新媒體創意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大武山學院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31日臺教高(四)字第1100116699號函辦理。 二、自111學年度起新增新媒體創意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國立屏東大學組織規程修正草案全文

教育部 103.7.31 臺教高(一)字第 1030110201 號函核定
(暫行組織規程自 103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4 年 5 月 20 日考授銓法五字第 1043972951 號函核備
(暫行組織規程第 27 條第 3 項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暫不予核備，其餘自 103 年 8 月 1 日生效)
104 年 1 月 22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4.5.8 臺教高(一)字第 1040058492 號函核定
(組織規程自 104 年 2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4 年 9 月 11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440174251 號函修正核備
104 年 6 月 18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4.7.22 臺教高(一)字第 1040099877 號函核定
(104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4 年 9 月 11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440174251 號函修正核備
105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5.9.8 臺教高(一)字第 1050119328 號函核定
(105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5 年 10 月 26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54153554 號函核備
106 年 1 月 16 日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6.3.6 臺教高(一)字第 1060030160 號函核定
(106 年 2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6 年 4 月 7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642106511 號函核備
106 年 5 月 22 日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6.6.27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60092076 號函核定
(106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6 年 7 月 3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64240915 號函核備
106 年 12 月 25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7.1.22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70005778 號函核定
(107 年 2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7 年 2 月 8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74308327 號函核備
107 年 5 月 28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7.7.27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70106499 號函核定
(107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7 年 8 月 22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74633809 號函核備
108 年 5 月 27 日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8.7.2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80091088 號函核定
(108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8 年 7 月 29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84837491 號函核備
108 年 12 月 23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9.1.31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80193450 號函核定
(109 年 2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9 年 3 月 16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94909160 號函核備
109 年 5 月 25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9.7.7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90088188 號函核定
(109 年 8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09 年 9 月 10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94970066 號函核備
109 年 11 月 23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10.1.11 臺教高(一)字第 1090179385 號函核定
(110 年 2 月 1 日生效)
考試院 110 年 2 月 3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05321395 號函核備
110 年 5 月 17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10.6.18 臺教高(一)字第 1100074870 號函核定
教育部 111.2.11 臺教高(一)字第 1110013863 號函核定
考試院 110 年 7 月 12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05366973 號函核備
(110 年 8 月 1 日生效)

110 年 11 月 22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11.2.16 臺教高(一)字第 1110008300 號函核定
(111 年 2 月 1 日生效)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8 月 1 日生效)

第一章總則

第　一　條　本規程依據大學法第三十六條及師資培育法規定訂定之。

第　二　條　本大學定名為國立屏東大學(以下簡稱本大學)。

第　三　條　本大學以學術研究、培養健全師資及其他專業人才，提升文化及促進國家發展為宗旨，並以多元合流，培育社會菁英，追求卓越為發展願景；深植產研合作，以多元體系培育優秀專業人才為發展定位。

第二章校長、副校長

第　四　條　本大學置校長一人，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本大學。

本大學第一任校長之產生，依大學法之規定由教育部組織遴選小組直接選聘，以後各任校長之產生，依本規程第五條辦理；校長之任期為四年，最多續任一次。校長擬續任者，應於任期屆滿一年前報請教育部進行評鑑，作為本大學決定是否續聘之參考。

校長續任應經全體校務會議代表及專任講師以上教師行使同意權投票，投票時須有前述人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投票，並獲出席投票人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後報請教育部續聘。

校長之去職方式如下：

一、任期屆滿不擬續任。

二、自動請辭。

三、其他原因。

校長遴選委員會之組織、運作方式及校長之遴選續任與去職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校長之起聘日，原則上配合學期制於二月一日或八月一日生效；兼任行政主管聘期亦應配合校長聘期調整。

校長臨時出缺或任期屆滿而新任校長尚未遴選產生時，由副校長(無副校長時則由教務長)代理，並報教育部核定，代理至新任校長產生到任為止。

第　五　條　本大學應於校長任期屆滿十個月前或因故出缺後二個月內，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新任校長報請教育部聘任。

本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置委員十五人至二十一人，以單數組成，就下列人員聘請擔任之：

一、學校代表：由校務會議推選，占全體委員總額五分之二。

二、校友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校友代表由校友會推薦之，社會公正人

士由校務會議推舉產生。本項委員占全體委員總額五分之二。

三、教育部遴派之代表：前二款以外之其餘委員。

前項各款代表於推選(薦)或遴派時，應酌列候補委員。第一款學校代表應包含教師代表，其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二。

遴選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遴選委員會之總名額及各項代表之名額、產生方式等，另於校長之遴選續任與去職辦法中規定之。

第　六　條　本大學置副校長二至三人，由校長聘任之，襄助校長處理校務。

副校長應具備本大學專任教授之身分。

副校長之任期以配合校長任期為原則。

副校長應於新任校長就任時去職，不受任期之保障或限制。

第三章教學單位、師資培育中心暨各級主管之資格及產生程序

第　七　條　本大學分設學院及系、學系、學位學程(以下簡稱系)、研究所。其詳如附表「國立屏東大學各學術單位設置表」。

各學院、系、研究所設立、變更或停辦，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前項設置表並應同時修正。

教育學院設特殊教育中心、社區諮商中心二中心；人文社會學院設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客家研究中心及藝文中心三中心；大武山學院設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中心、跨領域學程中心、大武山社會實踐暨永續發展中心及 EMI 發展中心五中心，中心各置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辦理中心業務，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　八　條　(刪除)

第　九　條　本大學設師資培育中心，負責推動、規劃和執行全校性師資教育；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並分設實習及輔導組、教育學程組二組，各組得置組長一人及教師、職員若干人；組長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第　十　條　本大學各學院置院長一人，主持院務，由各該學院就教授中選出二人，報請校長擇聘兼任之；並置職員若干人。

各學院院長之續聘應經各學院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後，報請校長續聘之。各學院院長於任期中因重大事故或基於校務推展配合之需要，本大學得解聘之。解聘須經該學院專任教師之連署，且獲該院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報請校長核定後予以解聘。有關學院院長之遴選續聘及解聘規定，於各學院院長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中另訂之，經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國際學院及大武山學院院長由校長自校內教授擇聘，其續聘及解聘經簽請校長同意後辦理之。

第十條之一　本校各學院為應校務發展之需要，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置副院長一人：

一、學院所屬之系、所總數逾四個以上。

二、學院所屬專任教師逾一百人以上。

三、學院所屬在籍學生總數逾一千人以上。

四、學院所屬中心總數四個以上。

學院依前項規定設置之副院長，由院長遴選副教授以上教師提請校長聘兼之，續任時亦同。任期配合院長任期，於副院長任期中，如因情事變更致未符設置條件者，應由院長簽請校長核定自次學年度起停止聘兼。

第 十一 條　本大學各獨立研究所置所長一人，主持所務，採任期制，所長由各該所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中選出二人，報請校長擇聘兼任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所長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並得置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各獨立研究所所長之續聘應經各獨立研究所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後，報請校長續聘之。

各獨立研究所所長於任期中因重大事故或基於校務推展配合之需要，本大學得解聘之。解聘須經該獨立研究所專任教師之連署，且獲該獨立研究所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並簽報校長核定後予以解聘。

有關獨立研究所所長之遴選續聘及解聘方式，於各獨立研究所所長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中另訂之，經所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第 十二 條　本大學各系置系主任一人，主持系務，採任期制，由各該系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中選出二人，報請校長擇聘兼任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系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兼任之；並得置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各系系主任之續聘應經各系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後，報請校長續聘之。

各系系主任於任期中因重大事故或基於校務推展配合之需要，本大學得解聘之。解聘須經該系專任教師之連署，且獲該系專任教師之投票同意，報請校長核定後予以解聘。

有關系主任之遴選續聘及解聘方式，於各系系主任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中另訂之，經系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學位學程主任之聘任、續聘及解聘由所屬學院院長提請校長核定之。但藝術類與技術類之學位學程主任得聘請副教授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

兼任之。

第四章行政單位暨附屬機構、各級主管之資格及產生程序

第 十三 條　本大學設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教務事宜，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並分設綜合業務組、註冊組、課務組、教學發展組、進修教學組、專案業務組六組及教學資源中心、推廣教育中心二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

本大學依教育部「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得置副教務長二人，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人員兼任之。

第 十四 條　本大學設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學生事務事宜及督導全校特殊教育學生之鑑定及輔導工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並分設生活輔導組、學生活動發展組、衛生保健組三組及軍訓暨校安中心、學生諮商中心、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三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但生活輔導組組長得由軍訓教官、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之。

軍訓暨校安中心主任，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人至三人中擇聘之；並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及職員若干人。

本大學依教育部「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得置副學生事務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人員兼任之。

第 十五 條　本大學設總務處，置總務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總務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並分設文書組、事務組、出納組、營繕組、保管組及環安組六組，各組得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

本大學依教育部「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得置副總務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人員兼任之。

第 十六 條　本大學設研究發展處，置研發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研究發展事宜，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並分設技術合作組、學術發展組二組及創新育成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因教學、產學及研究需要，得設任務編組型中心，其設置要點由研究發展處訂定，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 十七 條　(刪除)

第 十八 條　本大學設國際事務處，置國際事務長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全校國際事務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並分設國際合作組、國際學生組、大陸事務組三組及東南亞發展中心、華語教學中心二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

第 十九 條　本大學設實習就業輔導處，置處長一人，承校長之命，規劃推動學生就業、實習、校友服務等事項，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並分設職涯發展與輔導組、校友服務組二組，各組得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

第 二十 條　本大學設圖書館，置館長一人，承校長之命，負責圖書館館務，由校長聘請具專業知能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並分設採編組、期刊資訊組、典閱組、推廣服務組四組，各組得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

第二十一條　本大學設體育室，承校長之命負責推動、規劃和執行全校體育教學、體育活動等事宜，置室主任一人，綜理室務，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並設競賽活動組、場館營運組二組，各組得置組長一人、教師、運動教練及職員若干人；組長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教師擔任體育教學相關事項（如教師權利義務、員額歸屬及其他依教師法令應行評審事項），受本校理學院之規範及督導。

第二十二條　本大學所置職員職稱為專門委員、秘書、組長、技正、專員、輔導員、組員、技士、技佐、助理員、辦事員、書記等。

本大學置醫師、藥師、營養師、護理師、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及護士若干人；必要時得遴用公私立醫療機構相關人員兼任之。

第二十三條　本大學設秘書室，置主任秘書一人，承校長之命，辦理本校有關之綜合事務、管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評鑑相關業務、校務研究與發展及媒體資源等業務，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並分設第一組、第二組及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各組(中心)得置組長(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組長(主任)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組長並得由職員擔任之。

第二十四條　本大學設人事室，得分組辦事，置主任一人，組長、專員、組員、助理員若干人，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第二十五條　本大學設主計室，得分組辦事，置主任一人，組長、專員、組員、助理員若干人，依法掌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第二十六條　本大學設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負責全校網路安全業務，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辦理中心業務，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並分設行政組、系統組、網路組三組，各組得置組長一人及職

員、稀少性科技人員若干人；組長得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二十七條　本大學各學院院長、研究所所長、系主任、中心主任及其他學術行政單位主管如由教師兼任者，其任期為三年，得連任一次。

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國際事務長、研發長、實習就業輔導處處長、圖書館館長、體育室室主任、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及其他行政單位主管如由教師兼任者，其任期以配合校長之任期為原則。

第二十八條　本大學因教學實習或實驗之需要，得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設立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其組織規程依照附屬學校法令規定另訂之，並陳報本大學核定後實施。

實驗國民小學校長，由本大學校長依國民教育法及相關規定遴聘具有法定任用資格之教師擔任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任期為四年，得連任一次。

第五章教師、研究人員分級、聘任及評鑑制度

第二十九條　本大學教師分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四級，由各系(研究所)、各學院(中心)，依規定程序，經本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報請校長聘任之。

本大學得延聘研究人員從事研究計畫工作，研究人員之聘任、升等、解聘及待遇等依有關規定辦理。

本大學得延聘專業技術人員從事教學工作，專業技術人員之聘任、升等、解聘及待遇等依有關規定辦理。

本大學為前項教學及研究工作需要，並得置助教協助之。

第 三十 條　本大學應建立教師評鑑制度，對於教師之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成效進行評鑑，作為教師升等、續聘、長期聘任、停聘、不續聘及獎勵之重要參據。

前項評鑑方法、程序及具體措施等規定，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第六章委員會及會議

第三十一條　本大學設下列各種委員會：

一、教師評審委員會：分校、學院(中心)、系(研究所)等三級評審委員會，分別評審有關本大學及該學院(中心)、系(研究所)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及專任教師之國內外進修、獎懲、年資加薪、教授休假研究進修等事宜，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學院(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學院(中心)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三)系(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系(研究所)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二、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為保障教師權益促進校園和諧而設立，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三、學生事務委員會：審定學生重大獎懲及研討有關學生事務之規章等事項，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由相關之主管、教師，以及學生代表組織之；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四、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有關學生及學生自治組織不服學校之懲處或其他行政措施等事項，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由相關之主管、教師，以及學生代表組織之，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五、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其設置辦法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六、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因應高等教育發展趨勢，提昇教育品質，增進教育績效，以及強化內部控制及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特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暨相關規定辦理。設委員會置委員七至十五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校長擔任；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七、課程委員會：研議、規劃、審訂本大學各院、系(所)專業課程、各類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及多元專長學程課程之必修與選修科目等事宜，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八、招生委員會：研議有關本大學招生作業事宜，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九、法規委員會：研議有關本大學法規之制訂、闡釋、修正及廢止等事宜，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十、學術委員會：研議本大學學術研究發展策略等事宜，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十一、校園規劃委員會：研議校園之整體規劃與美化等事宜，委員會置

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十二、校務發展委員會：研議本大學教育目標、行政體制及發展計畫等事宜，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必要時得增設其他各種委員會，處理特定事務。

第三十二條　本大學設下列各種會議：

一、校務會議：議決校務重大事項，以校長、副校長、教師代表、學術與行政主管、職員代表、學生代表組織之。教師代表應經本大學全體教師分系所互選產生之，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員之二分之一，教師代表中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二為原則；職員代表二至四人，由全校職員互選產生之；學生代表比例不得少於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由學生自治組織選舉產生，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組織暨議事規則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開並主持之，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經校務會議應出席人員五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臨時校務會議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之。

二、行政會議：以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實習就業輔導處處長、圖書館館長、體育室室主任、各學院院長、各獨立研究所所長、各系系主任、各中心中心主任及其他單位主管組織之。校長為主席，討論本大學有關重要行政事項；其組織暨議事規則另訂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三、教務會議：以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各獨立研究所所長、各系系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課程委員會教師代表、有關單位主管及學生代表組織之。教務長為主席，討論一切教務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四、學生事務會議：以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各獨立研究所所長、各系系主任、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組織之。學生事務長為主席，討論學生事務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五、總務會議：以總務長、學生事務長、主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組織之。總務長為主席，討論一切總務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六、研究發展會議：以研發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研究發展處各組

組長及各院教師代表各一人組織之。研發長為召集人兼主席，討論一切研究發展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七、院務會議：以院長、各系、各獨立研究所主管及各系、所專任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組織之。院長為主席，討論該學院教學、研究、服務推廣及其他有關院務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行政會議備查後實施。

八、系務會議：以各系系主任、系內專任教師及學生代表組織之。系主任為主席，討論該系教學、研究、服務推廣及其他有關系務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系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九、所務會議：以各獨立研究所所長、所內專任教師及學生代表組織之。所長為主席，討論該所教學、研究、服務推廣及其他有關所務事宜，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所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十、各處、室、館、中心業務會議：以各該單位主管及其所屬各組人員組織之。各該單位主管為主席，討論各該單位重要事項，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各處、室、館、中心得設指導或諮詢委員會，由相關人員組成之，討論各該處、室、館、中心發展事項；其設置辦法另訂之，於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前項第二款至第十款凡與學生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應有學生代表參加，學生代表由學生自治團體產生之。

第七章校務會議職責

第三十三條　校務會議審議下列事項：

一、校務發展計畫及預算。

二、組織規程及各種重要章則。

三、學院、研究所、系、中心及附設機構之設立、變更與停辦。

四、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

五、有關教學評鑑辦法之研議。

六、校務會議所設委員會或專案小組決議事項。

七、會議提案及校長提議事項。

第八章學生自治與校務參與

第三十四條　本大學為增進學生在校學習效果及自治能力，應輔導學生成立由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之學生會或自治團體。

凡本大學學生皆為學生會之當然會員，學生會得向會員收取會費，學校並應依學生會之請求代收會費，每次收費年限最長不超過一學年，且不得列為完成註冊程序之必要條件。

學生會為全校學生自治事項之最高組織，學校為輔導其正常發展，得對其自治事項與經費收支等進行必要之監督與查核。對於學生會之組織、運作等，以及學校對於學生會之監督、查核等事項，皆另以辦法規定之。

第九章職員任用

第三十五條　本大學主計及人事人員之任用資格分別依各該有關法律規定辦理。

本規程所稱之教學或研究人員，包含本校以校務基金進用之專案教師及研究人員。

本大學教職員員額編制表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職員員額編制表應函送考試院核備。

第十章附則

第三十六條　本大學各單位分層負責明細表另訂之。

第三十七條　本規程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國立屏東大學組織規程第七條附表：

國立屏東大學各學術單位設置表

學術單位				
學院	學系	研究所	學位學程	備註
教育學院	(1)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課程與教學碩士學位班〈105 學年度起停招〉、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2)特殊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3)幼兒教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4)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學位班〈105 學年度起停招〉、社區諮商與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10 學年度起停招〉	
人文社會學院	(1)中國語文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社會發展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社會科教學碩士班〈106 學年度起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3)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4)音樂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5)視覺藝術學系(學士班、數位媒體設計碩士班、碩士		(1)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2)華語文教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09 學年度起停招〉 (3)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110 學年度起停招〉 (4)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 (5)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學術單位				
學院	學系	研究所	學位學程	備註
	班、視覺藝術碩士在職專班) (6)應用日語學系(學士班) (7)應用英語學系(學士班、碩士班〈109 學年度起停招〉) (8)英語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理學院	(1)科學傳播學系(學士班、科學傳播暨教育碩士班、數理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106 學年度起停招〉) (2)應用化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3)應用數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4)應用物理系(學士班、光電暨材料碩士班) (5)體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體育教學碩士班〈106 學年度起停招〉、健康與體育碩士在職專班、探索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6)理學院應用科學國際碩士班、博士班 (7)理學院半導體材料科學碩士班		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班〈108 學年起停招〉	
資訊學院	(1)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資訊系統與數位科技應用碩士在職專班) (2)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3)電腦與通訊學系(學士班) (4)資訊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5) 智慧機器人學系(學士班)		(1)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07 學年度起停招〉 (2)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103 學年度起停招、105 學年度起復招、109 學年度起停招〉	
管理學院	(1)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2)不動產經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3)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4)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數位行銷碩士在職專班) (5)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6)國際貿易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7)財務金融學系(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8)會計學系(學士班)		大數據商務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國際學院			(1) STEM 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2) 國際資訊科技	

學術單位				
學院	學系	研究所	學位學程	備註
			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大武山學院			新媒體創意應用碩士學位學程	

本規章負責單位：人事室

112 學年度一般大學申請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計畫書格式

第一部分、摘要表(下列各項欄位均請務必填列俾利審查)　　*本表為計畫書首頁

<table>
<tr><td>申請學校</td><td colspan="3">國立屏東大學</td><td colspan="2">全校申請案優先序號</td><td></td></tr>
<tr><td>生師比值</td><td>全校</td><td></td><td>日間學制</td><td></td><td>研究生</td><td></td></tr>
<tr><td colspan="2">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4">申請類別</td><td colspan="2" rowspan="4">■增設(院、系、所、學位學程、班別、班次、分組)
□調整(更名、復招)
□停招、裁撤</td><td>學制</td><td colspan="3">□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td></tr>
<tr><td>班別</td><td colspan="3">□博士班 ■碩士班 □學士班 □二年制學士班</td></tr>
<tr><td>教學單位</td><td colspan="3">■院設班別 □系 □所 □學位學程</td></tr>
<tr><td>性質</td><td colspan="3">□涉醫事相關系所 □涉師培相關系所
■一般系所</td></tr>
<tr><td>申請案名[1](請依註1體例填報)</td><td colspan="6">中文名稱[2]：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英文名稱：Executive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td></tr>
<tr><td>外國學生專班</td><td colspan="2">□是 ■否</td><td>全英語授課</td><td colspan="3">□是■否</td></tr>
<tr><td>所屬細學類</td><td colspan="6">※(請參考本部統計處學科標準分類表，填寫申請案所屬細學類)</td></tr>
<tr><td>專業審查領域</td><td colspan="6">■主領域(請勾選1項)管理類　□副領域(至多勾選2項)</td></tr>
<tr><td>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td><td colspan="6">□(至多勾選3個相關部會)
經濟部、勞動部</td></tr>
<tr><td>曾申請學年度</td><td colspan="6">□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曾於____學年度申請 ■未曾申請</td></tr>
<tr><td>是否已通過校務會議</td><td colspan="6">□是，會議日期：_____；會議名稱：_____(系統需上傳會議紀錄)
□否，(請填寫預計列入之校務會議日期及名稱)(須在6月15日前補傳紀錄至fen95@mail.moe.gov.tw，若未補傳者，不予受理)</td></tr>
<tr><td>授予學位名稱</td><td colspan="6">管理學碩士/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td></tr>
<tr><td rowspan="4">所屬院系所或校內現有相關學門之系所學位學程</td><td colspan="2" rowspan="2">系所名稱</td><td rowspan="2">設立學年度</td><td colspan="4">110學年度在學學生數(校庫學1)</td></tr>
<tr><td>大學</td><td>碩士</td><td>博士</td><td>小計</td></tr>
<tr><td colspan="2">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td><td>98</td><td>229</td><td>11</td><td>-</td><td>240</td></tr>
<tr><td colspan="2">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td><td>90</td><td>487</td><td>90</td><td>-</td><td>577</td></tr>
</table>

[1]院系所學程名稱體例：碩博士班未設學士班者，一律稱○○研究所；已設學士班者，增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者，一律稱○○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一系多碩(博)士班之體例為：○○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學位學程之體例為：○○學士學位學程、○○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博士學位學程；系所分組之體例為：○○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組、◎◎組。院系所學位學程之**申請案名不得冠上「榮譽」、「菁英」、「主輔修」等文字。**

[2]申請案名之中文名稱書寫格式：整併案為：「○○」與「※※」整併為「◎◎」。調整案之英文名稱請填寫改名、整併後之名稱。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89	199	24	-	223
	不動產經營學系	81	231	75	-	306
	企業管理學系	80	509	68	-	577
	國際貿易學系	80	368	38	-	406
	財務金融學系	80	399	19	-	418
	會計學系	80	432	-	-	432

國內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學校	高屏地區國立大學設立院級以上的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者有： 1.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2.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3.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4. 國立高雄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招生管道	碩士在職專班獨立招生
招生名額來源及擬招生名額	專班招生名額 15 名，擬由校內總量自行調配。(112 學年度名額，由不動系、國貿系、企管系、行流系、教育系之碩專班各調整 3 名) ※(請明確告知，本案招生名額係由何系所調整而來，若未填列本部則不予受理審查)
公開校內既有系所畢業生就業情形	本校實習就業輔導處職涯發展與輔導組網站： http://www.career.nptu.edu.tw/files/11-1068-7821.php?Lang=zh-tw ※(請告知公開管道，如網址或網頁等，公開資訊須含該系所就業(服務領域、進修、服役、準備考試、參加職訓等人數資料，若未填列本部則不予受理審查)

填表人資料	服務單位及職稱	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兼管理學院院長	姓名	廖曜生
	電話	08-7663800#32000	傳真	
	Email	liauh@mail.nptu.edu.tw		

自評委員名單	※(若本案有進行校外審查自評，建議將學校自評委員姓名填列，以避免本部送至相同委員審查)
建議不送審教授(迴避名單)	※(若本案有「建議不送審教授」，請務必於本欄位填列，若無可不必填寫。若未填列，本部將不受理另行以電話或其他管道告知。)
建議不送審理由(請簡述)	

請敘明本案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之關連性(字數範圍 100 至 200 字；若涉及多個部會，請個別逐一敘明)

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 1. 勞動部	本案畢業生就業以勞動部為主要關聯性之機關
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 2. _____	

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 3.＿＿＿＿＿＿	

※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 12 條規定，各項資料應詳實填報，未經校內相關會議通過、未依限提報，提報資料錯誤、不完整、涉及不實記載者，本部得駁回其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增設調整申請案，並得依情節輕重至多調整招生名額總量或各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招生名額至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之 95%。

第二部分：自我檢核表

- 調整案（更名、復招)免填第二部分各項自我檢核表及第四部分學術條件一覽表。
- 調整案（停招、裁撤）免填第二部分各項自我檢核表、第三部分師資規劃表及第四部分學術條件一覽表。
- 自我檢核表按申請設立之單位(如院、系、所、學位學程)及學制班別共分為 2 類表「表 1-1、申請設立學系/研究所自我檢核表」、「表 1-2、學院申請設立院設班別/申設學位學程自我檢核表」，將由系統依學校申請類別提供應填寫之表格。

表 1-1、申請設立學系/研究所自我檢核表

校　　名(必填)：

申請案名(必填)：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評鑑成績	最近一次依大學評鑑辦法之校務評鑑結果各項目為通過或依教育部辦理專科學校評鑑實施辦法評鑑結果為通過。(含追蹤評鑑後通過及再評鑑後通過)	□108 年評鑑結果各項目為 通過 。 □尚未受評，將於_____年受評。	
設立年限	**□以學系申設博士班** **□以研究所申設博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學制碩士班達 3 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系或○○研究所博士班，該學系或研究所碩士班應至少於 108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8 學年度註冊入學)。	○○學系/研究所碩士班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符合 □不符合
	□以學系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或進修學制學士班達 3 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系碩士班，該學系學士班應至少於 108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8 學年度註冊入學)。	○○學系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以研究所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單獨新設研究所碩士班無設立年限規定。 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7 條：設研究所，須未設相同或性質相近之學院、學系。		

	□**以學系申設碩士在職專班** □**以研究所申設碩士在職專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學制碩士班達 2 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該學系碩士班應至少於 109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9 學年度註冊入學)。	○○學系/研究所碩士班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新設日間學制學士班無設立年限規定。		
	□**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 □**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學制學士班；或申請時未設立日間學制學士班，但師資條件於申請時已符合附表五之規定。 例如： 1. 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系進修學士班，該學系學士班應至少於 110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10 學年度註冊入學)。 2. 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系進修二年制專科班，但該學系未設日間學制學士班，則該校應於 110 學年度已為該學系進修二年制專科班聘任 3 名專任教師。而進修學士班，則於 110 學年度已為該學系進修學士班聘任 7 名專任教師。	□○○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 臺 高 () 字 第 號 □該學系未設日間學制學士班，但師資條件於申請時已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師資質量基準。	
師資結構(並請詳列於師資規劃表 3、4)	□**以學系申設博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1. 申請時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應達 11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4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 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9 人以上；於學生入學學年度起，每學年度至少應增聘專任師資 1 人至符合附表五規	1.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 擬聘專任教師____位。 3.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符合 □不符合

	定之應有專任師資數。		
	□**以研究所申設博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1.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 7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4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5 人以上；於學生入學學年度起，每學年度至少應增聘專任師資 1 人至符合附表五規定之應有專任師資數。 2.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6 人以上者，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7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4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 1.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3.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6 人以上者: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以學系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1. 申請時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應達 9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4 人以上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 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7 人以上；於學生入學學年度起，每學年度至少應增聘專任師資 1 人至符合附表五規定之應有專任師資數。	1.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3.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以研究所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1 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 5 人以上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其中 3 人以上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 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合計專任師資數二分之一以上；於學生入學學年度起，每學年度至少應增聘專任師資一人至符合附表五規定之應有專任師資數。	1.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3.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以學系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9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4 人以上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 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 副教授以上____位	
	□**以研究所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應符合之規定： 1.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實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 5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3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6 人以上者，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7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4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6 人以上者: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1. 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應達 7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3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 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合計專任師資數二分之一以上；於學生入學學年度起，每學年度至少應增聘專任師資一人至符合附表五規定之應有專任師資數。	1.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3.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 □**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增設進修學制學士班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7 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3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表 1-2、申請設立院設班別/學位學程自我檢核表

校　　名(必填)：國立屏東大學

申請案名(必填)：申設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支援之學系(研究所)：

【★凡參加支援之各系所均需填列並符合下列評鑑成績、設立年限、師資結構及學術條件(表 2 博士班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之規定，始得計列為支援系所】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評鑑成績	最近一次依大學評鑑辦法之校務評鑑結果各項目為通過或依教育部辦理專科學校評鑑實施辦法評鑑結果為通過。**(含追蹤評鑑後通過及再評鑑後通過)**	☑108 年評鑑結果各項目為通過 。 □尚未受評，將於_____年受評。	
設立年限	**□以學院申設博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設立學院申設博士班時，已設立系所碩士班達 3 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院博士班，該學院內支援學系(研究所)之碩士班應至少於 108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8 學年度註冊入學)。	□○○學系/研究所碩士班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符合 □不符合
	□申設博士學位學程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設立博士學位學程時，已設立學位學程所跨領域相關博士班達 3 年以上。但支援系所均符合總量標準附表四所定學術條件者，不在此限。	□○○博士班於____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支援系所均符合學術條件： 支援系所：_____學系(所)、_____學系(所) (請按系所分別勾選表 2 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並按系所填寫第四部份、表 5 申請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學術條件一覽表後上傳)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申設碩士學位學程** □**申設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應符合之規定： 1. 申請設立學院碩士班時，已設立支援學系(研究所)達 3 年以上，亦即支援之學系(研究所)已設立達 3 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學院碩士班，該學院內支援學系(研究所)應至少於 108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8 學年度註冊入學)。 2. 申請時設立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及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時，已設立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支援系所碩士班達 3 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12 學年度設立○○碩士學位學程，其支援學系(研究所)之碩士班應至少於 108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8 學年度註冊入學)。	□不動產經營學系/碩士班於 102 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102 年 12 月 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碩士班於 97 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102 年 12 月 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於 95 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102 年 12 月 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碩士班於 92 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102 年 12 月 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 □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於 99 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102 年 12 月 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碩士班於 92 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102 年 12 月 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 □碩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 □**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 □**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 □**申設學士學位學程** □**申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支援學系達3年。	○○學系日間學制/進修學制學士班於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師資結構 (並請詳列於師資規劃表3、4)	□**以學院申設博士班** □**申設博士學位學程** 應符合之規定： 1.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2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應達15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4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支援系所均應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師資質量基準。	1.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實聘及支援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符合 □不符合
	□**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申設碩士學位學程** □**申設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應符合之規定： 1.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2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15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4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支援系所均應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師資質量基準。	1.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實聘及支援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 □**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 □**以學院申設二年制在職專班** □**申設學士學位學程** □**申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位學程** 應符合之規定：	1.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實聘及支援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1. 申請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 2 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應達15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 3 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 支援系所均應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所定師資質量基準。		

第三部分：師資規劃表(表 3、4)

表 3、現有專任師資名冊表

【★凡院設班別、學位學程新增、更名、復招需填寫表 3-1 支援系所中實際支援該院設班別或學位學程之專任師資(含將轉聘至該院設班別或學位學程之專任師資)，並填寫表 3-2：各支援系所主聘之所有專兼任師資】

表 4、擬增聘師資之途徑與規劃表

第四部分：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學術條件一覽表(表 5)

表 5、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學術條件一覽表

第五部分：計畫內容(下列各項欄位均請務必填列俾納入審查)

壹、申請理由

一、台灣的產業有超過 97%為中小企業，中小企業普遍面臨經營環境快速變化以及資源缺乏的不利局面，尤其面對產業國際化的挑戰，企業主必須具備相當的經營管理能力才能使其產業創新轉型與企業永續經營，就讀 EMBA 往往是他們提昇經營管理能力的最佳捷徑。

二、屏東地區目前只有屏東科技大學提供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課程，許多屏東在職人士選擇捨近求遠到高雄甚至台南去就讀 EMBA，顯見新設 EMBA 課程之迫切性。

貳、本院、系、所、學位學程發展方向與重點

一、本碩專班的教育目標在培養實務導向的企業中高階管理人才。

二、發展重點在強調整合與溝通協調的能力，以提昇學生的管理職能，可直接應於本身的工作，帶領企業提高市場能見度與占有率，並有效管理內部組織，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

參、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與世界學術潮流之趨勢：

一、本碩專班是一個實務導向的學制，隨著環境變化越來越快速，職場實務上的管理方法一直是學術界探討的重點。

二、隨著科技進步，AI 與大數據正對產界產生革命性的影響，其與企業各個管理功能的關係也將是本專班關注的重點，。

三、covid-19 對於產業營運以及全世界人類的生活方式產生很大的衝擊，其對企業經營的影響也是本碩專班探討的重點。

肆、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與國家社會人力需求評估：(本項務請詳細說明，俾利審核)：

一、人力需求評估分析：

(一)招生來源評估(含學生來源、規劃招生名額、他校相同或相近系所招生情形[3])

1、學生來源

(1)高屏地區中小企業主

(2)未來創業家

(3)公民營機構擔任管理工作的人員

(4)想提昇管理能力的企業在職人士

2、他校相同或相近系所招生情形

目前許多學校都普遍設有管理學院，許多學校以管理學院直接成立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多數就讀學生仍以具有口碑的國立大學為優先選擇，以高屏地區來說，管理學院設立 EMBA 的國立大學僅有中山大學、高雄科技大學、屏東科技大學三所學校，高雄大學則成立校級 EMBA，以高屏地區這四所 EMBA，對於廣大想提昇管理能力的在職人士來說仍然供不應求，顯見成立 EMBA 之必要性。

(二)就業市場狀況(含畢業生就業進路[4]、就業市場預估需求數[9]、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5])

1. 畢業生就業進路

本碩專班畢業生可從事的行業可說相當廣泛，可進入各產業或公部門從事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管理、行銷管理、財務管理、會計稅務、市場調查、勞資關係等各項工作。

本碩專班學生畢業後就業市場分析，約略為：

(1)成為各產業之中高階主管。

(2)成為各產業之專業行銷、財務、人資、策略規畫等管理人才。

(3)持續進修國內外相關博士學程。

本碩專班畢業的學生不僅可任職於大型企業，也可以就職於中小型企業；所從事的行業則可涵蓋製造業與服務業，甚至公營事業及政府機構亦可。具體言之，本碩專班畢業學生可擔任的主要工作類型整理條列

[3]盡量提供數據資料，以利審查。

[4]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業標準分類 https://www.dgbas.gov.tw/lp.asp?CtNode=3111&CtUnit=566&BaseDSD=7&mp=1。

[5]例如：法務人員之主管機關為經濟部、醫事人員之主管機關為衛生福利部等。

如下：

- 策略規劃類

（1）高階主管特別助理。

（2）企劃及行政管理工作。

- 行銷管理類

（1）產品經理人及商品行銷企劃。

（2）各業種、業態的相關流通管理。

（3）EC 業務企劃和推動。

- 財務管理類

（1）銀行之外匯、信託、貸放等部門工作。

（2）證券或期貨經紀人。

（3）綜合證券公司與證券投資公司的研究部門、承銷部門等工作。

（4）票券金融公司。

- 生產管理類

（1）製造業的採購、存貨、與現場管理等工作。

（2）服務業的作業管理工作。

- 人力資源管理類

（1）人力資源規劃。

（2）人員培訓與招募。

2.就業市場預估需求數

根據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所公布之統計資料，全國的就業人口之資料如下：

	總計		民代及主管人員		專業人員		技術人員		事務支援人員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農事生產人員		生產操作及勞力工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千人	%
97 年	10 403	100.00	463	4.45	1 098	10.56	1 921	18.47	1 076	10.34	2 040	19.61	500	4.80	3 305	31.77
98 年	10 279	100.00	444	4.32	1 100	10.70	1 977	19.23	1 088	10.59	2 014	19.60	506	4.93	3 149	30.64
99 年	10 493	100.00	443	4.22	1 116	10.64	1 995	19.01	1 153	10.99	2 069	19.72	512	4.88	3 204	30.54
100 年	10 709	100.00	435	4.06	1 195	11.16	1 957	18.27	1 188	11.09	2 086	19.48	496	4.63	3 352	31.30
101 年	10 860	100.00	422	3.89	1 244	11.46	1 950	17.96	1 222	11.25	2 119	19.51	495	4.55	3 408	31.38
102 年	10 967	100.00	404	3.69	1 286	11.73	1 962	17.89	1 232	11.23	2 156	19.66	492	4.49	3 435	31.32
103 年	11 079	100.00	394	3.56	1 333	12.03	1 990	17.96	1 244	11.23	2 166	19.55	492	4.45	3 459	31.22
104 年	11 198	100.00	387	3.46	1 370	12.23	2 019	18.03	1 248	11.15	2 181	19.48	496	4.43	3 496	31.22
105 年	11 267	100.00	381	3.38	1 389	12.32	2 029	18.01	1 257	11.16	2 206	19.58	500	4.43	3 506	31.11
106 年	11 352	100.00	383	3.38	1 409	12.41	2 043	18.00	1 271	11.20	2 231	19.65	500	4.40	3 515	30.96
107 年	11 434	100.00	384	3.36	1 430	12.50	2 051	17.94	1 288	11.27	2 259	19.75	505	4.42	3 517	30.76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依上述資料，107 年民代及主管人員的就業人口有 38 萬 4 千人，專業人員有 143 萬人，服務及銷售人員有 128 萬 8 千人，這眾多的就業人口都是本碩專班畢業生主要的就業類別，可見就業市場需求很大。

如果從目前企業的職缺數來分析，所得資料如下:

單位：個；%

	105 年 8 月底		106 年 8 月底		107 年 8 月底	
	空缺數	結構	空缺數	結構	空缺數	結構
總計	**207 483**	**100.0**	**218 397**	**100.0**	**213 767**	**100.0**
主管及監督人員	2 293	1.1	3 126	1.4	2 910	1.4
專業人員	31 254	15.1	32 721	15.0	36 859	17.2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49 429	23.8	52 867	24.2	55 674	26.0
事務支援人員	15 351	7.4	16 820	7.7	16 641	7.8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38 470	18.5	36 655	16.8	36 430	17.0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59 941	28.9	66 672	30.5	58 798	27.5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10 745	5.2	9 536	4.4	6 455	3.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二、補充說明

綜上所述，各就業領域雖有其專業知識背景之需求，但其高階經營管理之人才，亦是各就業領域所需之重要人力資源；是以，本碩專班畢業生在各就業領域，仍是各產業重點爭取的人才。

伍、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與學校整體發展之評估：(含學校資源挹注情形)

一、本碩專班成立可以強化本學院及各系與業界的關係，為學校帶入可觀的產學資源。

二、配合本碩專班與學校整體發展，將陸續購置並更新教學設備。

陸、本院、系、所、學位學程之課程規劃(1. 希能反應申請理由及發展方向重點；並條述課程結構、課程設計原則與特色。 2. 為提昇學生就業力，縮短學用落差，課程規劃如以專業實務為導向或結合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請敘明具體策略或作法，本部審查時將列入優先考量。3.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原住民相關院所系科學位學程或專班設立標準第 3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增設原住民相關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其計畫書提報項目之課程資料及規劃情形，應包括原住民族知識、語言、文化相關課程、學分數及所占畢業應修學分數之比率。)

在當今二十一世紀的知識經濟時代中，為面對全球化的市場競爭，企業若欲追求下一階段經濟的持續成長，勢必要以創意、創新、創業為核心，尋求產業的升級與轉型;本校做為南台灣高等教育的重鎮,自有責任擔負起培育創業人才的重任，以為未來的國內經濟注入活水，基於此一重要理由，本碩專班所規劃之願景是促使本校成為國內培育創業人才的學術重鎮與最高學府。

一、實務型課程及學術型課程之配當

為落實學術性課程與實務性課程之課程結合，除了碩士在職專班基礎核心課程設計，特別開拓實務性的相關專題課程。期望透過相關專題課程之開設，提供產官學界溝通凝聚共識的機會，亦讓本校成為國內創新與創業的核心基地；以期成為創新與創業人才的培育重點機構。

二、鼓勵及培養教師投入實務性課程與教學之機制

(一)結合教師產學合作獎勵機制：結合本校鼓勵產學合作辦法，鼓勵教師提出實務課程實驗計畫和產學合作計畫。

(二)結合教師評鑑與升等辦法：於本校教師評鑑或教師升等相關要求中，加列教師開設實務課程、實務課程創意規劃與教學、實務課程成果推廣、產學合作成果等表現。

(三)教師專業實務研習和教師專業實務社群參與：本碩專班將與本校教學資源中心合作，定期舉辦專業實務課程創新教學研討會或實作工作坊，並成立跨領域專業實務社群，定期聚會交流，以研發實務實作課程之運作模式和創新教學。

三、產業參與或合作模式之規劃與執行

為提昇學生創意發想與創新思維，增加創業成功的機會，並貼近產業現況與在地市場多變而驟變的產業人才需求，本碩專班學生除學術面上之學習外，亦可透過產業參與或合作模式，將理論搭配實務，落實本學程的實務導向目的。

※詳細課程規劃內容如下表：

課　程　內　容							
授課年級	課程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任課教師	專(兼)任	最高學歷	專長
一	研究方法	3	必	曾志弘	專任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策略管理、商業模式、產業分析、市場調查
一	企業倫理與公司治理	2	必	曾娟娟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知識管理、 創新管理、科技管理
一	企業倫理個案分析	1	必	曾娟娟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知識管理、 創新管理、科技管理
一	高階管理專題研討	3	必	廖曜生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組織理論、人力資源、策略管理
一	策略管理專題	3	選	曾紀幸	專任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行銷通路策略與管理、行銷策略規劃、數位行銷、國際企業

一	組織與人力資源管理專題	3	選	施智婷	專任	國立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博士	組織行為、人力資源管理、心理契約
一	行銷策略與管理專題	3	選	林靜儀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國際行銷管理、國際企業管理、行銷管理
一	資訊科技與應用專題	3	選	歐陽彥晶	專任	國立中山大學資訊管理博士	知識管理、電腦輔助設計與模擬、電子商務
一	財務管理專題	3	選	李國榮	專任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財務管理博士	實質選擇權、投資策略、合併收購、e-finance
二	論文	6	必				
二	大數據分析與決策專題	3	選	葉貞吟	專任	南澳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企業資源規劃、會計資訊系統、績效評估、個案研究
二	創新與創業管理專題	3	選	張秋菊	專任	日本國立神戶大學經營學博士經營學博士	國際企業管理、策略管理、行銷管理、零售管理
二	不動產產業經營專題	3	選	張桂鳳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博士	建築環境評估系統、綠建築、建築設計、城鄉規劃與營造
二	休閒產業經營專題	3	選	林劉淑娟	專任	Texas Tech University(德州理工大學)Department of Nutrition,Hospitality, and Retailing(博士)	餐旅館管理、連鎖經營管理、績效評估管理
二	國際企業經營專題	3	選	許瞻桂	專任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策略及國際企業管理；新創企業、網絡、資源基礎理論

二	組織變革與發展專題	3	選	李勇輝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博士	行銷研究、策略管理、行銷策略規劃、企業研究方法
二	數位行銷專題	3	選	陳素雯	專任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網路行銷、行銷研究、資料分析方法、電子商務、消費者行為
二	投資決策專題	3	選	邱信瑜	專任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博士	資產定價、財務工程、技術分析程式交易、行為財務學
二	財務報表分析與管理決策專題	3	選	林靖傑	專任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稅務法規、審計學、成本管理會計
二	全球運籌管理專題	3	選	王信智	專任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博士	企業資訊系統應用、資料挖礦、供應鏈與物流管理

柒、現有副教授以上教師最近三年指導研究生論文情形：(如屬無原系、所之申請案可免填)

教師姓名	研究生姓名	論文題目
廖曜生	黃睦祐	手機遊戲美學與沉浸體驗對購買意願之研究，以網路口碑為中介變數
	林昆旻	組織變革認知、工作滿意度與離職傾向之關係-以南部軍備局搬遷為例
	林昌芳	網購平台與消費者網購習慣研究
	張祐維	人格特質對工作滿意及離職傾向之影響-以領導型態為干擾變項
	陳伯瑋	探討寵物依附、寵物知識與寵物承諾對寵物用品購買意願之影響
	王瓊婷	成人參與進修動機與學習滿意度之關係-以日本和諧粉彩師資培訓課程為例
	江昭賢	服務品質、知覺價值與滿意度之關係-以高雄市某私立國民小學為例
	吳文孝	高雄市教保服務人員工作壓力與職業倦怠關係之研究-以人格特質為干擾變項
	温凱文	國軍主管領導風格、工作壓力及幸福感之影響－以南部某單位為例

	陳智華	員工工作價值觀、組織認同對工作績效的影響之研究-以軍備局第 205 廠為例
	張秀琳	角色衝突與離職傾向之關係—主管部屬關係品質調節效果
	林晉緯	服務品質、品牌形象及顧客忠誠度之研究-以漁拓釣具為例
	李明澤	工作滿意度與幸福感關係研究-以國防企業工廠為例
	林立斌	從組織理論與管理探討 P-3C 型機軍種定位
	許嘉玲	內部通訊軟體對公務溝通效能的影響以 Juiker 揪科 APP 為例
	于柏鈞	探討組織學習經驗、組織文化與人力資源管理對部門員工工作績效影響之研究-以南部高雄某半導體封裝公司為例
	孫偉翔	南部地區 Y 世代員工激勵制度、人格特質、工作投入與工作績效之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7 名	
洪振虔	邱召任	企業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對經營的短視近利之影響
	劉俊德	移動平均線法應用於私校退撫自主投資組合績效之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2 名	
曾志弘	鍾宜芳	體驗價值對旅遊滿意度與重遊意願影響之研究－以臺南赤崁樓為例
	余佩庭	消費者便利商店集點行為之研究-從計畫行為理論與產品特質觀點
	林弘洋	服務滿意度、產品競爭力、公司品牌價值對顧客再購意願影響之研究－以屏東中華黃頁為例
	李文煜	領導者激勵行為對下屬組織承諾影響之研究-公平理論觀點
	卓登慶	年金改革及募兵福利政策對國軍留任意願之影響-以台南某空軍基地志願役為例
	溫東霖	大學生從軍意圖影響因素之研究－以國立屏東大學為例
	程廣銃	產品特質、推廣策略與體驗行銷對購買意願影響之研究-以中華職棒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7 名	
施智婷	黃詠淳	勞資爭議預防管理對組織員工的影響: 知覺組織支持的中介角色

	吳思函	離開或留任：主管對員工工作鑲嵌與離職意願關係的干擾角色
	巫虹逸	組織政治知覺與組織信任對員工偏差行為之影響：檢視工作鑲嵌的干擾角色
	黃羽薪	大材小用？檢驗工作屈就者在工作鑲嵌下之社會資本與人力資本發展行為
	小計　　指導研究生　4 名	
曾娟娟	湯佳華	互動式及支持式服務創新對於顧客滿意度與顧客忠誠度之影響：以台灣電信業者為例
	玫瑰	服務創新、顧客滿意度、顧客忠誠度：文化差異的角色
	小計　　指導研究生　2 名	
賴碧瑩	蔡斌碩	高雄市農地價格與農地利用因素之研究
	李怡萱	數位科技對地政士產業影響之研究
	邱士芳	少子化對房地產消費市場影響之研究-以高屏區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3 名	
李春長	方少琪	影響抵費地價格因素之研究-應用多層次模型分析
	丁露蓉	技術層面、實用層面與租賃滿意度對房屋租賃忠誠度的影響－以計畫行為理論為分析途徑
	林隴	倫理氣候、人格特質與信任管理者對房屋仲介人員工作績效之影響-以高雄市房屋仲介業為例
	陳憶欣	土地管制政策、農地轉用壓力、都市化程度與農地價格之多層次分析-以屏東縣為例
	吳崑光	探討高雄市全齡住宅選擇意願之因素
	李苡銜	領導者情緒智商、領導風格、組織承諾與信任對工作績效之影響—以結構方程模型進行分析
	黃保興	實質吸引力、情緒智商與服務專業能力對工作績效之影響－以不動產經紀人員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7 名	

白金安	陳譽文	居民對古蹟保存之文化價值、文化認同與滿意度之研究-以恆春古城為例
	林俊翰	公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最適存續期間之研究
	林廣發	政策行銷、知覺價值、滿意度與抱怨行為關聯之研究-以屏東縣小琉球居民對觀光政策的認知為例
	蔡昆霖	不動產經紀業者對於實價登錄之制度信任、知覺價值、滿意度、抱怨行為關係之研究
	林晨暉	從理性選擇理論探討耕地三七五租佃契約之地主與佃農的選擇行為
	小計　　指導研究生　5 名	
黃名義	曾金章	為祭祀公業延續宗族傳統與增進公共利益暨減徵稅賦之研究
	陳揚智	以消費爭議實例探討知名房仲提供「交易安全制度」對消費者的影響
	蔡育昇	銀髮族閒置住宅空間再利用與承租戶交換條件之研究--以高雄市為例
	林素媚	田園休閒住宅開發產品定位與銀行融資之研究－以屏東縣潮州鎮田園休閒住宅為例
	杜憲琳	實價登錄資訊揭露後對房屋買賣雙方決策之影響--以屏東市透天厝房屋交易為例
	蔡憶菱	從需求、生活文教、交通休閒和購買條件探討對房屋仲介業服務品質和品牌選擇之研究
	張希華	金融機構授信准駁關鍵因素之研究-以企業提供不動產融資為例
	李建功	市地重劃地價上漲率與土地分配率關聯之研究
	周勇宏	地籍圖重測對制度信任、知覺風險、交易成本及滿意度關係之研究-以屏東縣為例
	吳俊翰	探討屏東市市地重劃中之重劃前後地價與成熟度修正率關係
	李元紅	國有非公用土地地上權住宅地租收取率之研究—以高雄市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1 名	
陳永森	吳玥蓉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遊客個人特質、環境關注與環境責任行為之關聯性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林勤豐	陳瑩真	探討旅遊 Apps 關係知覺鏈之內涵
	吳沁璇	探討跑步 APPs 與運動品牌忠誠度之關聯知覺內涵
	蘇育慧	探討顧客互動之知覺內涵:以海外團體套裝旅遊為例
	許舒婷	你還要看更多廣告嗎?論遊戲激勵視訊廣告與休閒阻礙之知覺區隔內涵
	陳怡靜	論影片串流媒體之產品與區隔策略
	小計　　指導研究生　5 名	
蔡忠宏	徐詠淳	應用模糊德爾菲法於旅館災害回復力評估指標體系建構之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林劉淑娟	林芸如	餐飲從業人員組織正義、社會支持與韌性之研究
	吳雅蕙	餐飲從業人員組織正義、組織犬儒主義與職場偏差行為之研究
	蔡薇玲	探討寬恕與情緒勞務在客訴和解過程間之關係-以酒類零售業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3 名	
陳玟妤	方昱翔	一「童」出「郵」：探討家庭成員對郵輪旅遊動機與體驗三階段之研究
	何惠雯	橘色勢力：郵輪臉書貼文設計對橘世代之廣告溝通效果影響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2 名	
吳國強	黃琬棠	網路購物之購買意願影響因素之研究-以美妝臉部保養品為例
	高子佩	環境友善清潔用品的購買意圖之研究
	張以琳	江南渡假村旅客重遊意願之研究
	曾子睿	數位時代下警察機關體制規劃之探討-以高雄市政府警察局為例
	王昱仁	數位環境下團隊運作之研究－以國軍無人機部隊為例
	高毓伶	以期望確認理論探討網路購物再購意願
	張幀喻	減少使用塑膠製品行為意圖之研究 -計畫行為理論與規範活化理論觀點
	小計　　指導研究生　7 名	

曾紀幸	侯瑛慧	臺灣廠商進入穆斯林市場之探討
	龔家慶	行動商務資訊安全管理關鍵要素之探討
	林庭筠	影響消費者綠色購買行為因素之探討
	陳怡均	從科技接受模式探討聊天機器人贊助意圖
	林姿伶	Facebook 直播服務品質與購買意願之關係
	吳淑珍	活性炭創新產品開發之市場研究：以 QL 公司為例
	楊郅傑	以動態能力探討 O2O 零售演進-以阿里巴巴、全家便利商店為例
	李彥甫	從科技接受模型探討虛擬實境購物之行為
	林哲緯	從消費者情緒探討虛擬實境購物之可行性
	吳芊築	以擬社會互動探討網路紅人黏著度之關係路徑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0 名	
陳宗輝	徐菀璘	二階層供應鏈於企業社會責任策略之訂價及通路競爭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林俊昇	孫玉璽	社群口碑分析有機食品連鎖品牌行銷策略
	王煥博	社群口碑分析化妝保養品品牌行銷策略之研究
	陳冠伶	社群口碑探討網路電視選擇考量因素分析 - 以中華電信 MOD 為例
	林品辰	以社群口碑及關鍵時刻行動策略探討線上學習平台之行銷分析
	林玗玄	以社群口碑分析婚顧公司行銷策略
	趙姿淳	社群口碑分析自動駕駛車之行銷策略
	黃唯暟	新增服務體驗對服務價值與顧客影響行為之影響
	高毅瑞	金融業品牌權益與服務品質模式之研究—以元大期貨為例
	鄭琇琪	良善理念服務對消費者態度及購買意圖之影響
	謝亞晉	以關係資本觀點探討配銷商如何獲得供應商的通路支持
	鄭雅心	延遲購買行為與線上購物車遺棄影響因素之研究

	黃琮翔	行動支付之認知價值對消費者使用意願研究
	劉珮均	偏遠地區久任獎金制度對教師留任意願之影響－以恆春鎮教師為例
	陳祺忠	應用區塊鏈提升產銷履歷認知價值影響使用意圖之研究
	蘇忠璿	020 平台認知對網路使用意願影響因素之分析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5 名	
劉素芬	任煒婷	屏東縣基層農會組織文化與員工組織承諾之研究
	許家瑜	新銀髮族對智慧手錶再購意願之因素探討
	潘佳萱	農民參與務農動機對持續務農意願之影響
	黃琡晴	職業軍人未來退役後轉職為長照人力之意願
	楊昀翰	網紅形象及品牌形象對職業軍人購買意願之影響—以知覺行為控制為中介因子
	小計　　指導研究生　5 名	
王信智	李育甄	以灰色理論分析失智症之決策管理-以政府開放資料為例
	余姿樺	台灣消費者使用韓國品牌美妝產品之服務品質分析
	卓宛青	應用灰色決策分析政府開放資料-以臺南市防治登革熱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3 名	
歐陽彥晶	許芯伃	電子商務經營職能需求與學習養成之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葉貞吟	王春明	以機器學習建構比特幣價格之預測模式
	張祺筌	以資源基礎觀點建構國際學生來校人數之預測模型－以台灣及日本大學為例
	蔡雅婷	文具產業外銷銷售預測模型之研究-以機器學習建構
	吳振瑋	使用機器學習建構以關鍵查核事項及財務指標預測股價報酬之模型
	黃智暉	以機器學習探討中國網貸平台存續之預測模式

	吳碧分	應用區塊鏈於倉儲管理系統開發
	小計　　指導研究生　6 名	
陳素雯	宋曼毓	探討消費者規避行動廣告因素之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黃財源	鍾慧宜	行銷品質對顧客滿意度影響之研究-以中華郵政網路郵局為例
	洪維詳	ECFA 早收清單對台灣出口貿易之探討
	鍾昀真	內部行銷、社會支持與工作滿意度之關係研究—以公立國中教師為例
	賴玟全	製造服務化探討-以機車皮帶式無段變速器 CVT 製造廠 C 公司為例
	廖麗秋	地方稅行政救濟案例之探討－以屏東縣為例
	黃珮婷	探討台灣民眾對免疫細胞療法的接受度
	李晨華	電源供應器之企業經營策略:以 J 公司為例
	姜信晨	空軍官士兵的情緒智力對工作壓力與工作倦怠之研究-以屏東某空軍單位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8 名	
劉子年	羅弘箴	職業軍人人格特質、留任及離職傾向意願關係之研究－以陸軍為例
	蕭亞瑄	空軍志願役士兵從軍動機之研究－以岡山空軍學校士兵為例
	曹恒菁	電子商務平台科技接受模式及服務品質對消費者再購買意願之影響-以 Lativ 為例
	許秀貴	探討公務人員退休年金給付制度改革後民眾對退休年金制度的認知與影響-以屏東縣為例
	蔡宜廷	影響台灣低生育率因素
	賴品璇	品牌形象、知覺價值與購買意願之關係-以台灣迪卡儂為例
	莊仰榮	政府旅遊補助之研究
	顧寶英	國際貿易與外匯避險理論之研究
	謝政倫	我國服務貿易發展之研究

	卓欣誼	中美貿易戰對台灣產業之影響
	劉桂伶	薪資制度與企業員工績效之關係
	王智琦	影響不動產之消費因素
	鄭麗萍	就學貸款違約因子之研究 -以屏東地區大學生為例
	李瑋霖	論我國軍事採購案件預算編製與決標金額間差異影響因素之研究—以空軍軍事裝備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4 名	
劉毅馨	李妗珮	非公立區域醫院經營效率之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王德鵬	邱大維	消費者使用網路銀行外匯交易意願之影響因素分析-以 F 銀行為例
	吳浚右	泰國蝦養殖業之成功因素研究-以里港為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2 名	
何怡滿	黃珮瑋	元大台灣 50 與元大高股息 ETF 投資績效之比較
	林大智	企業社會責任對經營績效及投資績效之影響
	黃翊綾	三大法人買賣超、未平倉量與賣買權比率對台指現貨與期貨之影響與關聯性分析
	陳雯琪	Google 搜尋趨勢與媒體曝光度對台灣 50 指數成分股公司績效的影響
	小計　　指導研究生　4 名	
呂宗勳	李丞恩	影線效果與 K 線技術分析的預測能力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捌、本系、所、學位學程所需圖書、儀器設備規劃及增購之計畫：

一、現有該領域專業圖書：中文圖書 419842 冊，外文圖書 254520 冊， 111 學年度擬增購管理類圖書 1500 冊；中文期刊 30 種，外文期刊 3 種 ，111 學年度

擬增購管理類期刊 25 種。

二、所需主要設備及增購計畫(人文社會類可以免填)

主要設備名稱(或所需設備名稱)	已有或擬購年度	擬購經費
大數據應用研究中心	已有管理學院支援	
個案研討室	已有管理學院支援	
研討會議室	已有管理學院支援	
翻轉教室	已有管理學院支援	
創新創業專業教室	已有企業管理學系支援	
企業個案研討室	已有企業管理學系支援	
不動產交易模擬中心	已有不動產經營學系支援	
不動產大數據暨大量估價研究中心	已有不動產經營學系支援	
房務專業教室	已有休閒事業經營學系支援	
國際禮儀專業教室	已有休閒事業經營學系支援	
實習旅行社專業教室	已有休閒事業經營學系支援	
消費者行為分析中心	已有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支援	
門市服務模擬專業教室	已有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支援	
企業電子化中心	已有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支援	
跨域整合中心	已有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支援	
金融交易模擬專業教室	已有財務金融學系支援	
金融科技研究與教學中心	已有財務金融學系支援	
會計專業電腦教室	已有會計學系支援	
國貿系專業教室	已有國際貿易學系支援	
國際會展研討室	已有國際貿易學系支援	
跨境電商專業教室	已有國際貿易學系支援	
國際行銷模擬中心	已有國際貿易學系支援	

玖、本院、系、所、學位學程之空間規劃

一、現使用空間規劃狀況：

(一)本案能自行支配之空間 4633.75 平方公尺。

(二)單位學生面積 1.485 平方公尺，單位教師面積 56.50 平方公尺。

(三)座落屏商校區行政大樓，第 3 及 6 樓層、教學一館地下 1 樓至 5 樓、教學二館 2 樓及 3 樓等地。

二、本案之第一年至第四年之空間規劃情形：

(包括師生人數之增加、建築面積成長及單位學生、教師校舍建築面積之改變等)

本碩專班之教學授課地點，及研究空間以管理學院所在之行政大樓為主，本校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休閒事業經營學系、不動產經營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國際貿易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會計學系等教學壹館南棟、教學貳館北棟及南棟為輔。故目前本碩專班可支配之空間應足夠使用，俟本碩專班成立招生三年後，重新依學程成長及實際需求，再彈性調整空間之使用與分配。

三、如需配合新建校舍空間，請說明其規劃情形。

拾、其他具設立優勢條件之說明

一、本學院是屏東商專創校時即已成立，畢業系友眾多，這些畢業校友都是本學院碩專班的潛在生源。

二、本學院在合校前身是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在高屏地區以商業教育著稱，是許多進修管理學士人士的首選。

三、本學院積極與在地企業建立產學合作關係，這些合作廠商都有提昇管理知能的需求，成立碩專班之後可讓合作關係更加緊密。

拾壹、輔導師資生畢業發展之規劃(限師資培育學系更名復招案者填寫)

拾貳、學位論文品質管控機制(增設碩、博士班(組)者填寫)

學位論文品質控管機制有二:

一、 論文口試至少3位該領域專長的老師擔任口試委員,其中校外委員至少占1/3,論文必須通過口試，最後由指導教授確定修改無誤後簽名，以確保論文內容達到碩士論文應有水準。

二、 論文全文必須經由論文比對系統進行比對,相似程度至少低於30%始能提交論文，把論文抄襲的疑慮降到最低。

拾參、更名案之師生溝通情形

1. 系所更名者，應與權益受影響之教職員工生溝通，說明權益保障措施，至遲於校務會議召開一個月前公告周知，並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2. 與教職員工生溝通之形式得以書面或會議方式為之，並應說明更名之考量、學生受教權益維護及教職員工之安置規劃及輔導等事項。

＊本計畫書需逐案填報，僅有主領域的申請案，每案列印 1 式 9 份；跨領域案件，特殊項目每案列印 1 式 11 份、一般項目每案列印 1 式 10 份。

112 學年度大學校院申請院、系、所、學位學程停招說明---D3 版

校　　名：國立屏東大學

系所名稱：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停招學制班別：進修學士班

壹、申請理由（含停招系所近 3 年招生情形）

一、本系因 105 學年度申請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由 108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調整 80 名招生名額得以開班，並於 106 年申請 108 年增設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本班學生來源自教育部產學攜手專班計畫單獨招生入學，由於 108 學年度起本學系已無申請產學攜手專班，故於 111 年起無產學攜手計畫學生入學。經本校 110 年 11 月 5 日國立屏東大學進修學制學士班名額調整協調會後決議，本校各學系進修學士班招生名額 5 名至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申請 112 學年度停招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二、本系進修學士班近 3 年招生情形如下：

	108	109	110
報名人數	135	103	105
到考人數	126	103	99
錄取名額	82	60	60
註冊人數	80	60	58
招生名額	80+2(原住民外加)	60	60

其中 108 學年度 80 名入學生為全內含名額，109 學年度 60 名入學生為全外加名額，110 學年度入學生為 8 名內含額其他為外加名額。

貳、未畢業學生受教權益的維護（須於規劃階段辦理說明會）

(一)學生實習：輔導學生於修業年限內完成必修實習學分，若於中途經歷轉廠或輪調，請廠商協助配合讓學生完成實習，並於每學期安排實習訪視老師輔導。

(二)學生課程：保障同學畢業學分數，讓同學有足夠課程完成學分，於畢業時程內修習足夠的畢業學分。若有需重補修同學，系上協助同學完成跨校或跨學制課程選課採認及抵免。

參、教師流向規劃輔導（須於規劃階段辦理說明會）

本專班依照課程規劃表開課至 113 學年度結束，由於本專班教師鐘點基本時數為外加時數，因此本班停招無影響授課老師基本鐘點時數。

肆、校內決定停招程序以及是否通過校務會議審議

本系於 110/12/1 召開師生說明會，110/12/22 召開系務會議審議，111/1/26 召開院務會議審議、後續依序至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預計於 111 年 5 月 16 日召開)。如附錄 1。

伍、師生溝通情形

本系於 110/12/1 已完成【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112 學年度停招說明會】共辦理實體及線上 2 場次，相關師生溝通情形如附件之會議紀錄。如附錄 2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112 學年度停招說明會】公告網頁：
https://mdm.nptu.edu.tw/p/406-1102-140928,r56.php?Lang=zh-tw

※請檢附校內增設調整系所辦法、相關會議紀錄、規劃階段師生溝通紀錄。

＊本停招說明，每案列印 1 式 4 份。

檔　　號：160299/001
保存年限：3

附件3-1

簽　於　人文社會學院

主旨：人文社會學院擬於本學院「學術組織架構」下設「藝文中心」，請核示。

說明：

一、人文社會學院近年來以藝文中心作為中長程計畫發展之重點，投入經費，改善展演空間。在總務處的大力協助下，終於在2020年11年10日開幕，同時舉辦傑出校友黃光男博士水墨畫特展。

二、一年來，藝文中心成為視覺藝術系師生以及知名藝術家的展場，屢獲好評。2021年11年10日舉辦「多彩綻放——陳國展老師85藝術創作特展」，校友及藝術家雲集。陳國展老師慷慨贈送其所創作之藝術品，企業家李孔文董事長捐贈人文社會學院一百萬元做為購畫以及相關補助。

三、藝文中心策展及相關活動，目前由視覺藝術系行政助理處理，同時處理系務，工作繁重，不利於藝文中心長遠之發展。

四、為能夠照應視藝系師生展出的需要，邀請知名藝術家展出，並使藝文中心成為屏東地區民眾樂意到校欣賞藝術作品的場所，擬自111學年度在全校「學術組織架構」中，人文社會學院下設「藝文中心」，期能使本校藝文中心成為南台灣知名且重要的展演單位。

擬辦：陳核閱後，依決議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會辦單位：人事室、主計室、秘書室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裝
訂
線

國立屏東大學
156
1103200777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人文社會學院	助理員	林欣眉		110/11/16 14:19:10 (承辦)
2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簡光明		110/11/16 15:40:53 (核示)
3	人事室 第一組	組長	曾姵菁	奉核後請影送1份至本室。	110/11/16 16:53:26 (會辦)
4	人事室	主任	熊學敏		110/11/16 16:55:09 (會辦)
5	主計室 第一組	組員	簡妙真		110/11/17 14:02:01 (會辦)
6	主計室 第一組	組長	徐士弘		110/11/17 14:11:23 (會辦)
7	主計室 第二組	組長	洪彩梅	說明二之捐款部份，請於捐贈單核章後，影印乙份送本室新編計畫代號，以利執行。	110/11/17 14:29:59 (會辦)
8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110/11/17 14:47:44 (會辦)
9	秘書室 第一組	組員	萬俊宏	案如奉核可，請配合修訂相關組織章則，並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110/11/18 07:32:06 (會辦)
10	秘書室 第一組	暫代組長	張雯玲		110/11/18 07:53:47 (會辦)
11	秘書室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張雯玲 代 陳永森		110/11/18 08:50:35 (會辦)
12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10/11/18 08:51:18 (核示)
13	秘書室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張雯玲 代 陳永森		110/11/18 08:51:55 (核示)

14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110/11/18 08:54:18 (核示)
15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同意研議設置，並依程序於校務會議討論之。	110/11/18 14:24:10 (決行)
16	人文社會學院 視覺藝術學系	行政組員	黃敬容	配合辦理	110/11/18 16:35:01 (知照)
17	人文社會學院 視覺藝術學系	系主任	林大維		110/11/19 08:16:48 (知照)

附件3-2

國立屏東大學藝文中心設置辦法

草案逐點說明表

要點	說明
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設「藝文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藝文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訂定依據。
第二條 本中心以提昇藝文風氣，培養校園及社區人文藝術素養為宗旨。	訂定設置宗旨。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視藝系主任兼任之，並得置執行秘書一人及職員若干人，以執行各項業務。	訂定中心主任聘任方式。
第四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 藝文展覽 (一) 規劃全年藝文展覽。 (二) 強化與藝術家、社區、藝文團體之藝文資源之連結。 二、 藝術作品典藏 (一) 典藏實體藝術作品。 (二) 典藏數位藝術品。 (三) 線上展覽與行銷。 三、 藝術教育 (一) 強化校內外藝術教育。 (二) 舉辦藝術教育活動。	訂定中心執掌。
第五條 本中心得設諮詢委員會，置委員五至十一人，提供藝文展演與未來發展方向之審查與諮詢。委員由校長自本校教師及校外專家學者聘兼之，本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	訂定中心設諮詢委員會及委員人數等相關事項。
第六條 本中心諮詢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須有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委員出席，決議事項以出席委員半數以上同意為通過。	訂定中心諮詢委員會議召開原則及相關規定。
第七條 本中心得設「藝文志工團」，結合校內外對藝文展演有興趣者，協助藝文相關活動的執行與推廣。藝文志工團設置要點另訂之。	訂定中心教育推廣。
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訂定未盡事宜之處理依據。
第九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辦法訂定及修正程序。

國立屏東大學藝文中心設置辦法

111 年 3 月 30 日本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設「藝文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藝文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中心以提昇藝文風氣，培養校園及社區人文藝術素養為宗旨。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視藝系主任兼任之，並得置執行秘書一人及職員若干人，以執行各項業務。

第四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 藝文展覽

(一) 規劃全年藝文展覽。

(二) 強化與藝術家、社區、藝文團體之藝文資源之連結。

二、 藝術作品典藏

(一) 典藏實體藝術作品。

(二) 典藏數位藝術品。

(三) 線上展覽與行銷。

三、 藝術教育

(一) 強化校內外藝術教育。

(二) 舉辦藝術教育活動。

第五條 本中心得設諮詢委員會，置委員五至十一人，提供藝文展演與未來發展方向之審查與諮詢。委員由校長自本校教師及校外專家學者聘兼之，本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

第六條 本中心諮詢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須有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委員出席，決議事項以出席委員半數以上同意為通過。

第七條 本中心得設「藝文志工團」，結合校內外對藝文展演有興趣者，協助藝文相關活動的執行與推廣。藝文志工團設置要點另訂之。

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人文社會學院藝文中心

檔　　號：160705/001
保存年限：10

簽　於　大武山學院

主旨：大武山學院擬於111學年度「學術組織架構」下設「EMI發展中心」，請核示。

說明：

一、因應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屏東大學以「師生共構EMI永續發展校園」為雙語人才培育願景，將EMI課程推動列入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宣示英語校園為第二正式語言。本校自2014年合校以來即開始推動EMI政策，鼓勵教師參加專業成長活動，並於 2021年1月於大武山學院成立EMI發展中心(任務導向之推動單位)，鍊結本校共同教育中心、英語學系與應用英語學系攜手合作，規劃屏東大學EMI十年發展目標與策略，推動全校七個學院EMI課程。

二、110年9月2日教育部公布「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本校獲「普及提升計畫」補助。由大武山學院負責全校EMI業務之推動。為了使任務導向之推動單位—EMI發展中心，更有實質權責，110學年度第1學期通識教育委員會議建議將EMI發展中心放入組織規程，朝向實體化運作，以提升整體運作成效。

擬辦：陳核閱後，依決議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會辦單位：人事室、秘書室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
161
1113700040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大武山學院	行政組員	李怡璇		111/02/15 09:07:49 (承辦)
2	大武山學院	副院長	黃玉枝		111/02/15 10:09:57 (核示)
3	大武山學院	院長	林曉雯		111/02/15 10:40:57 (核示)
4	人事室 第一組	組長	曾姵菁	奉核後請影送1份至本室。	111/02/15 11:22:52 (會辦)
5	人事室	主任	熊學敏		111/02/15 16:57:52 (會辦)
6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11/02/15 17:08:06 (會辦)
7	秘書室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張雯玲 代 陳永森		111/02/16 11:16:20 (會辦)
8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11/02/16 11:23:25 (核示)
9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建議先提下周行政會議討論	111/02/16 13:43:16 (核示)
10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同意依本簽及會簽意見辦理。	111/02/17 10:44:34 (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條文說明表

條　文	說　明
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設國立屏東大學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其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明定本辦法訂定之依據。
第二條　本中心以強化學生英語能力，推動 EMI 課程，提升國際競爭力為宗旨。	明定本中心之宗旨。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之。並得置行政人員若干人，以執行各項業務。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明定本中心編制。
第四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推動 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課程與提升教學品質。 二、推動 ESP(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包括 EAP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ESAP(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EWP(English for the Workplace)課程與提升教學品質。 三、建立校內 EMI 支持系統，提升 EMI 環境與品質，培訓 EMI 與 ESP 教師教學專業知能，以支援有效的英語教學。 四、建置學生英語能力資源體系，為學生提供語言培訓和支援，協助學生修讀 EMI 與 ESP 課程，以提升英語能力與學科專業能力。 五、其他與本中心設置目標有關之事項。	本中心之職掌。
第五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如有未盡事宜之處理依據。
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明定本辦法之訂定及修正程序。
本規章負責單位：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	負責單位

國立屏東大學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草案全文

111 年 3 月 31 日本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設國立屏東大學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其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中心以強化學生英語能力，推動 EMI 課程，提升國際競爭力為宗旨。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之。並得置行政人員若干人，以執行各項業務。

第四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推動 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課程與提升教學品質。

二、推動 ESP(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包括 EAP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ESAP(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EWP(English for the Workplace)課程與提升教學品質。

三、建立校內 EMI 支持系統，提升 EMI 環境與品質，培訓 EMI 與 ESP 教師教學專業知能，以支援有效的英語教學。

四、建置學生英語能力資源體系，為學生提供語言培訓和支援，協助學生修讀 EMI 與 ESP 課程，以提升英語能力與學科專業能力。

五、其他與本中心設置目標有關之事項。

第五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大武山學院 EMI 發展中心

檔　　號：010109/001
保存年限：20

簽　於　秘書室第一組

主旨：檢陳本校110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簽請核閱。
說明：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暨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辦理。
擬辦：案如奉核可，旨揭報告提送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裝

訂

線

國立屏東大學
165
1110400071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秘書室 第一組	組員	萬俊宏		111/03/02 15:03:35 (承辦)
2	秘書室 第一組	暫代組長	張雯玲		111/03/02 15:23:33 (核示)
3	秘書室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張雯玲 代 陳永森		111/03/02 15:41:18 (核示)
4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可	111/03/02 15:53:53 (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110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

壹、依據法規：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及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作成年度稽核報告，向校務會議報告。本校校務基金年度總收入屬未達新臺幣(以下同)二十億元者，為具體落實校務基金之內部控制及監督作業，聘任兼任稽核人員，隸屬於校長，統合全校整體稽核事宜，辦理校務基金稽核工作。

貳、稽核目的：

為強化本校校務基金執行效能，藉由稽核人員依法規獨立超然執行校務基金稽核業務，以協助校長檢核校務基金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程度，衡量校務基金執行情形，藉以適時提供改進建議及持續追蹤改善情形等，以健全財務及確保校務基金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參、稽核期間：

一、受稽核期間：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稽核工作期程：111年1月1日起至2月28日止

肆、稽核範圍：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一)人事、財務、營運及關係人交易事項，校務基金交易循環之事後查核。

(二)現金出納及壞帳處理之事後查核。

(三)現金、銀行存款、**有價證券、股票**、債券與固定資產等之稽核及盤點。

(四)校務基金各項業務績效目標達成度定期評估、稽催及彙整報告。

(五)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之查核及評估。

(六)其他專案稽核事項，**校長指示案件**或重大異常事項等，**辦理專案稽核**。

二、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

(一)稽核單位執行任務，發現**校務基金之執行有缺失或異常事項**，應據實揭露及提供意見，作成年度稽核報告，並檢附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

(二)前開校務基金之執行有缺失或異常事項，係指下列情事：

1. 校務基金之執行不符合相關法令或學校規章。

2. 校務基金之執行未達績效目標。

3. 校務基金之相關作業程序未能發揮其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4. 年度決算實質短絀。

5. 賸餘或可用資金有異常減少。

6. 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未具成效。

7. 其他缺失或異常事項。

(三)稽核人員應將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情形，納入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追蹤其改善成效，並作成年度稽核報告。

三、依據「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規定」

本校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依相關法令規定已辦理或預計辦理稽核或評估者得不重複納入稽核，主要項目如：盤點零用金、收據事務處理情形、庫存現金盤點、收付款作業、銀行存款作業、往來帳戶等之查核及其他如出納保管品、票據、有價證券、統一收據等盤點、財產盤點作業查核、資訊安全及個資稽核、人事考核、主計查核(審計部、科技部、教育部會計處定期稽查)、工程採購稽核(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不定期稽核)，為避免重複稽核，提升行政效率，**除涉及重大校務基金投資外，前開例行性查核事項不再列入本次校務基金稽核計畫中**。

伍、稽核項目：

依據前開規定，本年度稽核項目臚列如次：

一、本校所持之有價證券及股票稽核及盤點，稽核投資管理小組投資內容，如投資標的盤點、損益情形。

二、專案稽核：

(一)110 年度本校配合款執行情形，以高教深耕主冊、附冊 USR 地方創生及附錄等計畫為稽核標的。

(二)110 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三、110 年度校務基金之執行是否達成績效目標。

四、110 年度決算是否實質短絀。

五、110 年度校務基金賸餘或可用資金是否異常減少。

六、110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

陸、稽核方式：

本年度稽核作業之進行由兼任稽核人員自行議定之，得視情況採書面稽核、實地稽核、臨時抽查、事先排定等不同方式進行；並依據本年度稽核計畫至受查單位進行書面或實地稽核，由受稽核單位提供執行相關辦法及書面資料，視需要請各受稽核單位答詢，以利稽核作業之進行，並於完成稽核作業後，提出相關稽核結果與建議。

※抽核樣本標準：

一、**稽核資料期間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二、受稽單位需提供符合稽核需求之佐證資料或檔案。

三、如需抽檢，其樣本數大小及抽檢方式，由稽核人員依據稽核項目性質、單位特性及樣本數代表性等因素決定之，並得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抽核標準如下表。

評估期間母體發生頻率	每次評估所需最少樣本量
每日多筆	25 筆
每日一筆	15 筆

每週一筆	5 筆
每月一筆	2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200 筆	25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約 50-200 筆	15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約 16-50 筆	5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約 1-15 筆	1 筆

柒、稽核工作流程：

一、校務基金稽核人員研擬年度稽核計畫，陳請校長核示後實施。

二、依據各該項目辦理稽核工作。

三、撰寫稽核紀錄、稽核報告、稽核缺失或異常事項追蹤表。

四、稽核紀錄、稽核報告及相關資料陳請校長核定後向校務會議報告，並公告於本校網站。

五、該報告如列有缺失或異常事項，轉請相關單位研提改善與辦理情形，並由稽核人員定期追蹤其改善情形。

捌、稽核結果：

稽核結果經稽核人員彙整後，將校務基金稽核報告及相關稽核底稿資料陳請校長核定後向校務會議報告，並公告於本校網站；該報告如列有缺失或異常事項，轉請相關單位研提改善與辦理情形，並由稽核人員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

玖、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屏東大學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

壹、稽核日期及受稽核單位

稽核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稽核工作期程：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2 月 28 日

受稽單位：各相關單位。

檢附佐證資料：稽核底稿及資料如附件。

貳、稽核結果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1	有價證券及股票之稽核及盤點：投資管理小組投資標的及損益情形	查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第6點，投資額度不得超過本校可用資金及長期投資合計數之百分之十。考量學校成立的目的在作育英才、教學與研究，投資宜長期規劃考量、穩健投資、並創造現金流增裕校務運作。再查本校109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110年投資計畫書(附件1)，110年度投資組合以固定收益的台幣定期存款為主，並延續109年投資計劃，投資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每月	經查出納組、投資管理小組所提供110年度末證券商交易明細資料及對帳單(附件2)，本校確依據投資計畫書所擬訂計畫執行,累積投資金額正確，無異常短少；投資管理小組持續關注持有基金標的獲利情形,並依據投資計畫書所擬定停利點贖回。倘發生短絀之填補,將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第9點規定，本校經簽准所為之投資，若發生虧損，由當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收益中彌補;若當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收益中不足彌補,由該項投資	校務基金屬教育性質之經費，所支應一定比例支費用進行投資作為，立基於持續擴充校務基金，追求開源之餘，務求穩定中發展，尤以近來適逢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投資市場波動劇烈，應更臻審慎操作；另觀察近來概念股投資風氣旺盛，且部分概念股基期仍低，可經投資小組會議充分討論將原持有基金贖回獲利部分分批進場。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50萬6,646元、投資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台灣卓越50基金(0050) 每月30萬元、投資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 每月30萬元、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每月30萬元及臺灣ESG永續基金(00850)每月50萬元，合計全年共投資約2,288萬元。以上投資標的本校皆按月以定期定額方式申購並長期持有，有效避免市場短期波動所造成之虧損。	本金彌補。本校將以長期持有之方式投資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之績優股或ETF基金，非以謀取短期差價利益為主，將不致發生實際短絀需填補之情形。且因預計短期並無出售需求，故期末並不會產生投資短絀。	
2-1-1	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教深耕「發展學校特色」各學院執行之子計畫**	基於校務分析後所得到待改善現況及第一階段執行成果檢討，本校高教深耕第二期計畫以「From UGSI to USSR」為推動目標，將合校之初所做的UGSI更臻具體落實大學社會責任USR，在第二階段，更進階加入大學學生社會責任(University Students'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SR)的目標，延續「落實教學創新」、「提升高教公共性」、「發展學校特色」及「善盡社會責任」四大目標下，協助大學配合社會趨勢及產業需求進行教學	在確保本校高教深耕計畫之落實，每季定期召開管考會議，由專案計畫團隊統籌規劃、支援與管考相關事宜，管考機制分為三個層次：月管考、單位管考及季(校)管考，均依照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支用要點」訂定各季經費需達成之量化百分比目標。本年度稽核針對「發展學校特色」中各學院所執行之計劃為主，並以各學院中長程計畫配合款為主要稽核標的，查本校110年高教深耕計畫(教育部核撥)整體執行率為98.4%(如附件3)，且經詳閱各子計畫	建議各學院除提報中長程年度計畫外，宜一併規劃各季度經費執行目標及進度，清楚呈現各階段所分配之經費，俾呈現經費執行狀態，亦可供自我檢核及管考；編列預算秉持當用則用、當省則省原則，且近年學校決算實質賸餘逐年衰退，各單位更應確實編列，避免浮編情事，且向下宣達各系所知悉，學院端確實檢視預算分配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方法之創新，引發學生學習熱情，提升自主學習能力，進而發展大學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	各季度管考紀錄，執行胥符法制及預訂績效，惟各學院所支應之配合款(中長程計畫，如附件4)，前三季執行率略顯不佳，再查年底將屆期間，各單位仍有出現消耗經費之採購，此點仍須注意。	執行情形，盡可能降低年底消耗預算或執行率不佳等情形。
2-1-2	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本計畫延續本校對於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各方面的補助機制和措施，並藉由本計畫擴大輔導層面和深化輔導成效，並持續爭取校內外資源以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幫助學生圓夢及展翼高飛，另外本計畫所執行之工讀機會，以不影響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的學業為前提，以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為優先聘僱對象，透過協助計畫活動辦理，培養其積極的任事態度和計畫任務規劃執行實作能力。	查本年度築夢展翼計畫總核定經費新臺幣1154萬4,000元，校內配合款250萬元，係由外部捐款支應，配合教育部1+1獎勵補助計畫，該計畫執行內容為專任助理人事室、辦理講座相關費用、招生業務費用、設備器材費、學生獎助金、生活助學金等，全年度經費實支近890萬元，執行率76%(如附件5)，較109年度87%明顯衰退，再細查各項執行項目執行率，學生獎助金發放執行率仍不佳。	本校配合款250萬源自於外部募款，連兩年度外部募款達標，尚請執行單位持續達成績效，增廣開源途徑，廣增學校經費；另有關學生獎助學金方法執行率仍不佳，請學務處深入了解原因，並研擬相關因應措施，鼓勵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申請，以擴大獎助對象及提升獎助金額。
2-1-3	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	為因應本校原住民族學生人數不斷增長，希望激發原住民族學生學習熱忱、建構專屬於原住民族學生之生涯輔導模式，協助原住民族學生在其專長及生涯期待與族群需求探索未來可能之升學就業方向，本校設有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綜整	本年度為第2次申請本計畫，教育部核撥新臺幣108萬元整(如附件6)，本校配合款13萬元，較去年度微幅增加約20萬元，配合款佔比約11%，係由原資中心年度本預算支應，查本計畫經費執行內容為專案助理人事費、籌組諮詢委員會議、改善專案辦公空	本計劃案無論補助款及配合款執行胥符規定，另查兩年度計畫所提撥之自籌款約在10%，原資中心屬本校二級單位，年度預算無一級單位充足，在未來爭取提高該計畫之補助經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學生成效」	原民生相關教育資源輔導業務,110年度全校各學制原民生逾400人,占全校學生比約5%，為數不小，爰申請本計畫對本校原民生具有有其效益性，亦提供渠等在就學上得以獲取更多資源。	間、講座費用及原住民族特色活動等,再查該計畫之收支經費結算表及請購明細(如附件7)，全年度執行率100%,其中人事費45萬元皆按月依規核銷,且業務費執行皆依提報計畫核定內容執行，支付講座鐘點費、活動用庶務性器材與餐點及一般文書消耗用品等，尚符法制。	費，校內自籌款勢必隨之提高，恐生自籌款短絀情事，對執行內容有其實質衝擊，爾後編列年度單位預算時宜優先考量爭取計畫經費所需提撥之配合款。
2-1-4	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冊：「大學社會責任 USR-地方創生」**	大學社會責任USR-地方創生係本校近年發展重點，所爭取計劃量全國名列前茅，爰學校配合款金額可觀，為有效控管學校支出經費，本項次列入年度稽核計劃，以翔實查核經費執行情形，確保無浪費公帑及違反審計規範之虞。	查110年度本校USR-地方創生計畫經教育部核撥新臺幣1,100萬元整(附件8)，學校配合款400萬元整，自籌款係經110年4月26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由校務基金支應(如附件9)；全案執行率表現亮眼，且詳查各季管考紀錄,子計畫皆依提報內容辦理，由主持人老師協同學生參與，付諸實際行動，亦深獲受輔導對象肯定,確實發揮高教資源融入社會之精神，亦延續109年度執行率(109-111年度為同一執行期程)，本年度執行率亦表現亮眼(如附件10)。	本案補助款及配合款執行績效卓越且細查執行內容胥符合請計畫所訂，惟茶經費執行明細，部分計畫於年底時核銷許多辦公事務用品，仍須留意是否有消耗預算之虞。
2-2-1	110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目前本校各類型學生社團計 47 個及 30 個系學會立案,主要分布區域為民生校區體育館、學生餐廳地下室與教科館、屏師校區表演廳 1 樓、屏商校區活動中心等，涵蓋三	全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1,850 萬元整,經學務處 108 年 7 月 2 日核准簽文提送 108 年 108 年 11 月 11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鈞長裁示	本案竣工後提供學生更臻舒適之社團空間，提升富教育意義的課外活動意願，養成學生主動學習的態度，激發潛能，找出學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本校學生社團空間改善計畫案，核定經費新臺幣1,850萬元。	個校區，自103年合校後，同類社團合併後空間已檢討並完成縮減搬遷，惟迄今社團空間設備年久失修、昏暗老舊、漏水壁癌、天花板塌陷和社團隔間不良等問題，囿於年度經常門短絀，始終無法編列關於設施整修工程預算維持空間環境。為使學生有更加舒適及合理活動環境，營造多元、自由探索的學習環境，經考量以最低改善需求提出「學生社團空間改善計畫」。	建議於109學年度暑假結束前竣工，查本案自108年中始提出規劃，錯過108年初編列109年度預算之期程，本案攸關學生權益，且如早已規畫所需經費由校務基金支應，而非向外單位尋求補助之前提下，學務處是否宜及早完成規劃，始經費納入全年度預算需求，避免本案納入110年度預算而導致拖延計畫執行之虞，惟保障學生舒適之社團活動空間，本案校務基金之挹注尚屬合理，高等教育之本質本應確保學生有其獨立安全之空間從事社團事務，再查本改善案業於110年7月份完成招標簽約程序，上年度稽核實地走訪三校區，工程刻正執行中，全案業於110年暑假後竣工，爰本案續列本年度稽核標的，改善情形如(附件11)。	生的優勢智慧，培養自信心，獲得成就感，提高學生競爭力達到自我實現的目標，以完成教育使命；另經親自訪談學生會代表，反應熱烈，對於校方投入經費修繕學生活動空間大為肯定，稽核過程中發現本案啟動時機似有延宕之虞，建議嗣後有類似需動支校務基金之計畫案宜及早提出，避免因經費編列延誤，產生執行延宕之情事。
2-2-2	110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管理學院申請AACSB國際商管認證110年度經費，核定經費181萬3,641元。**	近年來，由於高等教育評鑑的文化興起，加以國際交流日益頻繁，亞洲地區的商管學院均開始積極參與國際認證，國內各大專院校為了因應少子女化的潮流，莫不積極推動專業認證，以吸引國內外學子就讀。本學院為了追求卓越、邁向未來，也開始著手專業認證工作；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簡稱AACSB)為目前世界上三大商管專業教育國際認證機構，亦是國內院校努力推	查本案經109年12月2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決議，暫先分配工讀費新臺幣84萬元，其他費用視後續使用情況另案專簽核實報支，再查管理學院於110年1月20日專案簽准新臺幣約45萬元支應相關認證費用(附件12)，上開兩筆核定費用年度執行率近乎百分百，其中相關認證費用確依AACSB協會規定繳納，另管理學院各系所未	鑒於專業認證評鑑機制係高教發展之趨勢，且本校近年投入資源爭取專業機構之認證，逐漸嶄獲成效，除確保管理學師生之權益，亦提供本校未來對外招生之能見度，本認證計畫亦屬多年期之規劃，嗣後建議編列預算以供支應，惟可援例110年度之經費核撥方式，先行提撥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動的專業認證之一。 國內的商管專業認證機構方面，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為提升我國管理科學及管理教育品質，於1990年起針對商管教育之現況進行相關研究， 2005年進一步籌劃「華文商管學院認證」（Accreditation of Chinese Collegiate School of Business, ACCSB），研議ACCSB推動機制，以期協助大學商管學院檢討現行各項學制之教學研究與服務實況，提升教育品質，培育出符合專業要求之管理人才，並依自身所訂發展特色，建立符合其人才培育目標之評核機制與效標，促使教育產出與教育目標相互呼應，協助學院穩定成長，本校管理學院自2015年開始推動認證逐獲成就。	認證所需編列之人力費用執行狀況良好。	必要人事費用，另相關認證費用及差旅費用依實際報之情形另案專簽或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以確保全案經費之執行績效。
2-2-3	110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民生校區B、D棟男生宿舍整體改善計畫案**	查109年3月10日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核准簽文，為提升學生住宿品質，持續執行學生宿舍改善計畫，108學年度暑假期間進行B、D棟整體改善工程，同時汰換內部寢具、整修浴廁及公共區域，以提升學生舒適的住宿環境，依據「教育部補助專科以上學校校內學生宿舍提升基本設施及公共空間整體改善作業要點」，獲補助學校應編列本部	109年7-8月份暑假期間修繕本校民生校區B、D棟男生宿舍整體改善工程，包括浴廁、汰換寢具、走廊牆壁粉刷、頂樓防水工程、公共空間改善、汰換逾年限冷氣機、鍋爐等，汰換已超過年限5至9年冷氣機共89台，汰換寢具153間/570床，以及整修浴廁共22間，預計總經費合計4,997萬4,540元整(如附件12-民生校區B、D棟男生宿舍整體改善計畫	本案仍刻正針對教育部改善建議，提出補助款報告書，惟可見近年高教端少子女化日趨嚴峻，大學申請核撥經費整修建宿舍難上加難，未來恐難以獲得相關補助，而學生住宿安全舒適品質亦甚重要，為保障本校學生住宿需求，確保住宿環境安全舒適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核定補助經費百分之百以上之配合款，作為學校應投注之經費」，爰本校於109年3月6日發文向教育部申請補助經費新臺幣3,290萬元整，自籌款新臺幣3,306萬100元整，本案仍刻正向教育部爭取補助，爰續列本年度稽核。	工程概算書)，擬由109年宿舍經費免提折舊攤提費(扣除復旦樓公共空間修繕經費209萬元後尚餘2,091萬元)及免提撥5%行政管理費支應(316萬6,400元)，不足之經費2,589萬8,140元整，業經109年4月27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查本案工程業於109年9月3日竣工，9月23日驗收合格，並於11月16日全案結案，決標金額4,811萬2,205元整，俟教育部函復核撥經費前，校務基金統籌款支應2,589萬8,140元整，經洽本校學務處生輔組，該補助計畫於109年函送後經過一番往返，迄今本校仍刻正補正教育部所提意見，倘未獲教育補助，本案費用將由校務基金逐年攤提。	虞，學校投入經費卻有其必要性，且未來學校翻修宿舍恐再無教育部補助款，數千萬之支出對於學校顯屬鉅額款項，雖本校校務基金近三十億，惟該筆基金乃挹注未來學校逐年老舊校舍重行新建使用，實不宜連年因翻修宿舍，建議學校宿舍整修放緩腳步，不宜連年翻新宿舍，減緩學校財務攤提負擔，並以爭取上級或外部補助為優先，另仍建議相關單位盡速研議調整宿舍收費，以合理化宿舍收費及維護之比例。
2-2-4	110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辦理屏師校區光華樓學生宿舍整建工程案，核定1,593萬4,120元。**	為提升學生住宿品質，執行光華樓學生宿舍改善計畫，進行光華樓外牆翻修工程，同時汰換內部寢具，以提升學生舒適的住宿環境，全案經費由110年度免提撥折舊攤提經費項下支應2,621萬6,400元，另不足之經費1,593萬4,120元由校務基金支應，全案已執行完畢，惟本案嗣後再次於校務基金提出撥補變更設計不足經費。	查本案因變更設計追加預算再度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發現，未及時於變更設計當下辦理追加預算之法定程序，致發生全案工程竣工後始補經費於承攬廠商之採購違失態樣，此案之錯誤態樣所產生之資金缺口，如未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將無法支付款項於廠商，造成後續履約爭議，惟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本案追加預算，附帶決議追究監造廠商之過失，並請相關業務人員	爾後學校辦理工程案件，倘因不可預期之狀況致產生變更設計之情形，倘須追加預算，務必及時辦理經費審議程序，避免先斬後奏，竣工後始提出經費撥補之錯誤態樣；另務必嚴厲督促規劃設計及監造單位，落實其所應當展現之專業，注意事前之規劃，而非將責任回歸學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提出工作報告(附件 13)；另本案落成後確實提供學生更加舒適之住宿環境，且落成典禮亦邀請過往屏師時期之校友回校見證，達成凝聚校友認同及提升招生資源之雙贏效益。	辦理經費追加。
2-2-5	110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核撥臺灣教育大學系統110年運作經費100萬元。**	本校係臺灣教育大學系統所屬成員，依據該系統組織章則規定，系統成員每年提撥新臺幣 100 萬元支應系統運作，該系統每年定期辦理聯合轉學考試、配合財團法人基金會執行計畫及獎助學金表揚等，本校每年皆有學系提出計畫申請，可供系所教師帶領學生執行，深具學習意味，且每年本校學生皆有頒獲獎助學金，可見本校與該系統有一定程度之連結交流，亦為本校師生提供參與系統運作之管道，惟經查近年所提撥之經費執行率不佳。	有關本校近年撥付臺灣教育大學系統運作經費執行不佳且年年呈現懸帳，係囿於該系統執行之計畫橫跨眾多公私部門，實際上難以於單一年度完成經費使用，且自去年起國內外遭新冠肺炎疫情肆虐，致該系統諸多預定活動難如期執行，爰近三年經費執行深受影響，惟該系統確有提供本校師生助益之處，本室持續加強與系統端之聯繫，隨時掌握經費使用情形。	本校可視近年提撥費用之執行率，於系統召開之年會提案調整往後提撥金額，惟仍建議持續參與該系統之運作，強化對外之連結及交流，俾供全校師生參與。
3	校務基金之執行是否達成績效目標	依本校110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之績效主要項目如下：一、成為多元教育人才之培育重鎮，二、培育產業創新與實務應用之人才，三、關懷人文發展與促進國際交流，四、教學成果，五、研究成果，六、服務社會成果，七、投資效益。	本校110年度校務基金之執行尚達績效目標。(可參本校110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囿於教育部通函各大專院校更改校務基金稽核作業期程，提前至每年度2月底前完成，未能配合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相關法定審議程序，報告書刻正辦理校內相關會議審議程序後報教育部備查)。	持續依據各項校務基金及開源節流規劃目標執行。
4	年度決算是否實質短絀	1. 本校 110 年度決算結果，總收入為 1,595,399 千元，較 109	1. 110年度決算收支短絀131,098千元，年度決算實質賸餘為	須確實執行相關開源節流措施，強化校務基金使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年度微幅衰退 0.004%，總支出金額為 1,726,4998 千元，較 109 年度成長 2.4%，支出明顯高於收入，110 年度收支短絀 131,098 千元。 2. 經分析近三年決算變化情形及年度收支餘絀，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須調整加回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後，近三年度決算實質賸餘分別為： 117,521 千元、99,656 千元及 52,375 千元，**未發生實質短絀**，雖未發生實質短絀，惟本校近年來實質賸餘遞減幅度明顯，恐將於 111 年度產生實質短絀，對於往後校務支出影響影響甚鉅，且將接受教育部介入關心校務經費運作狀況。 3. 本校 110 年度期末可用資金為 2,784,739 千元，無異常減少，該筆鉅額數目乃學校未來運作之根基，將用於未來校舍重建使用，非帳面上顯示經費充沛，而是有所用途，建議不可過早動支。	52,375千元，尚未發生實質短絀;刻正執行年度開源節流計畫暨具體執行內容。 2. 經查本校 110 年度決算短絀主要原因如下：囿於總收入減少，且為維繫教學品質及環境，總支出仍維持往年情形，爰出現決算短絀，另折舊攤銷持續增加亦為主因，另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影響，至學校多項收入皆呈現持續衰退現象。 3. 近年本校爭取教育部等政府單位計畫補助金額校卓越，為求教學品質更臻完善，於執行計畫亦須負擔自籌款項、擴增之人員薪資、購置相關用品及使用補助款添購資本門資產的成本與後續的折舊攤銷費用，校務基金支出勢必增加。	效率，強化各類自籌收入來源、控制成本期合理有效樽節支出、拓展生源、爭取各項計畫經費、提升校內場地及設備收入、強化受贈收入及靈活投資，儘量維持合理校務基金年度決算收支餘絀與實質賸餘。
5	賸餘或可用資金是否異常減少	經抽查本校110年12月出納備查簿、第4季可用資金變化情形表、110年度12月現金結存月報表、110年度	1. 110年度決算(實質)賸餘、尚未發生實質短絀，可用資金尚符、無異常減少情形。	務必留意近年實質賸餘衰退幅度明顯之情事，以維未來校務運作。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決算書及相關帳戶對帳單與收支結餘調節表等校務基金相關程序資料及金融機 構證明文件，上開資料所示可用資金經查尚符規定（如附件 14）。	2. 本校近年決算短絀增加，主因為學生宿舍整建工程及配合增置教學所需設備、學校建物及學生宿舍整修，暨其所衍生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	
6-1	110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拓展生源增加學雜費收入來源(日大、碩博、在職、境外、政府政策)	● 拓展生源、增加學雜費收入來源、註冊率： 1. 本校110年度之學雜費收入較109年度增加5,027千元。 2. 108~110年度學雜費收入分別為430,535千元、425,879千元(減少1.1%)、430,906千元(增加1.2%)；108~110年度學雜費收入淨額(扣除減免)389,399千元、384,605千元(減少1.2%)、389,285千元(增加1.2%)。 3. 增加推廣教育收入： 108~110 年度推廣教育收入分別為 17,931 千元、11,433 千元(減少 33.6%)、9,245 千元(減少 19.1%)。	1. 近年學生總數大致呈平盤狀態，且有微幅增加，主要原因為教育部因應資通電信人才提供各學校擴充名額、休學人數減少(轉在學生)、進修推廣學制整體人數增加、退學人數減少及境外生增加。 2. 110學年新生註冊率：日間大學部：99.06%，日間研究所：85.25%，在職碩士班：93.8%，進修學士班：84.3%，博士班近年新生註冊率皆為100%。 3. 108~110 學年僑生、港澳生、大陸地區來台境外生學生數(具正式學籍)呈現減少趨勢，查減少主因應與 COVID-19 肺炎肆虐影響與其他國家些許政策考量有關；境外學生來校修讀「非學位」之進修、交流人數則是呈現先減少再增加趨勢；惟外國學生人數(具正式學籍)呈現逐年增加趨勢，110 年度呈現平盤，顯示本	1. 110學年度將更加強維持日間學制的招生人數及註冊率，並持續增加與開拓受少子化影響較小的進修推廣生源、境外生源及非應屆就讀學生，以適應不可逆的少子化趨勢衝擊。 2. 強化在職進修及推廣教育招生：各高中、高職學校舉辦之升大學博覽會、入班宣導及辦理招生說明會，媒合本校大學端與高中職端相關科系就讀機會與意願；運用文宣及媒體積極宣傳招生資訊，並於南區大考會場發放廣告文宣。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校近年積極拓展境外生源、成立國際學院與增加全英文教學課程等各項措施略見成效。	3. 強化在職進修及推廣教育招生：製作招生廣告布條於屏東地區高中職附近及政府允許路段重要路口擇點懸掛；函送招生簡章、廣告宣傳單至高屏地區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小、幼兒園等學校單位，縣市政府所管轄各區、鄉、鎮、村、里辦公室，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工業區、科技園區等園區管理人員、廠商員工；拜會各軍方營區主管及官兵。 4. 配合政府 5+2 產業，強化相關科系之招生能量。
6-2	110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爭取外部資源(產學合作、科研補助)	● 爭取外部資源(產學合作科研補助)： 1. 依據本校大學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資料，本校107-109學年產學經費分別為70,857千元、84,305千元、111,030千元；學術經費分別為46,500千元、60,465千元、51,937千元；委	1. 107-109學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經費逐年增加；科技部學術計畫經費較去年度衰退，惟仍高於前年度，推測應與疫情影響有關；委訓及其他經費則呈現先增後減，本年度與前年度大致平盤，囿於110學年度資料尚未統計完備，留待下年度進行稽核。	1. 持續鼓勵教師申請通過更多如：教育部、科技部及各項政府或其他單位補助資源。 2. 建立各類科研補助計畫之歷年申請與通過主持人清冊，掌握本校教師計畫申請情形，由業務單位主動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訓及其他經費分別為173,095千元、236,600千元、175,450千元，110學年度尚未結束，自料庫尚無資料呈現，待下年度稽核補齊。 2. 依據本校決算書資料108-110年度建教合作收入分別為138,963千元、122,485千元(減少1.2%)、139,091千元(增加1.4%)；其他補助收入(政府經常門補助計畫)分別為163,025千元、152,030千元(減少6.7%)、147,708千元(減少2.8%)。	2. 110年度建教合作收入較前兩年度增加；其他補助(政府經常門補助計畫)收入108-110年度皆逐年衰退，係因教育部補助「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暨「高教深耕計畫」等收入減少所致。	提醒符合提案資格的教師及早規劃提案工作，以提升本校政府科研補助計畫通過率，進而提升學校收入
6-3	110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爭取業務外收入-其他自籌收入(場地、受贈、投資)	● 增加場地收入： 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108-110年度分別為85,473千元(增加9.7%)、84,116千元(減少1.5%)、84,561千元(增加0.5%)。 2. 營造優質住宿及學習環境：如學生宿舍整建工程，學生社團活動空間改善、增置教學所需設備、學校建物及學生宿舍整修等。 ● 提升受贈收入： 受贈收入108-110年度分別為	1. 本校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及受贈收入因109年度起疫情影響，導致大型活動停辦，對外租借場地收入減少，為110年度微幅上升；另外受贈收入較難穩預期逐年成長。 2. 投資標的及投資收入目前亦呈現穩定成長，並達成期望報酬率，惟仍須注意疫情變化所產生之不確定風險。	學校應積極進行年度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持續對外積極爭取提供校外單位辦理各類活動使用場所，有效運用本校場館空間增加收入;配合校務基金及投資相關規定持續穩健、合理進行資金高效益投資。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4,582千元、3,468千元(減少24.3%)、3,970千元(增加14.5%)。 ● 增加投資收入： 1. 利息收入:108-110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24,030千元(減少18.3%)、36,416千元(增加5.1%)、24,954千元(減少31.4%)。截至110年12月30日，各金融行庫定期存款近28億元,一年約可創造逾2,000萬元利息收入。 2. 基金投資：目前持股計有元大寶來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50)、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56)、元大臺灣ESG永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850)、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簡稱：成長基金)及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簡稱：全球債基金)，110年共投資2,288萬元，截至已實現配息收入近150萬元，報酬率為5.62%。		
6-4	110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合	● 合理控制進修推廣教育成本：本校推廣教育成本收入比	1. 108-110年度推廣教育成本收入比顯著提升，判斷係因疫情影	學校應積極進行110年度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持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理控制成本(進推、建教、郵電、人事)	108-110年度分別為0.737、0.816、0.898。 ● 合理控制建教合作成本： 本校建教合作成本收入比108-110 年度分別為 0.992、0.988、0.994。 ● 合理控制郵電成本： 1. 水電成本 108-110 年度分別為 34,692 千元、36,216 千元(增加 4.4%)、33,590 千元(減少 0.7%)。 2. 郵電成本 108-110 年度分別為 10,154 千元、7,798 千元(減少 23.2%)、8,064 千元(增加 3.4%)。 ● 合理控制各項人事(用品)成本： 1. 超時工作報酬108-110年度分別為8,732千元、9,897千元(增加13.3%)、11,024千元(增加11.4%)。 2. 用品消耗費用(非上述消耗品,如辦公事務用品)108-110年度分別為89,606千元、85,025千元(減少5.1%)、79,062千元(減少7%)。 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08-110年	響，致成本衰退所致，惟相較於過往成本與收入比例尚屬合理範圍。 2. 108-110年度建教合作成本收入比值增加至穩定狀態，且數值趨近1，顯示該項經費收入與支出大致呈現持平狀況，原因大致為該項主要為校外各項申請計畫所獲得核定經費，申請計畫內容即已將核定經費用途編列完成並須據以執行使用計畫經費，其主要效益為計畫執行完成後為學校所帶來的各項軟硬體設備升級與專業人員知能提升。 3. 110 年度本校水電成本較 109 年度微幅下降，近年持續宣導節電措施下，漸趨穩定合理用電量支出；郵務費用在近來電子化影響下，降低支出。 4. 學校持續積極推動各項能源計畫，如：「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規劃三校區適合地點設置太陽能板發電，租賃廠商依全年售電收入金額繳納本校回饋金，汰換大樓空調主機、汰換燈具為符合節能	續合理管理、使用校內各項必要費用支出，並於致力各項校務發展所產生的折舊攤銷費用與約聘僱兼職服務勞務人員薪資持續增加之間取得合理平衡。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度分別為38,052千元、40,750千元(增加7.1%)、40,862千元(增加0.2%)。 4. 一般服務費用(含勞務外包、計時計件、計畫助理…)108-110年度分別為221,200千元、231,341千元(增加4.6%)、250,875千元(增加8.4%)。 5. 108-109學年度教師鐘點費，專任教師超支終點費分別為39,528千元(佔67.4%)、38,626千元(佔66.8%、減少2.3%)；兼任教師鐘點費分別為19,157(佔32.6%)、19,219(佔33.2%、增加0.3%)，110學年度數據尚未統計，留待下年度稽核。 6. 人事成本-正式人員108-110年度分別為551,841千元、551,393千元(減少0.08%)、551,031千元(減少0.06%)。 7. 人事成本-聘僱及兼職人員108-110年度分別為81,883千元、76,059千元(減少7.1%)、79,814千元(增加4.9%)。	標章之LED燈具以節省用電。 5. 近兩學年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逐漸呈現穩定狀態，惟占整體鐘點費支出比率則逐年微幅增加；兼任教師鐘點費呈現逐年減少，兼任鐘點費支出比率亦隨之減少，顯示學校積極聘用編制內專任教師授課並減少兼任教師鐘點費做法已有初步成效。 6. 108-110年度正式人員人事成本呈現逐年微幅下降，本年度與去年度幾乎持平，可見正式人力已達穩定階段；聘僱及兼職人員人事成本於109年度有下降趨勢，惟110年度又復上昇，在確保校務運作順暢前提下，宜持續滾動檢討人力精簡政策。	

註：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稽核紀錄。

一一〇年度投資計畫書

附件

壹、緣起

教育部為因應高等教育發展趨勢，提升教育品質，增進教育績效，特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及預算法規定，循預算程序設置，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特種基金方式，自民國 85 年起大專院校陸續由公務預算體制轉變為校務基金體制，本校亦自民國 87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政策，開始實施校務基金制度，學校在法定範圍內享有財務自主權；為進一步落實此精神，教育部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放寬國立大學校院財務運作限制，促進財務運用之彈性，俾利國立大學校院因應國際趨勢，達成提升高等教育品質及績效之目標。

校務基金來源包括兩大類，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自籌收入，包括學雜費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受贈收入、投資取得之收益及其他收入。

為增加校務基金投資取得收益，並健全基金投資運作機制，依據本校「投資取得收益收支管理要點」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之規定，由校長遴聘具相關職能專長者，組成投資管理小組，並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召開第 1 次投資管理小組會議，開始規劃校務基金投資事宜，並自 107 年 3 月開始分批進場投資。

貳、相關法令

一、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第十條

為確保校務基金永續經營，並提升其對校務發展之效益，國立大學校院於提出年度投資規劃並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得投資下列項目：

(一)存放公民營金融機構。

(二)購買公債、國庫券或其他短期票券。

(三)投資於與校務發展或研究相關之公司及企業，除以研究成果或技術作價無償取得股權者外，得以自籌收入作為投資資金來源。

(四)其他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並有助於增進效益之投資。

前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之投資額度上限，由教育部定之。

學雜費收入及其他自籌收入具有特定用途者，不得作為第一項第三款投資資金來源。

國立大學校院為處理第一項投資事宜，應組成投資管理小組，擬訂年度投資規劃及執行各項投資評量與決策，並定期將投資效益報告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成員之選出方式、應具備資格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規定，由各校自行定之。

二、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

第 13 條

學校依本條例第十條第四項規定組成之投資管理小組，應隨時注意投資效益，必要時，得修正投資規劃內容，並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第 14 條

學校投資本條例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之項目，經費來源除留本性質之受贈收入外，其合計投資額度不得超過學校可用資金及長期投資合計數之百分之五十。

前項所稱留本性質之受贈收入，指學校與捐贈者間以契約或協議約定，學校將受贈收入透過投資方式產生收益，並僅以該收益支用於契約規範之用途，不動支原受贈收入款項。

三、國立屏東大學投資取得收益收支管理要點

第三點、投資取得收益係指以校務基金投資下列項目所取得之收益:

(一)存放公民營金融機構。

(二)購買公債、國庫券或其他短期票券。

(三)投資於與校務發展或研究相關之公司及企業，除以研究成果或技術作價無償取得股權者外，得以自籌收入作為投資資金來源。

(四)其他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並有助於增進效益之投資。

前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之投資額度上限，除留本性質之受贈收入外，其合計投資額度不得超過本校可用資金及長期投資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依據本條所為之投資，其已實現之收益與損失相抵後之虧損，得以投資產生之累積收益填補，不足填補部分，由投資取得收益、受贈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及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補足之。

第四點、本要點第三點第一項第三及第四款之投資項目，應由投資管理小組評估其收益性與安全性，擬定計畫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

四、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

第五點

投資管理小組詳細評估市場狀況擬訂投資計畫，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依投資計畫執行,並應隨時注意投資效益,必要時,得修正投資規劃內容，隨時提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五、教育部 103 年 10 月 1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30142925 號函

國立大學校務基金取得股票之處分，業經行政院100年9月15日院臺財字第1000048527號函同意教育部所屬國立大學校務基金取得之股票，依國產法第56條辦理出售，免逐案陳報。及財政部101年2月16日台財管字第1014000302號暨同年5月28日台財管字第10140011091號函示各國立大學校務基金取得之股票處分，變更為非公有財產後，由國有財產署委託原管理大學辦理出售。

六、教育部 107 年 6 月 8 日院臺教字第 1070016301 號函

國立大學校院辦理股票處分時，免繳股票交易金額1%作業費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參、市場評估

一、國際經濟

當前國際經濟面臨諸多風險變數，包括武漢肺炎疫情發展與各國封鎖措施放寬時程，美國與中國大陸貿易及科技爭端後續發展、國際油價走勢，金融市場波動，以及地緣政治等，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

依據經濟部109年9月份的國內外經濟情勢分析，今(109)年全球經濟受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拖累，成長動能大幅放緩，另據IHS Markit今年9月最新預測，今年全球經濟成長-4.81 %，低於去(108)年2.57%，明(110)年預估為4.34 %。

二、國內經濟

國際貨幣基金(IMF)今年 6 月預測全球貿易量因需求減弱將衰退 11.9%，不利我國外貿擴張力道，惟我國防疫得宜，半導體、資通與視聽產品之國內製造產能大幅擴增，臺商回流擴增產能，恰應 5G、高效能運算等新興應用與疫情帶動之遠距商機，有助減緩衝擊；民間投資在半導體及離岸風電等綠能投資動能延續，加上臺商回臺投資逐步落實下，可望穩健擴增；民間消費雖受疫情衝擊，惟疫情催化宅居網購，隨國內防疫規範逐步鬆綁，國人消費逐漸增加，以及政府推出多項紓困振興措施，疫情影響稍稍減輕。

行政院主計總處等機構對台灣 109 年及 110 年的經濟分析及預測如下：

（一）行政院主計總處

因新冠肺炎疫情衝擊，民間消費大受影響，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109年經濟成長率為1.56%。展望110 年，主計總處預估，隨著國內外景氣逐漸復甦，加上109年基期較低，經濟可望重拾成長動能，預估110年經濟成長率將達到 3.92%。

（二）中華經濟研究院

新冠肺炎疫情（COVID-19）橫掃，雖重創全球經濟，但臺灣防疫得宜，原本因管制、隔離而限縮的經濟活動已逐漸解封、回溫。且政府自 7 月起推出三倍券振興經濟，預估將對內需有加成作用，預估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109 年 1.77% 、110 年經濟成長率為 2.33%。

（三）國泰金控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對國內外景氣衝擊，下調 109 年台灣經濟成

長率預測值至 1.7%（原為 1.8%)。展望 110 年，預測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2.9%，研判有 80%的機率落在 2.2-3.9%。

上述 3 家機構預測的經濟成長率彙總如表。

各機構預測 109、110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　　單位：%

預測機構	109 年成長率	110 年成長率
主計總處	1.56	3.92
中華經濟研究院	1.77	2.33
國泰金控	1.70	2.90

資料來源：各發布機構

肆、資產投資組合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14 條之規定學校投資本條例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之項目，經費來源除留本性質之受贈收入外，其合計投資額度不得超過學校可用資金及長期投資合計數之百分之五十。另據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第六、投資本要點第三點第一項第三及第四款之項目，經費來源除留本性質之受贈收入外，其合計投資額度不得超過本校可用資金及長期投資合計數之百分之十。考量學校成立的目的在作育英才、教學與研究，投資宜長期規劃考量、穩健投資、並創造現金流增裕校務運作。

綜此本校 110 年投資組合以固定收益的台幣定期存款為主，並持續 109 年的投資計劃，投資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台灣卓越 50 基金(0050)每月 30 萬元、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 每月 30 萬元和

臺灣 ESG 永續基金(00850) 每月 50 萬元，及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每月 30 萬元與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每月 50 萬 6,646 元，合計 110 年全年的總投資金額為 2,288 萬元。

伍、發生短絀之填補

依據「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第 9 點規定，本校經簽准所為之投資，若發生虧損，由當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收益中彌補；若當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收益中不足彌補，由該項投資本金彌補。

本校將以長期持有之方式投資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之績優股或 ETF 基金，非以謀取短期差價利益為主，將不致發生實際短絀需填補之情形。此項投資之相關會計處理將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列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當年度收到之現金股利視為清算股利列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次年度以後收到之現金股利列入「投資賸餘」；另於期末評價時，列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與「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此二科目皆不影響本校收支餘絀決算表，且因預計短期並無出售需求，故期末並不會產生投資短絀。

陸、參考資料

一、法規

國有財產法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教育部編印)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本校投資取得收益收支管理要點

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

二、研究報告：經濟部研究發展委員會 109 年 9 月份「國內外經濟情勢分析」報告

110年度投資項目評價

投資項目	截至110/12/31累積單位數	110/12/31淨值	110/12/31美金即期匯率(買入)	市值
富蘭克林全球債基金	38,115.146	13.57	27.605	14,277,928.00
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美金)	18,524.767	24.42	27.600	12,485,545.00
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台幣)	575.753	24.42	27.600	388,053.00
台灣50基金	54,580.000	145.50	1.000	7,941,390.00
元大高股息基金	408,379.000	33.58	1.000	13,713,366.00
元大S&P 500 基金	5,877.000	40.68	1.000	239,076.00
元大ESG基金	183,101.000	35.91	1.000	6,575,156.00
總計				55,620,514.00

製表人: 組長曾國鐘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報表名稱 : SERX1A
機密等級 : 極機密
營業員 : 316 許書逢
資料日期 : 110/12/30 客戶帳號 :3-04XX09-3 國＊＊＊學

綜 合 庫 存 明 細 表

資料別 : 全部

製表日期 : 111/01/04
列印時間 : 10:54:15
頁 數 : 1

證券代號／名稱	收盤價	扣押股數	扣押市值	集保張數	集保市值	融資張數	融資市值	融資金額	持有市值	融券張數	融券市值	融券金額	持有市值	零股	零股市值	持有市值合計
0050 台灣５０	145.50			54	7,857,000				0				0	580	84,390	7,941,390
0056 元大高股息	33.58			408	13,700,640				0				0	379	12,726	13,713,366
00646 S&P５０	40.68			5	203,400				0				0	877	35,676	239,076
00850 元大ＥＳＧ	35.91			183	6,571,530				0				0	101	3,626	6,575,156
					28,332,570				0				0		136,418	28,468,988

行文索取

110年12月

成交日期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股數	應付金額		
110/12/10	買進	S&P50	1000	39.81	39810	56		39866		
110/12/10	買進	S&P50	471	39.9	18792	26	1471	18818	58684	
110/12/15	買進	S&P50	1000	39.61	39610	56		39666		
110/12/15	買進	S&P50	470	39.97	18785	26	1470	18811	58477	
110/12/20	買進	S&P50	1000	39.36	39360	56		39416		
110/12/20	買進	S&P50	474	39.58	18760	26	1474	18786	58202	
110/12/27	買進	S&P50	1000	40.31	40310	57		40367		
110/12/27	買進	S&P50	462	40.44	18682	26	1462	18708	59075	
110/12/06	買進	元大ESG	559	34.98	19553	2		19555		
110/12/06	買進	元大ESG	559	34.98	19553	2		19555		
110/12/06	買進	元大ESG	559	34.98	19553	2		19555		
110/12/06	買進	元大ESG	559	34.98	19552	2		19554		
110/12/06	買進	元大ESG	559	34.98	19553	2	2795	19555	97774	332212
110/12/10	買進	元大ESG	2000	35.28	70560	100		70660		
110/12/10	買進	元大ESG	797	35.7	28452	40	2797	28492	99152	196926
110/12/15	買進	元大ESG	2000	34.79	69580	99		69679		
110/12/15	買進	元大ESG	840	35.18	29551	42	2840	29593	99272	296198
110/12/20	買進	元大ESG	2000	35.12	70240	100		70340		
110/12/20	買進	元大ESG	815	35.3	28769	40	2815	28809	99149	395347
110/12/27	買進	元大ESG	2000	35.42	70840	100		70940		
110/12/27	買進	元大ESG	794	35.54	28217	40	2794	28257	99197	396770
110/12/06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0	32.9	19739	2		19741		
110/12/06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0	32.9	19740	2		19742		
110/12/06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0	32.9	19740	2		19742		
110/12/06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0	32.9	19739	2		19741		
110/12/06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0	32.9	19739	2		19741		
110/12/06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0	32.9	19740	2	3600	19742	118449	
110/12/10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000	33.32	99960	142		100102		
110/12/10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3.41	18809	26	3563	18835	118937	
110/12/15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000	32.95	98850	140		98990		
110/12/15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3	33	19899	28	3603	19927	118917	
110/12/20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000	33.45	100350	142		100492		
110/12/20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1	33.44	18425	26	3551	18451	118943	
110/12/27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000	33.3	99900	142		100042		
110/12/27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3.49	18953	27	3566	18980	119022	
110/12/06	買進	台灣50	138	140.9	19444	2		19446		
110/12/06	買進	台灣50	138	140.9	19444	2		19446		
110/12/06	買進	台灣50	138	140.9	19444	2		19446		
110/12/06	買進	台灣50	138	140.9	19444	2		19446		
110/12/06	買進	台灣50	138	140.9	19444	2		19446		
110/12/06	買進	台灣50	138	140.9	19444	2	828	19446	116676	
110/12/10	買進	台灣50	828	142	117576	167	828	117743	117743	
110/12/15	買進	台灣50	839	140.5	117879	167	839	118046	118046	
110/12/20	買進	台灣50	828	141.8	117410	167	828	117577	117577	

110/12/27 買進	台灣５０	821	143.35	117686	167	821	117853	117853

合計		41945		1,908,880	2,265		~~########~~ 1,908,880

110年12月共買台灣卓越50基金	4,144	股，計	587,895	元，請入帳。	
110年12月共買元大高股息基金	17,883	股，計	594,268	元，請入帳。	
110年12月共買元大S&P500基金	5,877	股，計	234,438	元，請入帳。	
110年12月共買元大ＥＳＧ基金	14,041	股，計	494,544	元，請入帳。	
合計	41,945		1,911,145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110年11月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 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應收利息	利息率	融資金額	融資自備款	融券
									應付利息	計稅款	融券擔保品	融券保證金	備
110/11/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15	19,749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15	19,749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15	19,748	2	118,564					
110/11/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15	19,749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15	19,749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864	144	137.15	19,748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1.97	19,661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1.97	19,660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1.97	19,658	2	117,994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1.97	19,661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1.97	19,661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690	615	31.97	19,661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6	34.98	19,797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6	34.98	19,798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6	34.98	19,798	2	98,998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6	34.98	19,798	2						
110/11/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2,830	566	34.98	19,797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7	19,557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7	19,557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7	19,556	2	117,35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7	19,557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7	19,557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834	139	140.7	19,556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9	19,68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9	19,68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9	19,688	2	118,140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9	19,68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9	19,68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636	606	32.49	19,68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0	35.87	19,72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0	35.87	19,728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0	35.87	19,727	2	98,648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0	35.87	19,727	2						
110/11/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2,750	550	35.87	19,728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1.05	19,747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1.05	19,746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1.05	19,747	2	118,489					
110/11/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1.05	19,746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1.05	19,744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840	140	141.05	19,747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8	32.52	19,771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8	32.52	19,771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8	32.52	19,770	2	118,639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8	32.52	19,772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8	32.52	19,771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648	608	32.52	19,772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2	35.86	19,794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2	35.86	19,793	2	98,976					

$335,476.-
$334,140.-
336,104

198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2	35.86	19,793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2	35.86	19,793	2
110/11/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2,760	552	35.86	19,793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7	142.9	19,577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7	142.9	19,576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7	142.9	19,577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7	142.9	19,577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7	142.9	19,577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822	137	142.9	19,575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5	19,664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5	19,664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5	19,663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5	19,664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5	19,662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570	595	33.05	19,664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5	35.35	19,619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5	35.35	19,619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5	35.35	19,619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5	35.35	19,617	2
110/11/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2,775	555	35.35	19,619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85	19,578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85	19,578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85	19,578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85	19,576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0.85	19,578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834	139	140.85	19,578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74	19,675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74	19,676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74	19,674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74	19,673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74	19,675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3,606	601	32.74	19,676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2	34.97	19,651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2	34.97	19,652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2	34.97	19,653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2	34.97	19,653	2
110/11/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2810	562	34.97	19,652	2
合計						1,672,927	170

117,471
117,993
333,567 ✓
98,103
117,478
333,810.- ✓
118,061
98,271

●自 110年10月1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31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美股迎新bon bon樂】美股新戶下單，好禮四重奏！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多元投資紅利積點賽】達成活動門檻即可獲得紅利積點，依紅利積點換禮券！

110年11月購台灣50基金4,194股，計589,294元，請入帳。
110年11月購高股息基金18,150股，計590,807元，請入帳。
110年11月購元大ESG基金13,925股，計492,99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1208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處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因近期詐騙事件頻傳，為維護您的權益，若收到假借本公司名義或來路不明之來電、郵件、簡訊或連結等，請您提高警覺。如有疑問，請於營業時間撥

●違約交割新制宣導：投資人違約之負面信用資料將於證券商聯合徵信系統留存紀錄，除經證券商通報結案者起繼續揭露三年外，該紀錄將永久留存。投三個月內，受理該投資人首次交易日起連續十個營業日之委託，須預收足額款券。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110年 10月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　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摘息 利息	利息業 計稅款	融資金額 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 融券保證金	融 情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10,000	33.9	339,000	483	339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10,000	33.9	339,000	483	339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10,000	33.88	338,800	482	338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3.89	169,450	241	169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1,000	33.93	33,930	48	33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9,000	33.92	305,280	435	305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2,000	33.95	67,900	96	67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8,000	33.97	271,760	387	271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10,000	34.03	340,300	484	340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4.05	170,250	242	170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4.08	170,400	242	170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4.06	170,300	242	170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10,000	34.1	341,000	485	341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3.88	169,400	241	169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3,000	34.12	102,360	145	102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2,000	33.89	67,780	96	67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3.89	169,450	241	169					
110/10/01	現股	賣出	元大ＥＳＧ	5,000	33.9	169,500	241	169					
110/10/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2.	19,680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2.	19,680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2.	19,680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2.	19,680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2.	19,680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5	32.	19,680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3.6	19,487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3.6	19,488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3.6	19,487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3.6	19,488	2						
110/10/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3.6	19,488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2.45	19,337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2.45	19,337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2.45	19,337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2.45	19,337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2.45	19,337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2.45	19,337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39	19,466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39	19,466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39	19,466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39	19,466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39	19,466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1	32.39	19,466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3.78	19,389	2						

$3,726,818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3.78	19,389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3.78	19,389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3.78	19,389	2
110/10/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3.78	19,388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4.5	19,77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4.5	19,77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4.5	19,77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4.5	19,770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4.5	19,77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4.5	19,77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9	32.35	19,700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9	32.35	19,70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9	32.35	19,700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9	32.35	19,700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9	32.35	19,70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9	32.35	19,700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4	34.08	19,902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4	34.08	19,901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4	34.08	19,902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4	34.08	19,902	2
110/10/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4	34.08	19,902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3	19,633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3	19,633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3	19,633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3	19,633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3	19,633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3	19,632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5	32.48	19,649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5	32.48	19,649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5	32.48	19,649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5	32.48	19,650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5	32.48	19,649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5	32.48	19,649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83	19,782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83	19,781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83	19,782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83	19,783	2
110/10/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83	19,782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6.15	19,469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6.15	19,468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6.15	19,469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6.15	19,469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6.15	19,469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6.15	19,469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5	30.87	19,601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5	30.87	19,602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5	30.87	19,602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5	30.87	19,601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5	30.87	19,602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5	30.87	19,601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38	19,595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38	19,596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38	19,595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38	19,596	2
110/10/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38	19,596	2
合計						5,400,902	5,484 3,728

●貴客戶本月份手續費折讓金額 3,461元，本公司於次月十三日自動轉入客戶劃撥存摺，敬請查收！自 110年10月1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16筆，為確

●【美股迎新bon bon樂】美股新戶下單，好禮四重奏！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多元投資紅利積點賽】達成活動門檻即可獲得紅利積點，依紅利積點換禮券！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110年9月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156號1、2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 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 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價息/利息	利息票/計稅款	融資金額/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融券保證金	融/備
110/09/06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3.	19,73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3.	19,73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3.	19,73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3.	19,73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3.	19,73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3.	19,734	2	$118,416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2	19,55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2	19,55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2	19,55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2	19,55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2	19,55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2	19,554	2	$117,336.-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0	35.63	19,595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0	35.63	19,596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0	35.63	19,595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0	35.63	19,594	2						
110/09/06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0	35.63	19,596	2	$97,986					
110/09/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41.5	19,66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41.5	19,66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41.5	19,66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41.5	19,66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41.5	19,667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41.5	19,668	2	$118,019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9	19,68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9	19,68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9	19,68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9	19,688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9	19,687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5	33.09	19,688	2	$118,139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4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3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4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0	2						
110/09/10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3	2	$98.594					
110/09/1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1.6	19,540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1.6	19,540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1.6	19,540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1.6	19,540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1.6	19,540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8	141.6	19,540	2	$117,25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7	33.39	19,599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7	33.39	19,599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7	33.39	19,599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7	33.39	19,599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7	33.39	19,599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7	33.39	19,599	2	$117,606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2	35.6	19,651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2	35.6	19,650	2						

$333,738.-
$334,732
$333,120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2	35.6	19,650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2	35.6	19,651	2
110/09/15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2	35.6	19,650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37.8	19,154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37.8	19,154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37.8	19,154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37.8	19,154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37.8	19,154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39	137.8	19,154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6	32.98	19,325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6	32.98	19,326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6	32.98	19,326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6	32.98	19,325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6	32.98	19,326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6	32.98	19,325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5	34.88	19,357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5	34.88	19,358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5	34.88	19,357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5	34.88	19,358	2
110/09/22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5	34.88	19,357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8	19,57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8	19,57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8	19,57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8	19,57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8	19,57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8	19,57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8	33.43	19,656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8	33.43	19,656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8	33.43	19,656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8	33.43	19,656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8	33.43	19,655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8	33.43	19,656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3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3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2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4	2
110/09/27	現股	買進	元大ESG	558	35.33	19,714	2
合計						1,663,085	170

$98,262
$114,936
$115,965
$96,797
$327,698
$117,444
$117,947
$98576
$333,967

●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多元投資紅利積點賞】達成活動門檻即可獲得紅利積點，依紅利積點換禮券！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因近期詐騙事件頻傳，為維護您的權益，若收到假借本公司名義或來路不明之來電、郵件、簡訊或連結等，請您提高警覺，如有疑問，請於營業時間撥

110年9月共購台灣50基金 4,164股，計586,067元，請入帳。
110年9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17,670股，計586,993元，請入帳。
110年9月共購元大ESG基金 13,865股，計490,195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鎮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110年 8月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 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利息	利息累計稅款	融資金額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融券保證金	融借
110/08/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5	19,530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5	19,530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5	19,530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5	19,530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5	19,530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5	19,530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52	19,675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52	19,676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52	19,676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52	19,676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52	19,676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52	19,676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4	35.72	19,788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4	35.72	19,787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4	35.72	19,787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4	35.72	19,788	2						
110/08/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4	35.72	19,78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5	19,52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5	19,52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5	19,527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5	19,52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5	19,52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5	19,52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1	19,613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1	19,612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1	19,612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1	19,613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1	19,613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1	19,613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8	35.45	19,779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8	35.45	19,780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8	35.45	19,778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8	35.45	19,780	2						
110/08/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8	35.45	19,781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7	19,54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7	19,54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7	19,54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7	19,54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7	19,54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7	19,54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3	19,612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3	19,613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3	19,613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3	19,613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3	19,613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9	33.3	19,613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8	19,802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8	19,802	2						

117,192
118,067
98,948
$334,207.-
117,179
117,688
98,908
$333,775.-
117,252
117,689
$333,958.-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8	19,802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8	19,800	2
110/08/1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8	19,801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2.55	19,6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2.55	19,6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2.55	19,6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2.55	19,6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2.55	19,615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2.55	19,6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8	19,682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8	19,682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8	19,682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8	19,681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8	19,682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6	32.48	19,681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7	33.59	19,716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7	33.59	19,7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7	33.59	19,716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7	33.59	19,717	2
110/08/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7	33.59	19,716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5	135.65	19,669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5	135.65	19,667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5	135.65	19,669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5	135.65	19,669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5	135.65	19,668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5	135.65	19,668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7	32.99	19,692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7	32.99	19,693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7	32.99	19,695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7	32.99	19,694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7	32.99	19,695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97	32.99	19,694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3	34.75	19,911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3	34.75	19,911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3	34.75	19,910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3	34.75	19,911	2
110/08/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3	34.75	19,909	2
合計						1,671,935	170

99,017

117,712

118,102

98,592

$334,406

118,022

118,175

99,562

$335,759

●自 110年8月5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15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多元投資紅利積點賽】達成活動門檻即可獲得紅利積點，依紅利積點換禮券！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業務事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8月共購台灣50基金 4,308股，計587,357元，請入帳。

110年8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17,622股，計589,721元，請入帳。

110年8月共購元大ESG基金 14,215股，計495,027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110年7月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 利息	利息扣稅款	融資金額 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 融券保證金	融備
110/07/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55	19,676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55	19,675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55	19,675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55	19,674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55	19,676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55	19,676	2	118,064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62	19,839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62	19,839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62	19,838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62	19,839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62	19,839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62	19,840	2	119,046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5	35.02	19,786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5	35.02	19,784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5	35.02	19,786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5	35.02	19,785	2						
110/07/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5	35.02	19,784	2	98,935					
110/07/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9.55	19,814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9.55	19,814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9.55	19,816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9.55	19,815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9.55	19,816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9.55	19,815	2	118,90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3	35.67	19,725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3	35.67	19,725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3	35.67	19,724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3	35.67	19,723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3	35.67	19,724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3	35.67	19,724	2	118,357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2	19,817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2	19,816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2	19,817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2	19,817	2						
110/07/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2	19,817	2	99,094					
110/07/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1.4	19,654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1.4	19,654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1.4	19,654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1.4	19,654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1.4	19,654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39	141.4	19,654	2	117,936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69	19,702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69	19,703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69	19,702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69	19,703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69	19,703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69	19,703	2	118,228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6	35.59	19,787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6	35.59	19,787	2	98,945					

$336,045
$336,353
335,109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6	35.59	19,787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6	35.59	19,787	2
110/07/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6	35.59	19,787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	19,458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	19,458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	19,458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	19,458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	19,458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8.	19,458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8	34.93	19,490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8	34.93	19,490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8	34.93	19,490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8	34.93	19,490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8	34.93	19,490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8	34.93	19,490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7	35.2	19,605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7	35.2	19,606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7	35.2	19,606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7	35.2	19,606	2
110/07/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57	35.2	19,606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7	19,695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7	19,695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7	19,695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7	19,695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7	19,694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7	19,695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58	19,640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58	19,638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58	19,640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58	19,640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58	19,641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8	34.58	19,641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13	19,778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13	19,777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13	19,778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13	19,778	2
110/07/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3	35.13	19,778	2

116,760

116,952

98,039

$331,751

118,181.-

117,852

98,899.

$334,932.-

合計 1,674,020 170

●自 110年7月12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12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多元投資紅利積點變】達成活動門檻即可獲得紅利積點，依紅利積點換禮券！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源

110年7月共購台灣50 ETF 4,230股，計589,843元，請入帳。

110年7月共購元大高股息ETF 16,824股，計590,435元，請入帳。

110年7月共購元大ESG ETF 14,020股，計493,912元，請入帳。207

組長曾國鐘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110年6月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 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利息	利息累計稅款	融資金額/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融券保證金	備註	
110/06/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45	19,65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45	19,65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45	19,654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45	19,65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45	19,65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45	19,65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5.	19,70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5.	19,70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5.	19,70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5.	19,70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5.	19,70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3	35.	19,70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4.47	19,78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4.47	19,78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4.47	19,785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4.47	19,784	2							
110/06/0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4	34.47	19,7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6.7	19,6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6.7	19,683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6.7	19,6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6.7	19,6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6.7	19,683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6.7	19,683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9	34.64	19,709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9	34.64	19,708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9	34.64	19,709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9	34.64	19,709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9	34.64	19,709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9	34.64	19,709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9	34.17	19,7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9	34.17	19,783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9	34.17	19,7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9	34.17	19,784	2							
110/06/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9	34.17	19,783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1	19,612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1	19,613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1	19,612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1	19,613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1	19,613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39.1	19,613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7	34.87	19,770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7	34.87	19,770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7	34.87	19,770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7	34.87	19,771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7	34.87	19,770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7	34.87	19,771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6	19,790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6	19,790	2							

117,941
118,242
98,933
335,116
118,113
118,265
98,928
335,306
117,688
118,634
98,959
335,281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6	19,790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6	19,789	2
110/06/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6	19,790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6.7	19,411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6.7	19,411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6.7	19,411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6.7	19,411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6.7	19,411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6.7	19,411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1	34.9	19,578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1	34.9	19,578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1	34.9	19,578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1	34.9	19,578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1	34.9	19,578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1	34.9	19,578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39	19,533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39	19,533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39	19,533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39	19,533	2
110/06/2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8	34.39	19,533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8.	19,73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8.	19,73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8.	19,73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8.	19,73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8.	19,73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8.	19,73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9	19,718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9	19,717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9	19,718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9	19,718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9	19,718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9	19,718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7	19,796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7	19,795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7	19,795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7	19,794	2
110/06/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1	34.67	19,796	2
合計						1,672,887	170

116,478

117,480

97,675

118,416

118,319

98,986

331,633.

335,721.

●自 110年6月7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15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處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6月共購元大台灣50基金 4,298股，計588,636元，請入帳。

110年6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16,950股，計590,940元，請入帳。

110年6月共購元大ESG基金14,315股，計493,481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109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利息	利息累計稅款	融資金額/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融券保證金	備註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6	19,676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6	19,67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6	19,676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6	19,676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6	19,676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6	19,676	2	118,067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4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8,721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4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4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5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5	2	98,933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4	19,516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4	19,516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4	19,514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4	19,516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4	19,516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4	19,516	2	117,106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6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18,603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3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98,379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52	127.8	19,424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52	127.8	19,425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52	127.8	19,425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52	127.8	19,425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52	127.8	19,425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52	127.8	19,425	2	116,561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9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9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15,38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8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9	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9	2						

335,721
334,088
330,846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8	2	98,903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9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25	19,556	2	117,347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25	19,556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25	19,556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25	19,556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25	19,556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25	19,555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17,755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3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98,089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5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3.45	19,749	2	118,511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3.45	19,750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3.45	19,750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3.45	19,750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3.45	19,750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8	133.45	19,750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9	2	118,443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9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8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8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9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8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2	2	99,373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3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3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3	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2	2	
合計						1,670,003	170	

333,191
336,327

-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 【投資贏家挑戰賽】挑戰多元投資門檻，免費拿好禮，還有機會抽iPhone 12 Pro！
- 【玉山金彩稅月】憑證報稅快速又簡單 電子成交好禮雙重送

注意事項：

-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處及網頁查詢。
-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 富邦VIX受益憑證具有反向ETF性質，且VIX指數期貨普遍存在著正價差，長期轉倉成本將導致VIX期貨ETF資產減損之特性。
  富邦VIX之追蹤指數係反應預期美股波動度，並非追蹤美股大盤指數，交易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5月共購元大台灣50基金4,392股，計587,592元，請入帳。
110年5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17,010股，計588,901元，請入帳。
110年5月共購元大ESG基金14,760股，計493,677元，請入帳。

42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9,230			
43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9	2	19,231			
44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9	2	19,231			
45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9,230			
46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9,230	3,492	115,382	✓
58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9,626			
59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3	2	19,625			
60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9,626			
61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9,626			
6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9,626			
63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13	19,624	2	19,626	3,450	117,755	✓
75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9	2	19,741			
76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9	2	19,741			
77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8	2	19,740			
78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8	2	19,740			
79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9	2	19,741			
80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5	34.33	19,738	2	19,740	3,450	118,443	✓
13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4	2	19,786			
14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5	2	19,787			
15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4	2	19,786			
16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5	2	19,787			
17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7	34.29	19,785	2	19,787	2,885	98,933	✓
30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9,676			
31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9,676			
3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3	2	19,675			
33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9,676			
34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67	34.7	19,674	2	19,676	2,835	98,379	✓
47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8	2	19,780			
48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9	2	19,781			
49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9	2	19,781			
50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8	2	19,780			
51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2	32.32	19,779	2	19,781	3,060	98,903	✓
64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9,618			
65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9,618			
66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5	2	19,617			
67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9,618			
68	110/05/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2.64	19,616	2	19,618	3,005	98,089	✓
81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2	2	19,874			
8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3	2	19,875			
83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3	2	19,875			
84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3	2	19,875			
85	110/05/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5	33.4	19,872	2	19,874	2,975	99,373	✓
86												
87	合計						1,670,003	170	########		1,670,173	

合計 0050 4,392 股 $587,592元
0056 17,010 股 588,904元
00850 14,760 股 493,677元
1,670,003

項次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應付金額	股數	價金
1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3	137.6	19,676	2	19,678		
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3	137.6	19,675	2	19,677		
3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3	137.6	19,676	2	19,678		
4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3	137.6	19,676	2	19,678		
5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3	137.6	19,676	2	19,678		
6	110/05/0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3	137.6	19,676	2	19,678	858	118,067
18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4	19,516	2	19,518		
19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4	19,516	2	19,518		
20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4	19,514	2	19,516		
21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4	19,516	2	19,518		
22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4	19,516	2	19,518		
23	110/05/1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0	139.4	19,516	2	19,518	840	117,106
35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52	127.8	19,424	2	19,426		
36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52	127.8	19,425	2	19,427		
37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52	127.8	19,425	2	19,427		
38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52	127.8	19,425	2	19,427		
39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52	127.8	19,425	2	19,427		
40	110/05/17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52	127.8	19,425	2	19,427	912	116,561
52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9	131.3	19,556	2	19,558		
53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9	131.3	19,556	2	19,558		
54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9	131.3	19,556	2	19,558		
55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9	131.3	19,556	2	19,558		
56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9	131.3	19,556	2	19,558		
57	110/05/20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9	131.3	19,555	2	19,557	894	117,347
69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8	133.5	19,749	2	19,751		
70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8	133.5	19,750	2	19,752		
71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8	133.5	19,750	2	19,752		
72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8	133.5	19,750	2	19,752		
73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8	133.5	19,750	2	19,752		
74	110/05/25	現股	買進	台灣50	148	133.5	19,750	2	19,752	888	118,511
7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9,787		
8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9,787		
9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4	2	19,786		
10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9,787		
11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9,787		
12	110/05/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9,787	3,330	118,721
24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9,767		
25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9,767		
26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6	2	19,768		
27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9,767		
28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9,767		
29	110/05/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48	36.07	19,765	2	19,767	3,288	118,603
41	110/05/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04	19,228	2	19,230		

	日期 Date	摘要 Memo	提款 Withdrawal	存款 Deposit	餘額 Balance (N.T.)
1		承前頁	壹 帳號： 0934968012899		*********17,290,413
2	1100414	證交款扣款	$335,038		*********16,955,375
3	1100416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6,895,755
4	1100419	證交款扣款	$334,957		*********16,560,798
5	1100421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6,501,178
6	1100422	證交款扣款	$333,683		*********16,167,495
7	1100426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6,107,875
8	1100428	證交款扣款	$336,090		*********15,771,785
9	1100503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5,712,165
10	1100504	匯款存入	屏東大學	$2,000,000	*********17,712,165
11	1100507	證交款扣款	$335,721√		*********17,376,444
12	1100508	*存單利息	482090289	$1,400	*********17,377,844
13	1100510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7,318,224
14	1100512	證交款扣款	$334,088√		*********16,984,136
15	1100517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6,924,516
16	1100519	證交款扣款	$330,846√		*********16,593,670
17	1100521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6,534,050
18	1100524	證交款扣款	$333,191√		*********16,200,859
19	1100526	坦伯頓成長	$59,620 TWD申購		*********16,141,239
20					
21					
22					
23					
24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利息	利息累計稅款	融資金額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融券保證金
110/01/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29.75	119,000	16					
110/01/1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31.1	124,400	17					
110/01/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32.	128,000	18					
110/01/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32.1	128,400	18					
合計						499,800	69					

●自 109年11月5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28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參加早鳥活動再抽AirPods Pro！
●【投資贏家挑戰賽】挑戰多元投資門檻，免費拿好禮，還有機會抽iPhone 12 Pro！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富邦VIX受益憑證具有反向ETF性質，且VIX指數期貨普遍存在著正價差，長期購倉成本將導致VIX期貨ETF資產減損之特性。
富邦VIX之追蹤指數係反應預期美股波動度，並非追蹤美股大盤指數，交易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1月共購元大ESG基金 16,000股，計 499,869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2.08	19,761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2.08	19,761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3.24	19,976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3.24	19,976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3.24	19,976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3.24	19,977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1	33.24	19,977	2
合計						1,912,666	1,335

●貴客戶本月份手續費折讓金額 799元，本公司於次月十三日自動轉入客戶劃撥存摺，敬請查收！自 110年2月5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9筆，為確保您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投資高家挑戰賽】挑戰多元投資門檻，免費拿好禮，還有機會抽iPhone 12 Pro！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富邦VIX受益憑證具有反向ETF性質，且VIX指數期貨普遍存在著正價差，長期轉倉成本將導致VIX期貨ETF資產減損之特性。
富邦VIX之追蹤指數係反應預期美股波動度，並非追蹤美股大盤指數，交易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2月共購元大台灣50基金4,850股，計662,269元，請入帳。

110年2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34,020股，計1,053,1114元，請入帳。

110年2月共購元大ESG基金5,975股，計198,590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地　址：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 利息	利息累計稅款	融資金額 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 融券保證金	融借
110/02/0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3,000	135.05	405,150	577						
110/02/0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13,000	30.55	397,150	565						
110/02/0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2,000	30.56	61,120	87						
110/02/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6	134.8	19,680	2						
110/02/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2	30.81	19,779	2						
110/02/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2	30.81	19,778	2						
110/02/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2	30.81	19,779	2						
110/02/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2	30.81	19,779	2						
110/02/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2	30.81	19,780	2						
110/02/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2	30.81	19,779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4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3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3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2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3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4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4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4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4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3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3	2						
110/02/1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41	30.99	19,863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40.2	19,767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40.2	19,768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40.2	19,768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40.2	19,767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40.2	19,768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1	140.2	19,767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0	31.37	19,761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0	31.37	19,762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0	31.37	19,759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0	31.37	19,760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0	31.37	19,762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30	31.37	19,762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4	33.23	19,737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4	33.23	19,738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4	33.23	19,738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4	33.23	19,737	2						
110/02/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4	33.23	19,738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8	19,705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8	19,705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8	19,705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8	19,705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8	19,704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3	137.8	19,705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2.08	19,760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2.08	19,760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2.08	19,760	2						
110/0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2.08	19,760	2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 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 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 利息	利息天數 計稅股	融資金額 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 融券保證金	融 借
110/03/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6,436					
110/03/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	19,404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1.8	19,588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1.8	19,588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1.8	19,588	2	117,540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1.8	19,588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1.8	19,588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6	31.8	19,588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9	32.5	19,792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9	32.5	19,792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9	32.5	19,792	2	98,970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9	32.5	19,792	2						
110/03/0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9	32.5	19,792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2.6	19,75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2.6	19,75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2.6	19,757	2	118,553					
110/03/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2.6	19,756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2.6	19,75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2.6	19,75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2	32.3	19,76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2	32.3	19,764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2	32.3	19,766	2	118,608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2	32.3	19,76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2	32.3	19,765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12	32.3	19,767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6	32.3	19,896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6	32.3	19,896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6	32.3	19,896	2	99,490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6	32.3	19,896	2						
110/03/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16	32.3	19,896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45	19,504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45	19,504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45	19,504	2	117,036					
110/03/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45	19,504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45	19,504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5.45	19,504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4	32.75	19,781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4	32.75	19,780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4	32.75	19,778	2	118,69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4	32.75	19,781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4	32.75	19,781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604	32.75	19,779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9	33.02	19,778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9	33.02	19,778	2	98,898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9	33.02	19,777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9	33.02	19,778	2
110/03/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99	33.02	19,777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8	19,521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8	19,521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8	19,521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8	19,521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8	19,521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7	132.8	19,521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3	33.67	19,628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3	33.67	19,628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3	33.67	19,629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3	33.67	19,628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3	33.67	19,629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3	33.67	19,627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3	32.55	19,627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3	32.55	19,627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3	32.55	19,626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3	32.55	19,627	2
110/03/2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3	32.55	19,627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5	19,59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5	19,59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5	19,59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5	19,59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5	19,59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9	131.5	19,59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9	19,728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9	19,729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9	19,729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9	19,729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9	19,729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82	33.9	19,729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5	32.7	19,78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5	32.7	19,782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5	32.7	19,78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5	32.7	19,783	2
110/03/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605	32.7	19,783	2
合計						1,671,995	170

117,138.

117,781

98,144

117,570.

118,385

98,924

●自 110年2月5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24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投資贏家挑戰賽】挑戰多元投資門檻，免費拿好禮，還有機會抽iPhone 12 Pro！

●【數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

●富邦VIX受益憑證具有反向ETF性質，且VIX指數期貨普遍存在著正價差，長期轉倉成本將導致VIX期貨ETF資產減損之特性。
富邦VIX之追蹤指數係反應預期美股波動度，並非追蹤美股大盤指數，交易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3月共購元大台灣50基金4,416股，計586,733元，請入帳。
110年3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17,982股，計591,006元，請入帳。
110年3月共購元大ESG基金 15,160股，計494,42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 利息	利息累計稅款	融資金額 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 融券保證金	融備
110/04/0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75	19,836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75	19,835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75	19,835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75	19,836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75	19,836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4	137.75	19,835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4.95	19,780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4.95	19,781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4.95	19,780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4.95	19,781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4.95	19,781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6	34.95	19,779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8	33.77	19,855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8	33.77	19,856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8	33.77	19,855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8	33.77	19,855	2						
110/04/0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8	33.77	19,855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4	19,65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4	19,65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4	19,65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4	19,65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4	19,65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4	19,65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89	19,710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89	19,71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89	19,710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89	19,709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89	19,712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65	34.89	19,711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4.08	19,766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4.08	19,765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4.08	19,766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4.08	19,765	2						
110/04/12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0	34.08	19,766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25	19,63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25	19,63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25	19,63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25	19,63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25	19,63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2	138.25	19,63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69	19,773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69	19,773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69	19,77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69	19,772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69	19,772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70	34.69	19,773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1	33.91	19,70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1	33.91	19,70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1	33.91	19,700	2						

119.025
118.694
99,286
337,005
117,924
118,276
98.838
335,038.
117.798.
118.646
98.513
334.957.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1	33.91	19,701	2	
110/04/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81	33.91	19,700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	19,460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	19,460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	19,460	2	116,77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	19,460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	19,460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39.	19,460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54	19,793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54	19,794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54	19,795	2	118,779.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54	19,795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54	19,795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7	35.54	19,795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43	19,624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43	19,624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43	19,625	2	98,13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43	19,624	2	
110/04/2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4.43	19,625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0.	19,60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0.	19,60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0.	19,600	2	117,61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0.	19,60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0.	19,60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40	140.	19,60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3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8,718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4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4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555	35.65	19,785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5.	19,95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5.	19,95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5.	19,950	2	99,760.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5.	19,950	2	
110/04/26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570	35.	19,950	2	
合計						1,676,603	170	

333,683.-

336,090

●自 110年4月12日起，您未登摺之筆數共計 12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

●【投資贏家挑戰賽】挑戰多元投資門檻，免費拿好禮，還有機會抽iPhone 12 Pro！

●【玉山金彩稅月】憑證報稅快速又簡單 電子成交好禮雙重送

注意事項：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廳及網頁查詢。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
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
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
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事項止事

●富邦VIX受益憑證具有反向ETF性質，且VIX指數期貨普遍存在著正價差，長期轉倉成本將導致VIX期貨ETF資產減損之特性。
富邦VIX之追蹤指數係反應預期美股波動度，並非追蹤美股大盤指數，交易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

110年4月共購元大台灣50基金 4,248股，計 589,131元，請入帳。
110年4月共購元大高股息基金 16,878股，計 593,113元，請入帳。
110年4月 共購 元大ESG 基金 14,445股，計 494,529元，請入帳。

地　址：　900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之１８號

姓　名：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　啟

玉山綜合證券 E.SUN SECURITIES 玉山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１５６號１、２樓
電話：073971313

有價證券買賣對帳單

委託人：國立屏東大學　帳號：04**093　109 年 12 月份

成交日期	交易類別	買賣別	證券名稱	股數	單價	價金	手續費	交易稅	債息 利息	利息所得稅款	融資金額 融券擔保品	融資自備款 融券保證金	融券手續費 信券費	應收金額	應付金額	當日沖銷盈(*虧)
109/12/07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000	118.45	118,450	16								118,466	
109/12/07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2,000	29.72	59,440	8								59,448	
109/12/07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28.15	112,600	16								112,616	
109/12/10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2,000	30.07	60,140	8								60,148	
109/12/10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28.51	114,040	16								114,056	
109/12/1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000	117.95	117,950	16								117,966	
109/12/1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2,000	29.81	59,620	8								59,628	
109/12/1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28.22	112,880	16								112,896	
109/12/21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2,000	29.6	59,200	8								59,208	
109/12/21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28.2	112,800	16								112,816	
109/12/25	現股	買進	台灣５０	1,000	119.1	119,100	16								119,116	
109/12/25	現股	買進	元大高股息	2,000	29.51	59,020	8								59,028	
109/12/25	現股	買進	元大ＥＳＧ	4,000	28.43	113,720	16								113,736	
合計						1,218,960	168								1,219,128	

- 自 109年11月5日起，您未登錄之筆數共計 24筆，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儘速攜帶證券存摺至本公司辦理存摺補登。
- 【股票e指存】1000元就可以買台積電，手續費優惠最低1元起，參加早鳥活動再抽AirPods Pro！
- 【款項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快速撥款、靈活運用、隨借隨還！
- 【線上開戶24小時不打烊】信用、期貨、借貸立即加開！

注意事項：

- 投資人買賣前應注意處置有價證券、異常推介及特殊異常有價證券訊息，並可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證券商營業處及網頁查詢。
- 有關【個人資料運用法定告知事項】請參閱本公司網頁公告。
-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投資人應配合證券商審查，避免淪為洗錢管道。
- 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
  本公司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您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用原則及必要性原則蒐集、處理或利用您於本申請書及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本公司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您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本公司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您可隨時透過各分公司或洽服務專線(02)5580-5013等方式，向本公司請求查詢、閱覽、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告知事項內容如有更新，請詳見本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sec.com.tw/

224

- 本對帳單內容若有誤，請於收到後7日內至本公司查對，否則認為無誤。
- 本公司嚴禁員工代客操作任何金融商品，更嚴禁員工挪用或代顧客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如　貴顧客私自委託本公司員工辦理上述禁止事項以致權益遭受損失，本公司概不負責。
- 富邦VIX受益憑證具有反向ETF性質，且VIX指數期貨普遍存在著正價差，長期轉倉成本將導致VIX期貨ETF資產減損之特性。
  富邦VIX之追蹤指數係反應預期美股波動度，並非追蹤美股大盤指數，交易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 上市(櫃)公司採每季配息者，融券回補頻率將會增加，請留意回補日期。
- 109年3月23日起盤中全面實施逐筆交易，逐筆交易時段委託價格除限價外，新增市價，投資人以市價委託無須指定價格，價格將隨著市場報價在當日漲跌幅範圍內任何價格成交，具有一定之風險。

225

理 財 商 品 對 帳 單

資料基準日：2020/12/31
對帳單期間：2020/12/01～2020/12/31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１８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 女士/小姐 惠啓 A023043

親愛的 國立屏東大學 貴賓 您好：
為提供您更貼心的理財服務，以下對帳單敬請查閱，如有任何疑問或欲異動個人資料，歡迎來電本行客服中心以維護您個人權益。

相關提醒事項及警語詳見本對帳單訊息公告

▶ 存款 (資料日期：2020/12/31)

項目	銀行帳號	幣別	存款餘額(元)
臺幣定存	0934-482-XXX289	TWD	2,000,000.00
臺幣活存	0934-968-XXX899	TWD	14,699,254.00
外幣活存	0934-441-XXX169	USD	345,003.74

投資總覽

▶ 基金

庫存明細(截至2020/12/31)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投資 幣別	申購日期 參考報價日期	申購價格 參考贖回價格	申購匯率 參考匯率	投資金額 (含手續費) 單位數	投資現值 累計配息	投資損益 (含手續費及累計配息) 報酬率(%)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TWD	- 2020/12/31	- 23.6300	- 28.0500	9,837,300.00 14,061.6230	9,320,346.00 742,367.00	225,413.00 2.29%

未實現損益績效統計(不含在途中)

投資幣別	總投資金額(A) (含手續費)	總投資現值(B)	總累計配息(C)	總投資損益(D=B+C-A) (含手續費及累計配息)	總報酬率(%)(E=D/A) (含手續費及累計配息)
TWD	9,837,300.00	9,320,346.00	742,367.00	225,413.00	2.29%

說明：
1.上列折算投資現值因基金報價與匯率每日均可能變動，參考匯率則是依據對帳單累計交易截止日本行牌告買入匯率，故上列損益僅供參考。
2.未確認之單位數(在途中)係指已申購但尚未分配單位數之情形，不計入未實現績效統計。
3.手續費及累計配息認列方式，於部分轉換或贖回時為按先進先出比例攤提，全部轉換則百分之百攤提原基金申購手續費及累計配息。若欲查詢原申購手續費或累計配息，請連結本行網路銀行點選基金「交易明細查詢」。

交易明細 (不含在途中)

▶ 基金

申購明細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申購日期 國內/國外交易日期	投資金額(A) 手續費	匯率(B) 投資幣別	折合外幣(C=A/B) 單價(D)	單位數(E=C/D) 有效小數位數	專案類別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1/26 2020/11/27	59,000.00 620.00	28.5500 TWD	2,066.55 23.1100	89.4230 3	定期定額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2/03 2020/12/03	59,000.00 620.00	28.5500 TWD	2,066.55 23.3100	88.6550 3	定期定額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2/09 2020/12/09	59,000.00 620.00	28.2700 TWD	2,087.02 23.4200	89.1130 3	定期定額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2/16 2020/12/16	59,000.00 620.00	28.2000 TWD	2,092.20 23.3900	89.4490 3	定期定額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2/21 2020/12/21	59,000.00 620.00	28.1900 TWD	2,092.94 23.1700	90.3300 3	定期定額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2/28 2020/12/28	59,000.00 620.00	28.1800 TWD	2,093.68 23.4200	89.3970 3	定期定額

說明：同一申購日中如有多數委託人為同一基金之投資，受託人得集合眾委託人資金共同投資運用，在分配過程中偶有無法除盡之單位數時，受託人當盡善良管理人之責依本行作業處理原則分配予委託人。

除息入款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基準日期 單位數(A)	單位配息(B) 匯率(C)	投資幣別	預扣補充保費(E) 入款金額(D=A*B*C-E)	入款日期 入款帳號
JJ15坦伯頓成長 09342300140	2020/12/10 13,792.4470	0.161630 28.1000	TWD	0.00 62,643.00	2020/12/15 0934968***899

玉山銀行 E.SUN BANK

2021年12月 綜 合 對 帳 單

資料參考日：2021/12/31
對帳單期間：2021/12/01－2021/12/31

◎玉山客服中心專線：(02)2182-1313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４－１８號

國立屏東大學

寶 號
A190607

N00314241202112

帳戶總覽

資產

	百分比
存款	78.5%
投資理財	21.5%
保險	0.0%
	100.0%

存款	折合臺幣
臺幣	6,271,250
臺幣定存	2,000,000
外幣	582,388
外幣定存	38,424,354
小計	47,277,992

投資理財	折合臺幣
基金	12,882,454
海外債券/境外結構型商品	－
海外ETF/股票(含特別股)	－
境內結構型商品	－
小計	12,882,454

保險(已繳保費)	折合臺幣
累積已繳保費	－
小計	0

合計	60,160,446

貸款

貸款	餘額
個人擔保貸款	－
個人信用貸款	－
理財型房屋貸款	－
小型事業貸款	－
綜合存款質借	－
企業金融授信	－
合計	0

個人資料確認：
為保障您的權益，若個人資料異動(如通訊地址、Email與手機號碼)，請透過下列方式進行更新：
(1)玉山行動銀行APP：
左上角選單＞個人服務＞基本資料設定
(2)本人致電客服中心：(02)2182-1313
(3)臨櫃辦理
註：未成年人、公司戶請洽臨櫃辦理

▶線上更新個人資料或查詢最新帳務資料，請前往玉山網路銀行或行動銀行APP

註：
1.資產總計不含：黃金存摺、個/法人信託、財金業務。
2.貸款總計不含：信用卡未繳帳款、外幣貸款、催收、呆帳案件。
3.「個人擔保貸款」餘額包含房屋貸款、土地貸款、存單貸款、存單質借、股票貸款、其他個人授信 。
4.本對帳單中外幣折合臺幣之匯率，係以上月最後營業日之本行日終牌告買入匯率為計算基準。
5.上述總覽中各項商品之餘額定義，請參考內頁各項說明，其中投資理財之資產現值不含配息。
6.保險係要保人透過本行投保之有效(含停效)人身保險商品，以累積已繳保費併入總資產現值(含主附約健康險、意外險等)計算，但未計入無簽署顧客資料運用同意書之保單及團險、電話行銷通路、網路投保通路銷售之保險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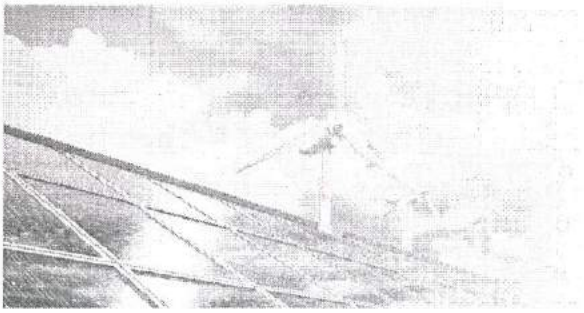

發揮影響力 共同打造永續家園

面對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永續的家園需要我們共同守護，
玉山長期為環境永續努力，以實際行動落實各項ESG作為，
對環境更友善，讓世界更美好。

存款

資料日期:2021/12/31

項目	銀行帳號	幣別	存款餘額(元)
臺幣活存	0934968***899	TWD	6,271,250.00
臺幣定存	0934482***289	TWD	2,000,000.00
外幣活存	0934441***169	USD	21,070.48
外幣定存	0934461***779	USD	30,000.00
外幣定存	0934462***906	USD	30,000.00
外幣定存	0934462***616	USD	1,080,172.00
外幣定存	0934463***026	USD	30,000.00
外幣定存	0934464***136	USD	220,000.00

幣別說明：新臺幣(TWD)、美元(USD)、人民幣(CNY)、澳幣(AUD)、南非幣(ZAR)、紐西蘭幣(NZD)、歐元(EUR)、港幣(HKD)、日圓(JPY)、墨西哥披索(MXN)、加幣(CAD)、瑞士法郎(CHF)、英鎊(GBP)、瑞典幣(SEK)、新加坡幣(SGD)、泰銖(THB)

投資理財

截至:2021/12/30

基金(庫存明細)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投資幣別	申購日期 參考報價日期	申購價格 參考贖回價格	申購匯率 參考匯率	投資金額(含手續費) 單位數	投資現值 累計配息	投資損益(含手續費及累計配息) 報酬率(%)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TWD	-	-	-	12,997,160.00	12,493,998.00	388,594.00
09342300140		2021/12/30	24.4100	27.6300	18,524.7670	891,756.00	2.99%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USD	-	-	-	14,126.00	14,054.13	22.88
09344300133		2021/12/30	24.4100	27.6300	575.7530	94.75	0.16%

未實現損益績效統計(不含在途中)

投資幣別	總投資金額(A)(含手續費)	總投資現值(B)	總累計配息(C)	總投資損益(D=B+C-A)(含手續費及累計配息)	總報酬率(%)(E=D/A)(含手續費及累計配息)
TWD	12,997,160.00	12,493,998.00	891,756.00	388,594.00	2.99%
USD	14,126.00	14,054.13	94.75	22.88	0.16%

說明：
1.上列折算投資現值因基金報價與匯率每日均可能變動，參考匯率則是依據對帳單累計交易截止日本行牌告買入匯率，故上列損益僅供參考。
2.未確認之單位數(在途中)係指已申購但尚未分配單位數之情形，不計入未實現績效統計。
3.手續費及累計配息認列方式，於部分轉換或贖回時為按先進先出比例攤提，全部轉換則百分百攤提原基金申購手續費及累計配息；若欲查詢原申購手續費或累計配息，請至本行個人網路銀行/行動銀行「交易明細查詢」。
4.「總投資金額(含手續費)」、「投資金額(含手續費)」之計算包含以e.Fingo折抵之點數，詳細資料請至本行個人網路銀行/行動銀行「交易明細查詢」或至行動銀行「e.Fingo會員點數」專區查詢確認。

基金　交易明細(不含在途中)

申購明細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申購日期 國內/國外交易日期	應收手續費(F) 手續費折抵金額(G)	投資金額(A) 實收手續費(H=F-G)	匯率(B) 投資幣別	折合外幣(C=A/B) 單價(D)	單位數(E=C/D) 有效小數位數	專案類別 手續費折抵方式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03	18.00	2,000.00	1.0000	2,000.00	83.5420	大樂扣
09344300133	2021/12/03	0.00	18.00	USD	23.9400	3	

玉山銀行 E.SUN BANK

◎玉山客服中心專線：(02)2182-1313

申購明細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申購日期 國內/國外交易日期	應收手續費(F) 手續費折抵金額(G)	投資金額(A) 實收手續費(H=F-G)	匯率(B) 投資幣別	折合外幣(C=A/B) 單價(D)	單位數(E=C/D) 有效小數位數	專案類別 手續費折抵方式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09	18.00	2,000.00	1.0000	2,000.00	81.6990	大樂扣
09344300133	2021/12/09	0.00	18.00	USD	24.4800	3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16	18.00	2,000.00	1.0000	2,000.00	83.8920	大樂扣
09344300133	2021/12/16	0.00	18.00	USD	23.8400	3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21	18.00	2,000.00	1.0000	2,000.00	83.7520	大樂扣
09344300133	2021/12/21	0.00	18.00	USD	23.8800	3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24	18.00	2,000.00	1.0000	2,000.00	81.9340	大樂扣
09344300133	2021/12/27	0.00	18.00	USD	24.4100	3	

說明：
同一申購日中如有多數委託人為同一基金之投資，受託人得集合眾委託人資金共同投資運用，在分配過程中偶有無法除盡之單位數時，受託人當盡善良管理人之責依本行作業處理原則分配予委託人。

除息入款

產品名稱 信託編號	基準日期 單位數(A)	單位配息(B) 匯率(C)	投資幣別	預扣補充保費(E) 入款金額(D=A * B * C-E)	入款日期 入款帳號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09	0.290500	TWD	0.00	2021/12/14
09342300140	18,524.7670	27.7600		149,389.00	0934968***899
JJ15富蘭坦伯頓成長基金	2021/12/09	0.290500	USD	0.00	2021/12/14
09344300133	326.1750	1.0000		94.75	0934441***169

※提醒您，本行未委託外部行銷公司、顧問公司...等行銷貸款業務，敬請您留意以防範詐騙事件發生。
如您有任何疑義，或發現疑似冒用本行名義行銷貸款或詐騙情形，請致電本行客服專線由專人為您服務，您亦可撥打警政署165反詐騙專線諮詢，感謝您的支持。本行特此聲明，對此類冒名行銷之行為若查證屬實將追究相關法律責任，絕不寬貸。

本對帳單係本行唯一提供顧客的綜合對帳單版本，本行嚴禁行員私自製作、提供對帳單。
如您有任何對帳單問題，歡迎詢問智能客服或致電客服中心：(02) 2182-1313 或 0800-30-1313 (限市話)，本行將由專人為您服務，您亦可至本行鄰近分行洽詢。若有存/貸款餘額、投資金額/單位數/股數/面額或保單明細不符之情事，請致電本行稽核處 (02) 2389-1116，或於對帳單上列出正確數額，寄至本行稽核處 (10042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77號B1)。

委託人簽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

最新消息

◎2021 危老都更博覽會 玉山銀行協助民眾老屋重建
玉山銀行響應政府危老重建及信託 2.0 政策，於 12 月 11 日、12 日參加由內政部指導、財訊主辦的第三屆「危老都更博覽會」，為本次唯一參展的民營銀行。蔡英文總統親自蒞臨並致詞，玉山銀行總經理陳茂欽及相關政府單位、金融業、建商等業者共同出席參加支持此活動。

重要權益通知

◎提醒您，本行未委託外部行銷公司、顧問公司...等行銷貸款業務，敬請您留意以防範詐騙事件發生。如您有任何疑義，或發現疑似冒用本行名義行銷貸款或詐騙情形，請致電本行客服專線由專人為您服務，您亦可撥打警政署 165 反詐騙專線諮詢，感謝您的支持。本行特此聲明，對此類冒名行銷之行為若查證屬實將追究相關法律責任，絕不寬貸。

◎感謝您對玉山銀行的支持，為保障您的權益及自身帳戶的安全性，敬請定期檢視留存於本行之基本資料(含通訊地址、通訊電話/手機、E-mail 等)是否正確，如有異動，您可透過臨櫃/個人網路銀行/行動銀行/客服中心變更，歡迎隨時至玉山網路銀行(https://ebank.esunbank.com.tw/)、玉山行動銀行 APP 線上查詢您的帳務資料，謝謝您的配合。

◎顧客關懷與訪查訊息：基於保障顧客權益並符合主管機關規範，自 2020 年 1 月起，本行每年將進行抽樣電訪或親自拜訪，關懷您於本行之往來情形，作為後續服務精進參考，感謝您的配合及對本行的支持！

◎【溫馨提醒】本行嚴格要求本行行員：

1.嚴禁挪用或私下代為保管顧客的存單、存摺、空白單據、印鑑、密碼、金融卡、證件(如身分證明文件、健保卡、護照等含影本)、重要文件(如土建物權狀等)、交易憑證、或各式顧客已簽妥的申請書、要保文件、保單、保服申請文件、取款條等顧客機密文件。

2.嚴禁偽造、變造、塗改顧客各項交易所提供之資料或表單，或偽冒簽章、拓(套)印原留印鑑於文件上。

3.嚴禁勸誘顧客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或投保保險（包含行員以購買房貸壽險商品作為貸款之搭售條件或於貸款過程中不當勸誘或為獲取佣金不當勸誘顧客於短時間內以異常頻率多次贖回及轉換投資標的）。

4.嚴禁以分行或行員個人之地址、電話、電子郵件做為顧客交易憑證、對帳單、相關文件等聯絡或寄送資料且無合理理由之情形。

5.嚴禁以個人或玉山銀行名義私自製作相關文件(如 DM、對帳單、名片等)、證明或架設網站提供予顧客，亦嚴禁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或主管機關核准、核備或備查之商品、服務及業務（如境外網路平台業者之個人借貸商品）。

若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告知本行或致電本行客服中心，謝謝。(詳參官網首頁-法定公開揭露事項-顧客重要權益通知)

◎信託業利害關係人交易情形告知事項：依信託業法第 7 條規定，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行之利害關係人，本行(受託人)委託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國內外有價證券之買賣，係屬信託業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3 款所規範利害關係人交易之情形，惟因本行對委託人之信託財產不具運用決定權，依同法第 27 條第 2 項規定，不受利害關係人交易所限制。

◎配息入帳日期若晚於轉換或贖回交易日期(含同日)，該配息金額將不列入「累計配息」，實際入帳之配息金額請連結本行網路銀行點選基金《交易明細查詢》。

◎若基金發生合併且已作業完成，則庫存明細顯示為合併後之存續基金，其申購價格為基金合併時之合併價格，以提供您持有合併後基金之整體評估參考。有關基金合併資訊，請參閱對帳單基金訊息或本行網站公告。

◎為保障顧客權益，綜合對帳單/交易確認書/基金交易通知書退件者，本行將以簡訊/E-mail 或電訪方式通知顧客，若已連續三個月退件，本行將暫停受理理財商品交易(不含定期(不)定額續扣)。另若對帳單約定寄送方式為書面且寄送地址為郵政信箱者，本行將暫停受理申購(不含定期(不)定額續扣)/轉換交易。提醒您可透過臨櫃/網路銀行/行動銀行/客服中心變更對帳單寄送地址或寄送方式。

◎為提供更完整帳戶往來資訊，方便您管理個人帳務，本行自 2022 年 1 月起提供全新綜合對帳單服務，將您與本行往來之各項業務對帳單(臺外幣、理財與保險)整併為一份對帳單，以利您清楚掌握整體資產部位。提醒您目前約定之對帳單寄送方式與通訊資料，將依您最新調整的通訊資料寄送綜合對帳單。若您有任一對帳單(臺外幣、理財或保險)以電子方式寄送，2022 年 1 月起綜合對帳單將統一以電子郵件寄送。

◎2022 年 1 月起綜合對帳單約定電子之對帳單一律加密寄送。

投資理財及保險風險須知

◎共同基金投資警語：各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本行及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行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各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基金所應承擔之相關風險及應負擔之費用(含分銷費用等)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查閱。基金並非存款，基金投資非屬存款保險承保範圍投資人需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具投資風險，此一風險可能使本金發生虧損，其中可能之最大損失為全部信託本金。投資人應依其自行判斷進行投資。

◎定期定額投資警語：投資人因不同時間進場，將有不同之投資績效，過去之績效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

◎海外 ETF/股票投資警語：海外 ETF/股票投資不表示絕無風險，過往之績效不代表未來之績效表現，亦不保證最低投資收益；海外 ETF/股票投資具投資風險，此一風險可能使本金發生虧損，其中可能之最大損失為全部信託本金及利息；海外 ETF/股票並非存款，非屬存款保險承保範圍投資人需自負盈虧；投資人投資前，應先詳閱公開說明書；滬(深)股標的僅限專業投資人申購。網路銀行受理委託時間依本行網站公告為準，惟實際交易時間依各委託市場交易所之規範為準，嗣後如有調整，將於本行網站公告。

◎傳統型保險警語：保險商品由各保險公司提供，玉山銀行僅係推介招攬。要保人投保前應詳閱保單條款及產品說明書等文件，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保險商品之投資報酬及給付金額。若遇遺產稅額之計算，仍須依賦稅機關按個案實質認定原則為準。因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持有期間長，匯率風險及該幣別所屬國家之政治、經濟變動風險較高。因此，投保前請要保人審慎衡量。保險公司保留核保及最終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投資型保險警語：保險商品由各保險公司提供，玉山銀行僅係推介招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其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之投資績效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玉山銀行不負投資盈虧之責。要保人投保前應詳閱保單條款及商品說明書等文件。商品可能風險有中途贖回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一般市場風險、法律風險及投資風險等。當可能風險發生時，並不保證投資本金及最低收益，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要保人於投保前應審慎評估。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此外，本保險商品之專設帳簿記載投資資產之價值金額不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保險商品之投資報酬及給付金額。若遇遺產稅額之計算，仍須依賦稅機關按個案實質認定原則為準。 若投資標的，係委託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之全權委託帳戶，其有關之資產撥回機制可能由該帳戶之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該帳戶支出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保險公司保留核保及最終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財產保險警語：保險商品由各保險公司提供，玉山銀行僅係推介招攬。要保人投保前應詳閱保單條款及產品說明書等文件，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若遇遺產稅額之計算，仍須依賦稅機關按個案實質認定原則為準。保險公司保留核保及最終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高收益債券基金投資警語：投資人投資高收益債券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投資人應審慎評估。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收

B0012327-73957 102068　012352011012

對帳單基準日：110/12/31
對帳單期間：110/12/01-110/12/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對帳單僅供您進行每月對帳不作為證明使用，若需查詢即時帳務，敬請前往本行新一代網路銀行(https://cobank.tcb-bank.com.tw)查詢，若尚未申辦本行網路銀行服務者，請本人親洽開戶往來分行查詢。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另使用行動支付/儲值(eACH)交易金額達5仟元(含)以上，本行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即時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 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621,892.00	2,621,892.00
TWD信託資產	14,288,272.00	14,288,272.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6,910,164.00	16,910,164.00
合計	TWD 16,910,164.00	16,910,164.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232	期間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621,892.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12/30)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12/13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7,961.4000	0.055000	美元	13.58	153.746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累積單位數	參考淨值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現值	參考損益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風險等級	投資起始日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日		參考匯率日	累計現金配息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8,115.1460	13.5700	美元	27.6250	14,288,272.00	-1,671,728.00	
RR2	108/04/08	15,960,000.00 TWD	110/12/30		110/12/30	0	-10.47%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5,960,000.00	14,288,272.00	0	-1,671,728.00	-10.47%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4、「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5、親愛的投資人，在您持有基金期間，本行仍持續收受基金之經理費分成報酬，通路報酬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各基金資料／文件下載區查閱；變動通知查詢網址：ｈｔｔｐｓ：／／ｗｗｗ．ｔｃｂ－ｂａｎｋ．ｃｏｍ．ｔｗ／ｐｒｏｄｕｃｔ／ｔｒｕｓｔ／Ｐａｇｅｓ／ｆｕｎｄ＿ｎｏｔｉｃｅ．ａｓｐｘ。

6、本行銷售國內外基金變更基金風險報酬等級，詳細資料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網站（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 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的「最新消息」查閱。

7、有關各境內外基金投資經理異動、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更新、暫停計價日、淨資產價值低於告知門檻、年度股東大會開會通知及配息異動等公告事項，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最新基金動向及重大訊息（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查閱。

8、自１０９年起週末補行上班日，證券期貨市場不交易亦不交割，故國內股票型基金於補班日將不公布淨值。（有關各投信基金淨值之計算，請參閱各公司網站。）

9、本行１０９年度信託所得申報資料明細表已於１１０年４月寄發，如您尚未收到或是對明細表內容有任何問題，請洽各分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收

B0010117-00697 108053　　010856211011

對帳單基準日：110/11/30
對帳單期間：110/11/01-110/11/30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對帳單僅供您進行每月對帳不作為證明使用，若需查詢即時帳務，敬請前往本行新一代網路銀行(https://cobank.tcb-bank.com.tw)查詢，若尚未申辦本行網路銀行服務者，請本人親洽開戶往來分行查詢。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另使用行動支付/儲值(eACH)交易金額達5仟元(含)以上，本行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即時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 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283,546.00	2,283,546.00
TWD信託資產	14,242,358.00	14,242,358.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6,525,904.00	16,525,904.00
合計	TWD 16,525,904.00	16,525,904.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234 期間

【台幣類】

種類	帳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283,546.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11/30)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34.05	13.6200	443.0290	110/11/08	882.00
			27.8420	美元		110/11/08	9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42.51	13.6100	443.9760	110/11/16	882.00
			27.8030	美元		110/11/16	95

110年11月 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 887.005單位，計337,764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禮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11/12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6,927.9850	0.054000	美元	13.62	146.410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累積單位數	參考淨值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現值	參考損益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風險等級	投資起始日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日		參考匯率日	累計現金配息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7,961.4000	13.6200	美元	27.7500	14,242,358.00	-1,717,642.00	
RR2	108/04/08	15,960,000.00 TWD	110/11/30		110/11/30	0	-10.76%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5,960,000.00	14,242,358.00	0	-1,717,642.00	-10.76%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4、「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收

B0010474-62839 108147　　010987811010

對帳單基準日：110/10/31
對帳單期間：110/10/01-110/10/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對帳單僅供您進行每月對帳不作為證明使用，若需查詢即時帳務，敬請前往本行新一代網路銀行(https://cobank.tcb-bank.com.tw)查詢，若尚未申辦本行網路銀行服務者，請本人親洽開戶往來分行查詢。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另使用行動支付/儲值(eACH)交易金額達5仟元(含)以上，本行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即時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 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656,893.00	2,656,893.00
TWD信託資產	14,013,402.00	14,013,402.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6,670,295.00	16,670,295.00
合計	TWD 16,670,295.00	16,670,295.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236	期間

【台幣類】

種類	帳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656,893.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10/29)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04.72	13.8100	434.8100	110/10/06	882.00
			27.9780	美元		110/10/06	91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96.36	13.7300	436.7340	110/10/18	882.00
			28.0170	美元		110/10/18	92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34.70	13.7400	439.2070	110/10/26	882.00
			27.8390	美元		110/10/26	93

110年10月購買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310.751單位，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錚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10/1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5,910.9090	0.054000	美元	13.74	141.135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6,927.9850	13.6700	美元	27.7600	14,013,402.00	-1,610,598.00	
RR2	108/04/08	15,624,000.00 TWD	110/10/29		110/10/29	0	-10.31%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5,624,000.00	14,013,402.00	0	-1,610,598.00	-10.31%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收

C0011415-68485 103375　011415611009

對帳單基準日：110/09/30
對帳單期間：110/09/01-110/09/30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對帳單僅供您進行每月對帳不作為證明使用，若需查詢即時帳務，敬請前往本行新一代網路銀行(https://cobank.tcb-bank.com.tw)查詢，若尚未申辦本行網路銀行服務者，請本人親洽開戶往來分行查詢。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另使用行動支付/儲值(eACH)交易金額達5仟元(含)以上，本行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即時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 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048,852.00	2,048,852.00
TWD信託資產	13,595,296.00	13,595,296.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5,644,148.00	15,644,148.00
合計	TWD 15,644,148.00	15,644,148.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048,852.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9/30)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84.31	14.0600	432.7390	110/09/06	882.0(
			27.6120	美元		110/09/06	88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61.92	13.9500	434.5460	110/09/16	882.0(
			27.7140	美元		110/09/16	8(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60.17	13.8400	437.8730	110/09/27	882.0(
			27.7220	美元		110/09/27	9(

110年9月共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305.158單位，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9/13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4,459.7870	0.058000	美元	13.89	143.893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5,476.0990	13.7900	美元	27.7900	13,595,296.00	-1,524,704.00	
RR2	108/04/08	15,120,000.00 TWD	110/09/30		110/09/30	0	-10.08%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5,120,000.00	13,595,296.00	0	-1,524,704.00	-10.08%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收

B0008996-53971 104433　099959111008

對帳單基準日：110/08/31
對帳單期間：110/08/01-110/08/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對帳單僅供您進行每月對帳不作為證明使用，若需查詢即時帳務，敬請前往本行新一代網路銀行(https://cobank.tcb-bank.com.tw/home/newIBHome.html)查詢，若尚未申辦本行網路銀行服務者，請本人親洽開戶往來分行查詢。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另使用行動支付/儲值(eACH)交易金額達5仟元(含)以上，本行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即時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1,901,478.00	1,901,478.00
TWD信託資產	13,280,519.00	13,280,519.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5,181,997.00	15,181,997.00
合計	TWD 15,181,997.00	15,181,997.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1,901,478.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8/31)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38.82	14.0600	429.5030	110/08/06	882.00
			27.8200	美元		110/08/06	85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30.59	13.9700	431.6810	110/08/16	882.00
			27.8580	美元		110/08/16	86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12.24	13.9500	430.9850	110/08/26	882.00
			27.9430	美元		110/08/26	87

110年8月計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292.169單位，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8/12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3,029.7120	0.057000	美元	13.98	134.670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累積單位數	參考淨值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現值	參考損益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風險等級	投資起始日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日		參考匯率日	累計現金配息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4,027.0480	14.0900	美元	27.7000	13,280,519.00	-1,335,481.00	
RR2	108/04/08	14,616,000.00 TWD	110/08/31		110/08/31	0	-9.14%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4,616,000.00	13,280,519.00	0	-1,335,481.00	-9.14%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D0007555-45325 109454　010079111007

對帳單基準日：110/07/31
對帳單期間：110/07/01-110/07/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另使用行動支付/儲值(eACH)交易金額達5仟元(含)以上，本行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即時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新台幣)
TWD存款	2,002,483.00	2,002,483.00
TWD信託資產	12,781,409.00	12,781,409.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新台幣)
TWD總資產	14,783,892.00	14,783,892.00
合計	TWD 14,783,892.00	14,783,892.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002,483.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7/30)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15.68 27.9270	14.1600 美元	424.8370	110/07/06 110/07/06	882.0 8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99.57 28.0020	14.0900 美元	425.8040	110/07/16 110/07/16	882.0 8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83.55 28.0770	14.0500 美元	425.8760	110/07/26 110/07/26	882.0 8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7/1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1,622.4000	0.056000	美元	14.04	126.129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2,600.2090	14.0500	美元	27.9050	12,781,409.00	-1,330,591.00	
RR2	108/04/08	14,112,000.00 TWD	110/07/30		110/07/30	0	-9.43%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4,112,000.00	12,781,409.00	0	-1,330,591.00	-9.43%	TWD

110年7月 購買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276.517單位，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8/13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C0011811-70861 104794 011726711006

對帳單基準日：110/06/30
對帳單期間：110/06/01-110/06/30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交易之安全性，本行個人戶使用本行或他行自動櫃員機(ATM)單筆轉帳達新臺幣1萬元(含)以上，或以金融卡雲支付(HCE行動金融卡)消費達5仟元(含)以上，特提供「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推播通知服務，若無申辦網路銀行者，本行將以簡訊通知。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請儘速確認您已申辦網路銀行且可正常登入「合作金庫銀行APP」(行動網銀)，並已於本行基本資料留存正確的行動電話號碼，如您需申辦網路銀行或更新留存於本行的行動電話號碼，可洽任一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新台幣)
TWD存款	2,444,333.00	2,444,333.00
TWD信託資產	12,346,008.00	12,346,008.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新台幣)
TWD總資產	14,790,341.00	14,790,341.00
合計	TWD 14,790,341.00	14,790,341.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台幣類】

種類	帳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444,333.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6/30)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61.48	14.4800	418.6100	110/06/07	882.0
			27.7160	美元		110/06/07	7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66.95	14.2900	424.5590	110/06/16	882.0
			27.6910	美元		110/06/16	8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17.19	14.2500	422.2590	110/06/28	882.0
			27.9200	美元		110/06/28	8

110年6月共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265.428單位，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鍾7/21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6/15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0,224.8950	0.060000	美元	14.41	125.850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累積單位數	參考淨值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現值	參考損益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風險等級	投資起始日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日		參考匯率日	累計現金配息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31,197.5630	14.2300	美元	27.8100	12,346,008.00	-1,261,992.00	
RR2	108/04/08	13,608,000.00 TWD	110/06/30		110/06/30	0	-9.27%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3,608,000.00	12,346,008.00	0	-1,261,992.00	-9.27%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D0007838-47023 105240　　010025111005

對帳單基準日：110/05/31
對帳單期間：110/05/01-110/05/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本行個人戶使用金融卡於自動櫃員機(ATM)轉帳交易之安全性，單筆轉帳達等值新臺幣3萬元(含)以上之交易，特提供簡訊通知服務。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如您尚未於本行留存行動電話號碼或需要更新，敬請利用本行網路銀行設定或洽營業單位辦理。

◇讓我們一起愛地球，首次申辦本行電子綜合對帳單可享金庫幣100點，詳情請至金庫幣官網：https://mpp.tcb-bank.com.tw/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265,818.00	2,265,818.00
TWD信託資產	11,832,961.00	11,832,961.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4,098,779.00	14,098,779.00
合計	TWD 14,098,779.00	14,098,779.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265,818.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5/31)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 收費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01.50	14.4300	415.9040	110/05/06	882.00
			27.9930	美元		110/05/06	76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89.73	14.3500	417.4030	110/05/17	882.00
			28.0480	美元		110/05/17	77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40.12	14.3600	420.6210	110/05/26	882.00
			27.8140	美元		110/05/26	78

110年5月共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253.920單位，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5/12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8,854.2840	0.057000	美元	14.43	113.977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9,806.2850	14.4100	美元	27.5500	11,832,961.00	-1,271,039.00	
RR2	108/04/08	13,104,000.00 TWD	110/05/31		110/05/31	0	-9.70%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3,104,000.00	11,832,961.00	0	-1,271,039.00	-9.70%	TWD

注意事項：
一、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二、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一、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二、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三、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四、「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五、親愛的投資人，在您持有基金期間，本行仍持續收受基金之經理費分成報酬，通路報酬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各基金資料／文件下載區查閱；變動通知查詢網址：ｈｔｔｐ：／／ｐｔｌｗｅｂ．ｔｃｂ．ｃｏｍ／ｐｒｏｄｕｃｔ／ｔｒｕｓｔ／ｐａｇｅｓ／ｆｕｎｄ＿ｎｏｔｉｃｅ．ａｓｐｘ。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B0039495-37977 104765　009588911004

對帳單基準日：110/04/30
對帳單期間：110/04/01-110/04/30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本行個人戶使用金融卡於自動櫃員機(ATM)轉帳交易之安全性，單筆轉帳連等值新臺幣3萬元(含)以上之交易，特提供簡訊通知服務。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如您尚未於本行留存行動電話號碼或需要更新，敬請利用本行網路銀行設定或洽營業單位辦理。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1,891,058.00	1,891,058.00
TWD信託資產	11,458,911.00	11,458,911.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3,349,969.00	13,349,969.00
合計	TWD 13,349,969.00	13,349,969.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1,891,058.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4/30)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895.36	14.4200	408.8330	110/04/06	882.00
			28.4970	美元		110/04/06	73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26.97	14.4200	411.0240	110/04/16	882.00
			28.3450	美元		110/04/16	7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10.09	14.4400	416.2120	110/04/26	882.00
			27.9530	美元		110/04/26	75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4/1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7,486.4670	0.065000	美元	14.33	124.677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8,438.3800	14.4500	美元	27.8850	11,458,911.00	-1,141,089.00	
RR2	108/04/08	12,600,000.00 TWD	110/04/29		110/04/29	0	-9.06%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2,600,000.00	11,458,911.00	0	-1,141,089.00	-9.06%	TWD

110年4月贖1,236,067單位，計506,648元。 組長曾國鐘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4、「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5、親愛的投資人，在您持有基金期間，本行仍持續收受基金之經理費分成報酬，通路報酬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各基金資料／文件下載區查閱；變動通知查詢網址：ｈｔｔｐ：／／ｐｔｌｗｅｂ．ｔｃｂ．ｃｏｍ／ｐｒｏｄｕｃｔ／ｔｒｕｓｔ／ｐａｇｅｓ／ｆｕｎｄ＿ｎｏｔｉｃｅ．ａｓｐｘ。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B0013908-83443 100271　009963511003

對帳單基準日：110/03/31
對帳單期間：110/03/01-110/03/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本行個人戶使用金融卡於自動櫃員機(ATM)轉帳交易之安全性，單筆轉帳達等值新臺幣3萬元(含)以上之交易，特提供簡訊通知服務。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如您尚未於本行留存行動電話號碼或需要更新，敬請利用本行網路銀行設定或洽營業單位辦理。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252,688.00	2,252,688.00
TWD信託資產	11,104,863.00	11,104,863.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3,357,551.00	13,357,551.00
合計	TWD 13,357,551.00	13,357,551.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252,688.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3/31)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23.02	14.5700	413.3850	110/02/26	882.00
			27.8930	美元		110/02/26	69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67.60	14.4400	413.2690	110/03/08	882.00
			28.1520	美元		110/03/08	70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38.92	14.4800	410.1460	110/03/16	882.00
			28.2880	美元		110/03/16	71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873.51	14.4500	406.4710	110/03/26	882.00
			28.6030	美元		110/03/26	72

110年2月26日和110年3月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643.271單位，計675,528元，請入帳。組長曾國鐘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3/11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5,756.7790	0.051000	美元	14.44	90.969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7,077.6340	14.4000	美元	28.4800	11,104,863.00	-991,137.00	
RR2	108/04/08	12,096,000.00 TWD	110/03/31		110/03/31	0	-8.19%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2,096,000.00	11,104,863.00	0	-991,137.00	-8.19%	TWD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4、「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5、親愛的投資人，在您持有基金期間，本行仍持續收受基金之經理費分成報酬，通路報酬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各基金資料／文件下載區查閱；

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客服專線：(04)2227-3131、0800-033175
網　　址：www.tcb-bank.com.tw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C0010959-65749 108671　008047111002

對帳單基準日：110/02/28
對帳單期間：110/02/01-110/02/28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本行個人戶使用金融卡於自動櫃員機(ATM)轉帳交易之安全性，單筆轉帳達等值新臺幣3萬元(含)以上之交易，特提供簡訊通知服務。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如您尚未於本行留存行動電話號碼或需要更新，敬請利用本行網路銀行設定或洽營業單位辦理。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新台幣)
TWD存款	2,268,178.00	2,268,178.00
TWD信託資產	10,274,472.00	10,274,472.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新台幣)
TWD總資產	12,542,650.00	12,542,650.00
合計	TWD 12,542,650.00	12,542,650.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268,178.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2/28)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98.72 28.0060	14.7700 美元	406.1420	110/02/08 110/02/08	882.0 6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06.86 27.9680	14.7900 美元	406.1440	110/02/17 110/02/17	882.0 6

110年2月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812.286單位,計337,764元
請入帳。組長曾國鐘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2/18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4,438.4500	0.056000	美元	14.77	92.658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5,343.3940	14.5700	美元	27.8250	10,274,472.00	-1,149,528.00	
RR2	108/04/08	11,424,000.00 TWD	110/02/26		110/02/26	0	-10.06%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未分配	0	美元	0	0	0	
RR2	108/04/08	168,000.00 TWD				0	0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1,424,000.00	10,274,472.00	0	-1,149,528.00	-10.06%	TWD
未分配	168,000.00	0	0	0	0	TWD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4、「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5、親愛的投資人，在您持有基金期間，本行仍持續收受基金之經理費分成報酬，通路報酬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各基金資料／文件下載區查閱；變動通知查詢網址：ｈｔｔｐ：／／ｐｔｌｗｅｂ．ｔｃｂ．ｃｏｍ／ｐｒｏｄｕｃｔ／ｔｒｕｓｔ／ｐａｇｅｓ／ｆｕ

900391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4之18號

國立屏東大學 先生/小姐 收

B0012915-77485 104324　　008162411001

對帳單基準日：110/01/31
對帳單期間：110/01/01-110/01/31
*如您對於對帳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行原開戶往來營業單位或撥打客服電話：0800-033175、(04)2227-3131。

重要訊息告知

◇為保障您的權益，本行一向嚴格規範行員，並依據法令明訂嚴禁行員有下列行為，以避免產生不當交易：
1. 行員與您有任何財務借貸往來；或由行員代您保管印鑑、存摺、已蓋章之空白取款憑條及金融卡等憑證文件；或代您使用自動化通路。
2. 行員以本行名義，私下利用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寄送您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或行員要您將對帳單、各項文書或交易憑條，寄送至分行所在地、行員地址、行員私人電子郵件信箱。
3. 行員推介、銷售非屬本行所核可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金融商品。
4. 行員鼓勵或勸誘您以借款、舉債等方式從事理財投資。

如您發現本行行員有以上行為，請隨時致電本行客服專線檢舉，經查察屬實本行將依規定懲處，感謝您。

◇提醒您，請妥善管理帳戶，勿將身份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存摺、存款帳號、提款卡及密碼提供或借予他人使用。如提供個人帳戶予不法集團使用，可能成為刑法詐欺罪之幫助犯，且依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第15條規定，冒名或以假名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帳戶、以不正當方法取得他人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之帳戶等行為，均可能面臨刑事責任。

◇本行行動網銀-台灣Pay可掃描QR Code進行消費性扣款及繳交本行信用卡費等各項費用，只要安裝合庫APP，不限廠牌、型號之手機皆可享受簡單便利的行動付款。

◇提醒您，如您曾針對特定帳戶申請不寄發對帳單，則該帳戶仍將排除於本對帳單之帳戶總覽中，為保護您的資料隱私，本對帳單所列相關帳號之部分數字以＊取代。

◇為提升本行個人戶使用金融卡於自動櫃員機(ATM)轉帳交易之安全性，單筆轉帳達等值新臺幣3萬元(含)以上之交易，特提供簡訊通知服務。為確保您取得本服務之權益，如您尚未於本行留存行動電話號碼或需要更新，敬請利用本行網路銀行設定或洽營業單位辦理。

·為保護客戶資料隱私，帳號中部分數字以＊取代

資產商品項目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存款	2,334,288.00	2,334,288.00
TWD信託資產	10,104,186.00	10,104,186.00
各幣別資產總額	貴賓戶總餘額 (原幣別)	貴賓戶總餘額 (新台幣)
TWD總資產	12,438,474.00	12,438,474.00
合計	TWD 12,438,474.00	12,438,474.00

本表之「信託資產餘額」不包含在途或未分配之交易金額。

帳戶總覽

【台幣類】

種類	帳　號	帳戶餘額	起存日/放款日	到期日	期間
存摺存款	0360765***712	$2,334,288.00			

信託資產報告書暨結算書(對帳單基準日：110/01/31)

【基金申購交易明細】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本次申購金額	折合外幣金額 兌換匯率	申購價格 計價幣別	購得單位數	申購日期 交易日期	申購手續費 投資成功次數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6,001.50	15.0400	399.0360	110/01/06	882.00
			27.9930	美元		110/01/06	6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99.36	14.8700	403.4540	110/01/18	882.00
			28.0030	美元		110/01/18	65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168,000.00TWD	5,992.94	14.8600	403.2930	110/01/26	882.00
			28.0330	美元		110/01/26	66

110年1月共購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1,205.783單位數，計506,646元，請入帳。
組長曾國鐘 2/22

【基金除權分配明細】

除權分配日	基金名稱	交易編號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分配單位數	計價幣別	再投資價格	分配單位數
110/01/14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3,454.5680	0.112000	美元	14.83	177.1350

【基金投資組合狀況明細】

基金名稱 風險等級	交易編號 投資起始日	累積單位數 累積投資本金	參考淨值 參考淨值日	計價幣別	參考匯率 參考匯率日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單筆申購原始淨值 單筆申購原始匯率
富坦全球債	NB000765513	24,438.4500	14.7900	美元	27.9550	10,104,186.00	-983,814.00	
RR2	108/04/08	11,088,000.00 TWD	110/01/29		110/01/29	0	-8.87%	

【基金投資組合合計明細】

分配情況	累計投資本金	參考現值	累計現金配息	參考損益	報酬率	幣別
已分配	11,088,000.00	10,104,186.00	0	-983,814.00	-8.87%	TWD

注意事項：

1、本報告書資料如有不符，應以留存本行系統之資料為準。

2、本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共同基金皆經金管會核准，惟並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本行不負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應慎選投資標的，申購前應詳閱相關書面資料內容。

說明：

1、委託人受益權單位數以正確帳載為準。

2、參考現值之計算公式為 ： 參考現值 ＝ 累積單位數＊每單位參考淨值＊兌換台幣參考匯率。

3、投資報酬率＝（參考現值＋累計現金配息－累積投資本金）／累積投資本金＊１００％
累計現金配息認列方式，於部份轉換或贖回時按比例攤提，全部轉換或贖回則全部攤提累計現金配息。
（累積配息已分次於配息日存入貴投資人指定帳戶。）

4、「基金投資組合」之「單筆申購原始淨值」及「單筆申購原始匯率」係呈現初次申購時之淨值及匯率，如有申請轉換（轉入）其他基金，將顯示轉入之淨值及匯率。

5、親愛的投資人，在您持有基金期間，本行仍持續收受基金之經理費分成報酬，通路報酬請至本行官網理財金庫（ｈｔｔｐ：／／ｔｃｂｂａｎｋｆｕｎｄ．ｍｏｎｅｙｄｊ．ｃｏｍ／ｉｎｄｅｘ．ｈｔｍｌ）／各基金資料／文件下載區查閱；變動通知查詢網址：ｈｔｔｐ：／／ｐｔｌｗｅｂ．ｔｃｂ．ｃｏｍ／ｐｒｏｄｕｃｔ／ｔｒｕｓｔ／ｐａｇｅｓ／ｆｕｎｄ＿ｎｏｔｉｃｅ．ａｓｐｘ。

計畫名稱：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主冊及附錄)

單位:元　(計算至 110 年 10 月 1 日)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人事費	業務費	資本門	總計	實支數	動支數 (實支數+核銷簽證+暫付數)	執行率 (實支數/總額)	動支率 (實支數+核銷簽證+暫付數/總額)
E1105001	教育部-【深耕】補助 109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主冊整體)	教務處	施百俊	**13,170,641**	**22,375,936**	**8,886,644**	**44,433,221**	**22,330,733**	**28,863,924**	**50.62%**	**64.92%**
E1105001-A	子計畫 1：「SPIRIT 課程研創」計畫	教學資源中心	李貴富	2,647,225	10,030,864	**7,775,132**	**20,453,221**	9,805,154	13,825,931	**47.94%**	**67.60%**
E1105001-B	子計畫 2：校務研究與教學品保精進計畫	校務研究發展中心	賴明豐	1,192,345	957,655	**0**	**2,150,000**	1,144,461	1,340,963	**53.23%**	**62.37%**
E1105001-C	子計畫 3：「跨域創新・昂揚世界」學院實體化與班制調整計畫	學術副校長室	林曉雯	2,359,292	2,820,708	**0**	**5,180,000**	2,554,406	2,566,964	**49.31%**	**49.56%**
E1105001-D	子計畫 4：「通識深耕」學生基本能力提升計畫	大武山學院	黃玉枝	580,183	1,269,817	**150,000**	**2,000,000**	855,762	1,189,486	**42.79%**	**59.47%**
E1105001-E	子計畫 5：VAR 智慧創新發展計畫	資訊學院	王朱福	630,389	1,369,611	**0**	**2,000,000**	950,514	1,051,228	**47.53%**	**52.56%**
E1105001-F	子計畫 6：科學創新．科技屏大	理學院	林春榮	614,762	1,314,670	**70,568**	**2,000,000**	851,224	1,767,657	**42.56%**	**88.38%**
E1105001-G	子計畫 7：「走讀屏東」屏東學的普及與深化	人文社會學院	簡光明	652,230	1,297,770	**50,000**	**2,000,000**	811,918	1,239,158	**40.60%**	**61.96%**
E1105001-H	子計畫 8：國教 AI 教材與教學科技研發	教育學院	簡成熙	652,230	1,297,770	**50,000**	**2,000,000**	887,833	1,277,455	**44.39%**	**63.87%**
E1105001-I	子計畫 9：智慧商務創新創意發展計畫	管理學院	廖曜生	571,703	664,297	**764,000**	**2,000,000**	1,578,508	1,646,030	**78.93%**	**82.30%**
E1105001-J	子計畫 10：拔尖留才與育才計畫	研究發展處	許華書	2,205,576	294,424	**0**	**2,500,000**	1,917,797	1,944,888	**76.71%**	**77.80%**
E1105001-K	子計畫 11：推動高教公共性與多元學習扶助計畫	校務研究發展中心	賴明豐	-	50,000	-	**50,000**	0	41008	**0.00%**	**82.02%**
E1105001-L	子計畫 12：支援高中教學計畫	專案業務組	邱裕煌	-	400,000	-	**400,000**	192,492	192,492	**48.12%**	**48.12%**
E1105001-M	子計畫 13：培養種子型 USR 計畫+USR Hub（成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	學術副校長室	林曉雯	1,064,706	108,350	**26,944**	**1,200,000**	780,664	780,664	**65.06%**	**65.06%**
	附錄核定數額							實支數	動支數	執行率	動支率
E1105006	(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築夢展翼翻轉計畫	學務處	黃名義	613,646	8,330,354	100,000	9,044,000	5,002,364	5,038,813	**55.31%**	**55.7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B1)公立學校基本補助**			613,646	1,341,354		1,955,000	-	-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B2)公立學校獎勵補助**					100.000	100,000	-	-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1)輔導機制基本補助**				4,489,000		4,489,000	-	-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2)外部募款基金**				2,500,000		2,500,000	-	-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3)獎勵補助**				2,500,000		2,500,000	-	-	-	-
E1105007	(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習成效」	原資中心	黃名義 林慧年	450,000	330,000	300,000	1,080,000	739,988	782,653	**68.52%**	**72.47%**

計畫名稱：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主冊及附錄)

單位:元　(計算至 110 年 12 月 28 日)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人事費	業務費	資本門	總計	實支數	動支數 (實支數+核銷簽證+暫付數)	執行率 (實支數/總額)	動支率 (實支數+核銷簽證+暫付數/總額)
E1105001	教育部-【深耕】補助 109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主冊整體)	教務處	施百俊	**13,170,641**	**22,375,936**	**8,886,644**	**44,433,221**	**37,894,615**	**43,741,376**	**85.28%**	**98.44%**
E1105001-A	子計畫 1：「SPIRIT 課程研創」計畫	教學資源中心	李貴富	2,647,225	10,030,864	**7,775,132**	**20,453,221**	**17,562,391**	**19,984,035**	**85.87%**	**97.71%**
E1105001-B	子計畫 2：校務研究與教學品保精進計畫	校務研究發展中心	賴明豐	1,192,345	957,655	**0**	**2,150,000**	**1,828,884**	**2,134,616**	**85.06%**	**99.28%**
E1105001-C	子計畫 3：「跨域創新・昂揚世界」學院實體化與班制調整計畫	學術副校長室	林曉雯	2,359,292	2,820,708	**0**	**5,180,000**	**4,160,066**	**5,122,258**	**80.31%**	**98.89%**
E1105001-D	子計畫 4：「通識深耕」學生基本能力提升計畫	大武山學院	黃玉枝	580,183	1,269,817	**150,000**	**2,000,000**	**1,612,879**	**1,981,903**	**80.64%**	**99.10%**
E1105001-E	子計畫 5：VAR 智慧創新發展計畫	資訊學院	王朱福	630,389	1,369,611	**0**	**2,000,000**	**1,629,641**	**2,000,000**	**81.48%**	**100.00%**
E1105001-F	子計畫 6：科學創新．科技屏大	理學院	林春榮	614,762	1,314,670	**70,568**	**2,000,000**	**1,850,642**	**2,000,000**	**92.53%**	**100.00%**
E1105001-G	子計畫 7：「走讀屏東」屏東學的普及與深化	人文社會學院	簡光明	652,230	1,297,770	**50,000**	**2,000,000**	**1,737,315**	**2,000,000**	**86.87%**	**100.00%**
E1105001-H	子計畫 8：國教 AI 教材與教學科技研發	教育學院	簡成熙	652,230	1,297,770	**50,000**	**2,000,000**	**1,669,498**	**1,999,602**	**83.47%**	**99.98%**
E1105001-I	子計畫 9：智慧商務創新創意發展計畫	管理學院	廖曜生	571,703	664,297	**764,000**	**2,000,000**	**1,787,414**	**1,943,351**	**89.37%**	**97.17%**
E1105001-J	子計畫 10：拔尖留才與育才計畫	研究發展處	許華書	2,205,576	294,424	**0**	**2,500,000**	**2,471,850**	**2,485,270**	**98.87%**	**99.41%**
E1105001-K	子計畫 11：推動高教公共性與多元學習扶助計畫	校務研究發展中心	賴明豐	-	50,000	**-**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100.00%**
E1105001-L	子計畫 12：支援高中教學計畫	專案業務組	邱裕煌	-	400,000	**-**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100.00%**
E1105001-M	子計畫 13：培養種子型 USR 計畫+USR Hub（成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	學術副校長室	林曉雯	1,064,706	108,350	**26,944**	**1,200,000**	**927,227**	**1,200,000**	**77.27%**	**100.00%**
	附錄核定數額							實支數	動支數	執行率	動支率
E1105006	(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築夢展翼翻轉計畫	學務處	黃名義	613,646	8,330,354	100,000	11,544,000	**7,850,952**	**8,810,275**	**68.01%**	**76.32%**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B1)公立學校基本補助**			613,646	1,341,354	-	1,955,000	1,989,547	2,048,757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B2)公立學校獎勵補助**			-	-	100.000	100,000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1)輔導機制基本補助**			-	4,489,000	-	4,489,000	4,489,000	4,489,000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2)外部募款基金**			-	2,500,000	-	2,500,000	400165	1,151,795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3)獎勵補助**			-	2,500,000	-	2,500,000	972,240	1,120,723	-	-
E1105007	(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習成效」	原資中心	黃名義 林慧年	450,000	330,000	300,000	1,080,000	**995,194**	**1,080,000**	**100%**	**100%**

國立屏東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列印時間:111.02.23-09:58:35　　計算截止日期:110.03.31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預算數	保留預算數	流入預算數	流出預算數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110T0104大武山學院長室(大武山學院長室)															
110T0104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0	0	0	0	0	0	1,500,000	0.00	0.00
110T0104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500,000	0	0	0	500,000	0	0	0	0	0	0	500,000	0.00	0.00
110T0104	合　計	2,000,000	0	0	0	2,000,000	0	0	0	0	0	0	2,000,000	0.00	0.00
110T5001教育學院長室(教育學院長室)															
110T50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385,000	0	0	1,885,000	0	0	0	0	365,000	365,000	1,520,000	19.36	0.00
110T50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2,310,000	0	0	0	2,310,000	0	0	0	0	20,000	20,000	2,290,000	0.87	0.00
110T5001	合　計	3,810,000	385,000	0	0	4,195,000	0	0	0	0	385,000	385,000	3,810,000	9.18	0.00
110T5002理學院長室(理學院長室)															
110T5002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0	0	36,375	0	0	36,375	1,463,625	2.43	2.43
110T5002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0	3,500,000	0	0	0	0	0	0	3,500,000	0.00	0.00
110T5002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0	0	36,375	0	0	36,375	4,963,625	0.73	0.73
110T5003人文社會學院長室(人文社會學院長室)															
110T5003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750,000	0	0	0	1,750,000	4,420	0	18,249	0	0	22,669	1,727,331	1.30	1.30
110T5003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250,000	0	0	0	3,250,000	0	0	0	0	0	0	3,250,000	0.00	0.00
110T5003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4,420	0	18,249	0	0	22,669	4,977,331	0.45	0.45
110T6101管理學院長室(管理學院長室)															
110T61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0	0	0	0	0	0	1,500,000	0.00	0.00
110T61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0	3,500,000	0	0	0	0	0	0	3,500,000	0.00	0.00
110T6101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0	0	0	0	0	0	5,000,000	0.00	0.00
110T6201資訊學院長室(資訊學院長室)															
110T62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250,000	0	0	0	1,250,000	7,350	0	0	0	0	7,350	1,242,650	0.59	0.59
110T62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750,000	0	0	0	3,750,000	0	0	0	0	0	0	3,750,000	0.00	0.00
110T6201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7,350	0	0	0	0	7,350	4,992,650	0.15	0.15
總　計		25,810,000	385,000	0	0	26,195,000	11,770	0	54,624	0	385,000	451,394	25,743,606	1.72	0.25

國立屏東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列印時間:111.02.23-09:57:53　　計算截止日期:110.06.3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預算數	保留預算數	流入預算數	流出預算數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110T0104大武山學院長室(大武山學院長室)															
110T0104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15,828	0	50,934	0	0	66,762	1,433,238	4.45	4.45
110T0104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500,000	0	0	0	500,000	297,177	0	30,559	0	0	327,736	172,264	65.55	65.55
110T0104	合　計	2,000,000	0	0	0	2,000,000	313,005	0	81,493	0	0	394,498	1,605,502	19.72	19.72
110T5001教育學院長室(教育學院長室)															
110T50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385,000	0	0	1,885,000	88,739	0	0	0	445,000	533,739	1,351,261	28.32	4.71
110T50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2,310,000	0	0	0	2,310,000	487,530	0	0	0	83,000	570,530	1,739,470	24.70	21.11
110T5001	合　計	3,810,000	385,000	0	0	4,195,000	576,269	0	0	0	528,000	1,104,269	3,090,731	26.32	13.74
110T5002理學院長室(理學院長室)															
110T5002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575,568	14,260	124,838	0	0	714,666	785,334	47.64	47.64
110T5002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0	3,500,000	174,240	0	0	0	3,113,407	3,287,647	212,353	93.93	4.98
110T5002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749,808	14,260	124,838	0	3,113,407	4,002,313	997,687	80.05	17.78
110T5003人文社會學院長室(人文社會學院長室)															
110T5003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750,000	0	0	0	1,750,000	149,844	0	17,296	0	0	167,140	1,582,860	9.55	9.55
110T5003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250,000	0	0	0	3,250,000	44,926	0	0	0	0	44,926	3,205,074	1.38	1.38
110T5003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194,770	0	17,296	0	0	212,066	4,787,934	4.24	4.24
110T6101管理學院長室(管理學院長室)															
110T61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65,533	0	0	0	0	65,533	1,434,467	4.37	4.37
110T61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0	3,500,000	146,300	0	80,600	0	99,750	326,650	3,173,350	9.33	6.48
110T6101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211,833	0	80,600	0	99,750	392,183	4,607,817	7.84	5.85
110T6201資訊學院長室(資訊學院長室)															
110T62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250,000	0	59,600	0	1,309,600	423,137	0	7,150	0	30,000	460,287	849,313	35.15	32.86
110T62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750,000	0	0	59,600	3,690,400	583,646	0	94,500	0	216,850	894,996	2,795,404	24.25	18.38
110T6201	合　計	5,000,000	0	59,600	59,600	5,000,000	1,006,783	0	101,650	0	246,850	1,355,283	3,644,717	27.11	22.17
總　計		25,810,000	385,000	59,600	59,600	26,195,000	3,052,468	14,260	405,877	0	3,988,007	7,460,612	18,734,388	28.48	13.26

國立屏東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列印時間:111.02.23-09:59:02　　計算截止日期:110.09.3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預算數	保留預算數	流入預算數	流出預算數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110T0104大武山學院長室(大武山學院長室)															
110T0104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176,249	0	14,666	0	0	190,915	1,309,085	12.73	12.73
110T0104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500,000	0	0	0	500,000	458,674	0	41,280	0	0	499,954	46	99.99	99.99
110T0104	合　計	2,000,000	0	0	0	2,000,000	634,923	0	55,946	0	0	690,869	1,309,131	34.54	34.54
110T5001教育學院長室(教育學院長室)															
110T50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385,000	0	0	1,885,000	605,915	0	107,991	0	170,420	884,326	1,000,674	46.91	37.87
110T50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2,310,000	0	0	0	2,310,000	965,649	0	347,104	35,800	804,090	2,152,643	157,357	93.19	56.83
110T5001	合　計	3,810,000	385,000	0	0	4,195,000	1,571,564	0	455,095	35,800	974,510	3,036,969	1,158,031	72.39	48.31
110T5002理學院長室(理學院長室)															
110T5002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988,930	0	23,032	0	0	1,011,962	488,038	67.46	67.46
110T5002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180,000	3,320,000	553,530	0	0	0	2,720,000	3,273,530	46,470	98.60	16.67
110T5002	合　計	5,000,000	0	0	180,000	4,820,000	1,542,460	0	23,032	0	2,720,000	4,285,492	534,508	88.91	32.48
110T5003人文社會學院長室(人文社會學院長室)															
110T5003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750,000	0	0	0	1,750,000	270,726	0	0	0	100,000	370,726	1,379,274	21.18	15.47
110T5003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250,000	0	0	7,000	3,243,000	311,426	0	80,487	0	2,849,703	3,241,616	1,384	99.96	12.08
110T5003	合　計	5,000,000	0	0	7,000	4,993,000	582,152	0	80,487	0	2,949,703	3,612,342	1,380,658	72.35	13.27
110T6101管理學院長室(管理學院長室)															
110T61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352,816	0	28,649	0	0	381,465	1,118,535	25.43	25.43
110T61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0	3,500,000	735,307	0	295,896	0	1,046,923	2,078,126	1,421,874	59.38	29.46
110T6101	合　計	5,000,000	0	0	0	5,000,000	1,088,123	0	324,545	0	1,046,923	2,459,591	2,540,409	49.19	28.25
110T6201資訊學院長室(資訊學院長室)															
110T62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250,000	0	59,600	0	1,309,600	770,132	0	56,144	0	0	826,276	483,324	63.09	63.09
110T62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750,000	0	0	89,600	3,660,400	1,551,237	0	329,649	0	1,332,777	3,213,663	446,737	87.80	51.38
110T6201	合　計	5,000,000	0	59,600	89,600	4,970,000	2,321,369	0	385,793	0	1,332,777	4,039,939	930,061	81.29	54.47
總　計		25,810,000	385,000	59,600	276,600	25,978,000	7,740,591	0	1,324,898	35,800	9,023,913	18,125,202	7,852,798	69.77	34.90

國立屏東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列印時間:111.02.23-10:00:59　　計算截止日期:110.12.31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預算數	保留預算數	流入預算數	流出預算數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尚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110T0104大武山學院長室(大武山學院長室)															
110T0104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1,405,604	0	0	0	0	1,405,604	94,396	93.71	93.71
110T0104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500,000	0	0	46	499,954	499,954	0	0	0	0	499,954	0	100.00	100.00
110T0104	合　計	2,000,000	0	0	46	1,999,954	1,905,558	0	0	0	0	1,905,558	94,396	95.28	95.28
110T5001教育學院長室(教育學院長室)															
110T50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385,000	0	0	1,885,000	1,660,477	0	0	0	0	1,660,477	224,523	88.09	88.09
110T50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2,310,000	0	0	41,246	2,268,754	2,172,754	0	0	0	0	2,172,754	96,000	95.77	95.77
110T5001	合　計	3,810,000	385,000	0	41,246	4,153,754	3,833,231	0	0	0	0	3,833,231	320,523	92.28	92.28
110T5002理學院長室(理學院長室)															
110T5002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1,500,000	0	0	0	0	1,500,000	0	100.00	100.00
110T5002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212,500	3,287,500	3,287,500	0	0	0	0	3,287,500	0	100.00	100.00
110T5002	合　計	5,000,000	0	0	212,500	4,787,500	4,787,500	0	0	0	0	4,787,500	0	100.00	100.00
110T5003人文社會學院長室(人文社會學院長室)															
110T5003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750,000	0	0	0	1,750,000	1,655,852	0	0	0	0	1,655,852	94,148	94.62	94.62
110T5003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250,000	0	0	8,384	3,241,616	3,241,616	0	0	0	0	3,241,616	0	100.00	100.00
110T5003	合　計	5,000,000	0	0	8,384	4,991,616	4,897,468	0	0	0	0	4,897,468	94,148	98.11	98.11
110T6101管理學院長室(管理學院長室)															
110T61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500,000	0	0	0	1,500,000	950,125	0	0	0	304,600	1,254,725	245,275	83.65	63.34
110T61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500,000	0	0	34,390	3,465,610	2,370,210	0	0	0	1,095,400	3,465,610	0	100.00	68.39
110T6101	合　計	5,000,000	0	0	34,390	4,965,610	3,320,335	0	0	0	1,400,000	4,720,335	245,275	95.06	66.87
110T6201資訊學院長室(資訊學院長室)															
110T6201	0035(經外)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1,250,000	0	59,600	0	1,309,600	1,309,600	0	0	0	0	1,309,600	0	100.00	100.00
110T6201	9036(資內)學院中長程計畫發展	3,750,000	0	0	91,319	3,658,681	3,658,681	0	0	0	0	3,658,681	0	100.00	100.00
110T6201	合　計	5,000,000	0	59,600	91,319	4,968,281	4,968,281	0	0	0	0	4,968,281	0	100.00	100.00
總　計		25,810,000	385,000	59,600	387,885	25,866,715	23,712,373	0	0	0	1,400,000	25,112,373	754,342	97.08	91.67

肆、 經費執行情形

E1105006-1

E1105006-3

教育部補(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屏東大學
計畫名稱：110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1(高教深耕就學協助機制)
計畫期程：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 2 位

補(捐)助項目 (僅需填 1 級用途別)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捐)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捐)助比率(D)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 (G=F*D-(B-C))	備　　註
(基本補助)人事費 B1(公立)	613,646	613,646	613,646	100%	608,490	5156	5,156	■經常門 □資本門
(基本補助)招生業務費 B1	1,341,354	1,341,354	1,341,354	100%	1,340,973	381	381	■經常門 □資本門
(獎勵補助)招生設備費 B2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	99,294	706	706	□經常門 ■資本門
(基本補助)業務費 C1	4,489,000	4,489,000	4,489,000	100%	4,488,990	10	10	■經常門 □資本門
(外部募款)業務費 C2	2,500,000	~~2,500,000~~ 0	~~2,500,000~~ 0	50%	1,173,203	1,326,797	663,398	■經常門 □資本門
(獎勵補助)業務費 C3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173,203	1,326,797	663,399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1,544,000	~~11,544,000~~ 9,044,000	~~11,544,000~~ 9,044,000		8,884,153	2,659,847	1,333,050	■全額補(捐)助(B1、B2、C1) ■部分補(捐)助(C2 及 C3，1：1 補助)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七)（□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餘款繳回方式： ■依補(捐)助比率繳回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已執行項目之剩餘款免予繳回
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 ☑否)，金額　元
1	教育部				7,710,950			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2	機關 1(學校-外部募款總額)				1,173,203			
合計					8,884,153			執行率未達 80%之原因說明：因疫情因素，許多課程停辦，考試日程混亂，造成申請獎助學金人數減少

業務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附錄核定數額							實支數	動支數	執行率	動支率
E1105006	(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築夢展翼翻轉計畫	學務處	黃名義	613,646	8,330,354	100,000	11,544,000	**7,850,952**	**8,810,275**	**68.01%**	**76.32%**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B1)公立學校基本補助**			613,646	1,341,354	-	1,955,000	1,989,547	2,048,757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B2)公立學校獎勵補助**			-	-	100.000	100,000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1)輔導機制基本補助**			-	4,489,000	-	4,489,000	4,489,000	4,489,000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2)外部募款基金**			-	2,500,000	-	2,500,000	400165	1,151,795	-	-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C3)獎勵補助**			-	2,500,000	-	2,500,000	972,240	1,120,723	-	-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5
聯絡人：李宏偉
電　話：02-7736-5717

受文者：國立屏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六)字第11000820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經費核定表ATTCH1

主旨：所送修正後本（110）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計畫，存部備查，本年資本門補助款新臺幣（以下同）30萬元及第2期經常門補助款58萬元收據，已轉辦撥款事宜，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校本年6月10日屏大學字第1101100691號函。

二、檢附經費核定表1份，經費之支用、流用、勻支及結餘款繳回等事宜，請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要點」、「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旨揭計畫實施期程自本年1月1日起至同年12月31日止，請於計畫結束後2個月內，依前開要點規定備文檢送「經費核定表」、「經費收支結算表」等相關資料到部辦理核結事宜。

四、本案經常門補助款由本部預算支應，資本門補助款由原住民族委員會預算支應，並由本部以代收代付方式辦理，為利未來經費查核，請貴校（會計單位）將經費項目分別列計。

正本：國立屏東大學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

國立屏東大學
1100007077

A41

■~~申請表~~
□核定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申請單位： 國立屏東大學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計畫
計畫期程：■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成立或未申請原資中心計畫補助者）	
計畫經費總額：1,210,000 元，向教育部申請補(捐)助金額：1,080,000 元（含資本門 300,000 元），高教深耕主冊：128.467，自籌款：130,000 元 89.26%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元)	核定計畫金額(教育部填列)(元)	核定補助金額(教育部填列)(元)	說明
人事費	450,000	450,000	450,000	1. 聘任專案助理 1 人(碩士 1 人)。 2. 所編費用含 (1) 薪資：432,709 (2) 勞健保：88,459 (3) 年終獎金：56,115 (4) 其補充保費：1,184 3. 補(捐)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4.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 5. 敘明專任人力聘期、資格條件（含是否為原民身分）等聘用規劃事項。 ※教育部補助 **450,000** 元整。 ※高教深耕主冊補助 128,467 元整。 **如未依該學歷聘用人員致剩餘經費不得流用，須全數繳回**

各項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要點」等規定辦理。 承辦人 李宏信

1/3

■申請表
□核定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申請單位： 國立屏東大學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計畫
計畫期程：■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成立或未申請原資中心計畫補助者）	
計畫經費總額：1,210,000 元，向教育部申請補(捐)助金額：1,080,000 元（含資本門 300,000 元），高教深耕主冊：128,467，自籌款：130,000 元	

業務費	460,000	460000	330000	1. 講座鐘點費 60,000 元，出席費 25,000 元、工讀費 70,400 元、臨時工讀費 6,400 元、補充保費 3,414 元、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29,018 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共計 **194,232** 元。 2. 依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台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規定之相關費用 **30,000** 元。 3. 辦理業務所需保險費 2,920 元、住宿費 48,000 元、膳食費 72,000 元、交通費 33,000 元、印刷費 20,000 元、材料費 35,000 元、雜支費用 24,848 元，共計 **235,768** 元。 ※教育部補助:**330,000** 元 ※自籌款:**130,000** 元
設備及投資	300,000	300000	300000	所需之辦公之設備 1. 桌上型電腦設備：工讀生及臨時工作人員之使用電腦配備。單價 30,000 元，需求 1 台。 2. 筆記型電腦設備：影音剪輯、海報設計、辦理會議及工作坊等處理學生事務使用。單價 29,979 元，需求 2 台。 3. Apex pro 攜帶式無線擴音機：辦理研習、講座、體驗教育課程、參訪觀摩等活動需求之。單價 44,000 元，需求 1 台。 4. 打造原資中心特色空間情境塑造及設計規劃一式 166,042 元。
合　計	1,210,000	1210000	1080000	

承辦單位	專任助理戴筱蓁	主(會)計單位	計室主任周孟親
首長	校長古源光(甲)	教育部承辦人	專員李宏偉
教育部單位主管	綜合規劃司司長黃雯玲		

110. 6. 03

3/3

■申請表
□核定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申請單位： 國立屏東大學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計畫
計畫期程：■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成立或未申請原資中心計畫補助者）	
計畫經費總額：1,210,000 元，向教育部申請補(捐)助金額：1,080,000 元（含資本門 300,000 元），高教深耕主冊：128,467，自籌款：130,000 元	
補(捐)助方式： □全額補(捐)助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是■否 【補(捐)助比率89.26%】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納入預算 □代收代付 □非屬地方政府	餘款繳回方式： □繳回 □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無彈性經費 □計畫金額 2%，計_____元(上限為 2 萬 5,000 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教育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教育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教育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教育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又依同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違者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申請補助者如符須表明身分者，請至教育部政風處網站(https://pse.is/EYW3R)下載「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填列，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教育部各計畫主政單位或政風處。

3/3

教育部補(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屏東大學

計畫名稱：教育部-【深耕】補助110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資本門由原民會補助)

計畫期程：中華民國:110.01.01至110.12.31止

單位：新臺幣元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補(捐)助項目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 (A)	教育部核定補(捐)助金額 (B)	教育部撥付金額 (C)	教育部補(捐)助比率 (D=B/A)	實支總額 (E)	計畫結餘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 (G=F*D-(B-C))	備註
人事費	450,000	450,000	450,000	100%	450,000	0	0	請查填以下資料：
研究設備費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	300,000	0	0	*■經常門 ■資本門
業務費	460,000	330,000	330,000	72%	460,000	0	0	*□全額補(捐)助 ■部份補(捐)助
								*餘額繳回方式
合計:	1,210,000	1,080,000	1,080,000	89%	1,210,000	0	0	■依補(捐)助比率繳回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七)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已執行項目之剩餘款免予繳回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否），金額0元
彈性經費								□其他（請備註說明）
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部分補(捐)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1	教育部				1,080,000			
2	國立屏東大學				130,000			
合計					1,210,000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業務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五、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六、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七、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國立屏東大學部門預算動支明細表

計畫代碼:	110T0209							
計畫名稱: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主持人:	林慧年				單位：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執行期間：	110/01/01~110/12/31				委託單位：			
經常門(外)								
實支	1100208	T200213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01	600	受款人:慈暉電腦有限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桌上型網路交換器※品名:DLink DES-1005A HUB	羅永清	
實支	1100218	T300061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02	4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配鎖※品名:打鑰匙	盧薇喬	
實支	1100218	T300061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03	21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刻印章※品名:連續章...等	盧薇喬	
實支	1100218	T300061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04	125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10年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書印製裝訂※品名:裝訂	盧薇喬	
實支	1100223	T200292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05	7,920	受款人:綠漾室內裝修企業行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椅※品名:高背網背扶手辦	盧薇喬	
實支	1100326	T200495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3,588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一期	林慧年	
實支	1100422	T300168	510301-3206食品	T11002000009	400	110年3月29日學務處原資中心暨原住民專班會議中午便當(12:00－13:30，參加人數5人)	劉純如	
實支	1100506	T300195	510301-3206食品	T11002090007	72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110年04月28日(星期三)12:00－13:30召開原資中心組務會議之誤餐費(12:30－13:30為用餐時間)※品名:便當	盧薇喬	
實支	1100511	T300198	510301-3206食品	T11002090008	1,28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110年05月03日(星期一)12:00－14:00原資中心辦理布農族桌遊種子教師培訓營之誤餐費（12:00－12:30為用餐時間），用餐地點屏師校區敬業樓3樓教室，用餐人數16位※品名:便當...等	盧薇喬	
實支	1100601	T300237	510301-3206食品	T11002090009	240	受款人:戴筱蓁I※110年05月10日(星期一)12:00－13:30原資中心辦理自我認同成長會議之誤餐費。12:00－12:30為用餐時間，用餐地點原資中心辦公室，用餐人數3位※品名:便當	盧薇喬	

實支	1100601	T300237	510301-3206食品	T11002090010	32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110年04月29日(星期四)12:00－13:30原資中心召開學務慶典工讀生籌備會議之誤餐費（12:00－12:30為用餐時間），用餐地點屏師校區敬業樓原資中心辦公室，用餐人數4位※品名:便當	盧薇喬	
實支	1100601	T300237	510301-3208醫療用品（非醫療院所使用）	T11002090012	55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清潔辦公室環境防疫消毒用品※品名:	盧薇喬	
實支	1100601	T300237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13	583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削鉛筆機...等	盧薇喬	
實支	1100603	T201054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11	350	受款人:鈺銘工作室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製作學務慶典宣導A0海報※品名:海報	盧薇喬	
實支	1100607	T300246	510301-3208醫療用品（非醫療院所使用）	T11002090014	725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清潔辦公室環境防疫消毒用品※品名:消毒酒精...等	盧薇喬	
實支	1100707	T201311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15	638	受款人:八大昌文具行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原子筆...等	盧薇喬	
實支	1100716	T201394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4,784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四期至第七期（110年4月至110年7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四期110年4月...等	林慧年	
實支	1100721	T300321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16	699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用羅技C270 HD網路攝影機WebCAM※品名:羅技C270 HD網路攝影機WebCAM	盧薇喬	
實支	1100806	T300341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17	2,145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羅技灰M235無線光學滑鼠...等	盧薇喬	
實支	1100812	T201636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18	3,095	受款人: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室電扇※品名:上豪16吋立扇...等	林慧年	
實支	1100823	T201704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1,19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八期（110年8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	林慧年	
實支	1100826	T300372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19	1,10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藍芽耳機	林慧年	
實支	1100906	T300382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21	638	受款人:林慧年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E-book耳麥轉接線...等	林慧年	
實支	1100927	T202097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1,19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九期（110年9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	林慧年	

實支	1101015	T300450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24	467	受款人:林慧年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耳機麥克風※品名:E-books二轉一耳麥轉接	林慧年	
實支	1101102	T202522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1,19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期（110年10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	林慧年	
實支	1101116	T202687	510301-3206食品	T11002090025	2,400	受款人:戴筱蓁I※110年11月03日(星期三)12:00－13:30召開110年母語歌謠競賽工讀生暨工作人員籌備會議之誤餐費（用餐時間：會議後發放各自用餐），用餐人數30人※品名:排骨便	林慧年	
實支	1101124	T202785	510301-3298其他	T11002090028	4,800	受款人:沙滔舞琉璃藝術空間I※110年11月13日(星期六)辦理110年原住民族母語歌謠競賽之材料費※品名:材料費	林慧年	
實支	1101125	T300558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29	4,800	受款人:戴筱蓁已代墊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11月13日（六）辦理110年原住民族母語歌謠競賽活動手冊印刷※品名:活動手冊印刷	林慧年	
實支	1101210	T203009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1,19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一期（110年11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一期110年11月	林慧年	
實支	1101210	T203009	510301-4501什項設備租金	T11002090006	1,19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二期（110年12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二期110年12月	林慧年	
實支	1101210	T203009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30	3,000	受款人:鈺銘工作室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支應12月3日（五）高教深耕成果展之印刷※品名:活動手冊印刷	林慧年	
實支	1101210	T203009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32	1,690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支應影印機印刷費（計張費）※品名:印刷費	林慧年	
實支	1101210	T203009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33	1,44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支應影印機印刷費（計張費）※品名:印刷費	林慧年	
實支	T203009	T203009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00036	4,368	慈暉電腦有限公司I※印表機碳粉耗材※品名:Brother碳粉匣 黑色TN-451BK...等	林慧年	
實支	1101214	T300615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31	1,532	受款人:戴筱蓁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三層收納盒...等	林慧年	
實支	1101216	T203105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35	1,508	受款人:戴筱蓁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樹德樂活耐重摺疊收納	林慧年	

實支	1101216	T203105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36	1,036	受款人:戴筱蓁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深型收納盒...等	林慧年	
實支	1101220	T203172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37	298	受款人:戴筱蓁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便簽貼...等	林慧年	
實支	1101227	T203308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38	700	受款人:八大昌文具行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丹麥夾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203498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34	6,000	受款人:鈺銘工作室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支應12月3日（五）高教深耕成果展之印刷※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203498	510301-2401印刷及裝訂費	T11002090044	2,500	受款人:織語工作室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11月13日（六）辦理110年原住民族母語歌謠競賽活動成果印刷※品名:印刷費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203498	510301-3201辦公（事務）用品	T11002090045	1,178	受款人:八大昌文具行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品名:20cm磁尺...等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300703	510301-2698其他保險費	T11002090043	1,387	受款人:廖瑋琳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參與110年南北區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聯合運動會支應旅行平安保險費，活動日期110年11月27日※品名:保險費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300704	510301-2201郵費	T11002090046	114	受款人:廖瑋琳I廖瑋琳I廖瑋琳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郵寄教育部資料之郵資費用※品名: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300711	510301-3298其他	T11002090047	61	受款人:戴筱蓁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購買清潔辦公室環境防疫消毒用品※品名:酒精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203439	510301-4402	T11002090040	46,200	受款人:楓滿遊覽汽車有限公司I※110T0204南區區域原資中心辦理110年南北原住民學生運動會－交通費(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體育大學來回)辦理時間:110.11.27－11.28※品名:車資	林慧年	
實支	1101230	T203498	510301-4501	T11002090041	7,000	受款人:維思遊有限公司I※110T0204南區區域原資中心辦理110年南北原住民學生運動會－設備租借費(辦理時間:110.11.27－11.28)※品	林慧年	
實支	1100326	T200495	510301-4501	T11002090006	4,212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一期	林慧年	
實支	1100716	T201394	510301-4501	T11002090006	5,616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四期至第七期（110年4月至110年7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四期110年4月...等	林慧年	
實支	1100823	T201704	510301-4501	T11002090006	1,404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八期（110年8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	林慧年	

實支	1100927	T202097	510301-4501	T11002090006	1,404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九期（110年9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	林慧年	
實支	1101102	202522	510301-4501	T11002090006	1,404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期（110年10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	林慧年	
實支	1101210	T203009	510301-4501	T11002090006	1,404	受款人: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分公司I※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一期（110年11月）※品名:影印機租賃3年費用(2021.01.01-2023.12.31)-第十一期110年11月		
				小計	144,164			

專任助理戴筱蓁

學生事務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主任林慧年 111.1.10

學務長

學生事務處學生事務長黃名義

教育部推動第二期（109-111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110年核定補助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學校	計畫類型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備註
國立屏東大學	大學特色類萌芽型	讓生命不同凡「想」-屏東身心障礙成人服務友善環境的建置	3,500,000	
	大學特色類萌芽型	搖滾社會力：在地關懷為導向的社會企業與公益實踐培力計畫	2,500,000	補助經費為原申請計畫金額50%，屬有條件通過，學校應以自籌款補足至原計畫申請經費70%或總計畫經費應達新臺幣350萬元以上，始得辦理。
	大學特色類萌芽型	朱雀先驅:屏東偏鄉三師共學模式	2,500,000	
	大學特色類萌芽型	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屏東地方創生實踐計畫	2,500,000	

國立屏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紀錄：萬俊宏
出席(列)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無異議，列入備查。

參、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情形
1	1、有關屏師校區興建教學大樓一案，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讓其正式成案。 2、另請總務處和教務處研議屏師及屏商建築物興建案相關事宜。	總務處 1. 於 109.11.10 簽核成立工作小組，目前已完成先期規劃構想書期中報告書，於 110.3.18 召開第 3 次工作小組會議審查內容，將依討論事項進行修正，預定於 110 年 4 月底前完成期末報告書。 2. 空間規劃及經費概算如附錄（第 8-9 頁）。 3. 本案將以報告案方式提至第 72 次行政會議，報告後會盡速完成預算編列，再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	■持續列管 □解除管制

肆、工作報告：

一、110 年 2 月 28 日校務基金存款金額為 28 億 8,716 萬元，其中活期存款為 1 億 0,355 萬元萬元，定期存款為 27 億 8,361 萬元，分別存在 1.郵局：27 億 8,161 萬元;2.玉山銀行:200 萬元,可創造年約 2,230 萬元的利息收入。

二、元大投信通知台灣卓越 50 基金 109 年 12 月可分配收益，為每股 3.05 元，於今(110)年 3 月 9 日分配發放，計配發 2 萬 1,340 元。

三、目前持股及損益情形如下：

目前持股計有元大寶來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50)、台灣

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56)、元大臺灣 ESG 永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850)、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簡稱：成長基金) 及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簡稱：全球債基金)，迄今(110)年 2 月 28 日，共投資 3,398 萬 6,549 元，已實現配息收入為 113 萬 6,539 元，未實現資本利得為 8 萬 9,220 元，合併已實現配息收入及未實現資本利得之總投資收益為 112 萬 4,382 元，報酬率為 3.61%。詳如下表：

110 年 2 月 28 日投資一覽表						
投資標的	股數 或單位數	投資金額 (A)	現值(B)	已收配息©	總投資損益 (D=B+C-A)	報酬率 (E=D/A)
0050	11,850	1,452,648	1,580,790	21,340	149,482	10.29%
0056	233,020	6,679,945	7,433,338	372,832	1,126,224	16.86%
00850	149,975	3,996,097	4,863,689	0	867,592	21.71%
成長基金	14,850	10,373,883	9,923,480	742,367	291,963	2.81%
全球債基金	25,310	11,483,976	10,274,472	0	-1,209,504	-10.53%
合計		33,986,549	34,075,769	1,136,539	1,225,758	3.61%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自本校校務基金撥付臺灣教育大學系統 110 年度運作經費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強化教育資源之爭取，本校參與籌設臺灣教育大學系統，並自 101 年起成為該系統夥伴學校，由校長擔任當然委員。

二、為協助系統推動業務、增益運作資源，相關運作費用由各夥伴學校每年度自校務基金撥充新臺幣 100 萬元。

三、囿於適逢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援例於每年度一月份召開之系統委員會議暫緩辦理，爰該系統以 110 年 1 月 14 日臺灣教大字第 11030000100 號函(如附件 1-1，第 10 頁)函請各系統成員循例撥付 100 萬元支應系統運作，本案業經鈞長簽奉核准，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如附件 1-2，第 11-13 頁)，另檢陳本校參與臺灣教育大學系統相關執行計畫補助(如附件 1-3，第 14 頁)供參。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辦理後續經費撥付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 109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暨開源節流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6 條規定，就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作成前一年度（109 年度）之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詳附件 2，第 15-61 頁，內容包括：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及投資效益、財務變化情形、檢討及改進），提請管理委員會審議，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將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備查。

二、同法第 23 條規定：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本校 109 年度帳面收支有短絀之情形，爰擬訂 110 開源節流具體措施，詳如績效報告書-參、財務變化情形-三、開源節流具體措施。

三、本年度績效報告書修改呈現內容，修改 109 年度收支決算呈現方式及開源節流措施；配合最新校務發展計畫書及參考學校近年重點發展項目與應執行事項大幅修訂「檢討與改進」章節；新增目錄、增列投資管理小組運作情形、參考校務發展計畫書及校長治校理念等增列結語章節取代原其他事項呈現之條列規定。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通過，109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提請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惟請投資管理小組評估校務基金投資策略；另請秘書室持續研議年度開源節流作為，確保校務基金永續發展**。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推廣教育中心

案由：擬修正本校推廣教育收入收支管理要點第三點及附件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要點修正草案於 110 年 3 月 2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會議修正通過。

二、增訂本要點第三點第四項，新增酌收相關費用之依據。

三、修訂本要點附件之推廣教育班鐘點費支給標準表，增加招生人數、倍率級距。

四、檢附本校推廣教育收入收支管理要點第三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如詳附件 3-1、3-2(第 62-68 頁)。

辦法：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由：有關本校 111 年度概算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1 年度概算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標準」辦理籌編。

二、本校 111 年度經資門概算額度，暫依 110 年度國庫撥補額度 8 億 3,046 萬 6 千元，先行估列。

三、本校 111 年度預估收入 15 億 7,919 萬 9 千元，成本與費用 17 億 681 萬 1 千元，本期短絀 1 億 2,761 萬 2 千元，如附件 4-1(第 69 頁)。

四、111 年度預估資本支出經費共計 1 億 5,546 萬 1 千元包括政府補助 6,535 萬 3 千元、學校自籌收入 9,010 萬 8 千元，如附件 4-2(第 70 頁)。

五、111 年度購建固定資產編列項目、金額及資金來源明細，如附件 4-3(第 71 頁)。

六、倘教育部核定 111 年度補助金額與 110 年度核定數有差異時，擬請同意授權主計室調整及動用營運資金編列經資門額度。

辦法：審議通過後，將本校 111 年度概算依教育部來函及相關編列要點調整成預算案送教育部審核。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契僱人員職務加給表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學生事務處軍訓暨校安中心 110 年 1 月 18 日簽奉核示辦理。

二、依上開軍訓暨校安中心簽，校安證照之取得不易，甄選資格嚴格，每年可受訓人員稀少，且需通過嚴格筆測及體測，錄取名額有限，為建立教官離退校園後，營造校安人員長留久用的制度及環境，吸引更多對學生輔導及校安工作有熱忱的社會青年加入，並統一本校職務加給支給表，擬建議修正校安加給第 1 級至第 3 級分別為 2,000、4,000、6,000 元(詳附件 5，第 72-74 頁)。

三、本案業提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71 次行政會議通過。

四、檢附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契僱人員職務加給表修正草案如附件。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逕提行政會議追認**。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國際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外國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切實執行本校國際學生獎助學金實施作業，修正本要點名稱、第一點至第三點、第五點至第七點及第八點至第十五點。

二、檢附本校外國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6-1、6-2(第 75-84 頁)。

三、本案業提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71 次行政會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國際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僑生及港澳生菁英獎學金試辦要點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推動本校學術國際化，鼓勵優秀僑生及港澳生來校修讀學位，特訂定本要點。本要點於 110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先予試辦，明訂施行期限至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31 日止。

二、檢附本校僑生及港澳生菁英獎學金試辦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7-1、7-2(第 85-91 頁)。

三、本案業提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71 次行政會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大武山學院

案由：陳請准予併決算方式核撥經費支應 110 年度教育部高教深耕附冊 USR 計畫之學校配合款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10 年 3 月 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262911S 號函有關 110 年「第二期（109-111 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續予補助計畫及經費核定事宜(附件 8-1，第 92-93 頁)如下：

(一)本校 109 年通過教育部高教深耕附冊 USR 計畫共 4 件,110 年續予補助，計畫期程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前開續予補助計畫其中 3 件「大學特色類萌芽型計畫」屬有條件通過，補助經費為原申請計畫金額 50%，學校應以自籌款補足原計畫申請經費至 70%或總計畫經費應達新臺幣(以下同)350 萬元以上始得辦理。

(三)本案採部分補助，獲補助學校應編列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 10%以上之配合款，並請依「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補助要點」及「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等規定調整經費申請表。

二、依據鈞長 110 年 4 月 1 日會議裁示，核撥每件 USR 計畫校配款 100 萬元整，共計 400 萬元整，支持本校 USR 計畫之執行。

三、本案 4 件 USR 計畫承辦單位已進行規劃並執行計畫，爰請准由本校統籌款經費項下核撥學校配合款予「搖滾社會力：在地關懷為導向的社會企業與公益實踐培力計畫」(計畫編號：E1105002)、「讓生命不同凡「想」-屏東身心障礙成人服務友善環境的建置」(計畫編號：E1105003)、「朱雀先驅:屏東偏鄉三師共學模式」(計畫編號：E1105004)、「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屏東地方創生實踐計畫」(計畫編號：E1105005)，俾利後續計畫之執行。

四、依據 110 年 4 月 12 日簽奉核准第 1103700071 號簽陳辦理，提交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如附件 8-2，第 94-96 頁)。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依本校規定流程辦理經費動支。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

1. 如教務長建議，USR 為本校發展重點之一，**請大武山學院將本報告案濃縮後，提至校務會議報告**。
2. 遠見雜誌每年都有評核年度 USR 大學社會責任獎，**請大武山學院與各計畫主持人研議如何呈現執行亮點及績效**，吸引外界目光及青睞，而績效成果必須明確，且具備 beneficial，才會讓我們輔助的對象以及評審感到 impressive。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語：

感謝各位委員的出席以及支持，待會在國際會議廳會舉辦「科技創新與轉型」講座，邀請到戴元峰執行長分享，讓學術主管能了解目前臺灣經濟產業的動向；另外同一時間，在圖書館舉辦「研究超部署」的講座，分享怎麼去做研究的超前部署，基本上有前瞻性的部署及看法，未來在爭取校外競爭性的資源，我們的機會也比較多一點，建議在座主管撥空前往聆聽。

捌、散會　同日下午 15 時 35 分

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高等教育深耕附冊USR計畫適用)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屏東大學
計畫名稱：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朱雀先驅：屏東偏鄉三師共學模式
教育部核定函日期文號：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臺教高(三)字第1100072130號函
計畫期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所屬年度：110
計畫主持人： 林曉雯副校長
單位：新臺幣元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G=F*D-(B-C))	備註
補助款(總計)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	2,499,818	182	182	**計畫結餘款(F欄)=未執行項目+滾存經費**
人事費	1,445,280	1,445,280	1,445,280	100%	1,445,098	182		請查填以下資料：
業務費	1,054,720	1,054,720	1,054,720	100%	1,054,720	0		*■經常門 □資本門
設備及投資	0	0	0		0	0		*□全額補助 ■部分補助
配合款(總計)	1,000,000	~~1,000,000~~ 0 林庭蔚	~~1,000,000~~ 0 林庭蔚	71.43%	999857 林庭蔚	143		*餘款繳回方式
合計	3,500,000	~~3,500,000~~ 3	~~3,500,000~~ 3 林庭蔚	~~100%~~	~~3,499,818~~ 3499675 林庭蔚	~~182~~ 325		□依計畫規定（■繳回 □不繳回）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 □不繳回）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 ■否），金額 182 元(應繳回本部)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納入下(111)年度滾存經費，金額 0 元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教育部	~~2,500,000~~ 2499818 林庭蔚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2	國立屏東學大學-配合款	~~1,000,000~~ 999857 林庭蔚	
合計		~~3,500,000~~ 3499675 林庭蔚	

業務單位：專案助理林庭蔚

計畫主持人陳新豐

主(會)計單位：組員黃莛惠

主計室第二組組長洪彩梅 0209代

主計室主任周孟觀 111.2.10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校長古源光(甲)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五、本表「各受補助學校名稱」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六、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七、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八、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高等教育深耕附冊USR計畫適用)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屏東大學　　所屬年度：110
計畫名稱：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_搖滾社會力：在地關懷為導向的社會企業與公益實踐培力計畫　　計畫主持人：邱毓斌
教育部核定函日期文號：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臺教高(三)字第1100072130號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期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G=F*D-(B-C))	備註
補助款(總計)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	2,500,000	0	0	計畫結餘款(F欄)=未執行項目+滾存經費
人事費	1,484,979	1,484,979	1,484,979	100%	1,484,979	0		請查填以下資料：
業務費	1,015,021	1,015,021	1,015,021	100%	1,015,021	0		*■經常門 □資本門
設備及投資	-	-	-	-	-	-		*□全額補助 ■部分補助
配合款(總計)	1,000,000	-	-	-	1,000,000	0		*餘款繳回方式
合計	3,500,000	2,500,000	2,500,000	71.43%	3,500,000	0		■依計畫規定（■繳回 □不繳回）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 □不繳回）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 ■否），金額 0 元(應繳回本部)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納入下(111)年度滾存經費，金額 0 元

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教育部	2,500,000
2	國立屏東大學-配合款	1,000,000
3		
4		
合計		3,500,000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業務單位：專案助理林亞如　　主(會)計單位：組員黃莛惠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校長古源光(甲)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五、本表「各受補助學校名稱」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六、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七、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八、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高等教育深耕附冊USR計畫適用)__範例2(各計畫補助比率不同，餘款繳回不滾存)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屏東大學　　所屬年度：110
計畫名稱：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屏東地方創生實踐計畫　　計畫主持人：葉晉嘉
教育部核定函日期文號：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臺教高(三)字第1100072130號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期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G=F*D-(B-C))	備註
補助款(總計)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	2,500,000	0	0	計畫結餘款(F欄)=未執行項目+滾存經費
人事費	1,315,404	1,315,404	1,315,404	100%	1,315,404	0		請查填以下資料：
業務費	1,184,596	1,184,596	1,184,596	100%	1,184,596	0		*■經常門　□資本門
設備及投資	-	-	-	-	-			*□全額補助　■部分補助
配合款(總計)	1,000,000	-	-	-	1,000,000	0		*餘款繳回方式
合計	3,500,000	2,500,000	2,500,000	71.43%	3,500,000	0	0	□依計畫規定(■繳回 □不繳回)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 □不繳回)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 ■否)，金額 0 元(應繳回本部)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納入下(111)年度滾存經費，金額 0 元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教育部	2,500,000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2	國立屏東大學-配合款	1,000,000	
合計		3,500,000	

業務單位：計畫主持人葉晉嘉 111. 2. 8

主(會)計單位：組員黃莛惠　主計室第一組組長徐士弘

主計室主任周孟觀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校長古源光(甲)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五、本表「各受補助學校名稱」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六、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七、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八、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高等教育深耕附冊USR計畫適用)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屏東大學　　所屬年度：110年度

計畫名稱：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讓生命不同凡「想」-屏東身心障礙成人服務友善環境的建置　　計畫主持人：古源光 校長

教育部核定函日期文號：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臺教高(三)字第1100072130號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期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G=F*D-(B-C))	備註
補助款(總計)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100%	3,470,389	29,611	29,611	計畫結餘款(F欄)=未執行項目+滾存經費
人事費	1,950,311	1,950,311	1,950,311	100%	1,920,700	29,611		請查填以下資料：
業務費	1,549,689	1,549,689	1,549,689	100%	1,549,689	0		*■經常門 □資本門
設備及投資	-	-	-	-	-	-		*□全額補助 ■部分補助
配合款	1,000,000	-	-	-	991,540	8,460		*餘款繳回方式
合計	4,500,000	3,500,000	3,500,000	78%	4,461,929	38,071		■依計畫規定(■繳回 □不繳回)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 □不繳回)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 ■否)，金額 29,611元(應繳回本部)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納入下(111)年度滾存經費，金額 0 元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教育部	3,470,389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2	國立屏東大學-配合款	991,540	
合計		4,461,929	

業務單位：專案經理林士愷　大武山學院副院長黃玉枝　111.02.07　主(會)計單位：大武山學院院長林曉文(甲)　111.02.07　組員黃莛惠　主計室第一組組長徐士弘　主計室主任周孟觀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校長古源光(甲)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0128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五、本表「各受補助學校名稱」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六、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七、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八、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學生社團空間修繕前後狀況

民生校區改善前	民生校區改善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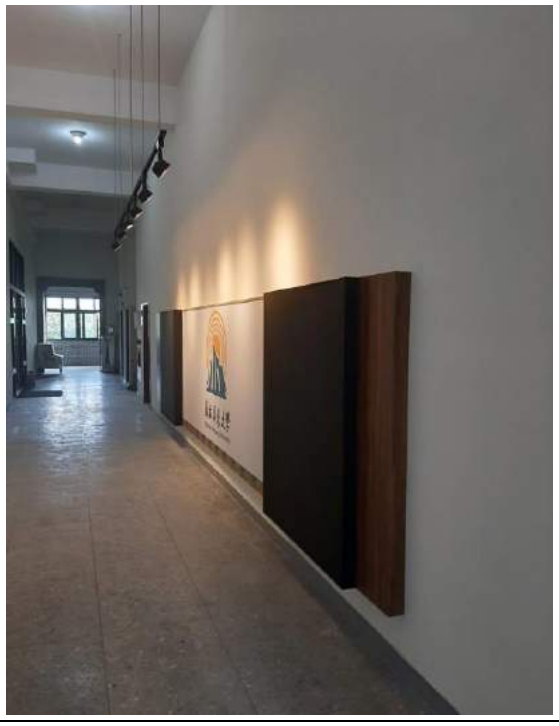

屏商校區改善前	屏商校區改善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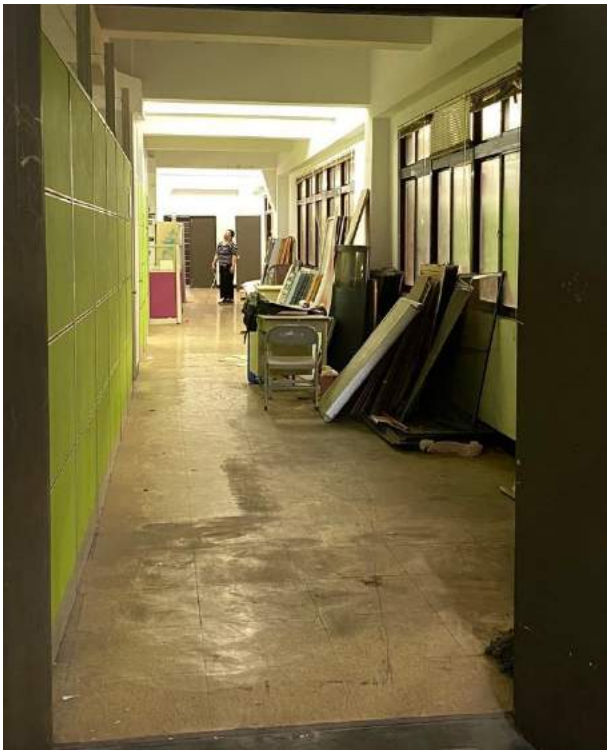	

屏師校區改善前	屏師校區改善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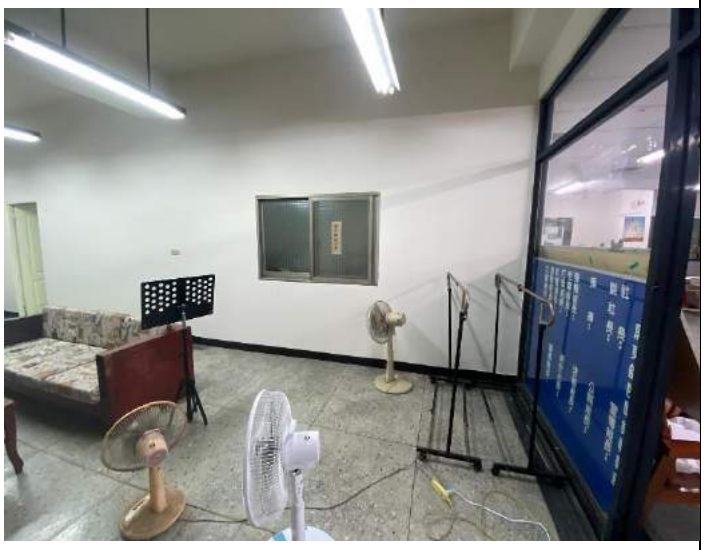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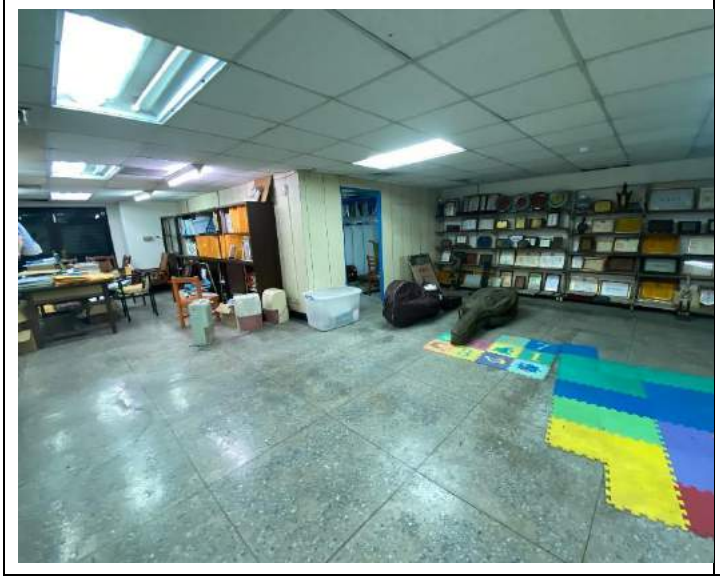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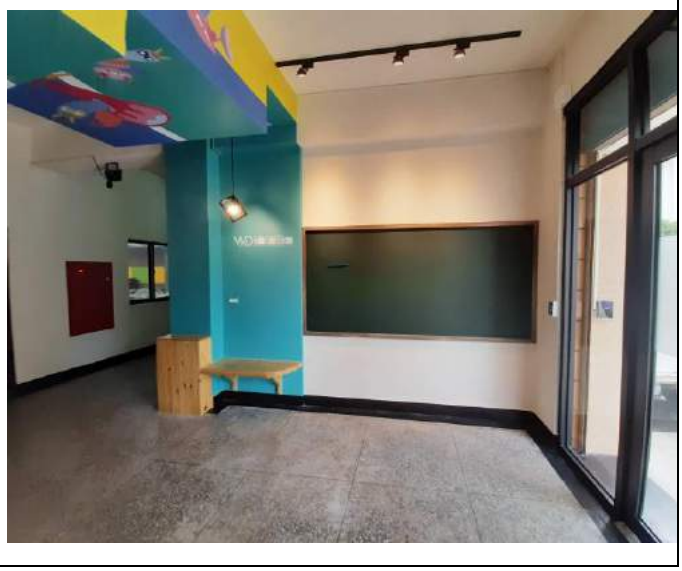

檔　　號：160504/001
保存年限：10

簽　於　管理學院

主旨：謹陳本學院辦理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簡稱AACSB)商管認證工作110年度重要經費需求案如說明，請核示。

說明：

一、旨揭經費案業已提送本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如附件1)。

二、本案業於109年12月7日簽奉鈞長核示(如附件2)。

三、本學院推動AACSB認證110年度所需預算除認證執行之工讀金外，其他必要經費項目羅列如下(詳如附件3)：

(一)會員年費及年繳認證費共計30萬6,900元。

(二)重要線上視訊會議所需報名費14萬3,550元。

(三)110年度下半年因為無法確認各項重要會議之辦理或顧問來訪之接待規劃，若因疫情緩和重啟辦理重要活動辦理，敬請同意另專簽申請相關經費使用。

四、爰陳請鈞長准由本校籌款專案核撥所需認證經費新臺幣45萬0,450元，作為本案經費使用。

擬辦：奉核准後，請主計室惠予核撥經費，並開立AACSB專戶。

會辦單位：主計室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
289
1103500058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管理學院	行政專員	李妍樺		110/01/19 16:02:15 (承辦)
2	管理學院	院長	廖曜生		110/01/19 16:38:15 (核示)
3	主計室 第一組	組員	王品鑒		110/01/20 08:26:10 (會辦)
4	主計室 第一組	組長	徐士弘	目前學校統籌款經常門已用罄，建請由管理學院相關經費調整支應。	110/01/20 09:23:52 (會辦)
5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110/01/20 09:25:50 (會辦)
6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10/01/20 09:33:11 (核示)
7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請於屆時會員年費或年繳認證費等辦理時，再行個別依當時匯率核銷。	110/01/20 09:41:22 (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劉副校長英偉 (代理)　　紀錄：龐佑欣
出席(列)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貳、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情形
1	1、有關屏師校區興建教學大樓一案，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讓其正式成案。 2、另請總務處和教務處研議屏師及屏商建築物興建案相關事宜。	總務處 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簽核成立工作小組，並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進駐單位空間使用相關事宜，會議紀錄辦理簽核作業中。 教務處 全面配合興建規劃。	☑持續列管 ☐解除管制

參、工作報告：無。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本校管理學院 AACSB 國際商管認證 110 年經費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第 11 條第 3 項:「以自籌收支應確需於當年度辦理之經常性支出……金額逾新臺幣 1 百萬元以上之個案，比照第二項規定辦理。」，本案應由校長或其授權人核定，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審議通過後動支，以超支併決算辦理。

二、因應疫情關係，四月前重要受訓會議皆為線上參加方式申請，四月後 ICAM 目前暫定為一般會議方式辦理，視疫情變化持續觀察下半年度重要會議辦理情形，並另行規劃及提出申請。

三、檢附管理學院 110 年 AACSB 國際商管認證經費明細表如附件 1（第 5 頁）。

辦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將據以專簽並依本校規定流程辦理經費

申請及核銷。

決議：同意本案之請，暫先分配工讀費，其他費用視後續使用情況另案專簽核實報支。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案由：提高 110 年每月投資台灣 50 基金(0050)和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的金額各至 60 萬元，請討論。

說明：

一、本提案經 109 年 11 月 26 日召開的 109 學年度第 2 次投資管理小組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二、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的 110 年投資內容為：每月投資台灣 50 基金(0050)、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 及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各 30 萬元、臺灣 ESG 永續基金(00850) 50 萬元、及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 50 萬 6,646 元，合計每月投資 19 0 萬 6,646 元。本提案調高台灣 50 基金(0050)和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每月投資金額各至 60 萬元，餘維持原投資金額，調高後的每月總投資金額為 250 萬 6,646 元。。

三、台灣 50 基金追蹤並購買台股市值前 50 大的上市公司股票，有效分散個股投資風險。且按季調整成分股，汰弱留強，追求長期資本利得，並享受配息。其迄 10 月底之 10 年期績效為 149.61%。

四、台灣高股息基金以臺灣 50 指數及臺灣中型 100 指數共 150 支成分股作為採樣母體，選取未來一年預測現金股利殖利率最高的 30 支股票作為成分股。成分股每半年依照公司重大訊息或當臺灣 50 指數及臺灣中型 100 指數成分股變動進行調整。其迄 10 月底之 10 年期績效為 80.55%。

辦法：審議通過後，自 110 年 1 月至 12 月止按月請款 250 萬 6,646 元投資 0050、0056、00850、成長基金及全球債基金。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本校屏師校區光華樓宿舍整修工程案，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109 年 11 月 10 日第 1091101278 號簽奉核准辦理。

二、 為提升學生住宿品質，持續執行學生宿舍改善計畫，預定明(110)年度寒假起開始進行光華樓外牆翻修工程，同時汰換內部寢具，以提升學生舒適的住宿環境。因寢室施工整修較為繁雜，初估整修期程約須半年，為配合防疫現做為安居宿舍使用並無人居住，預估下學期疫情尚未趨緩境外生仍無法來台，可持續安排研究生居住於大學部宿舍，故可利用 110 年 2~8 月期間進行內部翻修及外牆整修，以期能於新學年度提供研究所學生更舒適之居住環境。

三、 由於光華樓現有寢室格局為樓中樓設計，中間隔層為 RC 水泥，隔層高度

過低不利學生住宿，本次整修規劃打除 RC 水泥隔層，擴大寢室格局，同時將寢室內外水泥窗框打除並加大窗戶尺寸，改善室內空間採光，且由於大門出入口狹小不利大型機具進駐施工，須以人力方式進行 RC 水泥隔層與窗框打除，故施工期程較長；又外牆與屋頂因年代久遠致經常滲水，併同本次整修一併進行防水防漏工程，惟正面之立體浮雕係為師專時期之設計建造，對畢業校友別具意義，較具保留價值，將連同防漏工程進行補強以長期保留。

四、 因光華樓規劃為研究生住宿區，原有 3 人房之配置屢遭住宿學生反映過於嘈雜，不利研究論文寫作，故配合本次整修將部分 3 人房縮減為 2 人房，除能維持必要之床位數外，亦能提供更完善舒適之住宿環境。

五、 為配合本次光華樓寢室整修，同時也為避免日後 2 次施工造成住宿生使用不便，加上近年來東南亞地區境外學生來校就讀人數日益增加，擬連同光華樓室內公共空間一併整修，增加祈禱室、自修閱讀室等空間設備，並將 1、2 樓公共空間調整為男女生共同使用，以符合學生之生活需求，僅在 2 樓女生寢室區及浴廁區做門禁管制做區別，因此增加公共空間修繕經費。

六、 本次學生宿舍光華樓外牆翻修工程及汰換內部寢具共 44 間/108 床(原 20 間 3 人房縮減為 2 人房) 及公共空間修繕經費，總經費合計 4,215 萬 520 元，整，擬由 110 年宿舍經費免提撥折舊攤提經費項下支應 2,621 萬 6,400 元，另不足之經費 1,593 萬 4,120 元，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由校務基金支應。

七、 檢附「屏師校區光華樓宿舍整修工程概算書」（如附件 2-1，第 6-12 頁）及「屏師校區光華樓外牆整修、內部寢室及公共空間整修工程需求說明書」（如附件 2-2，第 13-16 頁）各 1 份。

辦法：審議通過後動支並辦理招標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本案另送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附帶決議：請總務處在經費上儘量尋找外部資源，及考量修繕後微調住宿費用。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語：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本次會議。

柒、散會　同日下午 4 時 0 分

檔　　號：160504/001
保存年限：10

簽　於　管理學院

主旨：謹陳本學院辦理之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簡稱AACSB)商管認證工作110年度所需經費預估案如說明，請核示。

說明：

一、本案依據109年度經費案主計室指示，已提送本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查。

二、本學院辦理國際專業認證計畫已於104年1月30日簽奉 鈞長核可(如附件1)。

三、本學院推動AACSB認證110年度所需預算估計羅列如下(詳如附件2)：

(一)會員年費及認證費共計50萬6,900元。

(二)重要線上視訊會議所需報名費8萬5,000元

(三)110年度認證所需配合執行工讀費(含各系及院辦公室)共計84萬元。

(四)上半年4月18日-20日於芝加哥舉辦之ICAM會議為學院主管必要參加之重大受訓會議，擬推薦廖曜生院長及葉貞吟副院長共計2位師長參加，因疫情影響關係機票預估價格飆漲，若順利辦理並前往參加，目前所需總費用預估共計38萬1,741元(詳如附件3)。

(五)110年度下半年因為疫情關係無法確認各項重要會議之辦理規劃，若因疫情緩和重啟辦理相關重要訓練會議活動，敬請同意另專簽申請相關經費使用。

四、爰陳請鈞長准由本校籌款專案核撥下修為新臺幣181萬3,641元，作為本案經費使用。

擬辦：奉核准後，請主計室惠予核撥經費，並開立AACSB專戶。

會辦單位：主計室、秘書室第一組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
294
1093500861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管理學院	行政專員	李妍樺	敬請秘書室本文協助轉會熙樺秘書。	109/12/01 10:47:59 (承辦)
2	管理學院	院長	廖曜生		109/12/01 13:35:11 (核示)
3	主計室 第一組	組員	王品鑒	附件2、3經費表金額請再確認。	109/12/01 16:48:31 (會辦)
4	管理學院	行政專員	李妍樺	附件2、3經費表已依建議修正，另簽文內容亦同步更正。	109/12/01 17:13:51 (承辦)
5	管理學院	院長	廖曜生		109/12/01 19:53:39 (核示)
6	主計室 第一組	組員	王品鑒	國外旅費係屬管制性項目，請由校長室國外交流經費支應，故建請加會秘書室熙樺。	109/12/02 08:43:04 (會辦)
7	主計室 第一組	組長	徐士弘	一、110年度學校統籌款初步估算僅300萬元，不足支應全校全年度臨時需求。二、本案採方案一或方案二，請鈞長裁示： (一)方案一:由學校統籌款支應 (二)方案二:依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第11條第三項:「以自籌收支應確需於當年度辦理之經常性支出……..金額逾新台幣1百萬元以上之個案，比照第二項規定辦理。」，由校長或其授權人核定，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審議通過後動支，以超支併決算辦理。	109/12/03 10:34:24 (會辦)
8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109/12/03 10:51:57 (會辦)
9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09/12/03 11:00:06 (核示)

10	秘書室 第一組	行政助理	謝熙樺		109/12/04 09:45:10 (會辦)
11	秘書室 第一組	暫代組長	張雯玲		109/12/04 10:01:42 (會辦)
12	秘書室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張雯玲 代 陳永森		109/12/04 10:03:00 (核示)
13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擬請主計室將本案經費預算列入110年度預算分配之待分配項，視預算餘額再行提供意見。	109/12/04 10:24:08 (核示)
14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如劉副校長意見。	109/12/06 16:17:00 (決行)
15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109/12/07 10:51:52 (知照)

項次	**AACSB 經費項目**	110 年
1	會員年費(3300 美金+25 美金手續費)	109,725
2	認證費用(5950 美金+25 美金手續費)	197,175
3	院長會議(線上) 1 人(報名費+手續費)	30,360
4	BA 會議(線上) 2 人(報名費+手續費)	53,295
5	ICAM 會議(原芝加哥改線上辦理，報名費+手續費)	59,895
	AACSB 認證預估經費小計	**450,450**

經費編列說明：

一、各類費用分述：

1. 項次 1-2 為 AACSB 認證流程官網規定價格及建議價格。
2. 項次 3-5 為管理學院參加重要線上訓練會議報名費用價格，細項分說如下:
   (1) 院長會議報名費 USD895+手續費 USD25。
   (2) BA 會議報名費 USD795 X 2 人+手續費 USD25
   (3) ICAM 會議報名費 USD895 X 2 人+手續費 USD25

二、美金匯率概以 1:33 方式計算。

Home
Fees & Registration
Agenda
Keynote Speakers
Networking Community Meetings
Login Instructions
Sponsors & Exhibitors >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and Annual Meeting

April 6–9, 2021 | Virtual Conference

REGISTER **NOW**

Register by March 31 to save 200 USD!

Creating a sustainable future for business education requires the cultivation of meaningful relationships with business partners and communities, built on trust and action. This April, we are proud to convene the largest global gathering of business school leaders virtually at AACSB'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and Annual Meeting.

Join hundreds of your peers as we focus on **connecting for better**. Through our connections to each other, to business partners, and to our communities, we can improve student success, faculty engagement, program quality, and the way we lead our organizations.

The 2021 virtual ICAM has more than 40 hours of engaging sessions, peer networking, regional and topical meetings, and social discussions. Your conference registration also provides access to the Exchange, where you can interact with your peers. Recorded sessions will be available for 90 days to all registrants upon completion of the event.

"It is through co-creation of knowledge,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and integrated leadership that business schools advance solutions and strategies that are relevant, effective, and sustainable."
—**AACSB Connected for Better Briefing Paper**

VIRTUAL BUSINESS ACCREDITATION SEMINAR – 2020 STANDARDS

19–22 April 2021 | Virtual Offering | Asia Pacific and EMEA

Home

Agenda

Facilitators

Fees & Registration

Access Information & FAQs

Business Accreditation Seminar

19–22 April 2021 | Virtual Offering | Asia Pacific and EMEA – SOLD OUT

3.5 hour lessons each day 9:00 am - 12:30 pm Central European Time (CET), and 3:00 pm – 6:30 pm Singapore Time (SGT)

Register Now

We're excited to discuss the 2020 Business Accreditation Standards! Register now to learn what the new standards will mean for your business school.

Join a cohort of your peers in four live lessons facilitated by globally recognized AACSB Accreditation experts. Build skills and network in interactive, workshop-style lessons focused on each accreditation standard, allowing you to create an effective plan of action for your school. Learn what is important and expected at each stage of the accreditation process through group interactions, breakout sessions, and spaced learning in a virtual environment.

檔　　號：040903/001
保存年限：10

簽　於　總務處營繕組

主旨：檢陳「光華樓宿舍整修工程」契約變更作業程序檢討報告，請核示。

說明：

一、依據110年10月25日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決議事項辦理。

二、旨案因辦理變更設計程序，結算後追加經費新臺幣514萬8,356元整，相關責任(廠商及承辦單位)檢討報告詳如附件，請參閱。

三、經檢討因設計單位因素致結算增加金額為298萬5,267元整，擬依契約扣罰設計監造單位違約金共計2萬9,534元整。承辦單位未遵循變更設計程序之缺失，願接受規定之行政懲處。

四、奉核後，設計單位之扣罰金額併入工程結算辦理。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裝

訂

線

國立屏東大學
300
1101201085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總務處 營繕組	專員	伍文志		110/11/23 17:28:11 (承辦)
2	總務處 營繕組	組長	李志峰		110/11/23 17:30:45 (核示)
3	總務處	總務長	陳永森	本工程由於變更規模及追加預算比例相對較大，本處以此案例深自檢討，未來將避免類似情事發生，並持續精進。	110/11/24 16:32:10 (核示)
4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10/11/24 16:50:08 (核示)
5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劉英偉		110/11/24 16:53:16 (核示)
6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請總務處以此案為鑑，未來不可再犯。餘如擬。	110/11/25 09:43:47 (決行)

「光華樓宿舍整修工程」案契約變更作業程序檢討報告

一、 事件說明：

(一)「光華樓宿舍整修工程」預算為新臺幣(以下同)3,977 萬 7170 元整，發包金額 3,766 萬 8000 元整，發包節餘款 210 萬 9,170 元整。

(二)施工過程因現況及使用需求等因素，經施工協調會議討論後辦理契約變更作業，項目概要說明如下：

1. 每間寢室增加2樘對外窗戶並依既有牆內補強樑位置修正尺寸，增加採光及通風。
2. 增列寢室外走道地坪打除後重新施作費用。
3. 外牆立柱整平拉直及寢室內床板底層RC構造拆除修補。
4. 寢室內燈具及插座數量位置依樣品房會勘結果進行修正。
5. 樓板高壓灌注防水修補作業。
6. 各樓層公共區域及交誼廳依討論結果進行配置之調整，包含燈具、家具及牆面等設施。

(三)前述經費結算後變更設計追加經費 514 萬 8,356 元整。

二、 責任檢討(設計監造廠商部分)

(一)依據本案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契約第十四條第九款規定：「…因乙方計算數量錯誤或項目漏列，致該採購結算增加金額與減少金額絕對值合計，逾採購契約價金總額百分之五者，應就超過百分之五部分占該採購契約價金總額之比率，乘以契約價金規劃設計部分總額計算違約金…。」，檢討本次變更設計中可歸責於設計單位數量計算錯誤或項目漏列之情形來核算違約金。

(二)因本案建築物於 65 年竣工使用，原始建築圖說缺漏，設計單位僅能參考現況進行設計，廠商施工打除床板後方發現牆內補強樑之結構，續進行勘查及檢討修正窗戶尺寸及位置，依校方需求增加採光及窗戶數量。另寢室外走道打除面層後發現基層掏空，為延續使用而檢討重新施作地坪，爰此變更設計第 1、2 項目中，窗框修整切割打除及粉刷、窗框彈力泥防水以及內走廊水溝整修排水管銜接等施作項目經檢討可列為應注意規劃而未設計之漏列項目，共計 203 萬 2,988 元整。

(三)有關變更設計第 3 項目之外牆立柱整平及寢室地坪既有 RC 構造拆除及修補等內容，經檢討可歸責於設計階段確有未實際詳查現況之情形，該項目應計入設計單位項目漏列致增加金額之數量，共計 61 萬 1,600 元整。

(四)有關變更設計第 4 及第 6 項，因屬樣品房會勘後修正及使用單位依需求所做之家具、燈具、電源開關之調整，非屬數量錯誤或項目漏列之情形。

(五)有關變更設計第 5 項高壓灌注防水修補樓板，因考量連日豪雨已影響屋頂施工時程，為避免後續家具廠商進度延宕，經工地協調會議決議緊急處理

之措施，爰非屬數量錯誤或項目漏列之情形。

(六)綜上所述，廠商因計算數量錯誤或項目漏列，致該採購結算增加金額與減少金額絕對值合計為264萬4,588元整，另核計稅金及管理費為298萬5,267元整(占採購契約價金7.93%)，逾採購契約價金總額百分之五之部分，乘以契約價金規劃設計部分(設計監造服務費之45%)總額計算違約金，依規定扣罰設計監造單位違約金29,534元整。

(計算式：2,240,000*0.45*(7.93%-5%)=29,534)

三、 責任檢討(承辦單位部分)

(一) 工程採購契約有關契約變更之規定：第20條第一款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以及第20條第三款規定：「…機關於接受廠商所提出須變更之事項前即請求廠商先行施作或供應，應先與廠商書面合意估驗付款及契約變更之期限；涉及議價者，並於3個月內辦理議價程序…」。

(二) 本案於開工後每週固定召開工地協調會議檢討施工進度，相關變更設計事項，經工地協調會議討論決議後，因考量施工進度及避免影響學生開學進住，廠商同意先行施作。惟未即時陳核工程協調會議紀錄敘明變更設計內容，並督促廠商儘速提出變更設計預算文件，致累計變更設計內容逾原核定預算，且未考量預算來源(校務基金)之審核程序影響完工驗收時程，承辦單位實有疏失，承辦人員願接受學校規定之行政懲處。

四、 改善措施

(一) 工程於開工後每2週陳核相關工地協調會議紀錄，如有變更設計內容，並請廠商提供預算文件以符合程序。

(二) 加強審核招標圖說文件，要求設計單位核實編列施作項目避免漏列，隱蔽部分仍應事先詳予勘查，減少事後之契約變更作業。

(三) 工程招標前落實設計單位與使用單位之需求溝通，避免施工過程變更作業影響施工進度及經費預算異動。

光華樓整修工程　變更設計內容及經費說明

	變更設計內容	經費
一	<依據 110.6.8 工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原有寢室設計每間 2 樘對外窗，尺寸為(120cm*150cm)及(150cm*150cm)，開工後打除原有床板後發現牆內有補強樑之結構應保留，將限制可窗框施作尺寸，為考量增加室內採光及通風效果，且保留既有結構完整，每間寢室於避開結構之位置再增設 2 樘對外窗。	1,195,268 元
項目分析	外牆壁磚切割及打除	194,120 元
	窗台修整及粉刷	649,800 元
	窗框彈力泥防水	118,320 元
	外牆窗戶上部磚牆打除新作補強樑	87,124 元
	外牆窗戶砌磚及內外粉刷	145,904 元
二	<依據 110.6.8 工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一樓走道原為磨石子地面，因局部塌陷造成裂隙及基層掏空，地面高程不均易有積水情形，為搭配整體牆面外觀及地坪洩水坡度調整，決議將走廊底層打除後重新施作，並包含排水溝重新整修。	837,720 元
項目分析	走廊地坪打除運棄	136,850 元
	內走廊水溝整修及排水管銜接	25,000 元
	走廊地坪點焊鋼絲網鋪設	58,650 元
	走廊地坪灌漿 210kgf/cm2	141,600 元
	走廊地坪抿石子	398,820 元
	走廊壁基及立柱底修補	24,800 元
	走廊水溝模板及回填銜接面切割	52,000 元

	變更設計內容	經費預算
三	<依據 110.6.22 工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打除過程中因外牆立柱及窗框結構相連結，打除後外柱需重新整平拉直。左側寢室內床板因拆除後尚有 RC 構造，需請廠商一併切割拆除及修補地面。	611,600 元
項目分析	寢室內部地坪切割打除及修補	150,000 元
	室內第二層 RC 板打除及清理	176,000 元
	外牆立柱粉刷面整平拉直	285,600 元
四	<依據 110.7.16 樣品房會勘後討論事項辦理> **修正寢室內外裝設項目：(1)燈具由吸頂燈修改為軌道燈。(2)走廊燈具增加數量。(3)每扇窗戶加裝紗窗。(4) 寢室休閒區吊燈加裝造型桿。(5)上層床鋪加設插座。**	539,000 元
項目分析	寢室內軌道式投光燈(3 組)	168,000 元
	室內床鋪上層電源插電組	48,000 元
	寢室內吊燈造型燈桿含安裝	48,000 元
	新設紗窗	275,000 元
五	<依據 110.8.2 工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因連日豪雨無法施作屋頂防水，為使後續家具工程順利進行，先以高壓灌注進行樓板防水修補作業。	197,280 元
項目分析	RC 樓板裂縫高壓注射灌注防水處理	197,280 元
六	<依據 110.8.2 工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依據與使用單位討論結果調整 1.2 樓公共區域局部家具配置及天花板、燈具及柱造型板等設施。	285,496 元

一至三項合計(1,195,268+837,720+611,600=2,644,588 元)

國立屏東大學

現金結存日報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 - 110年12月30日

帳戶	前期餘額	本期收入	本期支出	本期餘額	備註
30441國立屏東大學401專戶	272,258,277	3,792,605	35,213,722	240,837,160	B100353~B100360、C100106~C100110、E100127~E100128、G100120~G100123、I100503~I100509、J100090~J100091、T100776~T100780、T100782~T100787[1類傳票筆數共39張] A200825~A200834、B200506~B200511、C200176~C200179、D200059~D200060、E200942~E200994、F200060、G200046、H200257~H200262、I200539~I200546、J200060~J200061、T203395~T203490、T203492~T203502[2類傳票筆數共200張] A300793~A300813、B300176~B300177、C300290~C300300、D300179~D300183、D300185、E300801~E300826、F300052~F300053、G300038、H300264~H300272、I300117~I300119、J300064、J300068~J300070、J300072、T300689~T300701、T300703~T300712[3類傳票筆數共109張]
59712銀行存款-合庫活儲	2,323,324	34,572	174	2,357,722	D100066~D100067、H100049、T100781[1類傳票筆數共4張] D300184、J300066[3類傳票筆數共2張]
94247自提儲金專戶-台灣銀行	168,173	0	0	168,173	
94239公提儲金專戶-台灣銀行	168,173	0	0	168,173	
30514國立屏東大學404專戶	29,726	0	0	29,726	
30377國立屏東大學406專戶	917	5,940	5,940	917	D300179[3類傳票筆數共1張]
72678活期存款-一銀	0	0	0	0	
73399活期存款-一銀	0	0	0	0	
66114活期存款-林森路郵局	205,236	41,222	6,605	239,853	J100092[1類傳票筆數共1張] B300176、J300067、J300071[3類傳票筆數共3張]

國立屏東大學

現金結存日報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 -110年12月30日

帳戶	前期餘額	本期收入	本期支出	本期餘額	備註
12345定期存款-郵局	2,781,618,407	0	0	2,781,618,407	
45678定期存款-玉山銀行	2,000,000	0	0	2,000,000	
12899活期存款-玉山銀行	8,010,756	171,639	1,911,145	6,271,250	J100089[1類傳票筆數共1張] T203491[2類傳票筆數共1張]
18796活期存款-兆豐銀行	1,001	1,477	0	2,478	T300702[3類傳票筆數共1張]
49169外幣存款-玉山銀行	39,621,448	0	280,300	39,341,148	T203503[2類傳票筆數共1張]
合計	3,106,405,438	4,047,455	37,417,886	3,073,035,007	
備註					

製表　　出納組組長　　主計審核　　主計主任　　校長

組長曾國鐘　　組長曾國鐘　　專員陳慧玲　　主計室第三組組長洪彩梅　　主計室主任周孟觀　　校長古源光(乙)

111.1.19

國立屏東大學
現金結存月報表

會計年度:110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份　　第 1 頁

銀行帳戶名稱	月終結存	本月收付		月終結存
		收入	支出	
110102-1026 (美金外幣手續費)	0.00	0.00	390,856.00	-390,856.00
B102銀行存款-台銀401校務基金專戶 017036030441	189,131,473.00	381,509,712.00	329,804,025.00	240,837,160.00
B104銀行存款-台銀406代收款專戶 017036030377	0.00	350,607.00	349,690.00	917.00
B105銀行存款-合庫活儲0360765359712	2,580,168.00	153,072.00	375,518.00	2,357,722.00
B108郵政劃撥儲金42066114	60,641.00	186,322.00	7,110.00	239,853.00
B109定期存款-合庫	0.00	0.00	0.00	0.00
B110定期存款-台銀	0.00	0.00	0.00	0.00
B111定期存款-郵局	2,750,018,407.00	274,600,000.00	274,600,000.00	2,750,018,407.00
B112定期存款-玉山銀行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B113銀行存款-玉山銀行0934968012899	21,715,038.00	20,294,087.00	35,737,875.00	6,271,250.00
B117約僱教師離職儲金(台銀094239)公	160,622.00	7,551.00	0.00	168,173.00
B118約僱教師離職儲金(台銀094247)自	160,622.00	7,551.00	0.00	168,173.00
B119銀行存款-台銀404收入款項專戶 017036030514	0.00	17,907,578.00	17,877,852.00	29,726.00
B120銀行存款-一銀75110372678	0.00	0.00	0.00	0.00
B121銀行存款-一銀75110373399	0.00	0.00	0.00	0.00
B122定期存款-土地銀行	0.00	0.00	0.00	0.00
B123銀行存款-土地銀行036001120063	0.00	0.00	0.00	0.00
B124銀行存款-兆豐銀行05309018796	1,000.00	9,621.00	8,143.00	2,478.00
B125銀行存款-玉山銀行美金帳戶 0934441049169	9,754,712.00	29,978,674.00	392,238.00	39,341,148.00
B252捐款專戶(郵局定存)	31,600,000.00	0.00	0.00	31,600,000.00
B253捐款專戶(台銀定存)	0.00	0.00	0.00	0.00
合計	3,007,182,683.00	725,004,775.00	659,543,307.00	3,072,644,151.00
備註				

製表　　主辦出納　　審核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

表 1-1、本校 107~110 年度決算及總收支項目一覽表

單位：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增減%)	108 年度 (增減%)	109 年度 (增減%)	110 年度 (增減%)
總收入	**1,586,920**	**1,626,524 (2.5)**	**1,595,466 (-1.9)**	**1,595,399 (-0.004)**
業務收入	1,468,008	1,498,229 (2.1)	1,460,324 (-2.5)	1,474,554 (0.9)
教學收入	516,353	546,293 (5.8)	518,524 (-5.0)	537,621 (3.9)
學雜費收入	414,695	430,535 (3.8)	425,879 (-1.1)	430,906 (1.2)
(-)學雜費減免	-41,085 (-4.7)	-41,136 (0.1)	-41,274 (-0.1)	-41,621 (0.8)
建教合作收入	127,476 (17.4)	138,963 (9.0)	122,486 (-1.2)	139,091 (1.4)
推廣教育收入	15,268 (-11.6)	17,931 (17.4)	11,433 (-36.2)	9,245 (-19.1)
其他業務收入	951,655 (11.7)	951,936 (0.03)	941,800 (-1.0)	936,933 (-5.2)
教研**補助**收入	759,141 (2.2)	784,413 (3.3)	785,113 (0.9)	785,113 (0.0)
其他**補助**收入	188,074 (79.5)	163,025 (-13.3)	152,030 -(6.7)	147,708 (-2.8)
雜項業務收入	4,440 (-4.8)	4,498 (1.3)	4,658 (3.5)	4,113 (-1.8)
業務外收入	118,911 (6.1)	128,295 (7.9)	135,142 (5.3)	120,844 (-10.6)
財物收入 利息收入	29,429 (11.8)	24,030 (-18.3)	36,416 (5.1)	24,954 (-31.4)
財物收入 投資賸餘	541 (0.0)	4,274 (690.0)	1,785 (-58.2)	1,913 (7.8)
其他業務外收入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77,941 (1.7)	85,473 (9.7)	84,116 (-1.5)	84,561 (0.5)
受贈收入	3,966 (52.2)	4,582 (15.5)	3,468 (-24.3)	3,970 (14.5)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增減%)	108 年度 (增減%)	109 年度 (增減%)	110 年度 (增減%)
雜項收入	6,614 (12.1)	9,878 (49.3)	9,293 (-5.9)	4,988 (-46.3)
總支出	**1,642,175 (13.3)**	**1,698,273 (3.4)**	**1,684,832 (-0.8)**	**1,726,498 (-0.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578,095 (14.0)	1,623,126 (2.9)	1,599,899 (-1.4)	1,634,436 (2.2)
教學成本	1,269,749 (12.3)	1,314,547 (3.5)	1,290,275 (-1.8)	1,322,443 (2.5)
教研訓輔成本	1,130,941 (11.8)	1,163,551 (2.9)	1,159,937 (-0.3)	1,175,872 (1.4)
建教合作成本	127,112 (18.8)	137,786 (8.4)	121,007 (-12.1)	138,263 (14.3)
推廣教育成本	11,697 (-1.3)	13,210 (12.9)	9,331 (-29.3)	8,308 (-11)
其他業務成本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49,143 (9.9)	57,528 (17.1)	56,876 (-1.1)	54,409 (-4.3)
管理及總務費用	255,272 (24.8)	247,054 (-3.2)	248,520 (0.5)	253,768 (2.1)
其他業務費用 雜項業務費用	3,930 (-6.6)	3,997 (1.7)	4,228 (5.7)	3,815 (-9.8)
業務外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雜項費用	64,080 (-1.9)	75,147 (17.3)	84,933 (13.0)	91,670 (7.9)

表 1-2、本校 107~110 年度決算餘絀情形

單位:千元

年度	年度決算賸餘(短絀)金額(A)	年度決算實質賸餘(短絀)金額(B)	(A)、(B)二種計算方式差異原因
107	**-55,255**	**131,414**	代管資產折舊、教育部補助固定資產折舊
108	**-71,749**	**117,521**	
109	**-89,366**	**99,656**	
110	**-131,098**	**52,375**	

註:「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1 條第 2 項所稱「年度決算實質短絀」(指學校年度收支餘絀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須調整加回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後，仍為短絀之情形)。

表 1-3、107~109 總收入自籌(含學雜費)、非自籌比率表

單位：千元

收入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年度增減	109 年度	年度增減	110 年度	年度增減
總收入	**1,586,920**	**1,626,524**	**39,604（2.5%）**	**1,595,466**	**-31,058（-1.9%）**	**1,595,399**	**-67（-0.004%）**
自籌收入	639,705 (40.3%)	679,086 (41.75%)	39,381 (6.16%)	653,664 (40.97)	-25,422 (-3.7)	662,577 (41.53)	8,913 (1.4)
非自籌收入	947,215 (59.7%)	947,438 (58.25%)	223 (0.02%)	941,802 (59.03)	-5,636 (-0.59)	932,822 (58.47)	-8,980 (-0.95)

表 1-4、主要人事、服務費用分析

單位：千元

各項主要費用彙計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	109 年度 (增減%)	110 年度 (增減%)	占支出比例%
正式員額薪資	524,806	551,841 (5.2)	551,393 (-0.08)	551,031 (-0.06)	31.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6,498	81,883 (23.1)	76,059 (-7.1)	79,814 (4.9)	4.6
超時工作報酬	8,585	8,732 (1.7)	9,897 (13.3)	11,024 (11.4)	0.64
水電費	37,491	34,692 (-7.5)	36,216 (4.4)	33,590 (-7.3)	1.9
郵電費	7,498	10,154 (35.4)	7,798 (-23.2)	8,064 (3.4)	0.5
旅運費	28,586	30,155 (5.5)	15,500 (-48.6)	11,640 (-25)	0.6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216	17,969 (-1.4)	15,224 (-15.2)	16,604 (9)	0.9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7,717	38,052 (-43.8)	40,750 (7.1)	40,862 (0.2%)	2.4
一般服務費(勞務外包、計時計件、計畫助理…)	201,368	221,200 (9.8)	231,341 (4.6)	250,875 (8.4%)	14.5
用品消耗(其他非屬上述使用材料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如辦公事務用品)	106,047	89,606 (-15.5)	85,025 (-5.1)	79,062 (-7%)	4.6

國立屏東大學

110 年度校務基金

績效報告書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5 月 9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目錄

壹、前言 3

貳、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4

參、財務變化情形 26

肆、檢討及改進 37

伍、結語： 46

壹、前言

本校是臺灣高等教育史上首見傳承與融合高教、技職及師培三大體系的綜合型大學，更是屏東唯一高教機構，以 UGSI(University-Government-Schooling&Society-Industry&International)為主軸，致力結合地方創生、地理特色、人文風情，鍊結學校、政府、社會、產業與國際，實踐大學社會責任(USR)，與企業(企業社會責任：CSR)合作推廣大學企業社會責任(UCSR)，並鼓勵同學一起參與、肩負大學生的社會責任(University Students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SR)，強化師生學用合一、思辨擇善的能力，呼應政府新南向政策，讓學生與全球的國際就業市場接軌，積極培育具備多元專業與國際移動能力的人才，型塑本校辦學理念和發展定位，朝向教學、研究、產學與社會責任並重的永續大學 4.0 方向，與聯合國的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呼應，讓屏東大學成為國境之南、永續教育的「教學與科研融合型大學」。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第 25、26 條規定，學校應以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擬訂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另應就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作成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爰此，本報告書以本校 109-111 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110 年度規劃報告書、110 年度決算書為基礎編訂完成，另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的規定，說明本校 110 年度整體執行成效、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財務變化情形、檢討及改進等內容，其中檢討及改進一節作為 111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撰擬方向。

貳、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本校由屏東教育大學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於 103 年 8 月 1 日合校成立，是國內高等教育史上首見傳承融合高教、技職與師培三大體系的綜合型大學，更是屏東唯一高教機構，以 UGSI(University-Government-Schooling&Society-Industry&International)為主軸，實踐大學社會責任(USR)，致力深耕在地，鍊結學校、政府、社會、產業與國際，強化師生學用合一、思辨擇善的能力，呼應政府新南向政策，積極培育具備多元專業與國際移動力的人才，讓學生與國內外就業市場接軌，型塑本校辦學理念和發展定位，持續朝教學、研究、產學與大學社會責任多元並重的大學 4.0 方向邁進，發展屏東大學成為國境之南永續教育的「教學與科研融合型大學」。

110 年度**營運績效**及校務基金**投資效益**如下：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成為多元教育人才之培育重鎮	各類師資培育；K-12 國教師資培育及進修推廣教育	1. 推廣教育中心開辦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開設 5 個班別，提供高級中等以下教師公餘進修管道；幼兒園長專業訓練班，提供具教師或教保員資格人員在職進修，取得擔任幼兒園長資格，學員計 27 名。 2. 培育國民小學英語專長師資，人文社會學院英語系開設「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課程供師資生修讀，協助學生取得第二領域教學專長，提升雙語教學知能。 3. 教育學院教育學系與鴻海教育基金會合作推動「永齡・鴻海台灣希望小學-弱勢學童課輔計畫」，培育有志之屏東大學學生成為學習扶助師資，並媒合至屏東縣 13 間合作國小服務、執行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領域教材教法人才培育計畫，組建跨校教師社群，110 年共計 9 場次、辦理探究及教材發展工作坊共計 7 場次。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強化培訓境外專業人才；拓展境外各式專業培訓量能	1. 國際學院 STEM 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110 學年度始有第一批學生就讀，STEM 為科學 Science、科技 Technology、工程 Engineering 及數學 Mathematics 4 大領域，希望藉由課程及實務操作，讓學生能熟悉這 4 大領域的精神，也能達到跨領域的實質效益。 2. 修正本校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要點，針對核定開設全英語授課之教師，加計授課鐘點時數且不受本校超支鐘點上限規定。至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有 81 門全英語授課課程，開課數量穩健成長。 3. 訂定外國學生論文及專題計畫(含實習)暨選修課程經費補助辦法，鼓勵各院系所(中心)踴躍接受外國學生來校學習，給予實質業務經費支持，投注本校外國學生課程學習，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補助經費予外國學生所屬共 16 個系所。
培育產業創新與實務應用之人才	建構優質創意教學成效品保機制；優質教學平台、教材研發機制；落實院系所教學目標與核心能力；多元影視翻轉教學機制	1. 110 年大武山學院通識課程精進計畫(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後改善計畫)，完成通識課程自評後續改善，提送秘書室校務研究發展中心送三位校外專家書面審查。 2. 110 年度開始執行管理學院各式 AoL 學習品保流程，其中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實施課程共計兩門，分別為大學部核心課程管理學以及碩士班核心課程，涵蓋範圍有大學部核心課程、大學部共同專業課程、大學部總整課程以及碩士班核心課程． 3. 理學院舉辦分享講座、師生社群及科學創客工作坊計 70 場，使學生取得專業領域證照及鼓勵及輔導學生參加國內、外之研討會，提高其學術學習能量，並取得與他校學生職前之能量對照及差異學習等實務能力，計 1203 人次參加。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4. 資訊學院推動申請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認證，今年度已於 11 月完成 2022 年度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實地訪評作業，院內計有資訊工程學系(含學士班及碩士班)、資訊科學系(含學士班及碩士班《資訊科學組、教育科技組》)及資訊管理學系(含學士班、進修部學士班及碩士班)申請資訊教育(CAC)週期性審查(第二週期)；電腦與通訊學系(學士班)申請技術教育(TAC)期中審查(第一週期)。審查作業已順利完成，認證結果將於 2022 年初通知；而智慧機器人學系將於 2023 年度進行準通過審查認證作業。 5. 110 年高教深耕計畫-SPIRIT 課程研創計畫共實施六大類項目方案，申請創新教學課程達 116 件，其中深碗課程及業師協同教學課程計 46 件，藉由開設多元課程及創新創業課程，啟發學生探索新知及解決問題能力，塑造具實務能力之人才。
	培育多元專業人才；建立自發性課程品保分流機制，整合跨領域學程、提昇學生語文能力及教師專業實務能力	1. 為鼓勵學生培養第二專長修習跨領域課程，開辦各式學分學程，滿足學分即授予學分證明，日間部學士班學生可申請加註於畢業證書上。 2. 各學院全英授課課程持續攀升，營造雙語學習氛圍，提升學生專業英文能力。 3. 資訊學院執行教育部「110 年度教育部補助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A 類智慧創新人才培育示範學校計畫)，執行「VAR 體感跨域創新人才培育計畫」，開設「VAR 體感跨域微學程」及「智慧物聯網應用微學程」等 2 個跨領域微學程，建立快捷適性的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模式，並推動跨校聯盟協同運作，加強軟體創作資源分享及人才交流合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作，以及運用開源軟體發展模式，擴大培養系統軟體人才。
	提昇研發能量促進產學合作；建置產學合作平台，鼓勵學生創新與教師專業服務，厚植研發能量	1. 強化本校師生學術發展能量，辦理 110 年度學術研究任務導向型計畫及大專學生先導型研究計畫，鼓勵師生投入跨領域、新興議題及先導型研究，共計補助 36 案，總補助金額共計 228 萬 9,808 元。 2.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同學榮獲原住民委員會 110 年度原住民族影視音樂文化創意產業申請計畫-「卓亞麥 Yamai 創作專輯-部落菜車」補助 105 萬元。 3. 獎勵教師傑出學術研究成果，辦理研究成果獎勵，共計補助 136 件，總補助金額共計 207 萬 3,243 元；增益教師學術研究專業知能。 4. 提升本校產學合作能量，教師爭取產學合作及政府委辦計畫，共計 89 件，總金額共計 9,065 萬 559 元。 5. 本校跨領域教師團隊獲得經濟部補助學界關懷計畫及產業園區產業輔導創新計畫補助，總計 193 萬元。
	建構 e 化行政系統提升行政效能；全校 e 化整合與開發，建置智慧校園與行動應用	1. 本校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O 27001：2013 驗證複評，業經 AFNOR 驗證機構稽核通過，本校 ISMS 已連續 7 年通過 ISO 27001:2013 驗證。 2. RPAGE 網站管理系統已於今年度建置完成並於 8 月 6 日上線，配合識別系統完成 RWD 七款版型設計。各單位網站網址已統一改為四層式網址並套用 HTTPS 傳輸安全協定，另配合本校本年度 ISMS 稽核範圍納入學校首頁網站，進行相關檢查與調整。 3. 利用雲端備份軟體，將重要伺服器資料備份至雲端，做為長距離異地資料備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份，確保發生區域性大規模災難時，仍有異地備份之資料可進行災難復原。 4. 行動屏大 APP 擴充、維護：下載數為 Android：7,180，iOS：7,990。
	生涯輔導與培養學生就業職能競爭力；強化學涯、生涯、職涯輔導，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與輔導取得各類專業證照	1. 為鼓勵學生提升職場專業技能，訂有「獎助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除全校共同適用之獎勵標準外，並由各系所依其專業屬性規劃分級獎勵制度，鼓勵學生積極考取高階專業證照，以強化核心就業力，109 學年度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獎勵人數共 356 人，頒發獎勵金計新臺幣 32 萬 7,500 元整。 2. 為拓展學生職場實務經驗，強化理論與實務之連結，本校依據教育部相關規定建立校外實習整體運作機制，並鼓勵各系所依其專業領域及職涯進路開設校外實習課程。109 學年度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學生 344 人；參與公部門實習學生 18 人；行銷產學專班實習學生 280 人。 3. 為強化學生資訊技能及配合政府證照制度化與本校各系專業證照認定標準，每學期開辦第二專長專資訊技能認證課程，配合有步驟有系統的輔導計畫，以增進學生具備相關職場之資訊技能，落實就職前教育訓練，進而縮短學用落差，期使學生能在畢業後順利接軌職場，成為各業界最需用人才，110 年總計開辦 13 項課程，計 247 人次報名參加。110 年深耕計畫申請辦理 4 項資訊課程。
關懷人文發展與促進國際交流	發展人文、教學及學習環境空間；營造永續校園環境、建立友善的校園服務	1. 大武山學院於今年 8 月 1 日成立「EMI 發展中心」，於屏商校區圖資大樓三樓舉行揭牌典禮，提供全校師生 ESAP/EMI 授課諮詢服務，邀請師長、學生共學共好 EMI。 2. 購置全校教職員工微軟 CA 軟體授權及學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生 Office 365 Pro Plus 授權。並每年依續汰換電腦教室機具設備及更新環保節能冷氣，以有效增進教學效益，提供友善又優化教學與學習環境、110 年更新汰換及提升電腦教室電腦周邊軟硬體設備。 3. 規劃闢建全人運動園區，除了專業運動場所之外，如在不影響本校行政與課程運作的場地規劃闢建具有休閒特色之休閒運動園區及相關器材，可提升區域居民之休閒運動生活品質，也可藉此促進本校與區域居民之友善關係。 4. 圖書館館藏購置中西文圖書 9,883 冊、中西文電子書(含數位論文)3,524 冊及中西文期刊(含大陸及電子期刊)334 種、報紙 17 種、中西文專業資料庫 46 種，視聽資料購置 763 片(含線上版權影片)，新增購「一刻鯨選」共 16 個主題及 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 5. 完成圖書館視聽教室空間改造，針對桌椅、台階、燈光、影音器材、音場等進行改善，以提供更優質適切的環境與設施，增進對全校教職員生的服務；完成民生總館 6 樓東側無障礙廁所改造工程 1 間、 9 樓西側兒童繪本書區視覺主牆面及書櫃側封板美化作業、9 樓研究小間 16 組閱覽桌、閱覽椅之汰舊換新作業，並增設檯燈以提供足夠光源。 6. 人文社會學院客家文化產業學程於屏師校區建置客家人文特色教育園區—客家花園，以後現代空間創意呈現客家夥房、堂號、門聯、棟對、敬字亭等元素，可作為教學場域或辦理活動，讓學生體驗學習客家文化、節慶、祭儀、語言等。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7. 建構ｅ化行政系統提升行政效能：持續維護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系統、財產管理系統，以提高承辦人員處理公文及財務管理之效率及效能，並節省管理之人力與經費。 8. 電子收費系統線上支付：打造無現金支付校園；於屏師校區敬業樓與蕙蘭樓宿舍櫃檯、民生校區五育樓1樓與A、B棟宿舍櫃檯及屏商校區一、二宿宿舍櫃檯，裝設電子收費收費系統，供學生以一卡通儲值金及臺灣pay支付成績單繳交工本費、冷氣儲值及或其他各項費用繳款。 9. 為營造永續校園環境，已完成以下工程：屏商校區人工草皮噴灌系浦設備汰換、屏商校區東側污水站改善工程、路燈改善工程、三校區學生社團空間改善工程、民生校區圖書館視聽教室工程、民生校區及屏師校區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屏師校區科學館402實驗室修繕工程、校區污水下水道工程、屏師校區科藝館201電腦教室整修工程、屏師校區光華樓宿舍整修工程、屏師校區圓廳與表演廳舞台地坪空間整修工程、民生校區學生餐廳空調汰換工程、民生校區電力系統改善工程、屏師校區思源樓屋頂防漏工程、屏商校區創新教室整修工程、民生校區木地板修繕工程、更新民生校區大門LED顯示幕。 10. 穩當投資增益校務基金，每月投資台灣卓越50基金(0050)60萬元、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60萬元與臺灣ESG永續基金(00850)50萬元，及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30萬元。本年度已經實現利息收入及應收未收利息合計收入為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2,540 萬 1,006 元，整體基金配息收入為 101 萬 8,755 元。另投資新臺幣 4,000 萬元的美元，除存放美金定存外，也轉供投資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的財源。 11. 太陽能發電量 3,405,330（KWh），佔全校年用電量 30%，租金收入 1,097,398 元。 12. 辦理 6 場次職業醫學科醫師駐校臨場駐診服務、2 場次全校教職員工一般職場安全衛生教育訓練、3 場次全校教職員工健康講座暨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3 場次新生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3. 參加世界綠色大學評比，在 956 所大學中排名第 193 名，佔世界總排名前 20%。
	發展全人教育和公民參與；強化學生服務學習、積極參與社團、推展社會參與、培育學生基本素養，並強化學生健康體能的教育、建置藝文的校園	1. 加強體育性社團的角色，校內除了體育系及各運動代表隊之外，也有數個體育性社團。體育性社團除了運動性質活動之外，也常於寒暑假進行服務性活動。如提供相關經費充實其活動內容，既可支援校內相關體育性活動，也可結合社團校外服務，達到推廣與招生的效果。 2. 學生社團辦理教育優先區服務、帶動中小學及亞德客有美公益活動。 3. 辦理「大手拉小手-反毒鬥陣來」活動，為未來學子營造清新健康安全的學習環境。 4. 拍攝 110 年度品德教育微電影「罷凌．霸凌」，並於辦理專案教育集會時播放推廣。
	深耕國際化；創新國際學生招生策略、建構國際化學習	1. 舉辦「The 3rd ICRU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Worl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WSD 2021): From USR to WSD」；邀請來自泰國、英國、芬蘭、日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情境、提升教師國際視野	本、韓國對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的國際學者與台灣學者共同研討。 2. 本校申請 THE Impact Ranking 2022 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期透過本校師培、高教、技職三大體系教研成果與發展永續發展目標現況爭取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拓展本校國際能見度。 3. 境外學生就讀正式學位生人數仍有所成長，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境外學生共計 175 位，僑生計 98 位。
	促進國際文化交流，提供學生與姊妹校交流機會，推動教師赴姊妹校交流合作與研究	1. 姊妹校數量持續成長，世界各地區 142 所、大陸地區 72 所，總數超過 200 所。 2. 教育部審定通過 110 年度學海計畫件數合計 7 案，其中學海飛颺 6 案、學海新南向築夢 1 案；持續辦理教育部委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並獲得教育部持續委辦新一年度(111 年)「合格教師申請補助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工作計畫」專案計畫執行，協助師培大學選派學生海外學習及我國教師前往東南亞任教。
教學成果	培育專業實務人才	1. EMI 發展中心與跨領域學程中心辦理三場次「由個案分析培養未來職場溝通力」微學分課程，進行專業 EMI 教學，分享豐富個案分析實務經驗，引導學生進行企業個案分析評論、專業簡報與寫作等學習活動，培養學生有效的溝通能力，以面對現在生活與未來職場的挑戰。 2. 本校 4 件萌芽型大學社會責任計畫，「朱雀先驅：屏東偏鄉三師共學模式」、「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屏東地方創生實踐計畫」、「搖滾社會力：在地關懷為導向的社會企業與公益實踐培力計畫」、「讓生命不同凡「想」-屏東身心障礙成人服務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友善環境的建置」，透過開設學分學程並將課程結合 USR 計畫合作場域，透過學生在修課實作過程，汲取學用落差時得來的學習經驗，培育學生成為專業實務人才。 3. 理學院 110 年開發產品、教具、特色實技術及專利，共計 5 件；理學院培育學生製作實驗教具、指導學生參與各項校內外競賽，取得佳蹟，培養未其思考及解決問題之專業能力、辦理師生社群，強化雙向能力-學生專業提升及語言能力併進，增加學生職場多元專長優勢。 4. 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執行科技部 110 學年度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規劃開設人工智慧醫學影像檢測模組課程，與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作，課程深度學習技術建構人工智慧醫學影像檢測方案成為合作公司之重點需求，並為本計畫課程培育人才之重點。 5. 資訊學院執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 STEM 領域及女性研發人才培育計畫，本計畫將連結本校資訊學院與管理學院研發能量及產業資源，計畫著重之科技議題為研發人工智慧技術應用於各種產業，並透過工程設計來解決產業面臨的問題。 6. 資訊學院執行「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建置機械手臂教學場域，開設相關教育訓練課程，提供校內師生成為機械加工領域之專業實務人才，未來亦可提供成為區域內專業人才之培訓基地。
	強化國際移動能力	1. 每學期辦理多場世界文化史課程講座，邀請具豐富外交經驗之前駐各國外交大使，蒞校分享各國文化、認識世界文化的豐富及宗教信仰等相關人文議題。透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過外交專業人士的講解，讓學生深入瞭解世界不同文化，培養學生多元文化視野，進而體驗不同文化。 2. 理學院辦理教育部核定本校之 110 年「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假日學校」，本院 10 位專任教師與泰國姐妹校 RMUTT 師長合作線上英語活動，參與泰國學生 43 位，學生 40 位，提供學生在疫情下，國際交流的機會，拓展其國際視野。 3. 資訊學院配合校慶論壇「2021 Asian Presidential Summit Forum」活動，辦理資訊學院系列論壇「International Forum on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邀請日本熊本大學 Takeshi Fukusako 教授以及泰國 RMUTT 大學 Keeratiburt Kanchanasatian 教授進行兩場次專題演講，並由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學生進行研究成果報告及學習心得分享，當日吸引校內外教師及學生上線參與，並與國外學者進行多方之交流與討論。 4. 人文社會學院「2021 外語教育與文化」研討會，提升本校師生學術研究風氣以及跨語言、文化交流。並出版研討會論文集。 5. 屏大目前已與 29 所海外姊妹校簽署交換學生協議，其中 3 所海外姊妹校更簽署雙聯學位協議，分別為英國 Middlesex University、日本兵庫教育大學及韓國大邱教育大學等 3 校。 6. 積極辦理說明會及邀請駐臺代表蒞校訪問講座，鼓勵學生前往海外交換學習，109 至 111 學年度共計 25 位學生獲得補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助公費出國學習，其中 2 位學生獲得歐盟獎學金、17 位獲得教育部學海計畫及 6 位獲得本校自籌菁英育才計畫補助前往海外學習，持續積極爭取外部資源支援學生前往交換學習。
	健全實習就業網絡	1. 人文社會學院應英系 110 年度辦理職涯輔導與校外實習相關活動計 17 場次，共計 210 人次參加；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學生人數，暑期實習 17 人，學期實習 8 人；執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高屏澎東分署「110 年度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參與人數計 72 人。 2. 人文社會學院鼓勵「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之優秀學生於暑期向各級機關/基金會提案進行實習行動，由「USR 搖滾社會力」計畫辦公室予以輔導提案。110 年暑期總共 14 組/67 名同學獲各機構之實習/實作補助。 3. 110 年度各單位辦理職涯輔導與校外實習相關活動 264 場次共計 11,048 人次參加。
	增益區域教學資源	1. EMI 發展中心於 2021 年 7 月 2 日簽署「策略聯盟合作協議」目前已完成與五所學校洽談 EMI 推動計劃區域大學連結與攜手合作。 2. 110 學年度現役軍人營區在職專班招生宣導，對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現役軍人營區碩士在職專班及企業管理學系現役軍人在營專班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進行招生，共計招收 30 員。 3. 高教深耕計畫 110 年共獲補助 6,555 萬 7,221 元，其中主冊 4,273 萬 3,221 元，USR-HUB 為 120 萬元，附冊四案共 1,100 萬元，附錄 1 為 904 萬 4,000 元，附錄 2 為 108 萬元，以及公共性檢核 50 萬元、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由教師課程申請，110 年共獲得 18 件補助，獲補助經費 505 萬 3,100 元(含行政管理費 15%)、教育部產業學院共 2 案獲補助，獲補助經費共 45 萬元。 4. 配合教育部辦理樂齡大學，110 學年度招收成均班與太學班二班，共 81 名年滿 55 歲以上之長輩報名參加，課程規劃為高齡相關課程、健康休閒課程、學校特色課程和生活新知課程等四大類。 5. 引進校外職輔資源，提升職輔品質：執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110 年度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實施計畫」。 6. 規劃多元職輔活動，促進學生職涯發展：辦理大一新生 UCAN 職業興趣探索 36 場次；辦理大三學生 UCAN 就業職能診斷 35 場次；辦理 2021「屏步青雲」校園徵才博覽會 1 場次共 50 家企業參展，提供 2,534 個就業機會。 7. 建立多元諮詢管道，強化職涯諮詢功能：結合各系職涯義務輔導老師、校內具 GCDF 專業證照職輔老師、屏東就業中心就業服務員及業界人資主管等職輔人力，提供校內外多軌職涯諮詢服務，109 學年度共 179 人次參加職涯諮詢。 8. 資訊學院申請成為屏東地區「遙控無人機學科測驗場地」，本校提供本學院屏商校區 VAR 體感技術中心 2 樓 VAR 教學研討電腦教室為遙控無人機學科測驗場地，服務南部地區民眾及校內師生考取遙控無人機操作證。 9. 訊學院每年舉辦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競賽分為資訊科技、電子商務、商業行銷及電子機械等相關領域，鼓勵高中職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學生透過專題實作，培養創造力及獨立思考之能力，以促進技專校院與高中職學校之交流互動強化區域高中(職)學生實作能力。 10. 圖書館提供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代借代還服務，並提供特約教育實習學校、促進專業發展學校教師及教育實習生等借閱服務，充分運用多樣化的館藏資源，提升區域教學資源之互惠共享。
	提升所系教學品質	1. 辦理各學院之專業學術英語教學共備社群會前會，啟動英語教學與學科教學對話框，鏈結英語教師與學科教師的專業英語教學共備合作機制。 2. 各學院各系所邀請校外及校內老師，提供及分享授課實務或全英教學方法、全英授課經驗及培養能力分享、提升英語授課能力工作坊等，經由分享活動及邀請講師進行工作坊，來提升以專業全英授課之教學品質，獲得多元教學知能及實務學習。 3. 因應資訊學院推動申請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認證，各學系秉持持續改善機制與目標，每年度定期召開課程委員會及認證諮詢委員會等，邀請外部專家學者協助檢視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達成，並持續推動課程及系所發展目標之修正，提升系所之教學品質，完成國際接軌之目標。
研究成果	強化研究奠基工作	人文社會學院社發系受中央研究院「農村文化調查研究計畫」委託，設立南部調查中心，五名教師投入南台灣農村的基礎調查研究工作，並將於 2022 年結案出版。
	推動跨國研究合作	申請科技部與國外雙邊協議擴充加值國際合作研究計畫、科技部補助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科技部補助國內專家學者或研究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生出席學術會議、科技部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事宜。
	獎勵研究卓越教師	1. 科技部 110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本校計 27 名教師獲獎、獎勵金額新臺幣 188 萬 4,738 元。辦理研究成果獎勵。 2. 理本校大武山學者彈性薪資獎勵，遴選本校在教學、產學、研究及服務等面向表現傑出教師，110 年度獲獎勵教師 7 名，獎勵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216 萬元整。
	持續推動產學交流	1. 大武山學院於 110 學年度與晁陽綠能園區、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創光電、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洽談合作計畫。 2. 管理學院各學系與 20 間等廠商簽訂產學合作意向書，媒合學生實習機會。 3. 資訊學院配合國家高科技發展政策，成立「AI 數位轉型研究中心」，培育 AI 及產業數位轉型所需高階人才，以提升教師數位相關技術研究能力及產學合作之目標。
	持續推動創新創意創業育成平台	1. 輔導學生創業團隊參加具指標性之創業競賽，學生創業團隊參加教育部創新創業教育計畫大專實戰模擬平臺，共 6 組入圍，並獲補助 60 萬元補助。 2. 創新育成團隊獲得 110 學年度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補助，計 220 萬元。
	積極鼓勵教師執行跨領域學術研究及產學研究，爭取研究經費，改善研究環境，提昇研究水準	1. 鼓勵教師組成跨領域研究團隊，以爭取科技部、中央部會或其他單位整合型計畫通過為目標。 2. 教師投入公私部門產學合作，爭取產學合作計畫。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推動教育政策研究	1. 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與附設實驗小學教師投入教育研究規劃，期適時提供專業且務實的建議；結合本校定位、目標，以及師資培育之目標，訂定師資培育發展主軸-專業實踐、紮根在地、跨域增能、國際移動及對應策略。 2. 為拓展本校師資生國際視野，增進師資生自我專業知能，加強外語能力與多元文化素養，讓南部地區教師和學生獲得更多師資培育的國際視野，師培中心承辦教育部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各科教材教法，邀請國外學者分享各國師資培育現況。 3. 師資培育中心將特別辦理課輔教師培育（補救教學）工作坊，從受輔學生起點行為篩選診斷、學習內容、教材、教學人員專業增能、補救教學實施方式、學生學習成效檢核、督導機制及法規等規劃 18 小時的研習課程，讓參與的師資生能對補救教學具備更多的專業知能。
服務社會成果	強化弱勢生競爭力	1. 結合國軍人才招募中心走訪各高中職、大專院校推廣 ROTC 教育中心，也是南部唯一的國立大學，擁有品保教學，優質教學環境，讓學生了解 ROTC 的優勢，進而參加班隊，運用 4+5 的就學加就業，讓學生在學習中就先期了解未來就業環境，可讓學生安心就學，就學期間亦有相關生活費、文具費補助，可減低學生經濟負擔。 2. 特殊教育獎助學金補助人數為 52 名，共核發 85 萬 6,000 元；視覺藝術研究所二年級李翔濬同學獲得 2021 年總統教育獎奮發向上獎；110 年築夢展翼弱勢翻轉計畫辦理 55 場職涯相關活動；開設專業技能證照輔導課程並輔導學生積極考取技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能證照；設立 9 項獎助學金，共有 370 名經濟及文化不利的學生受益。 3. 辦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共計 14 人；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 115 人；校內緊急紓困助學金學生共計 35 人；辦理弱勢助學計畫共計 297 人。
	發展進修推廣教育	1. 110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宣傳活動，分別至高屏地區高中職學校參加升學博覽會，並辦理進班宣導活動及招生說明會，109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核定名額為 172 名，新生註冊人數為 145 名，註冊率 84.3%。 2. 110 學年度招生宣傳以文宣郵寄及說明會方式辦理，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宣傳海報寄送至南高屏澎東等地區國中小及高中、縣市政府、鄉鎮公所、警消單位、農會、郵局金融機構、國營事業及工業區等，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註冊率為 89.76%。 3. 推廣教育中心開辦之非學分課程，產業人才投資計畫共 15 個班別、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共 1 個班別、自辦推廣班-人文藝術和休閒保健類共 13 個班別、自辦推廣班-語言應用類（含英文補強班)共 20 個班別、隨班附讀共 20 人次。 4. 教育政策研究中心開辦 110 年度「學校行政人才領航培力」推廣教育非學分班課程，提供有志從事學校行政工作的教育人員，強化其專業本職學能並透過培力成為優秀的教育人員。 5. 社區諮商中心與在地社福、教育、衛生及司法等單位合作，簽訂心理健康業務策略聯盟協議，連結資源，提供社區民眾更優質與近便性的心理服務。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提振偏鄉文教資源	1. 本校 USR「朱雀先驅：屏東偏鄉三師共學模式」計畫，以聯合國 SDG-4 優質教育為目標，實踐在地偏鄉教育連結與師資培育精神，由大學教師帶領師資生走入屏東偏鄉學校，與代理代課教師一同合作，建立三師共學模式，提升代理教師專業，有利偏鄉師資穩定，解決屏東偏鄉師資與資源問題，導入優質教保服務與社會公益資源。 2. 理學院應用化學系辦理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補助之國立屏東大學 110 年弱勢學生關懷輔導課輔計畫(二) 國立屏東大學「偏鄉學童全方位關懷課輔計畫」，教師帶領學生前往偏鄉學校進行關懷課輔，提供自然科學之教學資源。 3. 人文社會學院應英系與扶輪社推動偏鄉英語伴讀計畫，另執行「英語學伴—大手攜小手」計畫，派遣學生蒞校輔導小學生，協助提升其英語基本能力。英語系學生申請教育部及校外文教基金會經費補助，於寒假期間至偏鄉小學舉辦英語營隊活動，積極參與社會服務，協助偏鄉國小學生學習英語。 4. 人文社會學院原教中心設置原住民族語言屏東學習中心，協助原住民族籍師生及社會人士了解自身族群族語與文化，並提供具有文化敏感度的教學服務及修習原住民族語言之機會及場域，以實施族語教學與傳承，振興原住民族語與文化。
	帶動當地藝文發展	1. 人文社會學院積極推動並參與高屏地區藝文活動，同時進一步投入產學合作工作，期厚植在地藝文發展能量，推廣藝術與設計教育，至高中、國中及國小等校辦理藝術與設計國際交流展，向下札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根並整合國內外產業與學界資源。 2.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學系於衛武營國家表演廳辦理【愛你一起狂歡】教授聯合音樂會、各學期系列音樂活動推廣音樂。高教深耕計畫持續推廣音樂會，為落實高教的社會責任，並籌辦以音樂的在地連結與文化深耕為主軸的音樂會:如【眾聲雲集】音樂會、邀請作曲領域專業溫隆信教授蒞系講座指導。
	加強校友聯繫服務	1. 辦理「110 年國立屏東大學校友聯誼暨屏大•北大主管高峰會」，凝聚校友向心力。 2. 出版校友通訊，作為學校與校友溝通媒介及交流園地，刊載母校校園及校友的相關訊息，共發行 1 萬 5,000 本寄送予畢業校友(含紙本及電子版)。 3. 屏東大學校友總會張平沼理事長為鼓勵母校優秀學弟妹安心就學，特捐贈本校獎助學金新臺幣 100 萬元，設置「張平沼總裁暨陳淑珠董事長賢伉儷獎助學金」。 4. 進行校友募款事宜，籌募「築夢展翼-弱勢翻轉計畫」，約計新臺幣 150 萬元。 5. 協助邀請各領域傑出表現之校友擔任「屏大卓越講座」講師。
	維護在地傳統文化	1. 人文社會學院出版《地方理論與社會人文對話：第一屆屏東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辦理第二屆屏東學學術研討會：地方學的形塑與發展。 2.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辦理師資培育族語課程。 3. 配合教育部計畫，透過原住民族學生到部落進行教育親子活動。 4. 執行屏東縣政府委辦計畫，研發製作原住民族族語學習教具，以充實族語教學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場域專供族語學習者學習之實用教具。 5. 原住民專班辦理 2021 年排灣學研討會：透過族人及不同學術領域研究者們的調查、記錄、研究、分享和對話，共同追尋或者即將消逝、或者已然生機蓬勃的排灣族知識，以及探究社會變遷下的種種當代新興議題。
	協助在地產業	1. 本校 USR「共學、共創與共生的枋寮創生推進器方案」為主題，回應聯合國 SDG-8，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與枋寮在地網絡共創出地方創生夥伴關係模式。 2. 本校 USR「讓生命不同凡「想」」方案以「在地關懷」為主軸，對應聯合國 SDG-4 為目標，並聚焦於人才培育與在地關懷，基於身心障礙成人的生態系統，與屏東在地「社團法人屏東縣啟智協進會」、「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勝利之家」兩處據點為實踐場域，試圖解決屏東地區身障機構教保人才的缺乏與專業增能需求。 3. 本校 USR「搖滾社會力：社會企業與公益實踐培力」方案以「社會實踐」為主軸，回應聯合國 SDG-11 永續城市為目標，整合校內教學與研究能量，結合南台灣社會公民團體，大學作為知識技術聚落、教學培育基地以及人力資源據點，培育本校社會企業與公益事業的創新人才。 4. 本校大武山會實踐中心培育 3 件種子型計畫： (1)「學校作為地方場域創生的引動點：以地方創生本位的培發迴圈啟動場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域關係重建與再生計畫」，透過以關係引動關係：餉潭國小教師共識營的陪伴與培力經驗。 (2) 重修舊好:資源循環再生與社群共創實驗計畫目標以「循環經濟」為核心概念，拓展屏大師生對該議題的瞭解，與推動社區維修行動的在地組織合作，並在實作中探索社區資源循環路徑，推動簡易維修技術的普及。 (3)「健康觀光—客家莊園體驗經濟計畫」，透過發展美濃與高樹的健康養生觀光產業，首先整合在地資源並有效的運用，與美綠生態園進行合作，經由 USR 課程、專業夥伴的技術開發，並發展出多元的健康觀光產業機能，進而串連整體營造健康養生觀光的產業鍊。 5.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協辦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110 年春日鄉特色產業發展案：基於特色農產產業永續發展，採取以部落文化智慧為基礎，整合高山部落自然景觀、環境生態，建構屬於原住民特色共生共存的生態旅遊產業發展為市場推動導向，並建立點、線、面之產業結盟制度的發展與整合。藉由委託計畫協助春日鄉農產品品牌建構及產品競爭力提升、新產品開發與人才培育、全面行銷推廣及體驗活動推廣。

目標	策略	執行績效
		6. 管理學院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王信智老師與李國榮主任主持 110 年度「學界推動在地產業科技加值創新計畫」協助在地產業，計畫金額計 120 萬元。

◎投資效益：

本校 110 年度投資效益以定存孳息為主，辦理成效如下：

一、預算數 2,847 萬 3,000 元，決算數 2,495 萬 4,565 元，減少 351 萬 8,435 元，約佔 12.36%，主要係因金融機構調降利率，定期存款到期改以調降後利率計息，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投資賸餘：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191 萬 2,650 元，增加 191 萬 2,650 元，主要係因贖回基金獲利及投資基金獲配股息較預計增加所致。

三、本校為增加校務基金管理效能獲取收益，特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下設置投資管理小組，詳細評估市場狀況擬訂投資計畫，併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依投資計畫執行，且隨時注意投資效益，必要時，得修正投資規劃內容，提請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投資取得之已實現收益，投資管理小組於每年度結束前一個月辦理結算，並應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提出有關投資取得收益成果之報告。

四、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校務基金存款金額為 31 億 2,968 萬元，其中活期存款為 2 億 8,367 萬元，定期存款為 28 億 4,601 萬元，年可孳生逾 2,000 萬元利息收入。

參、財務變化情形

一、110 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

項目						110 年 預計數(*1)	110 年 實際數
期初現金及定存（A）						3,012,930	3,031,356
加：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B）						1,542,661	1,581,619
減：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C）						1,370,173	1,442,479
加：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D）						65,353	81,962
減：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E）						156,166	209,338
加：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F）						0	150
加：當期投資淨(增)減情形（G）						0	-24,590
加：當期長期債務舉借（H）						0	0
減：當期長期債務償還（I）						0	0
加：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J）(*2)						0	5,325
期末現金及定存（K=A+B-C+D-E+F+G+H-I+J）						3,094,605	3,024,005
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L）						78,160	47,272
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M）						229,747	264,633
減：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N）						0	21,905
期末可用資金預測（O=K+L-M-N）						2,943,018	2,784,739
其他重要財務資訊							
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及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						0	0
政府補助						0	0
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3)						0	0
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						0	0
外借資金						0	0
長期債務	借款年度	償還期間	計畫自償率	借款利率	債務總額	109 年預計數	109 年實際數
債務項目(*4)						0	0

單位：仟元

註：

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經常門現金收入包括政府補助收入與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自籌收入，並扣除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3：經常門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之現金支出，如人事費、水電費、維護費及獎助學金等。

4：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係指各政府機關補助款屬指定用於增置動產、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等。

5：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及以後年度之現金支出，包括增置動

產、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等。

6：流動金融資產係指預期於一年內變現之金融資產，但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7：投資係指採權益法之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及其他長期投資等，但不含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8：長期債務係指償還期限在一年以上長期借款等。

9：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係指經常門現金收支、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投資淨增減與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以外，其他影響期末現金之合計數。

10：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

11：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12：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13：其他重要財務資訊至少應包括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及長期債務，係在衡量學校以後年度應(或很有可能)給付現金數額，其中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之營建工程預算及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與長期債務無法自償部分，將由學校期末可用資金、以後年度經常門現金收支結餘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結餘等支應。

14：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係指先期規劃構想書業經行政院或本部核定，惟至當年底工程預算尚未編列完成，該等工程預算預計於以後年度編列；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係指當年度固定資產可用預算數保留於以後年度執行之數。

15：前項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財源：政府補助係指由本部或其他政府機關補助；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係指由不包含於現金及定存內，已提撥之改良及擴充準備金或其他準備金支應；外借資金係指向銀行舉借長期債務支應。

16：期末可用資金實際數與預計數之差異原因：主要係校務營運所需增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填表說明：

1：本表第 1 年預計數應與財務規劃報告書數據相符。

2：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包括：減少短期代墊款、減少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減少投資性不動產、減少生物資產－非流動、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短期貸墊款、增加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與匯率變動影響數等。

3：營建工程倘財源預計由受贈款等支應，其中屬尚未募得資金部分，仍應於可用資金支應部分表達。

4：請查填債務名稱，倘有 2 項目以上，請自行增列。

5：應於表下說明期末可用資金實際數與預計數之差異原因。

二、 110 年度收支預決算差異

科　　目	110 年度預算數	110 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合　　計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業務收入	1,421,339,000.00	1,474,554,841.00	53,215,841.00	3.74
教學收入	507,681,000.00	537,621,203.00	29,940,203.00	5.90
學雜費收入	412,412,000.00	430,906,412.00	18,494,412.00	4.48
學雜費減免	-42,731,000.00	-41,621,763.00	1,109,237.00	-2.60
建教合作收入	122,000,000.00	139,091,597.00	17,091,597.00	14.01
推廣教育收入	16,000,000.00	9,244,957.00	-6,755,043.00	-42.22
其他業務收入	913,658,000.00	936,933,638.00	23,275,638.00	2.55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85,113,000.00	785,113,000.00	0.0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125,365,000.00	147,708,128.00	22,343,128.00	17.82
雜項業務收入	3,180,000.00	4,112,510.00	932,510.00	29.32
業務成本與費用	1,549,673,000.00	1,634,436,508.00	84,763,508.00	5.47
教學成本	1,234,675,000.00	1,322,443,899.00	87,768,899.00	7.1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105,675,000.00	1,175,872,732.00	70,197,732.00	6.35
建教合作成本	118,000,000.00	138,263,000.00	20,263,000.00	17.17
推廣教育成本	11,000,000.00	8,308,167.00	-2,691,833.00	-24.47
其他業務成本	33,800,000.00	54,409,105.00	20,609,105.00	60.97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3,800,000.00	54,409,105.00	20,609,105.00	60.97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9,126,000.00	253,768,111.00	-25,357,889.00	-9.0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9,126,000.00	253,768,111.00	-25,357,889.00	-9.08
其他業務費用	2,072,000.00	3,815,393.00	1,743,393.00	84.14
雜項業務費用	2,072,000.00	3,815,393.00	1,743,393.00	84.14
業務賸餘（短絀）	-128,334,000.00	-159,881,667.00	-31,547,667.00	24.58
業務外收入	125,767,000.00	120,844,859.00	-4,922,141.00	-3.91
財務收入	28,473,000.00	26,867,215.00	-1,605,785.00	-5.64
利息收入	28,473,000.00	24,954,565.00	-3,518,435.00	-12.36
投資賸餘	0.00	1,912,650.00	1,912,650.00	
兌換賸餘	0.00	0.00	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97,294,000.00	93,977,644.00	-3,316,356.00	-3.4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84,656,000.00	84,560,603.00	-95,397.00	-0.11
違規罰款收入	50,000.00	456,025.00	406,025.00	812.05
受贈收入	4,080,000.00	3,970,400.00	-109,600.00	-2.69

賠（補）償收入	8,000.00	2,808.00	-5,192.00	-64.90
雜項收入	8,500,000.00	4,987,808.00	-3,512,192.00	-41.32
業務外費用	90,351,000.00	92,061,403.00	1,710,403.00	1.89
財務費用	0.00	390,856.00	390,856.00	
兌換短絀	0.00	390,856.00	390,856.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90,351,000.00	91,670,547.00	1,319,547.00	1.46
雜項費用	90,351,000.00	91,670,547.00	1,319,547.00	1.46
業務外賸餘（短絀）	35,416,000.00	28,783,456.00	-6,632,544.00	-18.73
本期賸餘（短絀）	-92,918,000.00	-131,098,211.00	-38,180,211.00	41.09

(一)業務收入：預算數14億2,133萬9,000元，決算數14億7,455萬4,841元，增加5,321萬5,841元，約佔3.74%，差異原因詳以下各項之說明：

1、教學收入：預算數5億768萬1,000元，決算數5億3,762萬1,203元，增加2,994萬203元，約佔5.90%，差異原因詳以下各項之說明：

(1)學雜費收入：預算數4億1,241萬2,000 元，決算數4億3,090萬6,412元，增加1,849萬4,412元，約佔4.48%，主要係因實際學生人數較預計增加，實際收到學雜費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2)學雜費減免(-)：預算數負4,273萬1,000元，決算數負4,162萬1,763元，實際減免數較預計減免數減少110萬9,237元，約2.60%，主要係因符合各類學生學雜費減免人數較預計減少，實際減免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3)建教合作收入：預算數1億2,200萬元，決算數1億3,909萬1,597元，增加1,709萬1,597元，約佔14.01%，主要係因接受科技部等科研補助、產學合作計畫及各級政府機關委託辦理計畫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4)推廣教育收入：預算數1,600萬元，決算數924萬4,957元，減少675萬5,043元，約佔42.22%，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境外研修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2、其他業務收入：預算數9億1,365萬8,000元，決算數9億3,693萬3,638元，增加2,327萬5,638元，約佔2.55%，差異原因詳以下各項說明：

(1)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預算數7億8,511萬3,000元，決算數7億8,511萬3,000元。

(2)其他補助收入：預算數1億2,536萬5,000元，決算數1億4,770萬8,128元，增加2,234萬3,128元，約佔17.82%，主要係因積極爭取接獲教育部及各級政府機關補助計畫等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3)雜項業務收入：預算數318萬，決算數411萬2,510元，增加93萬2,510元，約佔29.32%，主要係因博碩士班、轉學考及進修部各類學位制招生報名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預算數15億4,967萬3,000元，決算數16億3,443萬6,508元，增加8,476萬3,508元，約佔5.47%，差異原因詳下列各科目之說明：

1、教學成本：預算數12億3,467萬5,000元，決算數13億2,244萬3,899元，增加8,776萬8,899元，約佔7.11%，差異原因詳下列各科目之說明：

(1)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預算數11億567萬5,000元，決算數11億7,587萬2,732元，增加7,019萬7,732元，約佔6.35%，主要係因其他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支出相對增加、修理保養保固費及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較預計增加所致。

(2)建教合作成本：預算數1億1,800萬元，決算數1億3,826萬3,000元，增加2,026萬3,000元，約佔17.17%，主要係因依業務實際需要支用，建教合作收入較預計增加，支出相對增加所致。

(3)推廣教育成本：預算數1,100萬元，決算數830萬8,167元，減少269萬1,833元，約佔24.47%，主要係依業務實際需要支用，支出較預計減少所致。

2、其他業務成本：係學生公費及獎勵金，預算數3,380萬元，決算數5,440萬9,105元，增加2,060萬9,105元，約佔60.97%，主要係因其他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支出相對增加及運動特優獎學金等支出較預計增加所致。

3、管理及總務費用：係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預算數2億7,912萬6,000元，決算數2億5,376萬8,111元，減少2,535萬7,889元，約佔9.08%，主要係因員額未足額進用及撙節開支，支出較預計減少所致。

4、其他業務費用：係雜項業務費用，預算數207萬2,000元，決算數381萬5,393元，增加174萬3,393元，約佔84.14%，主要係因辦理招生業務收入較預計增加，支出相對增加所致。

(三)業務賸餘(短絀)：預算數短絀1億2,833萬4,000元，決算數短絀1億5,988萬1,667元，短絀增加3,154萬7,667元，約佔24.58%，差異原因如上述說明。

(四)業務外收入：預算數1億2,576萬7,000元，決算數1億2,084萬4,859元，減少492萬2,141元，約佔3.91%，差異原因詳下列各科目之說明：

1、財務收入：預算數2,847萬3,000元，決算數2,686萬7,215元，減少160萬5,785元，約佔5.64%，差異原因詳下列各科目之說明：

(1)利息收入：預算數2,847萬3,000元，決算數2,495萬4,565元，減少351萬8,435元，約佔12.36%，主要係因金融機構調降利率，定期存款到期改以調降後利率計息，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2)投資賸餘：預算數0元，決算數191萬2,650元，增加191萬2,650元，主要係因贖回基金獲利及投資基金獲配股息較預計增加所致。

2、其他業務外收入：預算數9,729萬4,000元，決算數9,397萬7,644元，減少331萬6,356元，約佔3.41%，差異原因詳下列各科目之說明：

(1)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預算數8,465萬6,000元，決算數8,456萬603元，減少9萬5,397元，約佔0.11%，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收取游泳池門票收入等較預計減少所致。

(2)違規罰款收入：預算數5萬元，決算數45萬6,025元，增加40萬6,025元，約佔812.05%，主要係因廠商逾期交貨(完工)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3)受贈收入：預算數408萬元，決算數397萬400元，減少10萬9,600元，約佔2.69%，主要係因接受捐贈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4)賠(補)償收入：預算數8,000元，決算數2,808元，減少5,192元，約佔64.90%，主要係因圖書館圖書遺失賠償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5)雜項收入：預算數850萬元，決算數498萬7,808元，減少351萬2,192元，約佔41.32%，主要係因收到節電設備汰換補助及出售報廢物品收入等較預計減少所致。

(五)業務外費用：預算數9,035萬1,000元，決算數9,206萬1,403元，增加171萬403元，約佔1.89%，差異原因詳下列各科目之說明：

1、財務費用：係兌換短絀，預算數0元，決算數39萬856元，增加39萬856元，主要係因美金存款匯率變動年底評價調整所致。

2、其他業務外費用：係雜項費用，預算數9,035萬1,000元，決算數9,167萬547元，增加131萬9,547元，約佔1.46%，主要係因學生宿舍整修攤銷費用較預計增加所致。

(六)業務外賸餘(短絀)：預算數賸餘3,541萬6,000元，決算數賸餘2,878萬3,456元，賸餘減少663萬2,544元，約佔18.73%，差異原因如上述說明。

(七)本年度賸餘(短絀)：預算數短絀9,291萬8,000元，決算數短絀1億3,109萬8,211元，短絀增加3,818萬211元，約佔41.09%。

(八)本年度其他綜合餘絀：預算數0元，決算數賸餘54萬8,743元賸餘增加54萬8,743元。

三、開源節流具體措施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23條規定，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查本校110年度決算結果，總收入1,595,399千元，總支出金額1,726,4998千元，較109年度成長2.4%，支出明顯高於收入，110年度收支短絀1億3,109萬8,211元。

經分析近三年決算變化情形及年度收支餘絀，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須調整加回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後，近三年度(108至110年)決算實質賸餘分別為：117,521千元、99,656千元及52,375千元，**未發生實質短絀，雖未發生實質短絀，惟本校近年來實質賸餘遞減幅度明顯，恐將於111年度產生實質短絀，對於往後校務支出影響影響甚鉅，且將接受教育部介入關心校務經費運作狀況。**

鑒於上開情形訂定開源節流計畫，包括提升學校各項自籌收入之具體措施與資本支出及人事費等各項支出之必要性檢討；另依同辦法第21規定略以，所稱年度決算實質短絀，指學校年度收支餘絀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須調整加回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後，仍為短絀之情形，爰本校未發生實質短絀，惟為確保本校財務永續發展，仍依規訂定111年度開源節流具體執行措施，臚列如次：

（一）開源措施：

1. 拓展生源：增加學雜費收入及進修推廣教育收入來源

(1) 有效宣傳辦學特色：加強招生宣導及廣闢生源，招生報名期間購買GOOGLE關鍵字、Instagram及Facebook貼文廣告進行宣傳，提供有興趣招生對象加入及追蹤，提升高中職生對本校認同度，經由多元之行銷方式增益學生之就學意願，以中南部各高中職為重點對象，爭取學生就讀，提升報到率，降低休退學人數，以增加學雜費收入。

(2) 強化在職進修及推廣教育招生：
開辦各類趨勢政策導向及技術專業推廣課程，製作招生廣告郵寄至高屏地區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小、幼兒園等學校單位、縣市政府所管轄各區、鄉、鎮、村、里辦公室，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工業區、科技園區等園區管理人員、

廠商員工、各軍方營區主管及官兵等，並建置招生廣告網站，增加推廣教育報名人次。

(3) 強化招收境外生源：

A. 積極佈局全球、向外紮根，並致力於新興市場之學術交流與教育合作，每年與海外高校締結姊妹校，以厚植學生海外交換實習契機，與海外招生實力，拓展國際學生來源與促進國際交流，加強海外行銷、提升國際能見度並體察國際招生趨勢，規劃參加新南向國家教育展。

B. 積極爭取補助師生出國研究計畫，促進學術合作，擴大辦理東南亞專業人才訓練班，積極爭取政府新南向計畫相關經費，擴大東南亞國家來校攻讀學位學生數。

C. 提升現任教職人員英語授課能力，鼓勵教師開設全英語課程，以配合建立適合境外生源就讀、學習的友善環境。

(4) 依學習者實際需求開設進修課程：

建構終身學習場域，營造在地學習型社會，提供多元且優質的進修推廣教育環境，成為社區民眾的學習中心、企業主的訓練中心，及新知識的擴散中心。

2. 爭取外部資源：積極強化產學合作暨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辦計畫爭取

(1) 提升教師研發量能：

運用校內資源以專案工作坊及培育計畫方式辦理，增益教師從事研發工作所需之知能，使其具備爭取外部計畫經費之能力，具體辦理方式包含提供先期研究補助、舉辦專題演講或增能工作坊及媒合教師投入技術開發。

(2) 爭取科研補助計畫：

建立各類科研補助計畫之歷年申請與通過主持人清冊，掌握本校教師計畫申請情形，由業務單位主動提醒符合提案資格的教師及早規劃提案工作，以提升本校政府科研補助計畫通過率，進而提升學校收入。

(3) 拓展產官學合作對象：

與高屏地區之工業區、加工出口區、農業生技園區及個別中小企業產（企）業之廠商進行交流、深化產官學研合作，共同提出如政府委辦計畫等各類外部計畫之申請，提供產業營運、發展與升級所需之能量，帶動在地產業發展，落實大學社會責任。

(4) 增加產學合作收入：發揮產業育成與技術移轉專業，落實校內研發成果移

轉產業界，並提高校名及商標授權，增加權利金、回饋金及技轉金等收入。

3. 增加其他自籌收入

(1) 提升校內場地設備管理收入：

A. 訂定場地管理使用收費標準：訂有場地設備經管暨使用收費標準修正通過場地管理使用收費作業要點，及訂有場地設備經管暨使用收費標準表等相關規範，期合理增加本校之場地使用收入，供校內及校外單位借用之依循。

B. 活化空間與設備節能：積極建設與改善大型室內（風雨球場）與室外（人工草皮足球場）集會空間，藉此吸引舉辦多元之綜合活動，以增加收入來源。

C. 舉辦多元競賽與育樂營：對外積極爭取國高中小及各公私立單位游泳與各類運動競賽、身障運動會、開辦各項游泳、籃球與足球等訓練班、暑期體育育樂營、提供父母托育孩童的場所，培養孩童體育技能，有效運用場館空間及增加收入。

D. 活用校內場館：游泳池暨體適能館之設備與場地充分利用，提升對內與對外服務，加強場地出借以增進財源；大型場地之風雨球場與人工草皮足球場的空間場地有效率運用，提升對外多元服務，以增進財源。

E. 推動「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三校區設置之太陽能板發電租賃廠商依全年售電收入金額繳納本校回饋金。

F. 配合教育部推動學校經管的公用財產空間活化利用，進行場地租賃來提升本校空間、場所活化運用效益及收益。

(2) 強化受贈收入之募款方式：

A. 提升募款收入之作為，包括於各類學校公開場合（如校慶，校友聯誼會...等）、校友刊物、校訊及校網等學校各種對外管道，增加資金募款宣傳。

B. 設有多種捐款方式，包含現金、支票、銀行匯款、郵政劃撥、信用卡及銀行ACH定期轉帳捐款，亦可使用線上捐款，多元捐款方式提供各界利用。

C. 設置捐款資訊網站，定期公開徵信，並針對受贈收入來源、用途、受贈單位等分析受贈收入情形，使各界了解捐款相關訊息。

D. 訂定捐贈致謝原則，並依捐款額度致贈感謝函(狀或牌)、紀念品及本校設施(備)、推廣教育課程使用優惠等，倘符合教育部捐資教育事業獎勵辦法給獎基準，另報請教育部敘獎。

(3) 增加投資取得收入：靈活資金調度、加強多元投資規劃：

A. 存放郵局定期存款賺取利息：在金融機構接受的定期存款額度前提下，將短期未支用之現金轉存定期存款以增加利息收入。

B. 每月持續定期定額投資：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0050)、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0056)、臺灣 ESG 永續投資信託基金(00850)、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及全球債基金，期有高於定存利率的投資報酬率。

（二）節流措施：

1.合理控制成本

合理使用水電、郵務、紙張及電話方式，並訂定相關使用規範或成立業務推動小組，積極管理與管制各項節流措施：

(1)嚴格禁止教職員工使用公務郵資寄送私人郵件或物品。

(2)協助各單位於寄送郵件時，儘量減輕重量，並選擇較低廉之包裹郵件遞送，以節省郵資。

(3)校內撥打長途電話需經申請，且有通話時間限制，以電子郵件公告、加強宣導同仁節約電信服務費用支出。

(4)多使用再生紙及回收紙，空白背面紙再利用，做為非正式報告之影印或草稿用紙。

(5)三校區各棟建物設有校園電力及能源監控系統，即時了解校園內電力使用狀況，以不超出供電契約容量為原則，並設有自動卸載警報功能，可由系統的即時反應，調解供電狀況。

(6)室溫攝氏 28 度不開冷氣，視每年各季節天候狀況，大樓中央空調系統主機調控每天上下班運轉供應冷氣時間與溫度。

(7)民生校區建置水資源監測系統，對於校園內用水狀況及時監管，及時發現耗水異常狀況，另持續推廣永續智慧化校園行動方案。

(8)飲水機夜間及假日設定自動切換省電模式；辦公事務機器，自動設定 10 分鐘未使用時，進入休眠省電狀態。。

(9)採取分區責任管理制度，依所負責區域關閉不需使用之照明，養成隨手關燈之習慣。

2.人事經費管控

(1) 教師員額經教師員額研商會議，就師資質量及學校中長程發需要考量，決議後簽陳校長同意，始得進用新進教師。

(2) 控留職員員額，依單位業務需要，考量以考試分發或以契僱人力進用為適，併依本校行政人力配置原則規定，定期檢討行政人力配置，契僱人員以總量管制 150 人上限，並加強推動工作簡化、資訊化，以合理管控人事成本。

(3) 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勞工之特別休假，因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應發給工資。請各級單位主管鼓勵勞工休假，並加強宣導勞工休假安排適當之活動紓解身心。

3. 資源整合再利用及節能減碳

(1) 加強校內堪用物品流通，使用校內電子郵件公告系統公告單位堪用物品數目、規格、照片，提供有需求單位領用。
(2) 定期維護保養電梯、空調等校內公共設備，以提高其使用效能及服務年限。宣導上樓梯多走路有益健康，並設定部分電梯 1~3 樓不停靠。
(3) 編列預算及爭取補助改善燈光照明設備為節能裝置及汰換舊式冷氣機。
(4) 持續宣導各單位儘量使用電子公文與電子郵件系統傳送公文與其他資料。
(5) 各項研習以節能簡約方式進行，訓練教材放置網路，妥善運用各項訓練資源。
(6) 整合校內資源，充分利用閒置設備或空間，建立資源共享觀念。

4. 工程與財物採購

(1) 財物採購宜大宗採購，以量制價。
(2) 建立物品、水電材料等之開口契約採購程序及領用制度。
(3) 工程設計以實用為原則，降低校內各項工程施工成本。
(4) 校內若有大型新建工程，與廠商約定有水電分攤條款。

肆、檢討及改進

一、發展多元入學管道穩定生源

少子化浪潮衝擊之下，未來學生來源勢必大量銳減，藉由多元招生管道以及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以維持各學制學生註冊率穩定成長。本校極重視與拓展各種招生管道、各既有班隊之轉型與強化各招生機制，於法規面、策略面與招生宣導等各層面，務求招生人數穩定中永續發展。

(一)分析現有入學管道統計數據：包含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 分發入學、四技繁星推薦、四技甄選入學、四技登記分發、四技技優入學及體育績優單獨招生等入學之生源背景分 析，了解本校對北中南各高中職生之吸引力，建立資料庫，據以擬訂招生策略；同時強化大學與社區及地方鏈結，提高在地認同感，吸引南部地區優秀學子就近宜居升學。

(二)強化高中職端對本校認同度：經由多元行銷方式增益學生就讀意願，以中南部各高中職為重點對象，辦理高中職生參訪、學系說明會、高中職生大學體驗營、教育博覽會、高中職校長聯繫會及與高中開設多元選修課程等相關策略，同時也可仿照策略聯盟學校，加強與高中職端之實質合作。

(三)強化招收境外生源：積極佈局全球、向外紮根，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致力於東南亞等新興發展國家之學術交流與教育合作，積極締結海外高校姊妹校，以厚植學生海外交換實習契機，與海外招生實力。

(四)發展多元進修管道，實現終身學習之理念：建構終身學習場域，營造在地學習型社會，提供多元且優質的進修推廣教育環境，成為社區民眾的學習中心、企業主的訓練中心及新知識的擴散中心。

二、提升教學品質及落實教學創新

建構以學生為主的學習環境，是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持續努力的目標，有鑑於此，本校在教學創新的推動不遺餘力，兼顧校內師生的需求，同時也呼應社會的期望。為因應教育部近年來強調學用合一及社會潮流快速變遷，本校將致力於打造以學生為主體的教學環境。

(一)推動「SPIRIT課程研創」計畫：

為實踐未來大學之理想，在資訊、管理、人文、理、教育等五個學院的知識及成果基礎上，支持並鼓勵師生善用各種教學資源，達成建構跨域學習環境，增加學習多元性與自由度，厚植學生基礎能力，提升學習成效，落實創新教學模式，提升教學品質，自第一階段(107-108年)「五力全開」實施創新教學計畫，第二階段(109-111年)進階實現教學創新「SPIRIT課程研創」計畫之斜槓跨域(S: Slash)、具體實踐(P: Practice)、教學創新(I: Innovation)、教學研究(R: Research)、國際交流(I: Internationalization)、科技應用(T: Technology)等六大面向之各式方案，鼓勵師生參與教學創新計畫並培育產業鏈中各領域所需人才。

(二)「跨域創新・昂揚世界」學院實體化與班制調整計畫：

未來世界人才應具備跨領域能力及國際移動力，為培養擁有兩種專長又具備橫向連結能力的π型人才，協助學生以精通第一專長為基礎，並探索及充實相關知能，擴大視野；再透過跨領域多元教育，培養第二專長，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綜效，藉由創新課程、跨領域學分學程、跨領域微學分課程、國際連結、動手實作、國內外見（實）習等策略，落實教學創新、提升教學品質及增進學生專業知能，並擴展學生參與移地教學，增長東南交換學生人數。

1. 「大武山學院」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學生面實施跨領域學習、培養多元專長與多元能力；教師面推動跨領域對話、建立教師專業社群，以讀書會、工作坊或研討會的形式來進行教師間的跨域交流；學校面打破系所的藩籬；為建構境外學習環境，增加學習多元性與自由度。
2. 「國際暨創新學院」（實體化學院）之設立，提升學生國際移動力(Outbound)，提高學生國際視野，增進學生與外國學生交流之機會、推廣國際招生(Inbound)，邀請外國學生至本校交流，以增加招收國際學生人數，並鼓勵增開全英語授課學程，與先進國家發展跨國學位學程及擴充大學部通識教育英語授課教學資源平台，以解決大學部全英語授課困境。

(三)「通識深耕」學生基本能力提升計畫：

1. 英文課程革新：革新本校通識大一英文課程，透過課程、教材教法及多元評量之變革，以提升學生英語表達、跨文化溝通及異文化理解能力，培養具備全球思考及行動概念之世界公民。
2. 國文課程革新：提升學生欣賞文學能力，透過作品討論與分析，累積學生了解文學的基本性質、創作技巧、整體結構及欣賞文學的方法，並能簡要評論，進而將文學融入日常生活，以閱讀文學作品豐富生活經驗，以生活

經驗增進文學欣賞與創作的能力，成為具備高度文學鑑賞力的合格讀者，同時具備流利通順的語文表達能力。

3. 博雅課程革新：透過同一主題的跨領域對話，培養學生多元思考與整合能力；透過在地議題討論，促使各系學生均能進行在地連結；透過生活實踐與專業應用，培養學生學用合一的能力。配合改制為「大武山學院」，增設「大武山講座」課程，以地方議題（屏東文化、產業與技術）及透過多元師資，培養學生在地連結能力。此外，本課程由各院教師及校外專家跨領域共授，能培養學生多元視野、跨領整合能力，亦能與大武山學院新設之「跨領域學程中心」相呼應，培培育跨領域師資；而本課程主軸為教育、產業和技術，也能透過大武山學院新設之「大武山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中心」合作，引進業師分享並創造學用合一的優勢。

三、發展學校特色

(一)VAR智慧創新發展計畫：

根據IDC最新全球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 AR)和虛擬實境(Virtual Reaity, VR)支出半年報，AR和VR在2017年的產值將達114億美元，到了2021年更突飛猛進，高達2,150億美元，成長將近19倍。美銀美林的預估也顯示，全球人工智慧市場規模至2020年將達到1,530億美元；麥肯錫管理顧問公司更進一步預測，到了2030年，AI技術將為全球經濟活動達13兆美元的產值。工研院指出2019年為5G元年，零組件市場商機逐漸浮現，預估2019年全球5G基地台市場將達22億美元。工研院預估2020年台灣通訊產業產值將達新台幣1兆169億元，年成長1.9%。因此本計畫提出結合VAR+AI+IoT+5G的整合應用計畫，將VR/AR結合IoT的感應器，透過5G高速傳輸感測資料到伺服器進行大數據分析及深度學習的應用。

(二)科學創新・科技屏大：

藉由各個學系帶領學生參與科學創新之專業專題、課程或工作坊等活動，提攜具備潛能之人才，透過本計畫加以培養，成就其日後之生涯發展，未來回饋社會之力量將更為深遠，真正促成「創新價值」、「學用合一」、「企業適才」的三贏未來。

(三)「走讀屏東」屏東學的普及與深化：

推動目標：發展「屏東學」作為主軸，開設學院必修課程「屏東學概論」，從數位產業、原民音樂、公民培育、文化推展、多元語文、文創社群等學科或領域切入，使本校師生在學系專業知能之外，能夠結合在地文

化，進行跨域學習，善盡社會責任，成為具有人文素養與社會關懷的專業人才。

(四)國教AI教材與教學科技研發：

推動目標：本院厚植師資培育生在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與資訊及通訊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的教材與教學科技的研發，以系統化、多樣化的方式，活化學習的動力，發展國小學童AI與ICT的教材與教學科技內涵：(1)提升三師(師資生、大學教師、在職教師)在AI與ICT之相關知能。(2)提供符合AI教學環境之教學科技媒材。(3)強化符應AI與ICT之教學模式。(4)推廣並延伸AI與ICT於教育現場。

(五)智慧商務創新創意發展計畫：

隨著物聯網、離線商務模式(Online to Offline, O2O)、電子商務、大數據分析與感測裝置應用等熱門議題興起，商業變革已邁入4.0時代，業界對應用數位科技於商業發展(如：大數據分析、智慧商務創新等)的人才需求殷切，經調查發現：雇主對於管理學院學生於問題解決、資訊科技應用與創新創意三大能力的評價偏低，故本計畫以提升教師對於智慧商務產學研發能量與學生應用智慧商務科技於創新創業的能力為目標，透過辦理專業培訓課程、學術社群、研討會、模擬創業團隊、競賽、參訪等多元活動，提升師生對於智慧商務的知能。

(六)拔尖留才與育才計畫：

以留才與強化學術競爭力為目標，提升本校學術成就已成熟之教授留任意願及加強扶植青壯學者，並以生態系方式強化國際合作深度；透過專業扶植制度，協助學生團隊成為具社會責任及市場競爭力的創業團隊。

四、提升高教公共性：推動高教公共性與多元學習扶助計畫

(一)落實辦學公共性方案：

如何善盡大學公共社會責任，辦學資訊公開為提升高教公共性重要的一環，除可消弭學校和學生資訊不對稱的現象，亦讓學校負起績效責任。本校網站目前設有「校務研究資訊」公開平臺，以Tableau平台呈現視覺化及互動式校務基本面向等資訊，希冀讓互動關係人瞭解校務資訊與推動情形，未來擬再針對高教深耕計畫執行成果，定期呈現學校治理成果，同時

達成善盡社會責任與校務管理專業化目標，以利本校永續發展。校務研究資訊Tableau平台可分析以下三大面向議題：(1)任務性議題為針對決策支援、學習評估和高教公共性議題。(2)常規性議題則以校內行政單位為窗口定期提供資料，以利後續校務研究分析。(3)以校務專業管理制度落實管考制度，公開學校高教深耕執行成果、學雜費及就學相關補助措施、學生就業及所得情形、學校財務資訊。

(二)提升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多元學習方案：

為提升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多元學習，執行以下9項策略：(1)增加入學名額。(2)辦理特殊選才計畫。(3)補助偏鄉弱勢學生面試住宿及交通費等。(4)推動學習輔導機制。(5)提升獎助學金規模。(6)提高助學專款提撥。(7)發展基金募款及助學專款永續機制。(8)提供就學輔導及建立成效追蹤機制。(9)提供弱勢學生來校甄試或活動補助其交通費與其他補助費。

五、營造「友善校園」：提供教職員工生生活、學習及健康照顧等各項服務

(一)持續營造優質住宿、運動及學習環境：如定期汰換老舊冰水主機及冷氣機、 配合實際學生活動需求，進行公共空間改善工程、教學空間及運動場館未來逐年維護整修，以期打造更優質且能兼顧師生教學及休閒運動之運動環境等。

(二)推動學校經管的公用財產空間活化利用，進行場地租賃來提升本校空間、場所活化運用效益及收益。

(三)持續推動餐飲廠商及便利商店進駐校園：複製現有成功引進全家與萊爾富兩家超商經驗，提供教職員工生優質便利之日常生活服務，嘉惠全校師生。

(四)每年定期針對學生宿舍進行環境清潔及消毒，損壞設施修繕，投入校務基金並配合教育部補助計畫，逐年辦理老舊宿舍改建，及宿舍軟硬體設施改善，提供新進學生入住良好生活環境。

(五)改善友善校園工程：挹注經費增設校園內無障礙設施，以期提供更友善知校園移動環境。

(六)校園E化建置及網路基礎建設精進，建構智慧雲端校園，推廣行動學習

(七)圖書館服務持續創新與精進：在學校的經費挹注之下，將持續更新影音欣賞服務，以提供本校教職員工生嶄新且優質的線上影音欣賞服務。

(八)辦理校園職場安全衛生工作：定期辦理教職員工生安全衛生及健康促進教育訓練課程及持續推動全校教職員工之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追蹤身心健康保護之宣導教育。

六、跨域合作與資源整合，提升產學研價值

(一)大武山學者彈性薪資：

為提升本校學術成就已成熟之教授留任意願及加強扶植青壯學者，透過專業扶植制度，建立延續性教師彈薪制度，提升本校傑出教研人員待遇，每年對教學/研究/產學績優教師、特聘教授及大武山學者給予彈薪獎勵。

(二)提升學術單位跨國合作研究成效：

補助本校學術單位與國外學研機構進行教研人員短期交流；獲補助單位需於交流結束後與該合作機構提出跨國研究計畫或發表期刊論文。

(三)擴大產學合作效益：

加強與南部各縣市政府合作關係、擴充專利維護經費，持續加強申請「發明專利申請維護及推廣計畫」；盤點校內成熟技術，以商品化與技術移轉為導向，延伸校內研發成果，積極促進產學合作之媒合，擴大產學合作效益，提高學校產品能見度。

七、活化組織人力

(一)為配合2030雙語國家政策，本校積極推動EMI(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教學，辦理全英文授課工作坊，使非英語專業課程教師，與英語專業師資協同開設全英授課之課程，提升英語授課品質與知識應用，並明訂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補助，以鼓勵本校專任教師以全英語授課，營造英語學習環境。

(二)延攬優秀外籍教師，深化各教學領域專業知識，與本國籍教師進行教學交流，提升現任教職人員英語授課能力，以配合建立適合境外生源就讀、學習的友善環境，培育學生成為兼具專業素養及良好外語溝通能力之國際專業人才。

(三)提升行政人員英語能力，編列訓練費用規劃英語學習課程，並鼓勵報名參加，建立系統化培訓制度，；明訂各單位進用人員之語言能力標準，為強化現職人員學習意願，將英檢通過情形，列入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依據，作為升遷之基礎，並規劃提供獎勵津貼。

八、落實校友服務與推動募捐活動

(一)落實各項校友服務凝聚校友向心力，為表揚對母校及國家社會有具體特殊成就及貢獻之校友，以樹立校友楷模，激勵後進，辦理傑出校友表揚活動，另由校長帶領同仁展開系列拜訪傑出校友以強化校友對母校的認同與資源的支持。

(二)輔導各地區校友會及系所友會，編列經費補助系所辦理系所友會活動，以聯繫校友情誼、進行經驗傳承分享、增進校友對學校向心力，藉由校友活動之辦理，進行校友募款，籌募資源挹注校務基金。

九、校務基金投資檢討與改善

(一)靈活資金調度、加強多元投資規劃：本校投資管理小組每月持續定期定額投資：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0050)、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0056)、臺灣ESG永續投資信託基金(00850)、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及全球債基金，期有高於定存利率的投資報酬率。

(二)目前因新冠肺炎病毒肆虐全球，世界經濟環境陷入恐慌，股市波滔洶湧，且中美貿易協定尚未解決，對世界市場經濟影響甚鉅，正處於極高度不確定性動盪狀態中，對國內經濟更是嚴峻挑戰。因此本校投資管理小組將更審慎評估，採穩健投資原則，提出最適宜低風險的最佳投資策略。

十、強化校務研究機制，提升專業管理能力

本校為達成國內高等教育特色發展與領導之使命，進行校務規劃與管理決策，提供中樞資訊與分析支援服務，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三條之規定，設置校務研究發展中心(簡稱本中心)，本中心運用學校之校務資料，包括行政運作、環境設施、教師教學措施與學術研究、學生學習歷程與表現，以及師生背景等縱貫性的質化與量化評量資料，進行彙整、分析與闡釋，使之轉換成為有用的資訊，進而演化成的一種研究領域、資訊分析與機構研究服務之專業，作為本校校務推展之參考或依據，再者，國內大學資源多取之於國家及社會，爰現今社會普遍對大學經營及管理面向，有著濃烈課責意識，鑑此，本校為回應社會期待，將藉由本校校務研究發展機制，投入經費，出版學校合併數年來之問責報告。

十一、積極強化風險管理，落實內部控制

持續於每年度推動內部控制作業，定期辦理各單位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並於每學年度至少召開一次內部控制制度推動委員會，以審議及追蹤年度稽核結果，定期檢視校內現有內部控制項目，配合年度重大事項酌修內控制度，且配合稽核現況增修訂內控作業，使其更臻與時俱進，俾符政府內部控制需滾動修正之精神；後續針對各受稽核單位稽核結果之內部控制缺失及興革建議進行追蹤複查，以落實監督機制，提升校務行政之效能及品質，以因應日趨嚴峻高教環境，嚴格遵循「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點」、「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設置要點」、「國立大學校院務基金管理監督辦法」及本校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令規章，落實校務品質管理，健全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機制。

十二、落實執行開源節流計畫，確保財務永續

為求本校財務永續發展，避免發生校務基金年度短絀，達成年度預算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目標，將嚴格執行年度所訂開源節流，以敦促校內各單位積極開源並撙節支出，提升基金運用效率，俾使校務基金永續經營。

十三、落實大學社會責任：From UGSI to USSR

(一)支援高中教學計畫：

108課綱以學習素養為導向，目的為培養學生適應現在生活和面對未來挑戰所應該具備的知識、能力和態度，大學教師進入高中端支援課程，亦可讓學生進入大學後較易銜接專業課程之學習。

(二)培養種子型**USR**計畫**+USR Hub**：

本校目前提送四個USR附冊之申請案均通過，案件量亦名列前茅；經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及學生公聽，決定以「屏東大學專注於實踐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地方創生」作為本校特色亮點及中長程發展目標。

1. 回應社會大眾期待大學應盡之責任：大學因為獲得公共資源挹注而得以匯集各領域專業菁英，社會大眾期待大學應主動積極和當地社經及產業發展結合，帶動在地繁榮與發展。
2. 支持政府政策：符應107年教育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以

「在地連結」與「人才培育」為發展核心。依據108年國發會推動「地方創生計畫」，期能結合地理特色及人文風情，發展地方產業，增加青壯年人口回鄉發展，減緩外移情況，達到「均衡臺灣」目標。

3. 落實產業人才培育：藉由教師帶領學生以跨科系、跨領域、跨團隊、跨校串聯方式，結合地方政府及產業資源，共同促進在地產業聚落創新發展。

以上檢討與改進之具體因應措施，將考量實際需求及管考執行面、滾動修正後之最佳化措施，列入本校111年度校務基金財務規劃書參考，提送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伍、結語：

屏東縣位於南臺灣，各項發展資源極為有限，但在地人熱情、勤奮、勵學的特質，加以當地政府機關與高教技職資源的扶助，恰能彌補不足，創造不少非凡成就，本校承接屏東一流高教與技職學府的優良校風，廣受莘莘學子與民眾的信賴；未來將持續扮演帶動當地發展的角色，以高教、技職、師培三大體系為建設基石，定位為「教學與科研融合型大學」，積極培養兼具宏觀及創新視野的專業人力，建構全方位的終身學習制度，讓屏東大學成為推動當地社經發展的源流、南臺灣的學術重鎮，甚至是國際矚目焦點。

本校形塑融合後之健康校園文化為建設之基石，培育教育、人文、社會、藝術、理學、資訊、科技及管理等各學術領域之專業人才；同時，鼓勵教師從事學 術研究以豐厚專業根基：並以深植產學研發，提升師生實務專業與創新思考的能力，進而協助產業技術提升，帶動當地產業升級。

在未來校務推動規劃上，本校將續行學研能量之創新與整合，積極鍊結在地並接軌國際，擴展學生學習領域與視野，延伸教師教學、研究與服務之影響力，同時並將致力精進校務治理與管理機制，期能發揮本校優勢，回應社會需求，貢獻全球重大議題解決方案，並突破高教未來發展困境，邁向永續。

附件 7-1

國立屏東大學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

規　　定	說　　明
一、國立屏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國家賠償法制，保障人民權益，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依據國家賠償法、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及法務部與教育部相關函文及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本校處理國家賠償事件，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行之。	1.本要點訂定之依據。 2.依法務部 93 年 9 月 13 日法律字第 0930700450 號行政函釋說明二辦理。
二、本校為處理國家賠償事件，應組成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以下簡稱國賠小組），委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具法制專長，其設置如下： （一）國賠小組置委員五~七人，除各該案件主管業務單位之一級主管及秘書室主任秘書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社會公正人士、學者、專家人數不得少於委員人數二分之一，委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具有法制專長，由校長聘請~~熟諳法律之專家學者~~三~五人兼任。 （二）國賠小組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之；任期內出缺時，得補行遴聘，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國賠小組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主管業務單位之一級主管得指派代理人出席，並列入出席人數。 （三）國賠小組之主任委員兼召集人，由主任秘書擔任，並由主任委員指派執行秘書一人，綜理事務；其有關幕僚作業等，由本校秘書室派員兼辦。 （四）國賠小組委員及其他兼職人員，均為無給職，但校外委員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調查費及交通費等。 （五）委員有迴避事由，致委員人數未達二分之一時，得於會議前另簽指派本校法規	1.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組成及其任期、幕僚作業等規定。 2.依法務部 93 年 9 月 13 日法律字第 0930700450 號行政函釋說明二辦理。 3.其中社會公正人士、學者、專家人數不得少於委員人數二分之一。委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具有法制專長。

會委員兼任。	
三、國賠小組之職掌如下： （一）關於國家賠償義務機關之確定事項。 （二）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之審議及協議事項研議。 （三）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證據之蒐集與調查。 （四）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報告之聽取。 （五）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之追認。 （六）關於求償處理情形之審議。 （七）關於國家賠償事件訴訟事項之協助。 （八）其他有關國家賠償事項。	國賠小組之職掌。
四、國賠小組請求國家賠償事件之業務不定時開會，由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應指定委員一人為代理主席。 國賠小組於必要時，得依請求權人之請求或依職權，通知請求權人、利害關係人、證人或鑑定人列席陳述意見。 國賠小組於必要時，得由召集人指定委員若干人就賠償事件調查之；受指定之委員應就調查之結果，向國賠小組報告。 國賠小組委員對於會議事項有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所規定各款情形之一者，應自行回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	國賠小組會議之召開及程序。
五、請求權人請求國家賠償時，應請其填具國家賠償請求書；其有代理人者，並應請其提出委任書或法定代理權之證明文件。 本校如認為前項代理權有欠缺而可以補正者，應通知其於七日內補正，但得許其暫為協議行為，逾期不補正者，其協議不生效力。	1. 請求權人應填具國家賠償請求書及其代理人應提出委任書或代理權之證明文件。 2. 依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14條規定略以：「賠償義務機關如認為代理權有欠缺而可以補正者，應定七日以上之期間，通知其補正」，為求明確，本校訂為七日內。
六、請求國家賠償案件應於收件掛號後，即日連同信封送主管業務單位；主管業務單位於收文後應通知秘書室。	國家賠償案件收件程序。

七、本校主管業務單位收到人民請求國家賠償案件，應於十一日內詳為檢討及必要之調查，充分提供證據，必要時得洽請具有專門知識經驗之人陳述意見後，簽具處理意見，檢齊有關案卷送秘書室。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逕以書面敘明理由拒絕： （一）本校顯非賠償義務機關。 （二）請求權顯然已因時效而消滅。 （三）同一事由業經本校賠償或拒絕賠償。 （四）請求賠償不合法定程式不能補正、經通知補正逾期不補正。 （五）依其請求賠償之事實，在法律上顯無理由。	1. 國家賠償案件拒絕之情形。 2. 參考教育部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5 點訂定十一日內為檢討及必要之調查期限。
八、秘書室於主管業務單位簽具之處理意見送達後，除有前點但書之情形外，應於十一日內召開國賠小組會議，邀集主管業務單位相關人員就全案進行審議。 前項會議審議結果，應於簽奉核定後，移送相關主管業務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	1. 召開國賠小組會議之時效及行政程序。 2. 參考教育部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6 點訂定十一日為召開國賠小組會議期限。
九、國賠小組依國家賠償法第十條第二項指定協議日期前，應先就賠償請求事件，調查其請求有無理由。如經審認有第七點各款事項，得不經協議，於收受請求書之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拒絕之，並通知有關機關。	依規定調查其請求有無理由及得不經協議之情形及後續處理程序。
十、國家賠償案件涉及民事、刑事或行政爭訟之法律關係者，於判決確定前，國賠小組得決議暫停審議程序，並通知請求權人；續開審議時亦同。	國賠小組決議暫停審議程序之情形。
十一、國賠小組除有前點拒絕賠償之情形外，應速指定協議日期，至遲於協議日五日前通知請求權人及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六條之機關、公務員、團體、個人或應負責任之人列席陳述意見。 前項協議由主管業務單位在國賠小組決定之原則及範圍內進行協議，必要時得由國賠小組成員一人或二人會同協議，協議內容應經國賠小組追認。	協議程序與相關人列席陳述意見及其通知時效。
十二、請求權人經合法通知無正當理由於協議日期不到場者，視為協議不成立；但國賠小組得斟酌情形另定協議日期。	另定協議日期之情形。

十三、協議成立或不成立時，應依規定作成協議書或協議不成立證明書，由有關人員簽名或蓋章，蓋妥本校印信，於十日內派員或交郵政機關送達，並作成送達證書。	協議成立或不成立後續處理行政程序。
十四、本校受理請求賠償金額在行政院核定標準以上之事件者，得洽請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指派檢察官提供法律上之意見。 關於國家賠償事件之訴訟，由主管業務單位依民事訴訟程序應訴，國賠小組予以協助，並依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一之一條告知相關個人或團體。 本校得在「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二十四條第二項所定之金額限度內逕為訴訟上之和解。但超過所定之金額限度時，應逐級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始得為訴訟上之和解。	受理請求賠償金額得洽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指派檢察官提供法律上之意見及其超過所定金額限度報請教育部核定。
十五、國賠小組辦理國家賠償事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逐案製作「國家賠償事件專案分析報告」，報告及相關附件資料應函報法務部並副知教育部法制處： （一）與單一請求權人協議成立賠償之金額逾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 （二）拒絕賠償或協議不成立後，經法院判決確定應予賠償者。	1.製作「國家賠償事件專案分析報告」之情形。 2.依法務部 93 年 9 月 13 日法律字第 0930700450 號行政函釋說明四。
十六、對於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人員具成效者，得衡酌情形給予獎勵。	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人員獎勵規定。
十七、關於依國家賠償法第二條第三項及第三條第二項規定，就損害原因有應負責任之人，其責任歸屬依本校組織規程及分層負責明細表規定認定之。 本校依前項規定行使求償權時，應經國賠小組之決議；國賠小組決議求償時，依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一條規定行使求償權，並依法追究行政責任。	行政責任歸屬及行使求償權。
十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會實施。	本要點訂定及修正之行政程序。

附件 7-2

國立屏東大學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草案全文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一、國立屏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國家賠償法制，保障人民權益，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依據國家賠償法、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及法務部與教育部相關函文及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本校處理國家賠償事件，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行之。

二、本校為處理國家賠償事件，應組成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以下簡稱國賠小組），委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具法制專長，其設置如下：

（一）國賠小組置委員五~七人，除各該案件主管業務單位之一級主管及秘書室主任秘書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社會公正人士、學者、專家人數不得少於委員人數二分之一，委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具有法制專長，由校長聘請~~熟諳法律之專家學者~~三~五人兼任。

（二）國賠小組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之；任期內出缺時，得補行遴聘，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國賠小組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主管業務單位之一級主管得指派代理人出席，並列入出席人數。

（三）國賠小組之主任委員兼召集人，由主任秘書擔任，並由主任委員指派執行秘書一人，綜理事務；其有關幕僚作業等，由本校秘書室派員兼辦。

（四）國賠小組委員及其他兼職人員，均為無給職，但校外委員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調查費及交通費等。

（五）委員有迴避事由，致委員人數未達二分之一時，得於會議前另簽指派本校法規會委員兼任。

三、國賠小組之職掌如下：

（一）關於國家賠償義務機關之確定事項。

（二）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之審議及協議事項研議。

（三）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證據之蒐集與調查。

（四）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報告之聽取。

（五）關於國家賠償請求事件之追認。

（六）關於求償處理情形之審議。

（七）關於國家賠償事件訴訟事項之協助。

（八）其他有關國家賠償事項。

四、國賠小組請求國家賠償事件之業務不定時開會，由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應指定委員一人為代理主席。

國賠小組於必要時，得依請求權人之請求或依職權，通知請求權人、利害關係人、證人或鑑定人列席陳述意見。

國賠小組於必要時，得由召集人指定委員若干人就賠償事件調查之；受指定之委員應就調查之結果，向國賠小組報告。

國賠小組委員對於會議事項有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所規定各款情形之一者，

應自行回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

五、請求權人請求國家賠償時，應請其填具國家賠償請求書；其有代理人者，並應請其提出委任書或法定代理權之證明文件。

本校如認為前項代理權有欠缺而可以補正者，應通知其於七日內補正，但得許其暫為協議行為，逾期不補正者，其協議不生效力。

六、請求國家賠償案件應於收件掛號後，即日連同信封送主管業務單位；主管業務單位於收文後應通知秘書室。

七、本校主管業務單位收到人民請求國家賠償案件，應於十一日內詳為檢討及必要之調查，充分提供證據，必要時得洽請具有專門知識經驗之人陳述意見後，簽具處理意見，檢齊有關案卷送秘書室。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逕以書面敘明理由拒絕：

（一）本校顯非賠償義務機關。

（二）請求權顯然已因時效而消滅。

（三）同一事由業經本校賠償或拒絕賠償。

（四）請求賠償不合法定程式不能補正、經通知補正逾期不補正。

（五）依其請求賠償之事實，在法律上顯無理由。

八、秘書室於主管業務單位簽具之處理意見送達後，除有前點但書之情形外，應於十一日內召開國賠小組會議，邀集主管業務單位相關人員就全案進行審議。

前項會議審議結果，應於簽奉核定後，移送相關主管業務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

九、國賠小組依國家賠償法第十條第二項指定協議日期前，應先就賠償請求事件，調查其請求有無理由。如經審認有第七點各款事項，得不經協議，於收受請求書之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拒絕之，並通知有關機關。

十、國家賠償案件涉及民事、刑事或行政爭訟之法律關係者，於判決確定前，國賠小組得決議暫停審議程序，並通知請求權人；續開審議時亦同。

十一、國賠小組除有前點拒絕賠償之情形外，應速指定協議日期，至遲於協議日五日前通知請求權人及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六條之機關、公務員、團體、個人或應負責任之人列席陳述意見。

前項協議由主管業務單位在國賠小組決定之原則及範圍內進行協議，必要時得由國賠小組成員一人或二人會同協議，協議內容應經國賠小組追認。

十二、請求權人經合法通知無正當理由於協議日期不到場者，視為協議不成立；但國賠小組得斟酌情形另定協議日期。

十三、協議成立或不成立時，應依規定作成協議書或協議不成立證明書，由有關人員簽名或蓋章，蓋妥本校印信，於十日內派員或交郵政機關送達，並作成送達證書。

十四、本校受理請求賠償金額在行政院核定標準以上之事件者，得洽請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指派檢察官提供法律上之意見。

關於國家賠償事件之訴訟，由主管業務單位依民事訴訟程序應訴，國賠小組予以協助，並依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一之一條告知相關個人或團體。

本校得在「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二十四條第二項所定之金額限度內逕為訴訟上之和解。但超過所定之金額限度時，應逐級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始得為訴訟上之和解。

十五、國賠小組辦理國家賠償事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逐案製作「國家賠償事件專案分析報告」，報告及相關附件資料應函報法務部並副知教育部法制處：

（一）與單一請求權人協議成立賠償之金額逾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

（二）拒絕賠償或協議不成立後，經法院判決確定應予賠償者。

十六、對於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人員具成效者，得衡酌情形給予獎勵。

十七、關於依國家賠償法第二條第三項及第三條第二項規定，就損害原因有應負責任之人，其責任歸屬依本校組織規程及分層負責明細表規定認定之。

本校依前項規定行使求償權時，應經國賠小組之決議；國賠小組決議求償時，依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一條規定行使求償權，並依法追究行政責任。

十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會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秘書室

附件 8-1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設置辦法
修正對照表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設置辦法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暨創新學院設置辦法	配合單位名稱更名修正單位名稱。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第一條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及相關規定訂定之。	第一條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暨創新學院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及相關規定訂定之。	配合單位名稱更名修正單位名稱。

附件 8-2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設置辦法

108 年 12 月 23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31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國際學院第1次院務會議、課程委員會議暨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及相關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學院置院長一人，對內綜理院務，對外代表本學院。由校長就本校教授中擇聘兼任，其續聘及解聘經簽請校長同意後辦理之。

第三條　本學院得設立各種學位學程、學分學程，學位學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申請增設、變更或停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公布實施。

第四條　本學院各學位學程主任，由院長推薦本校副教授以上教師兩人，由校長擇聘兼任之。本學院學位學程主任得申請減授鐘點每學期至多 2 小時。

第五條　本學院學分學程得設召集人一人，由院長自本校專任教師擇聘之，得申請減授鐘點每學期至多 1 小時。

第六條　本學院設院務會議、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課程委員會，並得視需要設立其他委員會，其要點另訂之。

第七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國際學院

附件 9-1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暨創新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配合單位名稱更名修正單位名稱。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第一條　為審議國際學院有關教師聘任、解（停）聘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國際學院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訂定國際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　本委員會審議事項如下： （一）有關國際學院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及國內外進修、獎懲、年功加薪、教授休假研究進修等事宜。 (二) 關於國際學院有關之專案及兼任教師之新(續)聘、聘期、改聘及(停)聘等事項。 第九條　本要點經國際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第一條　為審議國際暨創新學院有關教師聘任、解（停）聘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國際暨創新學院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訂定國際暨創新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　本委員會審議事項如下： （一）有關國際暨創新學院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及國內外進修、獎懲、年功加薪、教授休假研究進修等事宜。 (二) 關於國際暨創新學院有關之專案及兼任教師之新(續)聘、聘期、改聘及(停)聘等事項。 第九條　本要點經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配合單位名稱更名修正單位名稱。

附件 9-2

國立屏東大學國際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108 年 12 月 23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31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國際學院第1次院務會議、課程委員會議暨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5月1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備查

一、為審議國際學院有關教師聘任、解（停）聘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國際暨創新學院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訂定國際暨創新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委員會審議事項如下：

（一）有關國際學院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及國內外進修、獎懲、年功加薪、教授休假研究進修等事宜。

（二）關於國際學院有關之專案及兼任教師之新(續)聘、聘期、改聘及(停)聘等事項。

（三）關於教師違反聘約及依法應盡義務之認定及處理事項。

（四）其他依法應審議之事項。

三、本委員會以院長為當然委員，另由院長聘請本校專任教師副教授以上若干人，惟教授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組成之，開會時由院長召集並主持。主席因故無法出席時，由當次出席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本委員會委員由院聘任，任期為一學年，連選得連任。

四、本委員會每學期以開會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五、本委員會開會時，委員應親自出席，須有二分之一以上之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委員半數以上之同意，始得為決議。

六、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七、本委員會審議之案件，若與委員本人及其配偶或三親等內之血親或姻親有關或具有利害關係者，委員本人應行迴避；委員未自行迴避者，主席得經本委員會之決議請其迴避。

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九、本要點經國際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國際學院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本學院為辦理教師資格審查、聘任、升等及解(停)聘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等，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及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設置本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一、本學院為評審教師之聘任、升等及解(停)聘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等，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及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設置本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修正。
二、本委員會以院長、副院長及各所、系主管為當然委員，並由各所、系推選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一人組成之，各所、系當然委員或推選委員中應至少一人具有教授資格。如所、系教授人數不足時，可由校內外性質相近所、系教授中推選之。 符合教授之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但符合擔任委員資格之任一性別人數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二、本委員會以院長、副院長及各所、系、學位學程主管為當然委員，並由各所、系推選專任教授一人組成之。如所、系教授人數不足時，可由校內外性質相近所、系教授中推選之。教授委員人數不足時，由院長聘足委員人數。 符合教授之委員人數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為原則。但若任一性別委員人數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且本學院未有符合擔任委員之教授資格者時，院長得由校內外性質相近所、系副教授以上擇聘之。	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及第十條修正。
四、本委員會審議下列事項： (一)關於專、兼任教師之新(續)聘及聘期事項。 (二)關於專任教師之升等事項。 (三)關於專、兼任教師之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原因之認定等事項。 (四)關於教師延長服務、違反聘約及依法應盡義務之認定及處理事項。 (五)其他有關依法令應評審之事項。	四、本委員會審議下列事項： (一)關於專、兼任教師之新(續)聘及聘期事項。 (二)關於專、兼任教師之升等事項。 (三)關於專、兼任教師之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原因之認定等事項。 (四)關於教師延長服務、違反聘約及依法應盡義務之認定及處理事項。 (五)其他有關依法令應評審之事項。	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二款爰以刪除。

六、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以上之同意，始得決議。升等審查遇有低階不得高審及相關學術領域不同之虞時，出席人數以具有評審資格之委員人數計算。 審議專任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及復聘案件之出席及決議人數，依教師法第十四條至第十六條、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二條至第二十三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六、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決議。	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十二條第一項及第三項修正。
七、本委員會審議有關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及其他關於教師權益之重大事項，如事證明確，而所、系教評會所做之決議與法令規定顯然不合或不當時，本委員會得逕依規定審議變更之。	七、本委員會審議有關教師解聘、停聘或不續聘案，如事證明確，而所、系教評會所做之決議與法令規定顯然不合或不當時，本委員會得逕依規定審議變更之。	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十四條修正。
九、委員對於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之案件審查事項應行迴避，未自行迴避者，主席得經會議決議請該委員迴避。	九、委員對於本人、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或曾有此親屬關係者之案件審查事項應行迴避。	配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十三條第一項修正。
十一、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新增條文。
十二、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十一、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條號及文字潤飾。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全文

103 年 10 月 21 日本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104 年 1 月 22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備查
107 年 8 月 29 日本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2 月 17 日本校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備查
110 年 10 月 5 日本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11 月 30 日本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備查

一、本學院為辦理教師資格審查、聘任、升等及解（停）聘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等，依據本校組織規程及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設置本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二、本委員會以院長、副院長及各所、系主管為當然委員，並由各所、系推選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一人組成之，各所、系當然委員或推選委員中應至少一人具有教授資格。如所、系教授人數不足時，可由校內外性質相近所、系教授中推選之。

符合教授之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但符合擔任委員資格之任一性別人數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委員由院長聘任，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

若委員因故喪失委員資格時由原推選單位之候補委員遞補之。

三、本委員會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推選不同所、系之教授擔任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四、本委員會審議下列事項：

(一)關於專、兼任教師之新(續)聘及聘期事項。

(二)關於專任教師之升等事項。

(三)關於專、兼任教師之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原因之認定等事項。

(四)關於教師延長服務、違反聘約及依法應盡義務之認定及處理事項。

(五)其他有關依法令應評審之事項。

五、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並得依實際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開會時由院長召集並主持。

六、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以上之同意，始得決議。升等審查遇有低階不得高審及相關學術領域不同之虞時，出席人數以具有評審資格之委員人數計算。

審議專任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及復聘案件之出席及決議人數，依教師法第十四條至第十六條、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二條至第二十三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委員會審議有關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及其他關於教師權益之重大事項，如事證明確，而所、系教評會所做之決議與法令規定顯然不合或不當時，本委員會得逕依規定審議變更之。

八、本委員會開會時如有必要，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九、委員對於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之

案件審查事項應行迴避，未自行迴避者，主席得經會議決議請該委員迴避。

十、本委員會複審通過之案件，應於決議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送審所、系及當事人，並應做成紀錄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如為負面之決議，應敘明實質理由。當事人若有不服，得向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十一、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教育學院

附件 11-1

國立屏東大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 一 條　　本校為積極維護學生之學習權、受教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依教師法及教育部頒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訂定本辦法。	第 一 條　　本校為積極維護學生之學習權、受教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依教師法~~第十七條~~及教育部頒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訂定本辦法。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配合教師法修正，刪除援引條次。
第 二 條　　本辦法所列名詞定義如下： 一、教師：指教師法第三條所稱於學校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 二、管教：指教師基於本辦法第四條之目的，對學生須強化或導正之行為，所實施之各種有利或不利之集體或個別處置。 三、處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為減少學生不當或違規行為，對學生所實施之各種不利處置，包括合法妥當以及違法或不當之處置；違法之處罰包括體罰、誹謗、公然侮辱、恐嚇及身心虐待等。 四、體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基於處罰之目的，親自、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或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之行為。	第 二 條　　本辦法所列名詞定義如下： 一、教師：指教師法第三條所稱於學校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 二、~~教育人員：指前款教師及其他於學校輔導與管教學生之人員（包括兼任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教官、實習教師及學校行政人員等）。~~ 三、管教：指教師基於第四條之目的，對學生須強化或導正之行為，所實施之各種有利或不利之集體或個別處置。 四、處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為減少學生不當或違規行為，對學生所實施之各種不利處置，包括合法妥當以及違法或不當之處置；違法之處罰包括體罰、誹謗、公然侮辱、恐嚇及身心虐待等。 五、體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基於處罰之目的，親自、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或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使學生身體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刪除第二項教育人員，以符合本辦法引用教師法之適用對象，避免學校誤將**本款**視為教師以外人員實施輔導管教學生措施之依據，並考量學校行政人員多數未經輔導管教專業知能培訓，爰予以刪除；教師以外輔導管教人員亦應遵循本辦法之規範，爰移列至第三條之準用規定，積極保障學生基本權利不受侵犯。

	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之行為。	
第 三 條　　本校教師皆具輔導或管教學生之義務，並應參加輔導知能之進修或研習，以增進專業知能。教師以外輔導管教人員(包括兼任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教官或校安人員、實際執行教學之教育實習人員、專業輔導人員、運動教練、社團指導老師及其他輔導管教人員)，準用本辦法之規定，辦理輔導與管教學生事宜，以落實教育基本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積極維護學生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維護校園安全及教學秩序。 前項準用人員於執行輔導與管教學生前，宜先經適當之學生權利與校園法律實務、輔導諮商及正向管教等專業知能培訓，學校並應安排其接受相關在職訓練，俾能積極導引學生適性發展、協助培養其健全人格，創造友善校園文化及環境。	第 三 條　　本校教師皆具輔導或管教學生之義務，並應參加輔導知能之進修或研習，以增進專業知能。教師以外之教育人員，準用本辦法之規定，辦理輔導與管教學生事宜，以落實教育基本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積極維護學生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維護校園安全及教學秩序。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 (一)為積極保障學生基本權利不受侵犯，爰參照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九條第二項第一款，規範教師以外輔導管教人員且於教學現場有可能對學生實施輔導管教措施之人員，包括兼任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教官或校安人員、實際執行教學之教育實習人員、專業輔導人員、運動教練、社團指導老師及其他輔導管教人員，均準用本注意事項規定。(二)若為經輔導管教專業知能完整培訓之學校行政人員需協助輔導管教學生時，則視同其他輔導管教人員，準用本注意事項之規定。

		(三)增列教師以外輔導管教人員接受專業知能培訓及在職訓練之要求，建立正向管教觀念及可採行之合宜措施，導引學生適性發展、培養健全人格。教師於師資培育過程均已受相關訓練，爰不另規定。
第 四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符合下列之目的： 一、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 二、增進學生良好行為及習慣，減少學生不良行為及習慣，以促進學生身心發展及身體自主，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並導引適性發展。 三、提升教育品質，確保班級教學與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舉行。 四、促進校園優質文化發展。 五、維護校園安全，保護學生免於遭受霸凌或危害，並做相關因應。	第 四 條　教師輔導與教育學生應符合下列之目的： 一、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 二、增進學生良好行為及習慣，減少學生不良行為及習慣，以促進學生身心發展及身體自主，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並導引適性發展。 三、提升教育品質，確保班級教學與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舉行。 四、促進校園優質文化發展。 五、維護校園安全，保護學生免於遭受霸凌或危害，並做相關因應。	配合法規名稱潤飾文字。
第 六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先了解學生行為之原因，針對其原因選擇解決問題之方法，採取輔導及正向管教措施，並視狀況調整或變更。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基本考量如下： 一、尊重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	第 六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先了解學生行為之原因，針對其原因選擇解決問題之方法，並視狀況調整或變更。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基本考量如下： 一、尊重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 (一)為符合兒童權利公約之精神，敘明輔導與管教學生應以採

二、輔導與管教方式應考量學生身心發展之個別差異，符合學生之人格尊嚴。 三、啟發學生自我察覺、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 四、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五、應教導學生，未受鼓勵或受到批評指責時之正向思考及因應方法，以培養學生承受挫折之能力及堅毅性格。 六、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之行為而處罰其他或全體學生。 七、對學生受教育權之合理限制應依相關法令為之，且不應完全剝奪學生之受教育權。 八、不得以對學生財產權之侵害(如罰錢等)作為輔導與管教之手段。但要求學生依法賠償對公物或他人物品之損害者，不在此限。 校規、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二、輔導與管教方式應考量學生身心發展之個別差異。 三、啟發學生自我察覺、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 四、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五、應教導學生，未受鼓勵或受到批評指責時之正向思考及因應方法，以培養學生承受挫折之能力及堅毅性格。 六、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七、對學生受教育權之合理限制應依相關法令為之，且不應完全剝奪學生之受教育權。 八、不得以對學生財產權之侵害(如罰錢等)作為輔導與管教之手段。但要求學生依法賠償對公物或他人物品之損害者，不在此限。 校規、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取輔導及正向管教措施為優先考量。 (二)第二項參照兒童權利公約第二十八條第二項「符合兒童之人格尊嚴」的要求，敘明輔導與管教方式應符合學生之人格尊嚴。 三、第六項酌修文字為「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行為而處罰其他或全體學生」。
第 九 條　　教師基於導引學生發展之考量，衡酌學生身心狀況後，得採取下列一般輔導與管教措施： 一、正向輔導與管教方法。 二、口頭糾正。 三、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四、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五、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六、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輔導與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	第 九 條　　教師得採取下列一般輔導與管教措施： 一、正向輔導與管教方法。 二、口頭糾正。 三、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四、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五、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六、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輔導與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 七、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一、修正依據依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敘明教師實施一般管教措施之目的、原則與考量，避免發生教師不當管教之情形。

七、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八、本校輔導力有未逮之處，應積極轉介校外輔導機構協助或支援。	八、本校輔導力有未逮之處，應積極轉介校外輔導機構協助或支援。	
第十條 學校或教師處罰學生，應視情況適度給予學生陳述意見之機會，以了解其行為動機與目的等重要情狀，並適當說明所針對之須導正行為、實施處罰之理由及措施。 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認為有理由者，得斟酌情形，調整所執行之處罰措施；必要時，得將學生移請學生事務處（以下簡稱學務處）處置。 教師應依學生或其監護權人之請求，說明處罰過程及理由。	第十條 學校或教師處罰學生，應視情況適度給予學生陳述意見之機會，以了解其行為動機與目的等重要情狀，並適當說明處罰所針對之違規行為、實施處罰之理由及處罰之手段。 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認為有理由者，得斟酌情形，調整所執行之處罰措施；必要時，得將學生移請學生事務處（以下簡稱學務處）處置。 教師應依學生或其監護權人之請求，說明處罰過程及理由。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部份文字酌修。
第十二條　教師因實施輔導與管教學生所取得之個人或家庭資料，負有保密責任，非依法律規定，不得對外公開或洩漏。 學生或監護權人得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行政程序法第四十六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向學校申請閱覽學生個人或家庭資料。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權利或法律上利益確有必要者為限。	第十二條　教師因實施輔導與教~~育~~學生所獲得之個人或家庭資料，負有保密責任，非依~~相關~~規定，不得對外公開或洩~~露~~。 學生或監護權人得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行政程序法第四十六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向學校申請閱覽學生個人或家庭資料。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權利或法律上利益確有必要者為限。	文字潤飾。
第十三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不得因學生性別、能力或成績、宗教、種族、黨派、地域、家庭背景、身心障礙、或犯罪紀錄等，而為歧視待遇。	第十三條　師輔導與教~~育~~學生，不得因學生性別、能力或成績、宗教、種族、黨派、地域、家庭背景、身心障礙、或犯罪紀錄等，而為歧視待遇。	文字潤飾。
第十六條	第十六條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依本辦法第九條所為之管教無效或學生明顯不服管教，情況急迫，明顯妨害現場活動時，教師得要求學務處派員協助，將學生帶離現場。必要時，得強制帶離，並得尋求校外相關機構協助處理。 就前項情形，教師應告知已實施之輔導管教措施或提供輔導管教紀錄，供其參考。 各處室人員將學生帶離現場後，得安排學生前往其他班級、圖書館或諮商中心等處，參與適當之活動，或依規定予以輔導與管教。 學務處於必要時，得基於協助學生轉換情境、宣洩壓力之輔導目的，衡量學生身心狀況，在學務處人員指導下，請學生進行合理之體能活動。但不應基於處罰之目的為之；若發現學生身體確有不適，應即調整或停止。	依第九條所為之管教無效或學生明顯不服管教，情況急迫，明顯妨害現場活動時，教師得要求學務處派員協助，將學生帶離現場。必要時，得強制帶離，並得尋求校外相關機構協助處理。 就前項情形，教師應告知已實施之輔導管教措施或提供輔導管教紀錄，供其參考。 各處室人員將學生帶離現場後，得安排學生前往其他班級、圖書館或諮商中心等處，參與適當之活動，或依規定予以輔導與管教。 學務處於必要時，得基於協助學生轉換情境、宣洩壓力之輔導目的，衡量學生身心狀況，在學務處人員指導下，請學生進行合理之體能活動。但不應基於處罰之目的為之。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 二、修正目的增列「若發現學生身體確有不適，即應調整或停止。」以避免學生遭受傷害。
第十八條　為維護學生之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除法律有明文規定，或有相當理由及證據足以認為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本辦法第十九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之違禁物品，或為了避免緊急危害者外，學校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其隨身攜帶之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 學校進行前項搜查時，應全程錄影。	第十八條　為維護學生之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除法律有明文規定，或有相當理由及證據顯示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十九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之違禁物品，或為了避免緊急危害者外，~~教師及~~學校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其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0641 號函。 二、修正目的 (一)為提高搜查學生身體及私人物品限制之強度，本點第一項修正為「足以認為」及「隨身攜帶」之私人物品。 (二)刪除「教師」，惟非指教師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私人物

		品，而是必須經過學校主管單位(如學務處)之同意授權，避免教師有任意侵害學生隱私權之疑慮。 (三)增列第二項學校進行搜查應全程錄影，以確保程序妥適並提供檢視；如遇有嚴重或涉及學生私密部位之情況，應請警方協助處理。
第十九條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但情況急迫時，得視情況採取適當或必要之處置： 一、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 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稱之毒品、麻醉藥品及相關之施用器材。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禁物品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但教師認為下列物品，有依相關法律規定沒收或沒入之必要者，應移送相關權責單位處理： 一、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 二、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影片或其他物品。 三、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健康之物品。 四、其他法令規定之違禁物品。	第十九條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但情況急迫時，得視情況採取適當或必要之處置： 一、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 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稱之毒品、麻醉藥品及相關之施用器材。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禁物品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但教師認為下列物品，有依相關法律規定沒收或沒入之必要者，應移送相關權責單位處理： 一、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 二、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錄影帶、光碟、卡帶~~或其他物品。 三、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健康之物品。	一、修正依據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064 號函。 二、修正目的第二項第四款修正為其他法令規定之違禁物品，以明確違禁物品之範圍。

教師或學校發現學生攜帶前二項各款以外之物品，足以妨害學習或教學者，得予暫時保管，於無妨害學習或教學之虞時，返還學生或通知監護權人領回。 教師或學校為暫時保管時，應負妥善管理之責，不得損壞。但監護權人接到學校通知 後，未於通知書所定期限內領回者，學校不負保管責任，並得移由警察機關或其他相關機關處理。	四、其他違禁物品。 教師或學校發現學生攜帶前二項各款以外之物品，足以妨害學習或教學者，得予暫時保管，於無妨害學習或教學之虞時，返還學生或通知監護權人領回。 教師或學校為暫時保管時，應負妥善管理之責，不得損壞。但監護權人接到學校通知 後，未於通知書所定期限內領回者，學校不負保管責任，並得移由警察機關或其他相關機關處理。	
第二十二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發現學生可能處於脆弱或危機家庭時，應通報學校。學校應採取晤談評估等方式，辨識學生是否處於脆弱或危機家庭，建立預警系統，建構其篩檢及轉介處遇之機制，以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發生，並得於事件發生時，啟動校園危機處理機制，有效處理。	第二十二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發現學生可能處於高風險家庭時，應通報學校。學校應~~運用「高風險家庭評估表」，~~採取晤談評估等方式，辨識學生是否處於高風險家庭，建立預警系統，建構其篩檢及轉介處遇之機制，以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發生，並得於事件發生時，啟動校園危機處理機制，有效處理。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0641 號函。 二、修正目的 (一)配合行政院一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修正「高風險家庭」為「脆弱或危機家庭」。 (二)經查學校已無運用「高風險家庭評估表」，爰配合刪除。
第二十三條　教師在執行職務時知悉有疑似家庭暴力情事者、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或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應立即通報學務處，由學務處立即通報當地主	第二十三條　教師在執行職務時知悉有疑似家庭暴力情事、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或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應立即通報學務處，由學務處立即通報當地主管機	文字潤飾。

管機關，自知悉事件後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關，自知悉事件後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第二十四條　學校知悉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校園霸凌或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學校通報前項事件時，應以密件處理，並注意維護被害人之秘密及隱私，不得洩漏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通報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以保密，以維護學生個人及相關人員隱私。	第二十四條　學校知悉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一一三專線）~~，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學校通報前項事件時，應以密件處理，並注意維護被害人之秘密及隱私，不得洩漏或公開，對於通報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以保密，以維護學生個人及相關人員隱私。	一、修正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130 號函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0641 號函。 二、修正目的 (一)為加強被害人秘密及隱私之保護，修正為不得洩漏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二)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十二條第一項，增列校園霸凌及校園性侵害、性霸凌事件為第一項教師或學校責任通報事件。 (三)因應衛福部建置社會安全網個案管理系統架構調整，刪除一一三專線文字。

國立屏東大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草案全文

104 年 1 月 22 日本校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通過
108 年 12 月 23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5 月 1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 一 條　本校為積極維護學生之學習權、受教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依教師法及教育部頒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訂定本辦法。

第 二 條　本辦法所列名詞定義如下：

一、教師：指教師法第三條所稱於學校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

二、管教：指教師基於本辦法第四條之目的，對學生須強化或導正之行為，所實施之各種有利或不利之集體或個別處置。

三、處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為減少學生不當或違規行為，對學生所實施之各種不利處置，包括合法妥當以及違法或不當之處置；違法之處罰包括體罰、誹謗、公然侮辱、恐嚇及身心虐待等。

四、體罰：指教師於教育過程中，基於處罰之目的，親自、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或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之行為。

第 三 條　本校教師皆具輔導或管教學生之義務，並應參加輔導知能之進修或研習，以增進專業知能。教師以外輔導管教人員（包括兼任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教官或校安人員、實際執行教學之教育實習人員、專業輔導人員、運動教練、社團指導老師及其他輔導管教人員），準用本辦法之規定，辦理輔導與管教學生事宜，以落實教育基本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積極維護學生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並維護校園安全及教學秩序。

前項準用人員於執行輔導與管教學生前，宜先經適當之學生權利與校園法律實務、輔導諮商及正向管教等專業知能培訓，學校並應安排其接受相關在職訓練，俾能積極導引學生適性發展、協助培養其健全人格，創造友善校園文化及環境。

第 四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符合下列之目的：

一、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

二、增進學生良好行為及習慣，減少學生不良行為及習慣，以促進學生身心發展及身體自主，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並導引適性發展。

三、提升教育品質，確保班級教學與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舉行。

四、促進校園優質文化發展。

五、維護校園安全，保護學生免於遭受霸凌或危害，並做相關因應。

第 五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為差別待遇。

教師採行之輔導與管教措施，應與學生違規行為之情節輕重相當，並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採取之措施應有助於目的之達成。

二、有多種同樣能達成目的之措施時，應選擇對學生權益損害較少者。

三、採取之措施所造成之損害不得與欲達成目的之利益顯失均衡。

第 六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先了解學生行為之原因，針對其原因選擇解決問題之方法，採取輔導及正向管教措施，並視狀況調整或變更。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基本考量如下：

一、尊重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

二、輔導與管教方式應考量學生身心發展之個別差異，符合學生之人格尊嚴。

三、啟發學生自我察覺、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

四、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五、應教導學生，未受鼓勵或受到批評指責時之正向思考及因應方法，以培養學生承受挫折之能力及堅毅性格。

六、不得因個人或少數人之之行為而處罰其他或全體學生。

七、對學生受教育權之合理限制應依相關法令為之，且不應完全剝奪學生之受教育權。

八、不得以對學生財產權之侵害（如罰錢等）作為輔導與管教之手段。但要求學生依法賠償對公物或他人物品之損害者，不在此限。

校規、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第 七 條　學生有下列行為之一者，本校及教師應施以適當輔導或管教：

一、違反法律、法規命令或地方自治規章。

二、違反依合法程序制定之校規。

三、危害校園安全。

四、妨害班級教學及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進行。

第 八 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應注意事項：

一、不得有體罰學生之行為。

二、應避免有誹謗、公然侮辱、恐嚇等構成犯罪之違法處罰行為。

三、應避免有構成行政罰責，法律責任或國家賠償責任之行為。

四、應避免有侵害學生權利，構成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之行為。

第 九 條　教師基於導引學生發展之考量，衡酌學生身心狀況後，得採取下列一般輔導與管教措施：

一、正向輔導與管教方法。

二、口頭糾正。

三、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四、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五、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六、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輔導與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

七、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八、本校輔導力有未逮之處，應積極轉介校外輔導機構協助或支援。

第 十 條　學校或教師處罰學生，應視情況適度給予學生陳述意見之機會，以了解其行為動機與目的等重要情狀，並適當說明所針對之須導正行為、實施處罰之理由及措施。

學生對於教師之處罰措施提出異議，教師認為有理由者，得斟酌情形，調整所執行之處罰措施；必要時，得將學生移請學生事務處(以下簡稱學務處)處置。

教師應依學生或其監護權人之請求，說明處罰過程及理由。

第十一條　教師實施輔導與管教時，發現學生有身心障礙或精神疾病者，應將輔導與管教紀錄，連同書面申請書送本校學生諮商中心(以下簡稱諮商中心)，斟酌情形安排學生接受心理諮商， 或依法定程序接受特殊教育或治療。

第十二條　教師因實施輔導與管教學生所取得之個人或家庭資料，負有保密責任，非依法律規定，不得對外公開或洩漏。

學生或監護權人得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行政程序法第四十六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向學校申請閱覽學生個人或家庭資料。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權利或法律上利益確有必要者為限。

第十三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不得因學生性別、能力或成績、宗教、種族、黨派、地域、家庭背景、身心障礙、或犯罪紀錄等，而為歧視待遇。

第十四條　教師應秉客觀、平和、懇切之態度，對涉及爭議之學生做適當勸導，並就爭議事件為公正合理處置，力謀學生與當事人之和諧。

第十五條　學生有下列行為，非立即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不能制止、排除或預防危害者，教師得採取必要之強制措施：

一、攻擊教師或他人，毀損公物或他人物品，或有攻擊、毀損行為之虞時。

二、自殺、自傷，或有自殺、自傷之虞時。

三、有其他現行危害校園安全或個人生命、身體、自由或財產之行為或事實狀況。

第十六條　依本辦法第九條所為之管教無效或學生明顯不服管教，情況急迫，明顯妨害現場活動時，教師得要求學務處派員協助，將學生帶離現場。必要時，得強制帶離，並得尋求校外相關機構協助處理。

就前項情形，教師應告知已實施之輔導管教措施或提供輔導管教紀錄，供其參考。

各處室人員將學生帶離現場後，得安排學生前往其他班級、圖書館或諮商中心等處，參與適當之活動，或依規定予以輔導與管教。

學務處於必要時，得基於協助學生轉換情境、宣洩壓力之輔導目的，衡量學生身心狀況，在學務處人員指導下，請學生進行合理之體能活動。但不應基於處罰之目的為之；若發現學生身體確有不適，應即調整或停止。

第十七條　學務處依前條實施管教，須監護權人到校協助處理者，應請監護權人配合到校協助學校輔導該學生及盡管教之責任。

第十八條　為維護學生之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除法律有明文規定，或有相當理由及證據足以認為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本辦法第十九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之違禁物品，或為了避免緊急危害者外，學校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其隨身攜帶之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學校進行前項搜查時，應全程錄影。

第十九條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但情況急迫時，得視情況採取適當或必要之處置：

一、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

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稱之毒品、麻醉藥品及相關之施用器材。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禁物品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但教師認為下列物品，有依相關法律規定沒收或沒入之必要者，應移送相關權責單位處理：

一、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

二、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影片或其他物品。

三、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健康之物品。

四、其他法令規定之違禁物品。

教師或學校發現學生攜帶前二項各款以外之物品，足以妨害學習或教學者，得予暫時保管，於無妨害學習或教學之虞時，返還學生或通知監護權人領回。

教師或學校為暫時保管時，應負妥善管理之責，不得損壞。但監護權人接到學校通知 後，未於通知書所定期限內領回者，學校不負保管責任，並得移由警察機關或其他相關機關處理。

第二十條　學生毀損公物應負賠償責任時，由學校通知監護權人辦理。

第二十一條　教師、學務處對因重大違規事件受處罰之學生，應追蹤輔導，必要時應會同校內外相關單位共同輔導。

學生須接受長期輔導時，學校得要求監護權人配合，並協請社政、輔導或醫療機構處理。

第二十二條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發現學生可能處於脆弱或危機家庭時，應通報學校。學校應採取晤談評估等方式，辨識學生是否處於脆弱或

危機家庭，建立預警系統，建構其篩檢及轉介處遇之機制，以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發生，並得於事件發生時，啟動校園危機處理機制，有效處理。

第二十三條　教師在執行職務時知悉有疑似家庭暴力情事者、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或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應立即通報學務處，由學務處立即通報當地主管機關，自知悉事件後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第二十四條　學校知悉家庭暴力、性侵害、校園霸凌或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學校通報前項事件時，應以密件處理，並注意維護被害人之秘密及隱私，不得洩漏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通報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以保密，以維護學生個人及相關人員隱私。

第二十五條　經當事人請求或必要時，學校應協助教師處理紛爭。

教師因合法管教學生，與監護權人發生爭議、行政爭訟或其他司法訴訟時，學校應依教師之請求，提供必要之協助。

第二十六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附件 12-1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周筱薇
電話：02-7736-7804
電子信箱：pholi33@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屏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二)字第1112800178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掃描檔（A09000000E_1112800178B_senddoc6_Attach1.odt、A09000000E_1112800178B_senddoc6_Attach2.pdf）

主旨：「大學及專科學校學生申訴案處理原則」，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以臺教學（二）字第1112800178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行政規則）1份，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要點，本次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一)第1點：查「專科學校法」業於103年6月18日修正公布，配合修正為「專科學校法第42條第4項」。

(二)第2點：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9條第2項第3款及「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3條第1項第1款規定，學生係指各級學校具有學籍、學制轉銜期間未具學籍者、接受進修推廣教育者、交換學生、教育實習學生或研修生，爰增訂第2項後段但書規定，以資區別。

(三)第4點：考量特殊教育專業性及特殊教育學生特殊性，爰依「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辦法」規定增訂第2項至第4項有關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之相關規定，以資

國立屏東大學
1110000778 111/01/19

完備。

(四)修正規定第7點：自現行第22點第2項規定移列，文字調整為「學生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校園霸凌事件提起申訴，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相關規定辦理」。

(五)修正規定第12點：本點第3項將「類此處分」之內涵明確定義，修正為「退學、開除學籍、足以改變其學生身分及損害及受教育機會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

(六)修正規定第15點：有關申訴期間申請繼續在校肄業規定，查學校申訴辦法多與學校學則不一致，涉學籍相關事項應依學校學則或相關規定辦理。

(七)修正規定第22點：有關獲救濟之輔導規定，查撤銷退學之依據除訴願決定或行政訴訟判決外，尚應包括申評會之評議決定。

(八)增訂修正規定第24點：依大學法及專科學校法之規定，學校應建立申訴制度並於各大學組織規程定之，又依本部函頒「公私立大學校院訂定或修正組織規程參考原則」，為簡化組織規程之條文，申訴辦法得另定，惟另定之法規仍須報教育部核定，爰增訂本點規定。

二、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http://edu.law.moe.gov.tw）下載。

三、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電話：02-7736-7804）。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1/19 16:12:42

附件 12-2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辦法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申評會由委員十五人組織之，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生代表五人： （一）大學部代表四人：由學生自治團體推派代表四人。 （二）研究生代表一人：由各學院推薦該院研究生一人，並由校長遴聘產生。 二、教師代表九人： （一）教師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之二分之一。 （二）由本校具法律、教育、心理素養且未兼行政職務及未擔任學生事務委員之專任（案）教師擔任。 （三）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薦該院教師三人，且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並由校長遴聘產生。 三、校外代表一人：由學生事務處推薦校外具有法律、教育、心理專長之學者專家若干人，由校長遴聘。 四、如遇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時，應另增聘二人以上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特殊教育學者專家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組成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且委員	第二條 本申評會由委員十五人組織之，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生代表五人： （一）大學部代表四人：由學生自治團體推派代表四人。 （二）研究生代表一人：由各學院推薦該院研究生一人，並由校長遴聘產生。 二、教師代表九人： （一）教師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之二分之一。 （二）由本校具法律、教育、心理素養且未兼行政職務及未擔任學生事務委員之專任（案）教師擔任。 （三）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薦該院教師三人，且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並由校長遴聘產生。 三、校外代表一人：由學生事務處推薦校外具有法律、教育、心理專長之學者專家若干人，由校長遴聘。 四、如遇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時，應另增聘特殊教育專家學者或專業人員若干人擔任該次評議會之委員。	修正並組成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任期、會議召開、表決、評議決定及保密等規定，均應依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辦法辦理。 五、本申評會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委員均為無給職，由校長聘任，任期為一學年，連選(聘)得連任。 擔任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或負責學生獎懲決定、調查之人員，不得擔任申評會委員。 如本申評會委員為申訴人、被申訴人原處分單位之代表或其他關係人時，應暫時停止其與本申評會有關職務之執行，至該案結案止。	五、本申評會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委員均為無給職，由校長聘任，任期為一學年，連選(聘)得連任。 擔任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或負責學生獎懲決定、調查之人員，不得擔任申評會委員。 如本申評會委員為申訴人、被申訴人原處分單位之代表或其他關係人時，應暫時停止其與本申評會有關職務之執行，至該案結案止。	
第四條 申訴範圍：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以下簡稱申訴人)對於本校之懲處、措施或決議，認有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申評會提出申訴。 前項所稱學生，係指本校對其為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時，具有學籍或實習生身分者。但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三十四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二十七條對申復結果不服提起申訴者，不在此限。	第四條 申訴範圍：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以下簡稱申訴人)對於本校之懲處、措施或決議，認有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申評會提出申訴。 前項所指學生，係指本校對其為懲處、措施或決議時，具有學籍或實習生身分者。	修正學生對性別事件申復結果不服時之申訴資格。
第五條 申訴及處理程序如下： 一、本校學生、學生會或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本校之懲處、措施或決議不服者，應於公告或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本申評會提出，同一案件以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但申	第五條 申訴及處理程序如下： 一、本校學生、學生會或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本校之懲處、措施或決議不服者，應於公告或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本申評會提出，同一案件以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但申	

訴人因天災或其他不應歸責於己之事由，致遲誤前項申訴期間者，於其原因消滅後十日內，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學校申評會申請受理評議。但遲誤申訴期間已逾一年者，不得為之。	訴人因天災或其他不應歸責於己之事由，致遲誤前項申訴期間者，於其原因消滅後十日內，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學校申評會申請受理評議。但遲誤申訴期間已逾一年者，不得為之。	
二、申訴人應以書面申訴書交予學生事務長辦公室，但未具名申訴者不予受理。	二、申訴人應以書面申訴書交予學生事務長辦公室，但未具名申訴者不予受理。	
三、申訴書應記載申訴人姓名、學號、所系、年級、申訴之具體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並應檢附有關之文件及證據。	三、申訴書應記載申訴人姓名、學號、所系、年級、申訴之具體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並應檢附有關之文件及證據。	
四、本申評會收件後，應即召開申評會，除不受理或中止評議外，可經申評會決議，指派三至五位委員成立調查小組調查之。	四、本申評會收件後，應即召開申評會，除不受理或中止評議外，可經申評會決議，指派三至五位委員成立調查小組調查之。	
五、本校應於收到申訴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完成評議；必要時，得予~~以~~延長，並通知申訴人~~，~~。延長以一次為限，最長不得逾二個月。但涉及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不得延長。申評會認為申訴書不合規定，而其情形可以補正者，應通知申訴人於次日起七日內補正，其補正期間不計入評議期間。	五、本校應於收到申訴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完成評議；必要時得予以延長，並通知申訴人，延長以一次為限，最長不得逾二個月。但涉及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不得延長。申評會認為申訴書不合規定，而其情形可以補正者，應通知申訴人於次日起七日內補正，其補正期間不計入評議期間。	一、文句及標點符號修正。
六、本申評會就書面資料評議，申訴案件之評議以不公開為原則，但應通知申訴人、原處分單位之代表	六、本申評會就書面資料評議，申訴案件之評議以不公開為原則，但應通知申訴人、原處分單位之代表	

及關係人列席說明或陳述意見，並得聘請有關專家若干人列席。	及關係人列席說明或陳述意見，並得聘請有關專家若干人列席。	
七、申訴人於本申評會評議決定書送達前，得撤回申訴。	七、申訴人於本申評會評議決定書送達前，得撤回申訴。	
八、申訴提起後，申訴人就申訴事件或其牽連之事項，提出訴願或訴訟時，應即以書面通知本校，由本校轉知申評會。本申評會依通知或職權獲知前項情事時，應即停止評議，並通知申訴人，俟停止原因消滅後，經申訴人書面請求，應繼續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申訴案件全部或一部之評議決定，以訴願或訴訟之法律關係是否成立為據者，申評會於訴願或訴訟程序終結前，應停止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於停止原因消滅後，應繼續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惟退學、開除學籍、足以改變其學生身分及損害其受教育機會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不適用此規定。	八、申訴提起後，申訴人就申訴事件或其牽連之事項，提出訴願或訴訟時，應即以書面通知本校，由本校轉知申評會。本申評會依通知或職權獲知前項情事時，應即停止評議，並通知申訴人，俟停止原因消滅後，經申訴人書面請求，應繼續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申訴案件全部或一部之評議決定，以訴願或訴訟之法律關係是否成立為據者，申評會於訴願或訴訟程序終結前，應停止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於停止原因消滅後，應繼續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惟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不在此限。	一、增加不適用訴願或訴訟類時停止評議之處分類型。
九、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本校於評議決定未確定前，得依職權或依學生向本校提出書面請求，使學生繼續在校肄業。 本校接到前項申請後，應徵詢本申評會之意見，並衡酌該生生活、學習狀況，於七日內以書面答	九、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本校於評議決定未確定前，得依職權或依學生向本校提出書面請求，使學生繼續在校肄業。 本校接到前項申請後，應徵詢本申評會之意見，並衡酌該生生活、學習狀況，於七日內以書面答	

覆，並載明學籍相關之權利與義務。在申訴結果未確定前，除不得授給畢業證書外，其他修課、成績考核、獎懲得比照在校生處理。	覆，並載明學籍相關之權利與義務。在申訴結果未確定前，除不得授給畢業證書外，其他修課、成績考核、獎懲得比照在校生處理。	
十、評議決定書應包括主文、事實、理由等內容，不受理之申訴案件亦應作成評議書，惟其內容只列主文和理由。評議決定書並應記載不服申訴評議之救濟方法。	十、評議決定書應包括主文、事實、理由等內容，不受理之申訴案件亦應作成評議書，惟其內容只列主文和理由。評議決定書並應記載不服申訴評議之救濟方法。	
十一、評議決定經核定後，本校應依評議決定執行。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經評議確定維持原處分者，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十一、評議決定經核定後，本校應依評議決定執行。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經評議確定維持原處分者，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修業證明書所載修業截止日期，以原處分日期為準。	(一)修業證明書所載修業截止日期，以原處分日期為準。	
(二)申訴期間所修習科目學分，得發給學分證明書。	(二)申訴期間所修習科目學分，得發給學分證明書。	
(三)役男「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於申訴結果確定後三十日內冊報。	(三)役男「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於申訴結果確定後三十日內冊報。	
(四)退費基準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四)退費基準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本申評會出席人數未達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時，不得開議；未達出席人數三分之二時，不得決議。	十二、本申評會出席人數未達三分之二時，不得開議；未達出席人數三分之二時，不得決議。	二、修正為應出席人數，以排除應予迴避之人員數。
十三、本申評會就行政處分所為之評議決定書在完成行政程序後，應立	十三、本申評會就行政處分所為之評議決定書在完成行政程序後，應立即送達申訴人及原處	

即送達申訴人及原處分單位，申訴人如有不服時，得於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繕具訴願書，檢附本校申訴評議決定書，經本校向教育部提起訴願。本校收到前項訴願書，應儘速附具答辯書，並將必要之相關文件，送交教育部。 十四、申訴人就本校所為行政處分以外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經向本校提起申訴而不服其決定，得按其性質依法提起訴訟，請求救濟。 十五、評議決定、訴願決定、或行政訴訟判決撤銷本校原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者，其因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時，本校應輔導其復學；對已入營無法復學之役男，本校應保留其學籍，俟其退伍後，輔導優先復學；復學前之離校期間並得補辦休學。	分單位，申訴人如有不服時，得於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繕具訴願書，檢附本校申訴評議決定書，經本校向教育部提起訴願。本校收到前項訴願書，應儘速附具答辯書，並將必要之相關文件，送交教育部。 十四、申訴人就本校所為行政處分以外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經向本校提起申訴而不服其決定，得按其性質依法提起訴訟，請求救濟。 十五、評議決定、訴願決定、或行政訴訟判決撤銷本校原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者，其因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時，本校應輔導其復學；對已入營無法復學之役男，本校應保留其學籍，俟其退伍後，輔導優先復學；復學前之離校期間並得補辦休學。	
第九條　學生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提起申訴，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學生因校園霸凌事件提起申訴，另依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規定辦理。	第九條　學生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提起申訴，~~其屬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八條第二項申請調查之性質者，~~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規定處理。	增列第二款校園霸凌事件處理規定。
第十條　學生申訴制度應列入學生手冊或網頁公告，廣為宣導，使學生了解申訴制度之功能。	第十條　學生申訴制度應列入學生手冊，廣為宣導，使學生了解申訴制度之功能。	新增網路公告為宣導方式。

附件 12-3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辦法

修正草案全文

86.5.17屏師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86.6.6台（八六）訓（一）第86060190號函核定
94.9.8屏教大第2行政會議通過更名
95.6.22屏教大94學年度第2學期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5.10.26屏教大95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95.12.1台訓(二)字第0950177435號函核定
97.03.20本校96學年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97.5.2台訓(二)字第0970068937號函核定
100.11.03本校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101.1.4臺訓(一)字第1000239617號函核定
103.10.23本校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更名
106年5月22日本校105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106.6.30臺教學(二)字第1060089654號函核定
111年5月1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 一 條　本校為維護學生學習、生活及受教權益，公平、公正處理學生在校學習和生活上之有關事項，爰依據大學法第三十三條、教育部「大學及專科學校學生申訴案處理原則」、特殊教育法第二十一條、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辦法暨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一條之規定，建立學生申訴制度，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申評會)，並訂定本辦法。

第 二 條　本申評會由委員十五人組織之，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生代表五人：

（一）大學部代表四人：由學生自治團體推派代表四人。

（二）研究生代表一人：由各學院推薦該院研究生一人，並由校長遴聘產生。

二、教師代表九人：

（一）教師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之二分之一。

（二）由本校具法律、教育、心理素養且未兼行政職務及未擔任學生事務委員之專任(案)教師擔任。

（三）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薦該院教師三人，且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並由校長遴聘產生。

三、校外代表一人：由學生事務處推薦校外具有法律、教育、心理專長之學者專家若干人，由校長遴聘。

四、如遇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時，應另增聘二人以上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特殊教育學者專家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組成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且委員任期、會議召開、表決、評議決定及保密等規定，均應依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辦法辦理。

五、本申評會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委員均

為無給職，由校長聘任，任期為一學年，連選(聘)得連任。

擔任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或負責學生獎懲決定、調查之人員，不得擔任申評會委員。如本申評會委員為申訴人、被申訴人原處分單位之代表或其他關係人時，應暫時停止其與本申評會有關職務之執行，至該案結案止。

第 三 條　本申評會由學生事務長擔任召集人，開會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

第 四 條　申訴範圍：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以下簡稱申訴人)對於本校之懲處、措施或決議，認有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申評會提出申訴。

前項所稱學生，係指本校對其為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時，具有學籍或實習生身分者。但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三十四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二十七條對申復結果不服提起申訴者，不在此限。

第 五 條　申訴及處理程序如下:

一、本校學生、學生會或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本校之懲處、措施或決議不服者，應於公告或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本申評會提出，同一案件以一次為限，逾期不予受理，但申訴人因天災或其他不應歸責於己之事由，致遲誤前項申訴期間者，於其原因消滅後十日內，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學校申評會申請受理評議。但遲誤申訴期間已逾一年者，不得為之。

二、申訴人應以書面申訴書交予學生事務長辦公室，但未具名申訴者不予受理。

三、申訴書應記載申訴人姓名、學號、所系、年級、申訴之具體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並應檢附有關之文件及證據。

四、本申評會收件後，應即召開申評會，除不受理或中止評議外，可經申評會決議，指派三至五位委員成立調查小組調查之。

五、本校應於收到申訴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完成評議；必要時，得予延長，並通知申訴人。延長以一次為限，最長不得逾二個月。但涉及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不得延長。申評會認為申訴書不合規定，而其情形可以補正者，應通知申訴人於次日起七日內補正，其補正期間不計入評議期間。

六、本申評會就書面資料評議，申訴案件之評議以不公開為原則，但應通知申訴人、原處分單位之代表及關係人列席說明或陳述意見，並得聘請有關專家若干人列席。

七、申訴人於本申評會評議決定書送達前，得撤回申訴。

八、申訴提起後，申訴人就申訴事件或其牽連之事項，提出訴願或訴訟時，應即以書面通知本校，由本校轉知申評會。本申評會依通知或職權獲知前項情事時，應即停止評議，並通知申訴人，俟停止原因消滅後，經申訴人書面請求，應繼續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申訴案件全部或一部之評議決定，以訴願或訴訟之法律關係是否成立為據者，申評會於訴願或訴訟程序終結前，應停止

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於停止原因消滅後，應繼續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惟退學、開除學籍、足以改變其學生身分及損害其受教育機會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不適用此規定。

九、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本校於評議決定未確定前，得依職權或依學生向本校提出書面請求，使學生繼續在校肄業。

本校接到前項申請後，應徵詢本申評會之意見，並衡酌該生生活、學習狀況，於七日內以書面答覆，並載明學籍相關之權利與義務。在申訴結果未確定前，除不得授給畢業證書外，其他修課、成績考核、獎懲得比照在校生處理。

十、評議決定書應包括主文、事實、理由等內容，不受理之申訴案件亦應作成評議書，惟其內容只列主文和理由。評議決定書並應記載不服申訴評議之救濟方法。

十一、評議決定經核定後，本校應依評議決定執行。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之申訴案件，經評議確定維持原處分者，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修業證明書所載修業截止日期，以原處分日期為準。

(二)申訴期間所修習科目學分，得發給學分證明書。

(三)役男「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於申訴結果確定後三十日內冊報。

(四)退費基準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本申評會出席人數未達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時，不得開議；未達出席人數三分之二時，不得決議。

十三、本申評會就行政處分所為之評議決定書在完成行政程序後，應立即送達申訴人及原處分單位，申訴人如有不服時，得於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繕具訴願書，檢附本校申訴評議決定書，經本校向教育部提起訴願。本校收到前項訴願書，應儘速附具答辯書，並將必要之相關文件，送交教育部。

十四、申訴人就本校所為行政處分以外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經向本校提起申訴而不服其決定，得按其性質依法提起訴訟，請求救濟。

十五、評議決定、訴願決定、或行政訴訟判決撤銷本校原退學、開除學籍或類此處分者，其因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時，本校應輔導其復學；對已入營無法復學之役男，本校應保留其學籍，俟其退伍後，輔導優先復學；復學前之離校期間並得補辦休學。

第 六 條　本申評會業務由學生事務處承辦，學生事務長直接受理學生申訴案件（若學生事務長本身為申訴對象，則移由教務長受理），學生事務長室行政人員，負責申訴案文書處理及開會通知等相關行政事宜。

第 七 條　本申評會作成評議決定書應經校長核定後，送達申訴人並知會原為懲處、措施或決議之單位。原為懲處、措施或決議之單位認有牴觸法令或窒礙難行者，應於十日內，以書面敘明具體事實及理由，陳報校長，

並副知本申評會；校長認為有理由者，得移請申評會再議，並以一次為限。評議決定經核定後，學校應依評議決定執行。

第 八 條　申評會之評議、表決及委員個別意見，應予以保密。

第 九 條　學生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提起申訴，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學生因校園霸凌事件提起申訴，另依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規定辦理。

第 十 條　學生申訴制度應列入學生手冊或網頁公告，廣為宣導，使學生了解申訴制度之功能。

第 十一 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學生事務處學務長室

國立屏東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一條、第三條及第五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爲加強導師制度之推行，依教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並參酌本校實際情況與需要，訂定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一條　爲加強導師制度之推行，依教師法~~第十七條~~及有關法令規定，並參酌本校實際情況與需要，訂定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為合教師法條次修正，刪除條次。
第三條　導師之聘任 一、導師遴選資格： (一)導師以擔任學生授課之教師為原則。凡本校專任、專案老師及軍訓教官，均得聘為班級導師，負有接受本校指派擔任導師，提升學生學習、生活與自治能力之義務。	第三條　導師之聘任 一、導師遴選資格： (一)導師以擔任學生授課之教師為原則。凡本校專任及專案教師，均得聘為班級導師，負有接受本校指派擔任導師，提升學生學習、生活與自治能力之義務。	一、增加軍訓教官擔任導師之資格。
(二)教務長不得兼任進修學制之班級導師；學生事務長不得兼任班級導師；各院正、副院長及各所、系、學位學程之主管不得兼任業管單位之班級有給職導師。	(二)教務長不得兼任進修部導師。	二、配合組織調整修正，明定不得擔任導師或有給職導師之人員，並與同款第四目合併。
(三)博碩士生以所屬院、所、系、學位學程主管擔任導師為原則，協助學生辦理在校期間相關之行政程序，並於論文指導教授確定後由其擔任無給職導師。	(三)研究生除請假由院、所、系主管核定外，以論文指導教授為導師；未確定論文指導教授前，以院、所、系主管為導師。	三、修正博碩士生導師之規定。
	(四)除前款情形外，學生事務長、各院、所、系主管不得兼任班級有給職導師。	四、併入同款第二目。
二、各院、所、系、學位學程、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	二、各院、所、系、學位學程、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	

等相關單位主管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一個月與學生事務長商選導師，陳請校長核聘，聘期一年，任滿得續聘之。 三、導師遇有更調、出國進修、休假或其他無法繼續擔任之情況時，各院、所、系、學位學程及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等相關單位主管應即遴請其他教師接替，並以書面通知學生事務處陳請校長核定後聘任。導師短期請假時，得由所屬單位主管代理之。 四、導師以不重複兼任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雙導師或多導師制。	等相關單位主管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一個月與學生事務長商選導師，陳請校長核聘，聘期一年，任滿得續聘之。 三、導師遇有更調、出國進修、休假或其他無法繼續擔任之情況時，各院、所、系、學位學程、進修推廣處等相關單位主管應即遴請其他教師接替，並以書面通知學生事務處陳請校長核定後聘任。導師短期請假時，得由所屬單位主管代理之。 四、導師以不重複兼任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雙導師或多導師制。	五、修正文字內容。
第五條　導師之職責： 一、主動對學生之性向、興趣、特長、生活、課業、身心及學習態度與家庭環境等進行充分瞭解。 二、每週安排至少二小時進行個別學生、小團體學生或班級輔導，將本校提供之各項輔導資訊轉知學生及舉行各項輔導活動，並於活動結束後以電子或書面方式填寫導師輔導學生紀錄。 三、出席指導班級各項教育活動及班週會。 四、出席全校、院、所、系、學位學程導師會議及全校性活動。 五、出席學生事務工作相關會議。 六、參與校內外導師知能研	第五條　導師之職責： 一、主動對學生之性向、興趣、特長、生活、課業、身心及學習態度與家庭環境等進行充分瞭解。 二、每週安排至少二小時進行個別學生、小團體學生或班級輔導，將本校提供之各項輔導資訊轉知學生及舉行各項輔導活動，並於活動結束後以電子或書面方式填寫導師輔導學生紀錄。 三、出席指導班級各項教育活動及班週會。 四、出席全校、院、所、系、學位學程導師會議及全校性活動。 五、出席學生事務工作相關會議。 六、參與校內外導師知能研	

習活動。 七、協助宣導有關學生事務事宜。 八、協助處理學生意外事件。 九、協助學生學習、生活、生涯、身心輔導及選課事宜。 十、反應並處理學生學習及生活意見。 十一、實施賃居學生訪視輔導。 十二、協助學生請假及獎懲案件之處理。 十三、出席參與班級各項校內體育康樂活動，並輔導班級學生辦理團體校外活動，擔任帶隊老師。 十四、寒暑假期間協助學生學業及生涯之諮詢輔導工作。 十五、視學生狀況不定期與家長聯繫。 十六、其他有關班級事宜。	習活動。 七、協助宣導有關學生事務事宜。 八、協助處理學生意外事件。 九、協助學生學習、生活、生涯、身心輔導及選課事宜。 十、反應並處理學生學習及生活意見。 十一、實施賃居學生訪視輔導。 十二、協助學生請假及獎懲案件之處理。 十三、出席參與班級各項體育康樂活動。 十四、寒暑假期間協助學生學業及生涯之諮詢輔導工作。 十五、視學生狀況不定期與家長聯繫。 十六、其他有關班級事宜。	明定導師應輔導班級學生辦理團體校外活動，並擔任帶隊老師之職責。

國立屏東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修正草案全文

104年01月22日本校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6年12月25日本校106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5月25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5月1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加強導師制度之推行，依教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並參酌本校實際情況與需要，訂定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各院、所、系、學位學程及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應以教育部核定之班級為單位，視需要設置導師。

第三條　導師之聘任

一、導師遴選資格：

(一)導師以擔任學生授課之教師為原則。凡本校專任、專案老師及軍訓教官，均得聘為班級導師，負有接受本校指派擔任導師，提升學生學習、生活與自治能力之義務。

(二)教務長不得兼任進修學制之班級導師；學生事務長不得兼任班級導師；各院正、副院長及各所、系、學位學程之主管不得兼任業管單位之班級有給職導師。

(三)博碩士生以所屬院、所、系、學位學程主管擔任導師為原則，協助學生辦理在校期間相關之行政程序，並於論文指導教授確定後由其擔任無給職導師。

二、各院、所、系、學位學程、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等相關單位主管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一個月與學生事務長商選導師，陳請校長核聘，聘期一年，任滿得續聘之。

三、導師遇有更調、出國進修、休假或其他無法繼續擔任之情況時，各院、所、系、學位學程及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等相關單位主管應即遴請其他教師接替，並以書面通知學生事務處陳請校長核定後聘任。導師短期請假時，得由所屬單位主管代理之。

四、導師以不重複兼任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雙導師或多導師制。

第四條　學生事務長、教務長及各院、所、系、學位學程等相關單位主管負責導師業務之推動及督導工作，並召開及出席相關會議。

第五條　導師之職責：

一、主動對學生之性向、興趣、特長、生活、課業、身心及學習態度與家庭環境等進行充分瞭解。

二、每週安排至少二小時進行個別學生、小團體學生或班級輔導，將本校提供之各項輔導資訊轉知學生及舉行各項輔導活動，並於活動結束後以電子或書面方式填寫導師輔導學生紀錄。

三、出席指導班級各項教育活動及班週會。

四、出席全校、院、所、系、學位學程導師會議及全校性活動。

五、出席學生事務工作相關會議。

六、參與校內外導師知能研習活動。

七、協助宣導有關學生事務事宜。
八、協助處理學生意外事件。
九、協助學生學習、生活、生涯、身心輔導及選課事宜。
十、反應並處理學生學習及生活意見。
十一、實施賃居學生訪視輔導。
十二、協助學生請假及獎懲案件之處理。
十三、出席參與班級各項校內體育康樂活動，並輔導班級學生辦理團體校外活動，擔任帶隊老師。
十四、寒暑假期間協助學生學業及生涯之諮詢輔導工作。
十五、視學生狀況不定期與家長聯繫。
十六、其他有關班級事宜。

第六條　本校導師相關費用，由本校校務基金學雜費等六項自籌收入支應，其支給標準及使用辦法另訂之。

第七條　為建立績效考核機制據以遴選優良導師，本校績優導師遴選辦法另訂之。

第八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學生事務處學務長室

國立屏東大學學則第二十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草案)

修正條文(規定)	現行條文(規定)	說明
第二十三條 各科學分之計算，以授課滿十八小時一學分為原則。實驗、實習或實作課程另訂之。課程得於十六週內完成。	第二十三條 本校課程按學分計算，滿十八小時為一學分。實驗、實習或實作課程另訂之。	1. 依教育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034717 號函核定本校行事曆上課週數修正。 2. 為確保教師授課時數、教師授課權益、確保教學品質等前提，請授課教師於教學大綱中時敘明授課方式，其中不足的 2 小時可改採翻轉教學，如網路、非同步學習等方式因應。

國立屏東大學學則

104年1月22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104年5月28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40071126號函同意備查
104年12月28日本校104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2月19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50013661號函同意備查
105年5月16日本校10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7月1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50078135號函同意備查
106年1月16日本校105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4月10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60017504號函同意備查
106年12月25日本校106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2月6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70006894號函同意備查
107年12月24日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02月12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80010697號函同意備查
108年5月27日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07月29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80095761號函同意備查
109年5月25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07月20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90095884號函同意備查
109年11月23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01月19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090179754號函同意備查
110年05月17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06月30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100081304號函同意備查
110年11月22日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2月23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1100171312號函同意備查
111年4月28日本校第8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5月1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總則

第一條　本學則依據大學法、大學法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師資培育法、師資培育法施行細則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校學生之入學、公費、註冊及選課、修業年限、請假、轉系、休學、退學、成績、實習及其他有關學籍等事宜，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學則之規定辦理。

本校各類專班，另訂定實施要點規範之。

第二條之一本校進修學制學士班、碩士班學生學籍事宜，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法令未規定者，準用本學則規定辦理。

第一篇　學士學位班

第一章　入學

第三條　本校於每學年之始，招收各學系（學位學程）一年級新生，並得酌收二、三年級轉學生，其招生簡章由招生委員會依據招生規定另訂之。

第四條　凡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或同等學校畢業，或合於教育法令規定具有同等學力之資格，經本校公開招生錄取者，得入本校一年級修讀學士學位。

各所、系經教育部核准，得招收回流教育學士班，其入學資格悉依相關法規及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符合「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規定之資格條件者，得於就學期間依規定申請試辦「學分累計制」。

第五條　本校得酌收蒙藏生、僑生、外交或派外人員子女學生、外國籍學生、原住民族及離島鄉籍學生等特種身分學生，其入學辦法另訂之，並報教育部核定。

本校與境外大學之學生得依本校與境外大學校院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之規定修讀境外雙學位，其辦法另定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第六條　各學系學生有缺額時，得辦理轉學考試，招收轉學生。但一年級及應屆畢（結）業年級不得招收轉學生。

前項缺額不包含保留入學資格、休學或外加名額造成之缺額；辦理轉學招生後，各年級名額內學生總數不得超過各該學年度原核定之新生總數。

本校轉學招生規定另訂之，並報教育部核定。

轉學生經錄取者，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規定，編入相關學系之適當年級就讀。

第七條　入學考試如有舞弊，或發現其所繳各項證件與報考資格不符，或有偽造、變造或冒用等情事者，撤銷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由學校撤銷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學歷證件。

第八條　凡經錄取之新生或轉學生應於規定日期內來校辦理註冊入學手續，其因重病須長期治療或特殊事故不能來校辦理手續，經檢具有關證明文件（疾病證明以公立醫院或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所出具者為限）事前請准延期辦理者，得准予補辦。但延期最多以一週為限。逾期未辦理註冊手續者，即撤銷其入學資格。

新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註冊截止前，向教務處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一、因重病須長期療養，並持有公立醫院或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所出具之證明者。

二、因懷孕、分娩申請者，應檢具公立醫院或健保局特約醫院之證明

書；因撫育三歲以下子女申請者，應檢具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

三、因依兵役法規定服義務役者，應檢具入營服役通知書或在營服役證明書。

四、因其他特殊事故，持有證明文件，並經簽請核准者。

五、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並已媒合成功者。

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限，惟保留期間應徵服義務役者，得再向學校申請延長保留入學期限，至退伍日之學年度止。

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者，保留入學期間以3年為限且不納入原定保留入學資格之計算。

經核准保留入學資格者應於保留期滿前辦理入學或申請延長保留期限，逾期未辦理者或未獲准延長保留期限且逾期未辦理入學者，撤銷入學資格。

大學部之保送生、轉學生除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原因外，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第九條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時，應繳驗學歷證明文件或規定之有效證明文件。

第二章　公費生

第十條　本校採公自費並行制度，公費生權利義務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各學系公費生在規定修業期限內享有公費待遇。

第十二條 公費生因轉學、轉系、退學、開除學籍或喪失公費資格者，應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之規定償還在學期間已受領之全部公費。

第十三條 公費生缺額之遞補，依本校「遞補公費生作業要點」辦理，新遞補之公費生其受領公費自遞補日起至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為止。

第三章　註冊及選課

第十四條　學生須依照規定日期辦理註冊；其因故不能如期到校註冊，經檢具證明文件並經請假核准者，得延期註冊。但最多以二週為限，未經准假或經准假仍逾期未辦註冊手續者，應予退學。惟一年級新生及轉學生則依據第八條規定辦理。

逾期未依規定繳納學雜費，經催告仍未繳納者，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應予退學。

學生未依規定於期限內繳交學分費及其它費用者，所選相關科目予以扣考登記。

欲申請試辦「學分累計制」身分之學生，應於每學年開始前或休學申請復學時於規定時間內，檢具在職等相關證明文件，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後，始具有「學分累計制」身分。若學生未於學校規定申請

截止日前提出申請，視同放棄「學分累計制」資格，回歸至原「學年學分制」計列，並應依規定完成註冊手續 。

前項試辦「學分累計制」計畫因故變更或停辦時，學生須依本校輔導轉回原「學年學分制」。

具「學分累計制」身分學生應依規定按其所選修學分數／小時數等繳納各項費用。

第十五條 自費生須依規定繳交學雜費等各項費用。學生註冊入學後申請休學或退學者，其退費標準依照教育部之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學生選課須依照教務處及各所、系、學位學程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師資生之甄選、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及學分抵免等規定另訂之。其他所、系、學位學程在校學生亦得依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申請甄選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及申請抵免學分，其相關規定另訂之，併同前項規定報教育部備查。

具「學分累計制」身分學生，於規劃選課前，應考量各系組、學位學程之學科屬性不同。已修習之課程，若逾學系所定學分認可畢業之年限，其學分不得列入學分數內計算，並依學系規定辦理相關補救措施或重修。

第十七條 學生校際選課，依本校「校際選課要點」之規定辦理，其要點另訂之，並報教育部備查。

第十八條 學生得依本校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學籍處理要點規定，申請出國修習學分或實習；其處理要點另訂之。

參與境外雙聯學制學生及出國進修學生，其於境外所修習課程、學分、成績均須登錄於本校歷年成績表。

第十九條 當學期已註冊但於加退選截止日止仍未辦理選課或未達規定學分數下限者，除奉派國外進修、研習、交換、修讀雙聯學位或經專案簽准等特殊因素外，經通知仍未依限補選課者，應予辦理休學。休學期限已滿者，應予退學。

第二十條 本校得利用暑期開授課程，其要點另訂之，並報教育部備查。

第四章 修業年限及學分

第二十一條 本校採學年學分制，各系（學位學程）學生修業年限以四年為原則，學士學位班所修學分總數不得少於一二八學分（以上均不含輔系及各類學程規定之學分數）。公費生應依規定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以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同等學力入學本校學士班者，其畢業證明文件中之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應外加其畢業應修學分至少十二學分，其應增科目由各學系自訂。

學生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得延長修業年限：

一、未在規定年限修滿本系（學位學程）、輔系、雙主修或教育學程

之應修科目與學分者，得延長修業年限，至多以二年為限。具有「學分累計制」身分學生，不受此限。

二、身心障礙學生修讀學士學位，得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四學年。

三、學生因懷孕、分娩得檢具健保局特約醫療機構出具之證明書，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檢具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申請延長修業期限，至前述原因消滅之當學期為止。

曾具有「學分累計制」身分學生，其修業期間須以「學年學分制」及試辦「學分累計制」兩種學制加總計算，總修業期間不得超過十年。

採「學分累計制」之學生於修畢學分後，學校將發予修習成績證明書。並以十六學分列計為一個學期，以做為學期成績計算之基礎，若未達十六學分，則併入「學年學分制」第二學期之學分計算。

遇有學生申請轉學或轉系時，本校將以修畢滿十六學分數，認列為一學期，另未達十六學分部分，則併入認列之次學期，同時發給認列之學期成績單及修業證明。

在職進修各類學士班如有不同之修業年限者於招生簡章另訂之。

第二十二條　本校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或碩士班研究生修業一年以上，修業期間成績優異，具有研究潛力，得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其辦法另訂之。

第二十三條　各科學分之計算，以授課滿十八小時一學分為原則。實驗、實習或實作課程另訂之。課程得於十六週內完成。

第二十四條　各系、學位學程修讀學士學位學生，第一至四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九學分（含已修足該學系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但尚不合畢業之規定者，另外採學分累計制之學生不受此限），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產學專班學生不受此限，學生每學期所修科目學分由各系自訂之。但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或學期成績在該班名次前百分之十以內者，次學期得經系主任、學位學程主管核可，加選一至二科。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一者，系主任、學位學程主管得自其次學期所選學分數中酌予核減若干科目學分，惟不得少於最低學分數之規定。

延長修業年限之學生，若其重修或補修之科目在第二學期者，第一學期得申請休學，免予註冊。註冊者至少應選修一個科目。

學生因重病或重大事故不能修足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經導師及系(學位學程)主管之同意，得酌減應修學分數。惟最遲應於當學期最後加退選課截止日前辦理完畢。

第二十五條　學生入學本校前已修習及格之科目學分，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之規定申請抵免，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合於規定者得提高編級，惟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其要點另訂之，並報教育部備查。

轉學生轉入年級學期前，已在原校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申請抵免。自轉入年級學期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

分數不得減少。

第五章　請假、缺課及曠課

第二十六條 學生因故不能上課或不能參加規定之集會者，須依照「學生請假規則」辦理請假。「學生請假規則」另訂之。

第二十七條 學生請假經核准後缺席者為缺課，未經請假或請假未准而缺席者為曠課；但因公請假經核准者，不作缺課計。

第二十八條 某一科目缺曠課累積達該科目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學期考試（扣考），該科學期成績以零分計，其相關之缺曠課時數不再為缺曠紀錄。

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需要，而核准之事（病）假、產假，致缺課時數逾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成績得視需要與科目性質，以補考或其他相關措施彈性處理，按實際成績計算學期成績，並依學校規定期限內完成評定。

第六章　轉系（組）、輔系及雙主修

第二十九條 本校學生得申請轉系（組）、所，其辦法另訂之，並報教育部備查。

降級轉系（組）、所者，其在兩系、所重複修習之年限，不列入轉入學系（組）、所之最高修業年限併計。

教育法令或入學招生簡章有明訂入學後不得轉系、所者，及已請准休學，尚在休學期間內之學生，不得申請轉系、所。不同學制者，不得相互轉系。

第三十條 本校學生得申請修讀輔系，其辦法另訂之，並報教育部備查。

第三十一條 本校學生得申請修讀雙主修，其辦法另訂之，並報教育部備查。

第七章　休學及復學

第三十二條 學生因故經監護人同意，得向教務處申請休學。申請休學以一學期或一學年為限。休學累計最多以二學年為原則，且不計入修業年限。期滿因重病、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者，經專案申請核准後，得再延長休學年限一至二年。學期中途休學者，最遲應於行事曆訂定之期末考試之規定時間以前，提出申請，但有特殊因素或重大事故者，得於學期結束前提出申請，經專案簽請所、系、學位學程主管及教務長核准後得辦理休學。惟學生參加畢業班期末考試後，不得申請休學。

請准休學之學生，其休學學期內已有之成績概不計算。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須於完成註冊手續後，始得申請休學。

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於開學後始上班者，得檢具教育部公文、契約書辦理休學，期間以3年為限且不納入原休學年限計算。

第三十三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休學，並於事前告知學生，給予限期陳述意見之機會：

一、學生患有傳染病，並經主管機關基於法定傳染病防治需要限制者。

二、自上課之日始，其缺課時數達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

三、經本校學生獎懲審議委員會決議必須辦理休學者。

第三十四條 學生於休學期間應徵服役，須檢具徵集令影本申請延長休學期限，俟服役期滿後，檢同退伍令影本申請復學。服役期間，不列計休學年限。

學生於休學或服役期間，不得回校重（補）修不及格或缺修學分（含暑期期間）。

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檢具證明文件申請休學，其休學期間不計入休學年限。

第三十五條 休學學生應於休學屆滿前向教務處辦理復學。逾期未復學者，應予退學。其因傳染病休學者，應加附公立醫院或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所出具之康復證明書。

復學時應入原休學之年級肄業。原肄業所、系(組)變更或停辦時，得輔導學生轉至適當所、系(組)肄業。

第八章　退學及開除學籍

第三十六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並於處分前告知各相關學生，給予限期陳述意見之機會：

一、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二、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三、學期中曠課累計達四十五小時者。

四、違反校規，依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應予退學者。

五、修業年限屆滿，仍未修足應修之科目與學分者。

六、未經本校同意，同時在其他學校註冊入學者。

七、自動申請退學者。

在職進修各類學位班退學應依本條文規定辦理。

第三十七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開除學籍：

一、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應予開除學籍者。

二、其他依相關法令規定應予開除學籍者。

第三十八條 開除學籍者，除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外，不發給任何與修業有關之證明文件。

於發覺應開除學籍時已在本校畢業者，應令其繳還本校所發給之畢業證書及其所領受之公費，並撤銷其畢業資格。

第三十九條 依規定應予退學或開除學籍之學生，得依本校學生申訴制度提出申訴。提出申訴者，申訴結果未確定前得繼續在校修讀，退學或開除學

籍處分確定後即應離校。

前項受處分學生經校內申訴，未獲救濟者，得依法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原處分經上級主管機關決定或行政法院判決顯係違法或不當時，本校應另為處分。

依前項規定經本校另為處分得復學之學生，因特殊事故無法及時復學時，本校應輔導其復學。其復學前已離校者，得准予補辦休學。

第四十條　自動退學或本校勒令退學學生，如在校肄業滿一學期具有成績，得向學校申請發給修業證明書。但其入學資格未經核准者，或應償還公費而未償還者，不發給任何修業證明文件。

第九章　成績考查及補考

第四十一條 學生成績分為學業及操行兩種。各種成績以採百分記分法為原則，以一百分為滿分，修讀學士學位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學生所修科目學期成績不及格者不得補考，必修科目不及格者應予重修。

第四十二條 本校學生學業成績考查，分下列三種：

一、平時考查

二、期中考試

三、學期考試

（其辦法另訂之）

第四十三條 學生學業成績之種類、計算方法、等次及試卷保存辦法如下：

一、學業成績種類：

（一）平時成績：以平時考查及期中考試之成績，並參酌聽講筆記、作業、讀書札記、參觀報告、研究報告及實驗等成績決定之。

（二）學期成績：以平時成績與學期考試成績合併核計。

（三）畢業成績：大學部各學期（含暑修）修習學分數總和除總學分積之和，為其畢業成績。研究所畢業生以學業平均成績與學位考試成績之平均，為其畢業成績。

二、學期平均成績之計算方法如下：

（一）以科目之學分數乘該科目成績為學分積。

（二）學生所選各科目學分之總和為學分總數。

（三）各科目學分積之總和為總學分積。

（四）以學期學分總數除總學分積分為學期成績總平均。

（五）學期成績總平均之計算，包括不及格、重修成績在內。

三、學生成績採百分記分法並得採等第記分法。

等第記分法與百分記分法之對照表如下列：

等第記分法百分記分法

甲（Ａ）等八十分以上

乙（Ｂ）等七十分以上未達八十分

丙（Ｃ）等六十分以上未達七十分

丁（Ｄ）等五十分以上未達六十分

戊（Ｅ）等未達五十分

四、在校生各種考試試卷保存一年為限，以備查考或備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調閱。教師繳交成績資料以保存十年為限，以備查考。

第四十四條 操行成績考查辦法另訂之。

第四十五條 學生各科成績經繳交教務處後，如有計算錯誤須經任課教師簽報教務長核准，始得更改。

第四十六條 學生成績之登錄以選課確認單或校務行政系統選課資料所載為憑。未選之科目縱有成績亦不予採認；已選之科目無成績則以零分計算。

第四十七條 學生無故缺考，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如係公假、喪假或重病住院不能參與各種考試，經請假核准者准予補考，補考成績按實得成績給分。

第四十八條 學生各種成績有小數點者，按四捨五入計算；學期總平均成績及畢業成績，均保留至小數點後二位計算。

第四十九條 凡屬規定全年修習之科目祇修讀一學期或僅有一學期之成績及格者，均不計學分。

第五十條　學生於考試時有作弊行為者，一經查出，除該科該次考試以零分計算外，並視情節輕重依據學生獎懲辦法予以適當處分。

第十章　實習及畢業

第五十一條 應屆畢業年級缺修學分，若於延長修業年限內修畢者，准予畢業。

第五十二條 各系（學位學程）學生學業成績優異，在規定修業期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修滿該學系應修學分者，得依本校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規定申請提前畢業，其辦法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第五十三條 本校各系（學位學程）之學生，在規定修業期限內完成下列事項後，由本校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學士學位，並發給學士學位證書：

一、修滿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且成績及格。

二、通過本校基本能力評核辦法之規定，其辦法另訂之。

三、完成所屬系（學位學程）之畢業相關規定。

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其教師資格之檢定及教育實習事宜，依師資培育法及其相關法規辦理。

第五十四條 加修雙主修學士班學生，修滿原屬系及雙主修系應修科目學分後，其授予學士學位證書加註雙主修學位名稱。

第十一章　其他

第五十四條之一為維護學生突遭重大災害而無法正常學習時，其修業及其他與學籍有關事宜，得依本校維護突遭重大災害學生學習權益處理要點規定辦

理；其處理要點另訂之。

第二篇　碩、博士學位班

第一章入學

第五十五條 凡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符合教育部所定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碩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符合碩、博士班報考資格之規定，經本校碩、博士班入學考試或甄試錄取者，得入本校修讀碩、博士學位。

甄試錄取新生如已具入學資格者，得提前一學期註冊入學，其報到後之保留入學資格及入學後之修業規定悉依據本校學則及各所、系、學位學程修業規定辦理。

各所、系、學位學程經教育部核准，得招收碩士學位在職進修專班，其入學資格悉依相關法規及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第五十六條 本校學士班學生修業期間成績優異，得申請提前修讀碩士班課程，其辦法另訂之。

第二章　註冊及選課

第五十七條 研究生每學期應依規定辦理註冊並依規定繳交學雜費與各項費用。

第五十八條 各所、系、學位學程碩士班、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應修習學分數，由各所、系、學位學程規定。

研究生已修畢各所、系、學位學程碩士班、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應修習學分數，由各所、系、學位學程規定應修之科目及學分數，但未合畢業之規定者，仍應註冊入學。

第三章　修業年限、學分、成績及退學

第五十九條 碩士班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博士班修業期限以二至七年為限。

在職進修研究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內修滿應修課程或完成學位者，得申請延長修業期限一年。在職生身份認定以招生簡章上核定之身分別為準。

碩士學位在職進修專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暑期班二至四暑期)為限，未在規定修業期限內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得再延長二年(暑期班二個暑期)。

修業年限不含休學年限。

第六十條　碩士班研究生至少須修滿二十四學分，博士班研究生至少須修滿十八學分，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研究生至少須修滿三十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惟各系所視實際需要，得酌予提高。

前項學分均不包括畢業論文。

第六十一條 以同等學力進入研究所就學者，其應增修科目依各所、系、學位學程規定辦理。

第六十二條 修讀碩、博士學位研究生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不及格者，不得補考，必修科目應予重修。

研究生修習學士班課程及各類科師資教育學程課程，以六十分為及格，其學分及成績計入當學期平均及畢業總平均。

研究所畢業生以學業平均成績與學位考試成績之平均，為其畢業成績。

第六十三條 研究生入學前已修習及格之碩、博士班科目與學分持有證明者，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之規定辦理抵免。

第六十四條 研究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並於處分前告知學生，給予限期陳述意見之機會：

一、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二、違反校規，依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應予退學者。

三、碩、博士班研究生修業年限屆滿，仍未修足應修之科目與學分或未通過學位考試者。

四、學位論文考試不及格，不合重考規定，或合於重考規定，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

五、自動申請退學者。

第四章　畢業及學位

第六十五條 研究生合於下列規定者，准予畢業：

一、在規定年限內修滿規定科目與學分。

二、通過本校各所、系、學位學程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

三、完成所屬所、系、學位學程之畢業相關規定。

具教育學程修習資格但尚未修畢教育學程之研究生，符合前項規定且未達最高修業年限者，准予於修畢教育學程或放棄教育學程修習資格之學期畢業。

第六十六條 合於前條規定之研究生，由本校發給學位證書，並授予碩士或博士學位。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研究生，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但未通過博士學位考試，經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之決議，合於碩士學位標準者，得改授予碩士學位。

已授予之學位，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予撤銷，並公告註銷已頒給之學位證書；有違反其他法令者，並應依相關法令處理：

一、入學資格或修業情形有不實或舞弊情事。

二、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有

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

依前項規定撤銷學位後，通知當事人繳還該學位證書，並將撤銷及註銷事項，通知其他專科學校；大學及相關機構。

第五章　其他

第六十七條 本篇無特別規定者，比照第一篇相關條文規定辦理。

第三篇　學籍管理

第六十八條 本校學生學籍資料所登記之學生姓名及出生年、月、日均以身分證明文件所載者為準。入學資格證件所載與身分證明文件所載不符者，應即更正。

第六十九條 學生在校肄業之系(組)班別、肄業年級與學業成績，以及註冊、轉學、轉系、休學、復學、退學等學籍記錄，概以教務處各項學籍與成績登記表冊為準。

第七十條　在校學生及畢（肄）業校友申請更改姓名或出生年、月、日，規定如下：

一、如係原畢業學校學歷證件錯誤者，應逕向原畢業學校申請更正；再檢附更正後之證件，向本校教務處申請更改。

二、如係戶籍登記錯誤者，應先向戶籍機關申請更正，再持更正後之戶籍資料向教務處申請更正學籍記載。

第七十一條 本校學生學籍資料，應由本校教務處建檔永久保存。

第四篇　附則

第七十二條 本學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第七十三條 本學則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 名 / 職 稱	簽　　到
古源光 校長	古源光
劉英偉 副校長	劉英偉
林曉雯 副校長 （兼任大武山學院院長）	林曉雯
曾紀幸 副校長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 名 / 職 稱	簽　　到
施百俊 教務長 (兼任國際暨創新學院院長)	
黃名義 學務長	
陳永森 總務長 (兼任主任秘書)	
許華書 研發長	
曾耀霆 國際長	
莊作彬 圖書館長	
陳皇州 實習就業輔導處長	
李雅婷 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林瑞興 體育室主任	
許良政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主任	
熊學敏 人事室主任	
周孟觀 主計室主任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簡成熙 院長	
林春榮 院長	
簡光明 院長	
王朱福 院長	
廖曜生 院長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舒緒緯 教師	
張麗麗 教師	
唐紀絜 教師	唐紀絜
楊淑蘭 教師	
王慧蘭 教師	
廖宜虹 教師	
張萬烽 教師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陳存仁 教師	
鄭昌源 教師	
廖于賢 教師	
李建興 教師	
李文仁 教師	
李賢哲 教師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黃文車 教師	黃文車
張淑英 教師	黃文車(代)
李錦旭 教師	
曾善美 教師	
林大維 教師	
葉晉嘉 教師	
李馨慈 教師	李馨慈
潘怡靜 教師	
郭碧蘭 教師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魏大雅 教師	
鄭淵明 教師	鄭淵明
洪昌鈺 教師	
黃樹乾 教師	黃樹乾
黃鎮淇 教師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邱炳乾 教師	邱炳乾
潘怡君 教師	
李國榮 教師	李國榮
李伶珠 教師	李伶珠
林哲弘 教師	林哲弘
周國華 教師	周國華
曹中岑 教師	
曾志弘 教師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姓名/職稱	簽到
張雯玲 專委	
趙忠羣 組長	
萬俊宏 組員	
鍾源光 工警	
歐力有 同學	
李淇榕 同學	
李承芳 同學	陳政能(代)
廖有慶 同學	
吳宇倫 同學	
許雨璇 同學	
林家豪 同學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
校務會議　委員缺席事宜

缺席人員：

序號	姓名	職稱	事由	備註
1	曹中岑	教師代表	回診	管理學院教師代表
2	楊淑蘭	教師代表	事假	教育學院教師代表
3	潘怡君	教師代表	洽談實習業務	管理學院教師代表
4	張麗麗	教師代表	系週會	教育學院教師代表
5	曾紀幸	學術副校長	居家隔離	學術副校長
6	李文仁	教師代表	事假	理學院教師代表
7	曾志弘	教師代表	課程請假	管理學院教師代表
8	潘怡靜	教師代表	課程請假	人文社會學院教師代表
9	張淑英	教師代表	事假	人文社會學院教師代表
10	李建興	教師代表	課程請假	理學院教師代表
11	郭碧蘭	教師代表	事假	人文社會學院教師代表

05/16

序號	姓名	職稱	事由	備註
12	洪昌釭	教師代表	居家隔離	資訊學院教師代表
13	廖宜虹	教師代表	居家隔離	大武山學院教師代表
14	鄭昌源	教師代表	課程請假	理學院教師代表
15	黃鎮淇	教師代表	居家隔離	資訊學院教師代表
16	李賢哲	教師代表	防疫考量	理學院教師代表
17	舒緒緯	教師代表	事假	教育學院教師代表
18	王慧蘭	教師代表	防疫考量 (近日搭機往返金門)	教育學院教師代表
19	廖于賢	教師代表	事假 (陪同母親回診)	理學院教師代表
20	葉晉嘉	教師代表	公差	人文社會學院教師代表

國立屏東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簽到單

時　　間：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時30分

地　　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12樓1207會議室

單　位	職　稱	姓名及簽到
課務組	組長	莊中銘
綜合業務組	組長	元貴芳